讲诚信 懂规矩 守纪律

清风辽宁政务窗口

办事不找关系 用权不图好处

办事不找关系指南

沈阳市浑南区营商环境建设局
（沈阳市浑南区行政审批局）

目　　录

审批权力事项清单……（ 1 ）
办事不找关系路径……（131）
合规办事业务指南……（133）
违规禁办事项清单……（1105）
容缺办理事项清单……（1111）

沈阳市浑南区营商环境建设局(沈阳市浑南区行政审批局)权力事项

沈阳市浑南区营商环境建设局(沈阳市浑南区行政审批局)权力事项清单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一、准营准入	1	食品生产许可首次申请	133	食品生产许可首次申请
	2	食品生产许可变更--生产者名称变更	134	食品生产许可变更--生产者名称变更
	3	食品生产许可变更--法定代表人和负责人名称变更	135	食品生产许可变更--法定代表人和负责人名称变更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一、准营准入	4	食品生产许可变更--变更生产地址	136	食品生产许可变更--变更生产地址
	5	食品生产许可注销	137	食品生产许可注销
	6	食品生产许可延续	138	食品生产许可延续
	7	食品生产许可变更--变更生产许可品种变更（含原料提取物和复配营养素）	139	食品生产许可变更--变更生产许可品种变更（含原料提取物和复配营养素）
	8	食品生产许可变更--变更工艺设备布局	140	食品生产许可变更--变更工艺设备布局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一、准营准入	9	食品生产许可变更--变更主要设施设备	141	食品生产许可变更--变更主要设施设备
	10	食品生产许可变更--变更住所变更（含变更委托生产企业住所）地址名称	142	食品生产许可变更--变更住所变更（含变更委托生产企业住所）地址名称
	11	营业执照遗失补领、换发	143	营业执照遗失补领、换发
	12	申请增加、减少营业执照副本	144	申请增加、减少营业执照副本
	13	外商投资企业备案	145	外商投资企业备案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一、准营准入	14	外商投资合伙企业备案	147	 外商投资合伙企业备案
	15	非公司企业法人备案	148	 非公司企业法人备案
	16	公司备案	150	 公司备案
	17	股权出质变更登记	152	 股权出质变更登记
	18	股权出质设立登记	153	 股权出质设立登记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一、准营准入	19	股权出质注销/撤销登记	154	 股权出质注销/撤销登记
	20	免予办理强制性产品认证证明	155	 免予办理强制性产品认证证明
	21	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广告审批	157	 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广告审批
	22	保健食品广告审批	158	 保健食品广告审批
	23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地址名称变更	159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地址名称变更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一、准营准入	24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法人单位变更	160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法人单位变更
	25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扩项	161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扩项
	26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首次	162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首次
	27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标准（方法）变更（仅限自我承诺）	163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标准（方法）变更（仅限自我承诺）
	28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名称变更	164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名称变更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一、准营准入	29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复查（地址变更）	165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复查（地址变更）
	30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取消检验检测能力	166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取消检验检测能力
	31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授权签字人增加或授权签字领域变更	167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授权签字人增加或授权签字领域变更
	32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授权签字人取消或减少授权领域	168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授权签字人取消或减少授权领域
	33	外国（地区）企业在中国境内从事生产经营活动注销登记	169	外国（地区）企业在中国境内从事生产经营活动注销登记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一、准营准入	34	外国（地区）企业在中国境内从事生产经营活动开业登记	170	 外国（地区）企业在中国境内从事生产经营活动开业登记
	35	外国（地区）企业在中国境内从事生产经营活动变更登记（备案）	172	 外国（地区）企业在中国境内从事生产经营活动变更登记（备案）
	36	外国（地区）企业在中国境内从事生产经营活动核准	174	 外国（地区）企业在中国境内从事生产经营活动核准
	37	分公司变更登记	176	 分公司变更登记
	38	公司变更登记	177	 公司变更登记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一、准营准入	39	公司设立登记	180	公司设立登记
	40	内资企业变更为外商投资企业变更登记	181	内资企业变更为外商投资企业变更登记
	41	分公司注销登记	183	分公司注销登记
	42	分公司设立登记	184	分公司设立登记
	43	公司注销登记	185	公司注销登记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一、准营准入	44	外商投资企业分支机构注销登记	187	外商投资企业分支机构注销登记
	45	外商投资企业设立登记	188	外商投资企业设立登记
	46	外商投资企业分支机构设立登记	190	外商投资企业分支机构设立登记
	47	合伙企业设立登记	192	合伙企业设立登记
	48	合伙企业注销登记	193	合伙企业注销登记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一、准营准入	49	外商投资企业变更登记	194	 外商投资企业变更登记
	50	合伙企业分支机构注销登记	196	 合伙企业分支机构注销登记
	51	外商投资企业注销登记	197	 外商投资企业注销登记
	52	合伙企业变更（备案）登记	199	 合伙企业变更（备案）登记
	53	外商投资企业分支机构变更登记	201	 外商投资企业分支机构变更登记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一、准营准入	54	因公司合并(分立)申请设立、变更或注销登记	203	因公司合并(分立)申请设立、变更或注销登记
	55	因合并(分立)公司申请其分公司变更登记	205	因合并(分立)公司申请其分公司变更登记
	56	因合并(分立)公司申请其持有股权所在公司的变更登记	206	因合并(分立)公司申请其持有股权所在公司的变更登记
	57	外商投资企业变更为内资企业	208	外商投资企业变更为内资企业
	58	撤销公司变更登记	209	撤销公司变更登记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一、准营准入	59	合伙企业分支机构设立	210	 合伙企业分支机构设立
	60	外商投资合伙企业分支机构注销登记	211	 外商投资合伙企业分支机构注销登记
	61	外商投资合伙企业分支机构变更登记	213	 外商投资合伙企业分支机构变更登记
	62	外商投资合伙企业分支机构设立登记	214	 外商投资合伙企业分支机构设立登记
	63	外商投资合伙企业变更登记	215	 外商投资合伙企业变更登记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一、准营准入	64	外商投资的公司撤销变更登记	218	外商投资的公司撤销变更登记
	65	合伙企业分支机构变更	219	合伙企业分支机构变更
	66	外商投资合伙企业注销登记	221	外商投资合伙企业注销登记
	67	外商投资合伙企业设立登记	222	外商投资合伙企业设立登记
	68	营业单位、企业非法人分支机构变更登记	224	营业单位、企业非法人分支机构变更登记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一、准营准入	69	营业单位、非法人分支机构开业登记	226	营业单位、非法人分支机构开业登记
	70	增设/撤销分支机构变更登记	227	增设/撤销分支机构变更登记
	71	非公司企业法人变更登记	228	非公司企业法人变更登记
	72	非公司企业法人开业登记	230	非公司企业法人开业登记
	73	营业单位、企业非法人分支机构注销登记	232	营业单位、企业非法人分支机构注销登记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一、准营准入	74	非公司企业法人按《公司法》改制登记	233	非公司企业法人按《公司法》改制登记
	75	内资企业及分支机构注销登记	235	内资企业及分支机构注销登记
	76	内资企业及分支机构设立登记	238	内资企业及分支机构设立登记
	77	内资企业及分支机构变更登记	240	内资企业及分支机构变更登记
	78	外资企业及分支机构设立登记	242	外资企业及分支机构设立登记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一、准营准入	79	外资企业及分支机构变更登记	244	外资企业及分支机构变更登记
	80	外资企业及分支机构注销登记	245	外资企业及分支机构注销登记
	81	外国企业常驻代表机构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246	外国企业常驻代表机构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二、医药健康	1	《药品经营许可证》（零售连锁总部）企业名称、法定代表人、企业负责人、质量负责人、注册地址变更	248	《药品经营许可证》（零售连锁总部）企业名称、法定代表人、企业负责人、质量负责人、注...
	2	《药品经营许可证》（零售连锁总部）经营范围、仓库地址（包括增减仓库）变更	249	《药品经营许可证》（零售连锁总部）经营范围、仓库地址（包括增减仓库）变更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二、医药健康	3	《药品经营许可证》（零售连锁总部）换发	251	《药品经营许可证》（零售连锁总部）换发
	4	《药品经营许可证》（零售连锁总部）注销	252	《药品经营许可证》（零售连锁总部）注销
	5	《药品经营许可证》（零售连锁总部）核发	253	《药品经营许可证》（零售连锁总部）核发
	6	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资质延续换证	254	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资质延续换证
	7	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资质增加业务范围	256	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资质增加业务范围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二、医药健康	8	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资质证书颁发	257	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资质证书颁发
	9	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资质变更	259	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资质变更
	10	核发《大型医用设备配置许可证》	261	核发《大型医用设备配置许可证》
	11	医疗器械网络销售备案信息变更	263	医疗器械网络销售备案信息变更
	12	义诊活动备案	263	义诊活动备案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二、医药健康	13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除饭馆、咖啡馆、酒吧、茶座等）——备案	265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除饭馆、咖啡馆、酒吧、茶座等）——备
	14	药品生产企业委托检验备案	266	药品生产企业委托检验备案
	15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开办备案	267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开办备案
	16	医疗器械网络销售备案	270	医疗器械网络销售备案
	17	医疗器械网络交易服务第三方平台备案	271	医疗器械网络交易服务第三方平台备案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二、医药健康	18	国产非特殊用途化妆品备案	272	 国产非特殊用途化妆品备案
	1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变更备案	274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变更备案
	2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补发	276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补发
	21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注销	277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注销
	22	职业健康检查机构备案	278	 职业健康检查机构备案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二、医药健康	23	含有“中心”字样的医疗机构名称核准	279	含有“中心”字样的医疗机构名称核准
	24	医疗机构停业批准	280	医疗机构停业批准
	25	诊所备案	281	诊所备案
	26	外出健康体检备案	283	外出健康体检备案
	27	养老机构内部设置医疗机构的备案	284	养老机构内部设置医疗机构的备案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二、医药健康	28	中医诊所备案	285	中医诊所备案
	29	医疗美容项目备案	287	医疗美容项目备案
	30	体检项目备案	288	体检项目备案
	31	限制类医疗技术备案	289	限制类医疗技术备案
	32	食品添加剂生产许可	290	食品添加剂生产许可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二、医药健康	33	食品添加剂生产许可变更	290	食品添加剂生产许可变更
	34	食品添加剂生产许可延续	291	食品添加剂生产许可延续
	35	食品添加剂生产许可注销	292	食品添加剂生产许可注销
	36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产前诊断技术）-申请从事产前筛查	293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产前诊断技术）-申请从事产前筛查
	37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婚前医学检查、助产技术、结扎手术、终止妊娠手术）-婚前医学检查许可	295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婚前医学检查、助产技术、结扎手术、终止妊娠手术）-婚前...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二、医药健康	38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婚前医学检查、助产技术、结扎手术、终止妊娠手术）-助产技术许可	296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婚前医学检查、助产技术、结扎手术、终止妊娠手术）-助产...
	39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婚前医学检查、助产技术、结扎手术、终止妊娠手术）-结扎手术、终止妊娠手术许可	297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婚前医学检查、助产技术、结扎手术、终止妊娠手术）-结扎...
	40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延续	299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延续
	41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遗失补办	300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遗失补办
	42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产前诊断技术）-产前诊断技术遗失补办	300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产前诊断技术）-产前诊断技术遗失补办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二、医药健康	43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产前诊断技术）-产前诊断技术变更地址和技术项目	303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产前诊断技术）-产前诊断技术变更地址和技术项目
	44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产前诊断技术）-产前诊断延续许可	304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产前诊断技术）-产前诊断延续许可
	45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产前诊断技术）-申请从事孕妇外周血胎儿游离DNA筛查与诊断	306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产前诊断技术）-申请从事孕妇外周血胎儿游离DNA筛查与诊断
	46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核发	308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核发
	47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增加“互联网诊疗”服务方式	309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增加“互联网诊疗”服务方式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二、医药健康	48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增加“互联网医院”作为第二名称	310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增加互联网医院作为第二名称
	49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增设血液透析室	311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增设血液透析室
	50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校验	312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校验
	51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变更床位（牙椅）	314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变更床位（牙椅）
	52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变更所有制形式、服务对象、服务方式	315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变更所有制形式、服务对象、服务形式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二、医药健康	53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变更诊疗科目	316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变更诊疗科目
	54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变更注册资金	317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变更注册资金
	55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变更地址、增设延伸点	318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变更地址、增设延伸点
	56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变更名称、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319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变更名称、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57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遗失补发	320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遗失补发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二、医药健康	58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注销	321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注销
	59	执业药师变更注册	322	执业药师变更注册
	60	执业药师注销注册	323	执业药师注销注册
	61	执业药师首次注册	324	执业药师首次注册
	62	执业药师延续注册	326	执业药师延续注册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二、医药健康	63	医疗单位使用放射性药品许可	327	医疗单位使用放射性药品许可
	64	进口供医疗使用的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审批	329	进口供医疗使用的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审批
	65	境内企业因接受境外企业委托生产而需要进口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审批	330	境内企业因接受境外企业委托生产而需要进口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审批
	66	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出口准许证核发	331	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出口准许证核发
	67	因教学、科研需要而进口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审批	333	因教学、科研需要而进口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审批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二、医药健康	68	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进出口审批	334	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进出口审批
	69	药品、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备案（自贸区所在市辖区企业）	335	药品、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备案（自贸区所在市辖区企业）
	70	血站再次执业登记审批	337	血站再次执业登记审批
	71	血站变更血站名称、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地址、业务项目执业登记	338	血站变更血站名称、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地址、业务项目执业登记
	72	血站首次执业许可审批	340	血站首次执业许可审批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二、医药健康	73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除饭馆、咖啡馆、酒吧、茶座等）——核发	341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除饭馆、咖啡馆、酒吧、茶座等）——核发
	74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除饭馆、咖啡馆、酒吧、茶座等）——变更单位名称、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	342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除饭馆、咖啡馆、酒吧、茶座等）——变更单位名称、法定代表人或者负...
	75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除饭馆、咖啡馆、酒吧、茶座等）——变更经营项目、经营场所地址	343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除饭馆、咖啡馆、酒吧、茶座等）——变更经营项目、经营场所地址
	76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除饭馆、咖啡馆、酒吧、茶座等）——延续	344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除饭馆、咖啡馆、酒吧、茶座等）——延续
	77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核发	346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核发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二、医药健康	78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校验	347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校验
	79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变更(诊疗场所、诊疗设备或诊疗项目)	348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变更(诊疗场所、诊疗设备或诊疗项目)
	80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变更（机构名称、负责人、单位地址名称）	349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变更（机构名称、负责人、单位地址名称）
	81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遗失补办	350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遗失补办
	82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注销	351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注销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二、医药健康	83	医疗机构放射性职业病危害建设项目预评价报告审核	352	医疗机构放射性职业病危害建设项目预评价报告审核
	84	医疗机构放射性职业病危害建设项目竣工验收	353	医疗机构放射性职业病危害建设项目竣工验收
	85	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核发	354	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核发
	86	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变更单位名称、地址名称（生产场地、布局、设施不变）和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356	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变更单位名称、地址名称（生产场地、布局、设施不变）和法定代...
	87	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延续	357	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延续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二、医药健康	88	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遗失补办	359	 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遗失补办
三、文物保护	1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省级及以下文物保护单位（含省级水下文物保护单位、水下文物保护区）的认定	360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省级及以下文物保护单位（含省级水下文物保护单位、水下文物保护...
	2	文物保护单位建设控制地带划定公布	360	 文物保护单位建设控制地带划定公布
	3	有争议文物的裁定、特定文物的认定及文物级别的确认	361	 有争议文物的裁定、特定文物的认定及文物级别的确认
	4	文物的认定（不可移动文物）	362	 文物的认定（不可移动文物）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三、文物保护	5	文物的认定（可移动文物）	363	文物的认定（可移动文物）
	6	馆藏珍贵文物等级的确定	365	馆藏珍贵文物等级的确定
四、文旅广电宣传	1	举办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的文艺表演团体、个人参加的营业性演出变更审批	366	举办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的文艺表演团体、个人参加的营业性演出变更审批
	2	文物拍卖标的审核	368	文物拍卖标的审核
	3	举办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的文艺表演团体、个人参加的营业性演出审批	370	举办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的文艺表演团体、个人参加的营业性演出审批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四、文旅广电宣传	4	举办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的文艺表演团体、个人参加的营业性演出举办审批	371	举办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的文艺表演团体、个人参加的营业性演出举办审批
	5	外商投资电影放映单位《电影放映经营许可证》的变更	374	外商投资电影放映单位《电影放映经营许可证》的变更
	6	电影放映单位兼并合并、分立审批	375	电影放映单位兼并合并、分立审批
	7	音像制品制作单位设立审批	376	音像制品制作单位设立审批
	8	电影发行单位（非跨省）设立审批	378	电影发行单位（非跨省）设立审批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四、文旅广电宣传	9	电影放映单位设立审批	380	电影放映单位设立审批
	10	电影放映单位变更审批	381	电影放映单位变更审批
	11	音像制品制作单位变更审批-音像制品制作单位申请变更名称、兼营、变更业务范围、兼并其他制作单位、因合并、分立而设立新的制作单位审批	382	音像制品制作单位变更审批-音像制品制作单位申请变更名称、兼营、变更业务范围、兼并其他...
	12	音像制品制作单位变更审批-音像制品制作单位制作单位变更地址备案	384	音像制品制作单位变更审批-音像制品制作单位制作单位变更地址备案
	13	音像制品制作单位变更审批-制作单位变更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审批	385	音像制品制作单位变更审批-制作单位变更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审批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四、文旅广电宣传	14	开办广播电台调频广播、多工广播业务审核	387	开办广播电台调频广播、多工广播业务审核
	15	电影发行单位（非跨省）变更审批	389	电影发行单位（非跨省）变更审批
	16	拍卖企业经营文物拍卖许可	391	拍卖企业经营文物拍卖许可
	17	文物保护单位建设控制地带内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审核	392	文物保护单位建设控制地带内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审核
	18	公共文化设施拆除或改变功能、用途的审核	393	公共文化设施拆除或改变功能、用途的审核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四、文旅广电宣传	19	文化类基金会设立前置审查	395	文化类基金会设立前置审查
	20	文化类基金会设立	396	文化类基金会设立
	21	在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范围内进行其他建设工程或者爆破、钻探、挖掘等作业审批	397	在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范围内进行其他建设工程或者爆破、钻探、挖掘等作业审批
	22	对新闻出版广电总局负责的移动电视业务审批的初审	398	对新闻出版广电总局负责的移动电视业务审批的初审
	23	外商投资电影放映单位《电影放映经营许可证》的核发	400	外商投资电影放映单位《电影放映经营许可证》的核发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四、文旅广电宣传	24	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的代表性传承人资格认定	402	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的代表性传承人资格认定
	25	企业、个体工商户设立点播影院	403	企业、个体工商户设立点播影院
	26	非国有博物馆设立备案	404	非国有博物馆设立备案
	27	旅行社设立分社及设立专门招徕旅游者、提供旅游咨询的服务网点的备案	405	旅行社设立分社及设立专门招徕旅游者、提供旅游咨询的服务网点的备案
	28	出版外国图书合同登记	407	出版外国图书合同登记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四、文旅广电宣传	29	设置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接收境外节目审批	408	设置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接收境外节目审批
	30	设置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接收境内节目审批	409	设置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接收境内节目审批
	31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设立审批	411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设立审批
	32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变更审批	412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变更审批
	33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注销审批	413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注销审批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四、文旅广电宣传	34	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的投资者在内地投资设立合资、合作、独资经营的演出经纪机构从事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注销	414	 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的投资者在内地投资设立合资、合作、独资经营的演出经纪...
	35	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的投资者在内地投资设立合资、合作、独资经营的演出经纪机构从事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变更	416	 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的投资者在内地投资设立合资、合作、独资经营的演出经纪...
	36	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的投资者在内地投资设立合资、合作、独资经营的演出经纪机构从事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延期	417	 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的投资者在内地投资设立合资、合作、独资经营的演出经纪...
	37	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的投资者在内地投资设立合资、合作、独资经营的演出经纪机构从事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补证	419	 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的投资者在内地投资设立合资、合作、独资经营的演出经纪...
	38	台湾地区的投资者在内地投资设立合资、合作经营的演出经纪机构从事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审批	420	 台湾地区的投资者在内地投资设立合资、合作经营的演出经纪机构从事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审批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四、文旅广电宣传	39	营业性演出审批设立	422	营业性演出审批设立
	40	营业性演出审批变更	424	营业性演出审批变更
	41	游艺娱乐场所设立审批	425	游艺娱乐场所设立审批
	42	歌舞娱乐场所审批设立	427	歌舞娱乐场所审批设立
	43	游艺娱乐场所延续审批	428	游艺娱乐场所延续审批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四、文旅广电宣传	44	歌舞娱乐场所审批延续	429	歌舞娱乐场所审批延续
	45	游艺娱乐场所变更审批	430	游艺娱乐场所变更审批
	46	歌舞娱乐场所审批变更	432	歌舞娱乐场所审批变更
	47	游艺娱乐场所注销审批	433	游艺娱乐场所注销审批
	48	歌舞娱乐场所审批注销	434	歌舞娱乐场所审批注销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四、文旅广电宣传	49	文艺表演团体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设立审批	435	文艺表演团体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设立审批
	50	文艺表演团体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变更审批	437	文艺表演团体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变更审批
	51	文艺表演团体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延续审批	438	文艺表演团体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延续审批
	52	文艺表演团体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注销审批	439	文艺表演团体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注销审批
	53	游戏游艺设备内容审核	440	游戏游艺设备内容审核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四、文旅广电宣传	54	设立文物商店审批	441	设立文物商店审批
	55	已经建立馆藏文物档案的国有文物收藏单位交换馆藏文物审批	443	已经建立馆藏文物档案的国有文物收藏单位交换馆藏文物审批
	56	乡镇设立广播电视站和机关、部队、团体、企业事业单位设立有线广播电视站审批	444	乡镇设立广播电视站和机关、部队、团体、企业事业单位设立有线广播电视站审批
	57	有线广播电视传输覆盖网工程建设及验收审核	446	有线广播电视传输覆盖网工程建设及验收审核
	58	广播电视专用频段频率使用许可证（乙类）核发	447	广播电视专用频段频率使用许可证（乙类）核发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四、文旅广电宣传	59	对新闻出版广电总局负责的广播电台、电视台设立、终止审批的初审	449	对新闻出版广电总局负责的广播电台、电视台设立、终止审批的初审
	60	举办区域性广播电视节目交流、交易活动审批	450	举办区域性广播电视节目交流、交易活动审批
	61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安装许可审批	451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安装许可审批
	62	广播电视视频点播业务许可证（乙种）审批	452	广播电视视频点播业务许可证（乙种）审批
	63	音像、电子出版物复制单位设立审批	454	音像、电子出版物复制单位设立审批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四、文旅广电宣传	64	音像、电子出版物复制单位变更审批---复制单位申请兼营、变更业务范围、兼并其他复制单位、因合并、分立而设立新的复制单位审批	455	音像、电子出版物复制单位变更审批---复制单位申请兼营、变更业务范围、兼并其他复制单位...
	65	加工贸易项下光盘进出口审批	457	加工贸易项下光盘进出口审批
	66	音像复制单位、电子出版物复制单位接收委托复制境外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许可	458	音像复制单位、电子出版物复制单位接收委托复制境外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许可
	67	印刷业经营者申请兼营或变更经营活动、兼并、合并、分立	460	印刷业经营者申请兼营或变更经营活动、兼并、合并、分立
	68	印刷业经营者变更名称、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住所或者经营场所等主要登记事项，或者终止印刷经营活动	463	印刷业经营者变更名称、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住所或者经营场所等主要登记事项，或者终...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四、文旅广电宣传	69	中外合资、合作印刷企业和外商独资包装装潢印刷企业的设立	464	 中外合资、合作印刷企业和外商独资包装装潢印刷企业的设立
	70	承印加工境外包装装潢和其他印刷品备案核准	467	 承印加工境外包装装潢和其他印刷品备案核准
	71	设立、变更出版物批发企业或申请、变更从事出版物批发业务审批（含电子出版物）--出版物批发单位变更审批（含电子出版物）	469	 设立、变更出版物批发企业或申请、变更从事出版物批发业务审批（含电子出版物）--出版物...
	72	设立、变更出版物批发企业或申请、变更从事出版物批发业务审批（含电子出版物）--出版物批发单位设立审批（含电子出版物）	470	 设立、变更出版物批发企业或申请、变更从事出版物批发业务审批（含电子出版物）--出版物...
	73	出版物批发单位设立、变更审批	472	 出版物批发单位设立、变更审批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四、文旅广电宣传	74	出版物零售单位和个体工商户设立审批	473	出版物零售单位和个体工商户设立审批
	75	出版物零售单位和个体工商户变更审批	474	出版物零售单位和个体工商户变更审批
	76	电子出版物制作单位设立审批	475	电子出版物制作单位设立审批
	77	电子出版物制作单位变更审批-电子出版物制作单位申请变更名称、兼营、变更业务范围、兼并其他制作单位、因合并、分立而设立新的制作单位审批	476	电子出版物制作单位变更审批-电子出版物制作单位申请变更名称、兼营、变更业务范围、兼并...
	78	电子出版物制作单位变更审批-制作单位变更地址备案	477	电子出版物制作单位变更审批-制作单位变更地址备案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四、文旅广电宣传	79	电子出版物制作单位变更审批-制作单位变更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	478	电子出版物制作单位变更审批-制作单位变更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
	80	单位内部设立印刷厂登记	479	单位内部设立印刷厂登记
五、体育健康	1	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年度检查初审	481	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年度检查初审
	2	等级运动员称号授予	482	等级运动员称号授予
	3	社会体育指导员技术等级称号认定	483	社会体育指导员技术等级称号认定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五、体育健康	4	全民健身设施拆迁或者改变用途批准	484	 全民健身设施拆迁或者改变用途批准
	5	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设立	485	 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设立
	6	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	486	 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
	7	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注销	487	 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注销
	8	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潜水项目	488	 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潜水项目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五、体育健康	9	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游泳项目	490	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
	10	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攀岩项目	491	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攀岩项目
	11	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滑雪项目	492	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滑雪项目
	12	举办健身气功活动	494	举办健身气功活动
	13	设立站点审批	495	设立站点审批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五、体育健康	14	从事射击竞技体育运动单位审批	496	从事射击竞技体育运动单位审批
六、特种设备	1	特种设备生产单位许可	498	特种设备生产单位许可
	2	计量标准器具核准	499	计量标准器具核准
	3	计量器具型式批准（样机试验、标准物质定级鉴定）	500	计量器具型式批准（样机试验、标准物质定级鉴定）
	4	计量器具型式批准（样机试验、标准物质定级鉴定）	501	计量器具型式批准（样机试验、标准物质定级鉴定）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六、特种设备	5	重要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核发	502	 重要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核发
	6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按单位办理使用登记	503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按单位办理使用登记
	7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按台(套)办理使用登记	504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按台(套)办理使用登记
	8	电梯使用登记	505	 电梯使用登记证
	9	压力容器（含移动式压力容器、气瓶、氧舱）使用登记	507	 压力容器（含移动式压力容器、气瓶、氧舱）使用登记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七、水利	1	征占湖泊、河流、库塘湿地审核	508	征占湖泊、河流、库塘湿地审核
	2	水土流失危害确认	510	水土流失危害确认
	3	对水库大坝（水闸）安全鉴定意见的审定	511	对水库大坝（水闸）安全鉴定意见的审定
	4	水库大坝注册登记	512	水库大坝注册登记
	5	在大坝管理和保护范围内修建码头、渔塘许可	513	在大坝管理和保护范围内修建码头、渔塘许可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七、水利	6	水利基建项目初步设计文件审批	514	水利基建项目初步设计文件审批
	7	水利基建项目初步设计文件审批（非工改）	515	水利基建项目初步设计文件审批（非工改）
	8	水工程建设规划同意书审核	516	水工程建设规划同意书审核
	9	取水许可-申请	518	取水许可-申请
	10	取水许可-延续	519	取水许可-延续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七、水利	11	取水许可-发证	520	取水许可-发证
	12	变更取水许可证其他内容	521	变更取水许可证其他内容
	13	变更取水许可证单位名称或个人名称	522	变更取水许可证单位名称或个人名称
	14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修建水库审批	523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修建水库审批
	15	利用堤顶、戗台兼做公路审批	524	利用堤顶、戗台兼做公路审批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七、水利	16	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工程建设方案审批	525	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工程建设方案审批
	17	坝顶兼做公路审批	526	坝顶兼做公路审批
	18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	528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
	19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非工改）	529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非工改）
	20	占用农业灌溉水源、灌排工程设施审批	531	占用农业灌溉水源、灌排工程设施审批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七、水利	21	河道管理范围内有关活动（不含河道采砂）审批	532	河道管理范围内有关活动（不含河道采砂）审批
	22	非防洪建设项目洪水影响评价报告审批	534	非防洪建设项目洪水影响评价报告审批
	23	城市建设填堵水域、废除围堤审核	535	城市建设填堵水域、废除围堤审核
	24	河道采砂许可	536	河道采砂许可
八、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	1	社会团体成立登记	537	社会团体成立登记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八、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	2	社会团体变更登记--社会团体变更注册资金	540	社会团体变更登记--社会团体变更注册资金
	3	社会团体变更登记--社会团体变更业务主管单位	541	社会团体变更登记--社会团体变更业务主管单位
	4	社会团体变更登记--社会团体变更法定代表人	543	社会团体变更登记--社会团体变更法定代表人
	5	社会团体变更登记--社会团体变更名称	544	社会团体变更登记--社会团体变更名称
	6	社会团体变更登记--社会团体变更住所	546	社会团体变更登记--社会团体变更住所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八、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	7	社会团体变更登记--社会团体变更宗旨及业务范围	548	社会团体变更登记--社会团体变更宗旨及业务范围
	8	社会团体修改章程核准	549	社会团体修改章程核准
	9	社会团体注销登记	550	社会团体注销登记
	10	民办非企业单位成立登记	552	民办非企业单位成立登记
	11	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登记--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注册资金	554	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登记--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注册资金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八、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	12	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登记--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业务主管单位	555	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登记--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业务主管单位
	13	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登记--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法定代表人	556	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登记--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法定代表人
	14	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登记--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名称	558	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登记--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名称
	15	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登记--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住所	559	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登记--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住所
	16	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登记--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宗旨及业务范围	561	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登记--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宗旨及业务范围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八、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	17	民办非企业单位修改章程核准	562	民办非企业单位修改章程核准
	18	民办非企业单位注销登记	563	民办非企业单位注销登记
	19	慈善组织认定	564	慈善组织认定
	20	基金会变更登记--基金会变更法定代表人	566	基金会变更登记--基金会变更法定代表人
	21	基金会变更登记--基金会变更宗旨及业务范围	568	基金会变更登记--基金会变更宗旨及业务范围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八、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	22	基金会变更登记--基金会变更注册资金	569	基金会变更登记--基金会变更注册资金
	23	基金会变更登记--基金会变更业务主管单位	570	基金会变更登记--基金会变更业务主管单位
	24	基金会修改章程核准	572	基金会修改章程核准
	25	基金会变更登记--基金会变更名称	573	基金会变更登记--基金会变更名称
	26	基金会注销登记	574	基金会注销登记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八、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	27	基金会成立登记	576	基金会成立登记
	28	公开募捐资格审核	578	公开募捐资格审核
九、人员资质	1	外派劳务人员招收备案	580	外派劳务人员招收备案
	2	供水单位相关人员培训考核	581	供水单位相关人员培训考核
	3	燃气经营企业“三类”人员专业培训考核	582	燃气经营企业“三类”人员专业培训考核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九、人员资质	4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人员变更	583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人员变更
	5	公路水运工程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考核发证	584	公路水运工程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考核发证
	6	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资格认定	585	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资格认定
	7	施工单位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	587	施工单位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
十、民生保障	1	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保证金收取	588	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保证金收取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十、民生保障	2	最低生活保障金的给付	589	最低生活保障金的给付
十一、林草种子	1	进入林业部门管理的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从事教学实习、参观考察、拍摄影片、登山等活动审批	591	进入林业部门管理的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从事教学实习、参观考察、拍摄影片、登山等活动审批
	2	草种进出口审批	592	草种进出口审批
	3	林木品种审定	593	林木品种审定
	4	在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内修建缆车、索道等重大建设工程项目选址方案核准	595	在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内修建缆车、索道等重大建设工程项目选址方案核准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十一、林草种子	5	出售、收购、利用省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或其制品审批	596	出售、收购、利用省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或其制品审批
	6	在林业部门管理的自然保护区从事科学研究、教学、实习和标本采集等活动审批	597	在林业部门管理的自然保护区从事科学研究、教学、实习和标本采集等活动审批
	7	甘草和麻黄草采集证核发	598	甘草和麻黄草采集证核发
	8	进入原环保部门管理的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核心区审批	599	进入原环保部门管理的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核心区审批
	9	省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或其产品出口（含交换、引种）审批	600	省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或其产品出口（含交换、引种）审批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十一、林草种子	10	国家和省规定下放目录的国家二级保护野生动物驯养繁殖许可证核发	602	 国家和省规定下放目录的国家二级保护野生动物驯养繁殖许可证核发
	11	在草原上修建直接为草原保护和畜牧业生产服务的工程设施5公顷以上（含5公顷）的审批	603	 在草原上修建直接为草原保护和畜牧业生产服务的工程设施5公顷以上（含5公顷）的审批
	12	省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特许猎捕证核发	605	 省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特许猎捕证核发
	13	省级种质资源库的确认	606	 省级种质资源库的确认
	14	一般采种林、临时采种林、群体和散生的优良母树	607	 一般采种林、临时采种林、群体和散生的优良母树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十一、林草种子	15	退耕还林建设项目验收	608	 退耕还林建设项目验收
	16	出售、收购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审批	609	 出售、收购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审批
	17	矿藏勘查、开采以及其他各类工程建设占用林地审核	610	 矿藏勘查、开采以及其他各类工程建设占用林地审核
	18	外国人对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进行野外考察或在野外拍摄电影、录像审批	611	 外国人对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进行野外考察或在野外拍摄电影、录像审批
	19	采集或者采伐国家重点保护的天然种质资源审批	613	 采集或者采伐国家重点保护的天然种质资源审批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十一、林草种子	20	出省森林植物省间调运检疫审批	614	出省森林植物省间调运检疫审批
	21	林草种子（普通）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	615	林草种子（普通）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
	22	林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变更	617	林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变更
	23	林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延续	618	林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延续
	24	林草种子（林木良种籽粒、穗条等繁殖材料）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	619	林草种子（林木良种籽粒、穗条等繁殖材料）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十一、林草种子	25	林草种子（主要草种杂交种子及其亲本种子、常规原种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	622	 林草种子（主要草种杂交种子及其亲本种子、常规原种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
	26	林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核发	624	 林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核发
	27	从国外引进林木种子、苗木检疫审批	627	 从国外引进林木种子、苗木检疫审批
	28	临时使用林地审批	629	 临时使用林地审批
	29	临时使用林地延续	631	 临时使用林地延续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十一、林草种子	30	林木采伐许可证核发	632	 林木采伐许可证核发
	31	权限内出售、购买、利用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审批	634	 权限内出售、购买、利用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审批
	32	国家二级保护陆生野生动物特许猎捕证核发	636	 国家二级保护陆生野生动物特许猎捕证核发
	33	在林地上修筑直接为林业生产经营服务的工程设施占用林地审批	637	 在林地上修筑直接为林业生产经营服务的工程设施占用林地审批
	34	权限内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许可证核发	639	 权限内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许可证核发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十二、教育教学	1	实施中等学历教育、自学考试助学、文化补习、学前教育等的中外（含内地与港澳台）合作办学机构的正式设立	640	实施中等学历教育、自学考试助学、文化补习、学前教育等的中外（含内地与港澳台）合作办...
	2	实施中等学历教育、自学考试助学、文化补习、学前教育等的中外（含内地与港澳台）合作办学机构的筹备设立	644	实施中等学历教育、自学考试助学、文化补习、学前教育等的中外（含内地与港澳台）合作办...
	3	实施中等学历教育、自学考试助学、文化补习、学前教育等的中外（含内地与港澳台）合作办学机构延续行政许可的有效期审批	647	实施中等学历教育、自学考试助学、文化补习、学前教育等的中外（含内地与港澳台）合作办...
	4	实施中等学历教育、自学考试助学、文化补习、学前教育等的中外（含内地与港澳台）合作办学机构的分立	649	实施中等学历教育、自学考试助学、文化补习、学前教育等的中外（含内地与港澳台）合作办...
	5	实施中等学历教育、自学考试助学、文化补习、学前教育等的中外（含内地与港澳台）合作办学机构的合并	651	实施中等学历教育、自学考试助学、文化补习、学前教育等的中外（含内地与港澳台）合作办...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十二、教育教学	6	实施中等学历教育、自学考试助学、文化补习、学前教育等的中外（含内地与港澳台）合作办学机构的法定代表人变更	653	实施中等学历教育、自学考试助学、文化补习、学前教育等的中外（含内地与港澳台）合作办...
	7	实施中等学历教育、自学考试助学、文化补习、学前教育等的中外（含内地与港澳台）合作办学机构的层次变更	654	实施中等学历教育、自学考试助学、文化补习、学前教育等的中外（含内地与港澳台）合作办...
	8	实施中等学历教育、自学考试助学、文化补习、学前教育等的中外（含内地与港澳台）合作办学机构的办学者变更	656	实施中等学历教育、自学考试助学、文化补习、学前教育等的中外（含内地与港澳台）合作办...
	9	实施中等学历教育、自学考试助学、文化补习、学前教育等的中外（含内地与港澳台）合作办学机构的住所变更	658	实施中等学历教育、自学考试助学、文化补习、学前教育等的中外（含内地与港澳台）合作办...
	10	实施中等学历教育、自学考试助学、文化补习、学前教育等的中外（含内地与港澳台）合作办学机构的名称变更	659	实施中等学历教育、自学考试助学、文化补习、学前教育等的中外（含内地与港澳台）合作办...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十二、教育教学	11	实施中等学历教育、自学考试助学、文化补习、学前教育等的中外（含内地与港澳台）合作办学机构的类别变更	661	 实施中等学历教育、自学考试助学、文化补习、学前教育等的中外（含内地与港澳台）合作办...
	12	实施中等学历教育、自学考试助学、文化补习、学前教育等的中外（含内地与港澳台）合作办学机构终止审批	663	 实施中等学历教育、自学考试助学、文化补习、学前教育等的中外（含内地与港澳台）合作办...
	13	实施高级中等教育、自学考试助学、文化补习、学前教育的中外（含内地与港澳台）合作办学项目设立审批	664	 实施高级中等教育、自学考试助学、文化补习、学前教育的中外（含内地与港澳台）合作办学...
	14	实施高级中等教育、自学考试助学、文化补习、学前教育的中外（含内地与港澳台）合作办学项目延续行政许可的有效期审批	667	 实施高级中等教育、自学考试助学、文化补习、学前教育的中外（含内地与港澳台）合作办学...
	15	实施高等专科教育、非学历高等教育和高级中等教育、自学考试助学、文化补习、学前教育的中外（含内地与港澳台）合作办学项目延续行政许可的有效期审批	669	 实施高等专科教育、非学历高等教育和高级中等教育、自学考试助学、文化补习、学前教育的...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十二、教育教学	16	实施中等及中等以下学历教育、学前教育、自学考试助学及其他文化教育的学校延续行政许可的有效期审批	671	实施中等及中等以下学历教育、学前教育的学校的有效期延续
	17	实施中等及中等以下学历教育、学前教育、自学考试助学及其他文化教育的学校的正式设立	672	实施中等及中等以下学历教育、学前教育的学校的正式设立
	18	实施中等及中等以下学历教育、学前教育、自学考试助学及其他文化教育的学校的分立	678	实施中等及中等以下学历教育、学前教育的学校的分立
	19	实施中等及中等以下学历教育、学前教育、自学考试助学及其他文化教育的学校的合并	681	实施中等及中等以下学历教育、学前教育的学校的合并
	20	实施中等及中等以下学历教育、学前教育、自学考试助学及其他文化教育的学校举办者的变更	684	实施中等及中等以下学历教育、学前教育的学校举办者的变更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十二、教育教学	21	实施中等及中等以下学历教育、学前教育、自学考试助学及其他文化教育的学校名称的变更	687	实施中等及中等以下学历教育、学前教育的学校名称的变更
	22	实施中等及中等以下学历教育、学前教育、自学考试助学及其他文化教育的学校类别的变更	688	实施中等及中等以下学历教育、学前教育的学校类别的变更
	23	实施中等及中等以下学历教育、学前教育、自学考试助学及其他文化教育的学校层次的变更	691	实施中等及中等以下学历教育、学前教育的学校层次的变更
	24	实施中等及中等以下学历教育、学前教育、自学考试助学及其他文化教育的学校地址的变更	693	实施中等及中等以下学历教育、学前教育的学校地址的变更
	25	实施中等及中等以下学历教育、学前教育、自学考试助学及其他文化教育的学校终止审批	695	实施中等及中等以下学历教育、学前教育的学校终止审批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十三、交通运输	1	外资企业、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中外合作经营企业经营中华人民共和国沿海、江河、湖泊及其他通航水域水路运输审批-新办、延期	697	 外资企业、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中外合作经营企业经营中华人民共和国沿海、江河、湖泊及其...
	2	外资企业、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中外合作经营企业经营中华人民共和国沿海、江河、湖泊及其他通航水域水路运输审批-注销	698	 外资企业、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中外合作经营企业经营中华人民共和国沿海、江河、湖泊及其...
	3	公路超限运输许可-省内公路（总重100吨以下）超限运输许可-省内超限运输III类（总质量100吨以下）	699	 公路超限运输许可-省内公路（总重100吨以下）超限运输许可-省内超限运输III类（总质量100...
	4	公路超限运输许可-省内公路（总重100吨以下）超限运输许可-省内超限运输审批（Ⅰ类、Ⅱ类）	703	 公路超限运输许可-省内公路（总重100吨以下）超限运输许可-省内超限运输审批（Ⅰ类、Ⅱ类）
	5	占用、挖掘公路、公路用地或者使公路改线审批—（高速公路和国省干线重大工程除外）	706	 占用、挖掘公路、公路用地或者使公路改线审批—（高速公路和国省干线重大工程除外）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十三、交通运输	6	道路客运班线（含新增）许可-新申请	707	道路客运班线（含新增）许可-新申请
	7	道路客运班线（含新增）许可-变更（经营主体、起讫地、途经地点、客运站点、增加途中停靠站点）	710	道路客运班线（含新增）许可-变更（经营主体、起讫地、途经地点、客运站点、增加途中停靠...
	8	道路客运班线（含新增）许可-许可延续	712	道路客运班线（含新增）许可-许可延续
	9	道路客运班线（含新增）许可-暂停，终止、注销客运班线	714	道路客运班线（含新增）许可-暂停，终止、注销客运班线
	10	道路旅客运输经营许可（班车、包车、旅游）-设立（含子公司）	716	道路旅客运输经营许可（班车、包车、旅游）-设立（含子公司）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十三、交通运输	11	道路旅客运输经营许可（班车、包车、旅游）-变更（经营范围、地址）	718	道路旅客运输经营许可（班车、包车、旅游）-变更（经营范围、地址）
	12	道路旅客运输经营许可（班车、包车、旅游）-变更（变更企业法人、名称、性质）	720	道路旅客运输经营许可（班车、包车、旅游）-变更（变更企业法人、名称、性质）
	13	道路旅客运输经营许可（班车、包车、旅游）-终止、注销道路客运经营	723	道路旅客运输经营许可（班车、包车、旅游）-终止、注销道路客运经营
	14	道路运输企业设立分公司备案	724	道路运输企业设立分公司备案
	15	国际集装箱船、普通货船运输业务备案	725	国际集装箱船、普通货船运输业务备案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十三、交通运输	16	道路运输服务业经营备案	727	道路运输服务业经营备案
	17	无船承运业务备案	729	无船承运业务备案
	18	公路工程专业甲级、乙级监理资质，公路工程专业特殊独立大桥专项、特殊独立隧道专项、公路机电工程专项监理资质初审---一般事项变更许可	730	公路工程专业甲级、乙级监理资质，公路工程专业特殊独立大桥专项、特殊独立隧道专项、公...
	19	公路工程专业甲级、乙级监理资质，公路工程专业特殊独立大桥专项、特殊独立隧道专项、公路机电工程专项监理资质初审--重大事项变更许可	733	公路工程专业甲级、乙级监理资质，公路工程专业特殊独立大桥专项、特殊独立隧道专项、公...
	20	公路工程专业甲级、乙级监理资质，公路工程专业特殊独立大桥专项、特殊独立隧道专项、公路机电工程专项监理资质初审--定期检验	740	公路工程专业甲级、乙级监理资质，公路工程专业特殊独立大桥专项、特殊独立隧道专项、公...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十三、交通运输	21	公路工程专业甲级、乙级监理资质，公路工程专业特殊独立大桥专项、特殊独立隧道专项、公路机电工程专项监理资质初审--资质许可	743	 公路工程专业甲级、乙级监理资质，公路工程专业特殊独立大桥专项、特殊独立隧道专项、公...
	22	公路工程专业甲级、乙级监理资质，公路工程专业特殊独立大桥专项、特殊独立隧道专项、公路机电工程专项监理资质初审--资质延续许可	747	 公路工程专业甲级、乙级监理资质，公路工程专业特殊独立大桥专项、特殊独立隧道专项、公...
	23	从事内地与港澳间集装箱船、普通货船运输业务备案	750	 从事内地与港澳间集装箱船、普通货船运输业务备案
	24	重大涉路施工项目	752	 重大涉路施工项目
	25	重大涉路施工项目外的其他项目	753	 重大涉路施工项目外的其他项目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十三、交通运输	26	跨越、穿越公路及在公路用地范围内架设、埋设管线、电缆等设施，或者利用公路桥梁、公路隧道、涵洞铺设电缆等设施许可（高速公路及国省干线管径2米以上除外）	755	 跨越、穿越公路及在公路用地范围内架设、埋设管线、电缆等设施，或者利用公路桥梁、公路...
	27	公路建设项目施工许可	757	 公路建设项目施工许可
	28	公路建筑控制区内埋设管线、电缆等设施许可	759	 公路建筑控制区内埋设管线、电缆等设施许可
	29	新建、改建、扩建从事港口危险货物作业的建设项目安全条件审查	761	 新建、改建、扩建从事港口危险货物作业的建设项目安全条件审查
	30	水运工程建设项目设计文件审批	762	 水运工程建设项目设计文件审批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十三、交通运输	31	道路货物运输经营（含普通货运、专用运输、大件运输）许可-设立	764	道路货物运输经营（含普通货运、专用运输、大件运输）许可-设立
	32	道路货物运输经营（含普通货运、专用运输、大件运输）许可-变更法定代表人、企业名称、地址	765	道路货物运输经营（含普通货运、专用运输、大件运输）许可-变更...
	33	道路货物运输经营（含普通货运、专用运输、大件运输）许可-变更经营范围	766	道路货物运输经营（含普通货运、专用运输、大件运输）许可-变更...
	34	道路货物运输经营（含普通货运、专用运输、大件运输）许可-延续	768	道路货物运输经营（含普通货运、专用运输、大件运输）许可-延续
	35	道路货物运输经营（含普通货运、专用运输、大件运输）许可-注销	769	道路货物运输经营（含普通货运、专用运输、大件运输）许可-注销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十三、交通运输	36	道路客运站经营许可	770	 道路客运站经营许可
	37	巡游客运出租汽车经营许可	771	 巡游客运出租汽车经营许可
	38	设置非公路标志审批-普通公路	774	 设置非公路标志审批-普通公路
	39	新增客船、危险品船投入运营审批	775	 新增客船、危险品船投入运营审批
	40	公路养护作业单位资质审批	777	 公路养护作业单位资质审批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十三、交通运输	41	国家重点航道工程建设项目竣工验收	779	国家重点航道工程建设项目竣工验收
	42	港口危险货物作业的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780	港口危险货物作业的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43	通航建筑物运行方案审批	781	通航建筑物运行方案审批
	44	经营国内船舶管理业务审批--注销	782	经营国内船舶管理业务审批--注销
	45	经营国内船舶管理业务审批--新办	783	经营国内船舶管理业务审批--新办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十三、交通运输	46	经营国内船舶管理业务审批--变更	785	经营国内船舶管理业务审批--变更
	47	船舶安全检验证书核发	786	船舶安全检验证书核发
	48	公路工程交工验收向交通主管部门备案	790	公路工程交工验收向交通主管部门备案
十四、规划建设工程	1	旅游项目核准	791	旅游项目核准
	2	人防工程改造	792	人防工程改造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十四、规划建设工程	3	人防工程拆除审批	793	人防工程拆除审批
	4	人防工程报废审批	794	人防工程报废审批
	5	在城市桥梁施工控制范围内从事河道疏浚、挖掘、打桩、地下管道顶进、爆破等作业	795	在城市桥梁施工控制范围内从事河道疏浚、挖掘、打桩、地下管道顶进、爆破等作业
	6	建筑工程分阶段开工意见书	796	建筑工程分阶段开工意见书
	7	认建认养城市绿地的确认	799	认建认养城市绿地的确认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十四、规划建设工程	8	工程监理企业资质认定（专业乙级及以下）--乙级资质增项	799	工程监理企业资质认定（专业乙级及以下）--乙级资质增项
	9	核准项目变更	801	核准项目变更
	10	工程监理企业资质认定（专业乙级及以下）--变更	803	工程监理企业资质认定（专业乙级及以下）--变更
	11	工程监理企业资质认定（专业乙级及以下）--注销	807	工程监理企业资质认定（专业乙级及以下）--注销
	12	工程监理企业资质认定（专业乙级及以下）--乙级资质设立	808	工程监理企业资质认定（专业乙级及以下）--乙级资质设立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十四、规划建设工程	13	独立公、铁路桥梁、隧道项目核准	810	独立公、铁路桥梁、隧道项目核准
	14	城市道路桥梁隧道项目核准	812	城市道路桥梁隧道项目核准
	15	工程监理企业资质认定--合并重组分立（含国有企业改制、跨省市变更）	813	工程监理企业资质认定--合并重组分立（含国有企业改制、跨省市变更）
	16	主题公园项目核准	814	主题公园项目核准
	17	工程监理企业资质认定（专业乙级及以下）--资质证书遗失补办	816	工程监理企业资质认定（专业乙级及以下）--资质证书遗失补办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十四、规划建设工程	18	改变城市道路原设计结构和使用功能许可	817	改变城市道路原设计结构和使用功能许可
	19	建筑业企业资质认定（总承包特级、一级及部分专业一级除外）--资质设立-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818	建筑业企业资质认定（总承包特级、一级及部分专业一级除外）--资质设立-消防设施工程专业...
	20	在道路及其他公共场所设置公安、交通、路灯、民政、环保、电力、邮政、通信等公共设施审批	820	在道路及其他公共场所设置公安、交通、路灯、民政、环保、电力、邮政、通信等公共设施审批
	21	拆除、改动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方案审核	821	拆除、改动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方案审核
	22	由于工程施工、设备维修等原因确需停止供水的审批	822	由于工程施工、设备维修等原因确需停止供水的审批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十四、规划建设工程	23	建筑业企业资质认定（总承包特级、一级及部分专业一级除外）--资质升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823	建筑业企业资质认定（总承包特级、一级及部分专业一级除外）--资质升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
	24	临时占用城市绿化用地审批	824	临时占用城市绿化用地审批
	25	临时占用城市绿化用地（非工改项目）	825	临时占用城市绿化用地（非工改项目）
	26	砍伐城市树木审批	826	砍伐城市树木审批
	27	砍伐城市树木审批（非工改项目）	828	砍伐城市树木审批（非工改项目）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十四、规划建设工程	28	利用照明设施架设通讯、广播及其它电器设备和设置广告许可	829	利用照明设施架设通讯、广播及其它电器设备和设置广告许可
	29	依附于城市道路建设各种管线、杆线等设施审批	830	依附于城市道路建设各种管线、杆线等设施审批
	30	城市桥梁上架设各类市政管线审批	832	城市桥梁上架设各类市政管线审批
	31	占用城市道路审批	834	占用城市道路审批
	32	挖掘城市道路审批	836	挖掘城市道路审批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十四、规划建设工程	33	改变绿化规划、绿化用地的使用性质审批	838	改变绿化规划、绿化用地的使用性质审批
	34	建筑起重机械使用登记	839	建筑起重机械使用登记
	35	停止供水（气）、改（迁、拆）公共供水的审批	840	停止供水（气）、改（迁、拆）公共供水的审批
	36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	842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
	37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非工改项目）	843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非工改项目）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十四、规划建设工程	38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	844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
	39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非工改项目）	845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非工改项目）
	40	特殊车辆在城市道路上行驶（包括经过城市桥梁）审批	846	特殊车辆在城市道路上行驶（包括经过城市桥梁）审批
	41	人防工程使用证颁发	847	人防工程使用证颁发
	42	人民防空警报器、控制终端等设备处置	848	人民防空警报器、控制终端等设备处置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十四、规划建设工程	43	建筑物门（楼）牌号编码确认（新）	849	建筑物门（楼）牌号编码确认（新）
	44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影响人防工程安全时的保障措施审批（不含市级管理工程）	850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影响人防工程安全时的保障措施审批（不含市级管理工程）
	45	人民防空工程转租审批	851	人民防空工程转租审批
	46	人防工程项目建议书审批	852	人防工程项目建议书审批
	47	人防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审批	854	人防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审批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十四、规划建设工程	48	人防工程防护设备生产安装企业资格审核	855	 人防工程防护设备生产安装企业资格审核
	49	警报规划区内应设置防空警报10层以上建筑同步建设防空警报基础设施管理	858	 警报规划区内应设置防空警报10层以上建筑同步建设防空警报基础设施管理
	50	建筑业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评审	859	 建筑业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评审
	51	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诚信行为记录管理（发布）	861	 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诚信行为记录管理（发布）
	52	工程造价信息采集整理发布监督管理	861	 工程造价信息采集整理发布监督管理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十四、规划建设工程	53	建设工程安全监督申报登记	862	建设工程安全监督申报登记
	54	建筑起重机械备案	863	建筑起重机械备案
	55	内资项目备案（工业技术改造项目除外）	864	内资项目备案（工业技术改造项目除外）
	56	项目备案变更	865	项目备案变更
	57	信用评估机构备案管理	866	信用评估机构备案管理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十四、规划建设工程	58	非限制类外商投资项目备案（工业技术改造项目除外）	868	非限制类外商投资项目备案（工业技术改造项目除外）
	59	人民防空工程权属确认	869	人民防空工程权属确认
	60	煤矿生产能力登记和公告	870	煤矿生产能力登记和公告
	61	县级城市设立建设工程（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审批	871	县级城市设立建设工程（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审批
	62	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竣工验收备案	873	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竣工验收备案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十四、规划建设工程	63	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竣工验收备案（非工改）	874	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竣工验收备案（非工改）
	64	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方案审查	875	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方案审查
	65	建设项目附属绿化工程审查、验收	877	建设项目附属绿化工程审查、验收
	66	房屋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申报登记	878	房屋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申报登记
	67	市政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申报登记	879	市政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申报登记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十四、规划建设工程	68	地级以上城市设立建设工程（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初审	880	 地级以上城市设立建设工程（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初审
	69	新建专用汽车企业投资项目备案	881	 新建专用汽车企业投资项目备案
	70	新建车用动力电池单体/系统企业投资项目和现有车用动力电池企业扩能项目备案	882	 新建车用动力电池单体/系统企业投资项目和现有车用动力电池企业扩能项目备案
	71	汽车零部件再制造投资项目备案	883	 汽车零部件再制造投资项目备案
	72	新建车用燃料电池堆/系统投资项目备案	884	 新建车用燃料电池堆/系统投资项目备案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十四、规划建设工程	73	新建车身总成投资项目备案	885	新建车身总成投资项目备案
	74	车用动力电池回收、梯级利用、再生利用与处置等投资项目备案	886	车用动力电池回收、梯级利用、再生利用与处置等投资项目备案
	75	新建汽车发动机企业和现有企业新增发动机产品投资项目备案	887	新建汽车发动机企业和现有企业新增发动机产品投资项目备案
	76	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范围内特定施工作业许可	888	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范围内特定施工作业许可
	77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	889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十四、规划建设工程	78	核准项目延期	890	 核准项目延期
	79	集装箱专用码头项目核准	892	 集装箱专用码头项目核准
	80	石油天然气管道受限制区域施工保护方案许可	893	 石油天然气管道受限制区域施工保护方案许可
	81	内河航运项目核准	894	 内河航运项目核准
	82	对建设工程竣工档案的接收审验	896	 城建档案材料-房建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十四、规划建设工程	83	人防工程或者兼顾人防需要的地下工程竣工验收备案	896	人防工程或者兼顾人防需要的地下工程竣工验收备案
	84	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兼顾人民防空要求的审批	898	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兼顾人民防空要求的审批
	85	其他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备案	899	其他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备案
	86	其他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备案（非工改项目）	900	其他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备案（非工改项目）
	87	新建民用建筑建设防空地下室审批	901	新建民用建筑建设防空地下室审批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十四、规划建设工程	88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	903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
	89	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核定（二级及以下）--资质变更	904	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核定（二级及以下）--资质变更
	90	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核定（二级及以下）--新设立申请	905	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核定（二级及以下）--新设立申请
	91	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核定（二级及以下）--重新核定/资质定级/资质升级/资质降级	906	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核定（二级及以下）--重新核定/资质定级/资质升级/资质降级
	92	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核定（二级及以下）--资质延续	907	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核定（二级及以下）--资质延续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十四、规划建设工程	93	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核定（二级及以下）--资质证书遗失补办	908	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核定（二级及以下）--资质证书遗失补办
	94	因工程建设需要拆除、改动、迁移供水、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审核	909	因工程建设需要拆除、改动、迁移供水、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审核
	95	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	910	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
	96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核准	912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核准
	97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核发	913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核发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十四、规划建设工程	98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变更	915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变更
	99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核发-许可证书遗失补办	917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核发-许可证书遗失补办
	100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核发-许可证延期	920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核发-许可证延期
	101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核发-许可证核发	923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核发-许可证核发
	102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核发-许可证变更	926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核发-许可证变更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十五、工信科技	1	省级大学科技园认定	929	 省级大学科技园认定
	2	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认定	930	 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认定
	3	5000万元以下的内资企业技术改造项目和3000万美元以下的外资企业技术改造项目进口设备免关税确认	933	 5000万元以下的内资企业技术改造项目和3000万美元以下的外资企业技术改造项目进口设备免...
	4	省技术转移示范机构认定	934	 省技术转移示范机构认定
	5	无线电发射设备进关核准	936	 无线电发射设备进关核准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十五、工信科技	6	无线电频率使用许可延续	937	无线电频率使用许可延续
	7	无线电频率使用许可注销	938	无线电频率使用许可注销
	8	无线电频率使用许可批准	939	无线电频率使用许可批准
	9	无线电频率使用许可变更	941	无线电频率使用许可变更
	10	省级重点实验室审批	943	省级重点实验室审批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十五、工信科技	11	省级临床医学研究中心批建	945	 省级临床医学研究中心批建
	12	辽宁省企业创新奖	946	 辽宁省企业创新奖
	13	省级科技计划项目管理	947	 省级科技计划项目管理
	14	省技术创新中心认定	948	 省技术创新中心认定
	15	省外国人才引进计划管理	950	 省外国人才引进计划管理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十五、工信科技	16	食盐定点生产企业审核审批	951	 食盐定点生产企业审核审批
	17	省级科技类民办非企业单位进口科教用品免税资格审核	955	 省级科技类民办非企业单位进口科教用品免税资格审核
	18	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	956	 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
十六、对外商务	1	限制进出口技术的进口许可	958	 限制进出口技术的进口许可
	2	限制进出口技术的出口许可	959	 限制进出口技术的出口许可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十六、对外商务	3	对外劳务合作经营资格核准	960	对外劳务合作经营资格核准
	4	单用途商业预付卡发卡企业备案(新)	962	单用途商业预付卡发卡企业备案(新)
	5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	964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
十七、畜牧种粮农业	1	申请审查境外生产的农药的广告	965	申请审查境外生产的农药的广告
	2	申请审查境内生产的农药的广告	966	申请审查境内生产的农药的广告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十七、畜牧种粮农业	3	从事种子进出口业务公司的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的初审	967	从事种子进出口业务公司的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的初审
	4	休闲渔业捕捞许可证	969	休闲渔业捕捞许可证
	5	内陆渔业捕捞许可证	972	内陆渔业捕捞许可证
	6	食用菌菌种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母种、原种）	975	食用菌菌种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母种、原种）
	7	有机无机复混肥肥料的登记续展	976	有机无机复混肥肥料的登记续展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十七、畜牧种粮农业	8	有机无机复混肥肥料的登记审批	977	 有机无机复混肥肥料的登记审批
	9	有机无机复混肥肥料的登记变更	978	 有机无机复混肥肥料的登记变更
	10	权限内肥料登记	979	 权限内肥料登记
	11	国家重点保护的天然种质资源的采集、采伐批准	980	 国家重点保护的天然种质资源的采集、采伐批准
	12	蚕种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	981	 蚕种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十七、畜牧种粮农业	13	蜂种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	983	蜂种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
	14	其它种畜禽的生产经营许可（除生产家畜卵子、冷冻精液、胚胎等遗传材料外）	985	其它种畜禽的生产经营许可（除生产家畜卵子、冷冻精液、胚胎等遗传材料外）
	15	培育新的畜禽品种、配套系进行中间试验的批准	987	培育新的畜禽品种、配套系进行中间试验的批准
	16	饲料添加剂产品批准文号核发	988	饲料添加剂产品批准文号核发
	17	食用菌菌种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栽培种）	990	食用菌菌种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栽培种）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十七、畜牧种粮农业	18	使用低于国家或地方规定标准的农作物种子审批	991	 使用低于国家或地方规定标准的农作物种子审批
	19	非跨省引入动物隔离场的防疫条件审查与合格证的核发	992	 非跨省引入动物隔离场的防疫条件审查与合格证的核发
	20	跨省调运动物隔离场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的核发	993	 跨省调运动物隔离场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的核发
	21	无害化处理场的防疫条件审查与合格证的核发	995	 无害化处理场的防疫条件审查与合格证的核发
	22	兴办动物饲养场、养殖小区的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核发	996	 兴办动物饲养场、养殖小区的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核发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十七、畜牧种粮农业	23	动物屠宰加工场所的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核发	997	动物屠宰加工场所的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核发
	24	农业转基因生物加工审批	999	农业转基因生物加工审批
	25	采集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农业类）审批	1000	采集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农业类）审批
	26	动物诊疗许可证核发	1002	动物诊疗许可证核发
	27	动物诊疗许可证核发变更	1004	动物诊疗许可证核发变更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十七、畜牧种粮农业	28	省级及以下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考核	1005	省级及以下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考核
	29	向国外申请农业植物新品种权审批	1008	向国外申请农业植物新品种权审批
	30	主要农作物常规种子生产经营及非主要农作物种子经营	1009	主要农作物常规种子生产经营及非主要农作物种子经营
	31	从事主要农作物杂交种子及其亲本种子的生产经营	1011	从事主要农作物杂交种子及其亲本种子的生产经营
	32	实行选育生产经营相结合、有效区域为全国的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	1014	实行选育生产经营相结合、有效区域为全国的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十七、畜牧种粮农业	33	生鲜乳收购站许可核发	1017	 生鲜乳收购站许可核发
	34	生鲜乳收购站许可换发	1019	 生鲜乳收购站许可换发
	35	水产苗种生产审批	1020	 水产苗种生产审批
	36	兽药经营许可证核发	1022	 兽药经营许可证核发
	37	兽药经营许可证换发	1024	 兽药经营许可证换发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十七、畜牧种粮农业	38	兽药经营许可证变更	1025	兽药经营许可证变更
	39	生猪定点屠宰证书和生猪定点屠宰标志牌核发	1027	生猪定点屠宰证书和生猪定点屠宰标志牌核发
	40	生鲜乳准运证明核发	1028	生鲜乳准运证明核发
	41	农民集体所有或者国家所有依法由农民集体使用的水域、滩涂，以家庭承包方式用于养殖生产	1030	农民集体所有或者国家所有依法由农民集体使用的水域、滩涂，以家庭承包方式用于养殖生产
	42	使用国家所有的水域、滩涂从事养殖生产（省属水库除外）	1031	使用国家所有的水域、滩涂从事养殖生产（省属水库除外）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十七、畜牧种粮农业	43	农民集体所有或者国家所有依法由农民集体使用的水域、滩涂，以招标、拍卖、公开协商等方式承包用于养殖生产	1032	农民集体所有或者国家所有依法由农民集体使用的水域、滩涂，以招标、拍卖、公开协商等方...
	44	从事饲料、饲料添加剂生产的企业审批	1033	从事饲料、饲料添加剂生产的企业审批
	45	采集国家一级保护野生植物（农业类）审批	1034	采集国家一级保护野生植物（农业类）审批
	46	水产苗种进出口审批	1036	水产苗种进出口审批
	47	兽药生产许可证核发	1038	兽药生产许可证核发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十七、畜牧种粮农业	48	人工繁育国家重点保护水生野生动物审批	1041	人工繁育国家重点保护水生野生动物审批
	49	农作物种子质量检验机构资格认定	1043	农作物种子质量检验机构资格认定
	50	农药经营许可核发	1044	农药经营许可核发
	51	农药经营许可延续	1047	农药经营许可延续
	52	农药经营许可变更	1050	农药经营许可变更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十七、畜牧种粮农业	53	限制使用农药经营许可核发	1053	限制使用农药经营许可核发
	54	限制使用农药经营许可延续	1056	限制使用农药经营许可延续
	55	限制使用农药经营许可变更	1059	限制使用农药经营许可变更
	56	猎捕国家二级保护水生野生动物审批	1062	猎捕国家二级保护水生野生动物审批
	57	出售、购买、利用国家重点保护水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审批	1063	出售、购买、利用国家重点保护水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审批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十七、畜牧种粮农业	58	草种、食用菌菌种质量检验机构资格认定	1064	草种、食用菌菌种质量检验机构资格认定
	59	草种、食用菌菌种进出口审批	1066	草种、食用菌菌种进出口审批
	60	外国人在我国对国家重点保护水生野生动物进行野外考察或者在野外拍摄电影、录像等活动审批	1068	外国人在我国对国家重点保护水生野生动物进行野外考察或者在野外拍摄电影、录像等活动审批
	61	申请审查境内生产的兽药的广告	1069	申请审查境内生产的兽药的广告
	62	申请审查境外生产的兽药的广告	1070	申请审查境外生产的兽药的广告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十七、畜牧种粮农业	63	粮食收购资格备案申请	1072	粮食收购资格备案申请
	64	粮食收购资格备案变更	1073	粮食收购资格备案变更
十八、安全生产监管	1	生产、储存烟花爆竹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1074	生产、储存烟花爆竹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2	除剧毒化学品、易制爆化学品外其他危险化学品（不含仓储经营）经营许可证延期	1075	除剧毒化学品、易制爆化学品外其他危险化学品（不含仓储经营）经营许可证延期
	3	除剧毒化学品、易制爆化学品外其他危险化学品（不含仓储经营）经营许可证变更	1077	除剧毒化学品、易制爆化学品外其他危险化学品（不含仓储经营）经营许可证变更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十八、安全生产监管	4	金属冶炼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1080	金属冶炼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5	除剧毒化学品、易制爆化学品外其他危险化学品（不含仓储经营）经营许可证颁发	1081	除剧毒化学品、易制爆化学品外其他危险化学品（不含仓储经营）经营许可证颁发
	6	除剧毒化学品、易制爆化学品外其他危险化学品（不含仓储经营）经营许可证重新颁发	1083	除剧毒化学品、易制爆化学品外其他危险化学品（不含仓储经营）经营许可证重新颁发
	7	烟花爆竹经营（零售）许可	1086	烟花爆竹经营（零售）许可
	8	第二类、第三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经营备案	1088	第二类、第三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经营备案

业务类别	序号	业务项	页码	操作指南
十八、安全生产监管	9	对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备案	1089	 对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备案
	10	重大危险源备案	1090	 重大危险源备案

办事不找关系路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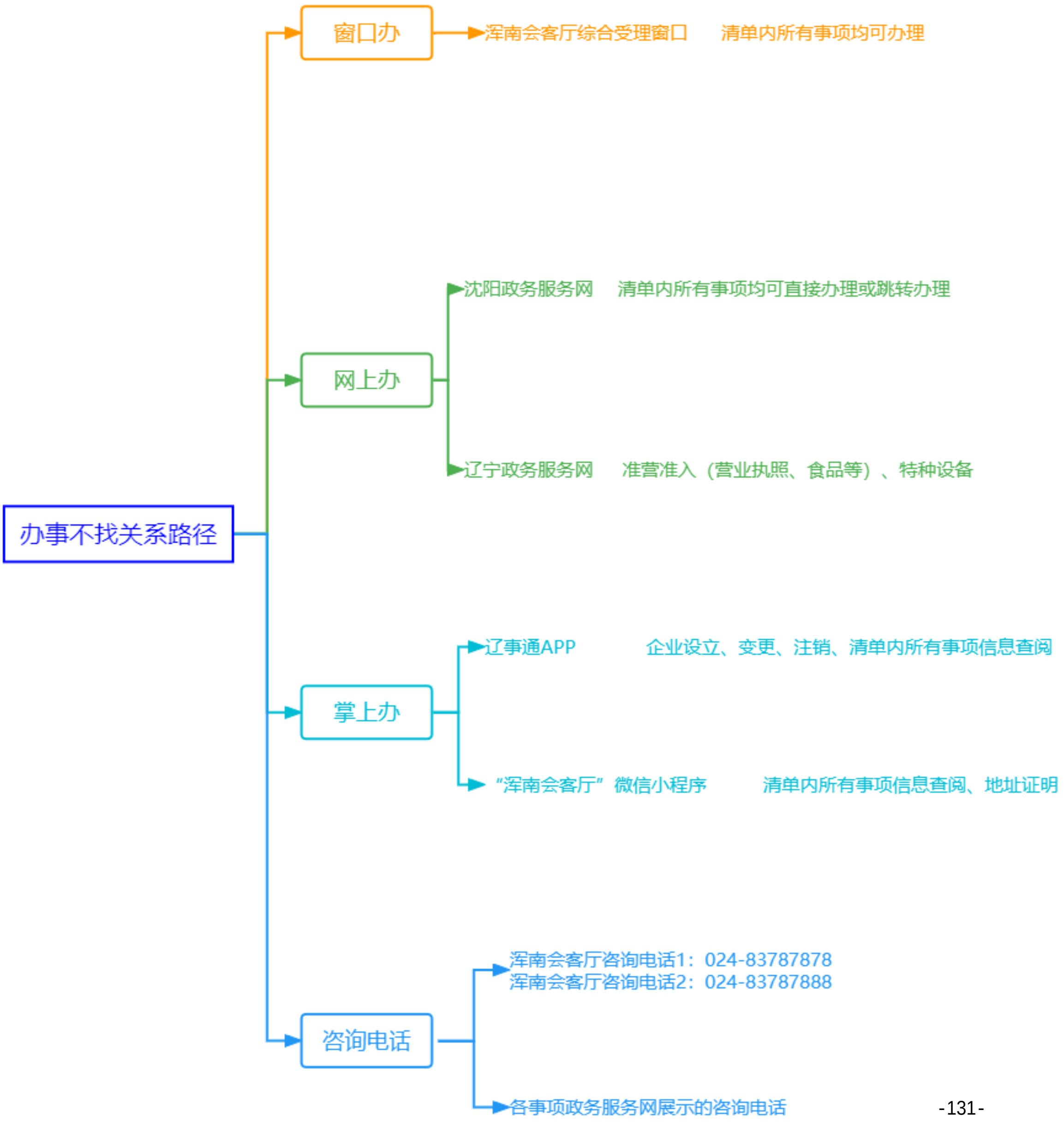
办事不找关系路径
窗口办
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清单内所有事项均可办理
网上办
沈阳政务服务网
清单内所有事项均可直接办理或跳转办理
辽宁政务服务网
准营准入（营业执照、食品等）、特种设备
掌上办
辽事通APP
企业设立、变更、注销、清单内所有事项信息查阅
“浑南会客厅”微信小程序
清单内所有事项信息查阅、地址证明
咨询电话
浑南会客厅咨询电话1：024-83787878
浑南会客厅咨询电话2：024-83787888
各事项政务服务网展示的咨询电话



浑南区各政务服务中心

浑南区各政务服务中心

序号	机构名称	地址	联系电话
1	浑南会客厅（浑南区涉企政务服务中心）	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	024-83787878 024-83787888
2	浑南区政务服务中心	浑南区新硕街1-1号	024-23786600
3	浑南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	沈阳市浑南区世纪路 15 号	024-24820148
4	浑南婚姻登记处	沈阳市浑南区政务服务中心（新硕街 1-1 号）2 楼	024-24222671
5	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7 楼-8 楼	024-12333
6	交警大队浑南分中心	沈阳市浑南区五里河斜路 3 号	024-83810133
7	浑南区农业技术推广与行政执法中心	新隆街 8 号安姆大厦 C 座	024-83785039
8	浑南、高新、自贸办税服务厅	沈阳创新天地 A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1 号）南裙楼一楼税务大厅	024-12333
9	公积金分中心	沈营路 29-14 号	024-23751057
10	卫生健康服务中心	浑南区沈营路 29-14 号	024-24228371



合规办事业务指南

一、准营准入

1. 食品生产许可首次申请

申请办理前提供申请材料。

1.1 需提供要件

①容缺受理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②食品生产工艺流程图（申请人自备）

③食品生产许可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④食品生产设备布局图（申请人自备）

⑤营业执照（申请人自备）

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71568e6b-0913-4e6f-8f89-c28d67214fa5



食品生产许可首次申请

1.3 办理时限：3 个工作日

1.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 食品生产许可变更--生产者名称变更

已具有食品生产许可证需要变更的企业

2.1 需提供要件

①营业执照（申请人自备）

②食品生产许可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0685a3cd-1f20-4a20-a7a0-70a269d8eaee



食品生产许可变更--生产者名称变更

2.3 办理时限：即办

2.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3. 食品生产许可变更--法定代表人和负责人名称变更

已具有食品生产许可证需要变更的企业

3.1 需提供要件

①食品生产许可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②营业执照（申请人自备）

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9ade669d-f312-4d20-af26-d938662bf4d0



食品生产许可变更--法定代表人和负责人名称变更

3.3 办理时限：即办

3.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4. 食品生产许可变更--变更生产地址

已具有食品生产许可证需要变更的企业

4.1 需提供要件

①食品生产许可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②食品生产设备布局图（申请人自备）

③食品生产工艺流程图（申请人自备）

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d77f73ae-601f-40c8-90cf-4738eecfba61



食品生产许可变更--变更生产地址

4.3 办理时限：3 个工作日

4.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5. 食品生产许可注销

已具有食品生产许可证需要注销的企业。

5.1 需提供要件

①食品生产许可证注销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0eb7b32d-9d72-4577-92ae-30fb71902f1e



食品生产许可注销

5.3 办理时限：即办

5.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6. 食品生产许可延续

《食品生产许可管理办法》(2015 年 8 月 31 日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16 号）第十二条申请食品生产许可，应当符合下列条件：（一）具有与生产的食品品种、数量相适应的食品原料处理和食品加工、包装、贮存等场所，保持该场所环境整洁，并与有毒、有害场所以及其他污染源保持规定的距离。（二）具有与生产的食品品种、数量相适应的生产设备或者设施，有相应的消毒、更衣、盥洗、采光、照明、通风、防腐、防尘、防蝇、防鼠、防虫、洗涤以及处理废水、存放垃圾和废弃物的设备或者设施；保健食品生产工艺有原料提取、纯化等前处理工序的，需要具备与生产的品种、数量相适应的原料前处理设备或者设施。（三）有专职或者兼职的食品安全管理人员和保证食品安全的规章制度。（四）具有合理的设备布局和工艺流程，防止待加工食品与直接入口食品、原料与成品交叉污染，避免食品接触有毒物、不洁物。（五）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6.1 需提供要件

①食品生产许可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②食品生产设备布局图（申请人自备）

③营业执照（申请人自备）

④食品生产工艺流程图（申请人自备）

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法人事项详情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a4266d3e-9ee2-4359-895e-8be7c91cd63c

食品生产许可延续

6.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6.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7. 食品生产许可变更--变更生产许可品种变更（含原料提取物和复配营养素）

已具有食品生产许可证需要变更的企业。

7.1 需提供要件

①食品生产工艺流程图（申请人自备）

②食品生产设备布局图（申请人自备）

③食品生产许可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8446f966-b2d9-48ae-b4e5-7a265fe75fd9

食品生产许可变更--变更生产许可品种变更（含原料提取物和复配营养素）

7.3 办理时限：5 个工作日

7.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8. 食品生产许可变更--变更工艺设备布局

已具有食品生产许可证需要变更的企业。

8.1 需提供要件

①食品生产许可行政审批告知承诺书（仅告知承诺需要）

（申请人自备）

②食品生产工艺流程图（申请人自备）

③食品生产许可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④食品生产设备布局图（申请人自备）

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法人事项详情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6c35a4a7-1ed5-4970-a66a-66d25b3232fa

食品生产许可变更--变更工艺设备布局

8.3 办理时限：3 个工作日

8.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9. 食品生产许可变更--变更主要设施设备

已具有食品生产许可证需要变更的企业。

9.1 需提供要件

①食品生产工艺流程图（申请人自备）

②食品生产许可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③食品生产设备布局图（申请人自备）

9.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35ee6e0f-0a11-4f4b-b893-5841e55310c5

食品生产许可变更--变更主要设施设备

9.3 办理时限：3 个工作日

9.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0. 食品生产许可变更--变更住所变更（含变更委托生产企业住所）地址名称

已具有食品生产许可证需要变更的企业

10.1 需提供要件

①营业执照（申请人自备）

②食品生产许可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10.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fd7605b2-4241-4557-8cee-18a9a8d33002



食品生产许可变更--变更住所变更（含变更委托生产企业住所）地址名称

10.3 办理时限：即办

10.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1. 营业执照遗失补领、换发

材料齐全，符合法定条件

11.1 需提供要件

①《增、减、补、换发证照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②报纸公告样张（已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示营业执照作废声明的不需提交）（申请人自备）

③已领取纸质版营业执照的缴回营业执照正、副本或全体股东签字盖章的承诺书（营业执照正、副本全部遗失的）

（申请人自备）

1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99891817-1352-4579-aaaa-dc8dc0ab1b1c

营业执照遗失补领、换发

11.3 办理时限：即办

11.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2. 申请增加、减少营业执照副本

材料齐全，符合法定条件

12.1 需提供要件

①已领取纸质版营业执照的缴回营业执照正、副本（申请人自备）

②《增、减、补、换发证照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1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c7afe79f-d918-48a2-a97c-ae81e2714071

申请增加、减少营业执照副本

12.3 办理时限：即办

12.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3. 外商投资企业备案

材料齐全，符合法定条件

13.1 需提供要件

①2-3 外商投资的公司清算组备案。提交依法作出的决议或决定（申请人自备）

②2-4 不涉及登记事项的章程修改备案。提交法定代表人签署的章程修正案或修改后的章程，和企业依法作出的决议或决定。涉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的企业还应提交审批机关的批复（申请人自备）

③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决定规定备案事项必须报经批准的，提交有关的批准文件或者许可证件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④《公司登记（备案）申请书》（外商投资的公司填写）/《非公司外资企业登记（备案）申请书》（非公司外商投资企业填写）（申请人自备）

⑤2-5 更换境外投资者法律文件送达接受人。提交《外商投资企业法律文件送达授权委托书》（申请表格中填写即可）和被授权人的主体资格证明复印件或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⑥2-1 董事/联合管理委员会委员、监事、经理备案。提交原任职人员的免职文件和新任职人员的任职文件及身份证明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⑦营业执照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⑧2-2 非公司外商投资企业分支机构备案。非公司外资企业增设、撤销分支机构的，应提交依法作出的决议或决定，其中撤销分支机构还应提交分支机构登记机关出具的注销证明。如法律、法规及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规章规定设立、撤销分支机构需经审批的，应提交审批文件原件或有效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1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

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8ac9539d-f319-4d64-a724-80cdcceb471e



外商投资企业备案

13.3 办理时限：即办

13.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4. 外商投资合伙企业备案

材料齐全，符合法定条件

14.1 需提供要件

①2-1 外国合伙人法律文件送达接受人备案，应提交外商投资企业法律文件送达授权委托书（在申请书中填写信息即可）（申请人自备）

②《合伙企业登记（备案）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③2-3 不涉及登记事项的合伙协议修改备案，应提交全体合伙人或者合伙协议约定的人员签署的合伙协议修正案或修改后的合伙协议（申请人自备）

④营业执照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⑤2-2 清算人（变动）备案，应提交全体合伙人签署的清算人名单（申请人自备）

1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da81c981-2efd-42b8-a5b1-cdf46f5154b3

外商投资合伙企业备案

14.3 办理时限：即办

14.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5. 非公司企业法人备案

材料齐全，符合法定条件

15.1 需提供要件

①《非公司企业法人登记（备案）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②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决定规定备案事项必须报经批准的，提交有关的批准文件或者许可证书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③备案事项证明文件（申请人自备）

④3-2-3 变动后主管部门（出资人）的主体资格证明：主管部门（出资人）为企业的，提交营业执照复印件；主管部门（出资人）为事业法人的，提交事业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主管部门（出资人）为社团法人的，提交社团法人登记证复印件；主管部门（出资人）为民办非企业单位的，提交民办非企业单位证书复印件；其他主管部门（出资人）提交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资格证明（申请人自备）

⑤3-2 非公司企业法人主管部门（出资人）变动备案（申请人自备）

⑥3-2-2 企业原主管部门（出资人）与变动后主管部门（出资人）签署的转让协议（国务院、地方人民政府或者其授权的本级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决定划转的可不提交）（申请人自备）

⑦3-2-1 企业原主管部门（出资人）的上级机关同意其转让的批准文件、变动后主管部门（出资人）的上级机关同意其受让的批准文件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⑧3-2-4 变动后的主管部门（出资人）为国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的，提交国有资产产权登记证明（申请人自备）

⑨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⑩3-1 章程备案。提交修改后的企业法人章程或者企业法人章程修正案（主管部门〔出资人〕加盖公章）（申请人自备）

1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84a3fae9-7dab-45b8-9015-087d9c22f9f1

非公司企业法人备案

15.3 办理时限：即办

15.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6. 公司备案

材料齐全，符合法定条件

16.1 需提供要件

①提交有关董事、经理、监事任职发生变动的文件（申

请人自备）

②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③提交人民法院成立清算组的决定或裁定（申请人自备）

④提交国务院、地方人民政府或者其授权的本级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关于成立清算组的批准文件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⑤股份有限公司提交关于成立清算组的股东大会记录（申请人自备）

⑥《公司登记（备案）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⑦一人有限责任公司提交股东签署的关于成立清算组的股东决定（申请人自备）

⑧有限责任公司提交股东会关于成立清算组的决议（申请人自备）

⑨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决议、决定（申请人自备）

⑩清算组身份证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⑪提交修改后的公司章程或者公司章程修正案（申请人自备）

⑫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决定规定备案事项必须报经批准的，提交有关的批准文件或者许可证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1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

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581d0c41-1958-419c-b63a-c139a59c19b9



公司备案

16.3 办理时限：即办

16.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7. 股权出质变更登记

材料齐全，符合法定条件

17.1 需提供要件

①属于出质股权数额变更的，提交质权合同修正案或者补充合同（申请人自备）

②属于出质人、质权人姓名（名称）更改的，提交姓名或者名称更改的证明文件和更改后的主体资格证明或者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③《股权出质登记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1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法人事项详情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21dc1060-33d0-48ba-82a8-3725309afa84



股权出质变更登记

17.3 办理时限：即办

17.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8. 股权出质设立登记

材料齐全，符合法定条件

18.1 需提供要件

①出质人、质权人的主体资格证明或者自然人身份证件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②记载有出质人姓名（名称）及其出资额的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名册复印件或者出质人持有的股份公司股票复印件（均需加盖股权所在公司公章）（申请人自备）

③《股权出质登记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④质权合同（申请人自备）

1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e56794fd-d0e1-4d06-8d00-db7ef6555b08



股权出质设立登记

18.3 办理时限：即办

18.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9. 股权出质注销/撤销登记

材料齐全，符合法定条件

19.1 需提供要件

①《股权出质登记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②质权合同被依法确认无效或者被撤销的法律文件（仅需办理股权出质撤销登记的提供）（申请人自备）

19.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ff24e370-0ff7-4e18-bfbb-65fd041f7c96



股权出质注销/撤销登记

19.3 办理时限：即办

19.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0. 免予办理强制性产品认证证明

进口我国 3C 目录内产品，并按照如下用途使用：

（一）为科研、测试和认证检测所需的产品和样品

（二）直接为最终用户维修目的所需的零部件/产品；

（三）工厂生产线/成套生产线配套所需的设备/零部件（不含办公用品）；

（四）仅用于商业展示但不销售的产品；

（五）以整机全数出口为目的进口的零部件；

（六）其他因特殊用途免予办理强制性产品认证的情形。

20.1 需提供要件

（）

20.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839334d6-e9ff-4c60-b886-4784a8013e61



免予办理强制性产品认证证明

20.3 办理时限：即办

20.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1. 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广告审批

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注册证明文件或者备案凭证持有人及其授权同意的生产、经营企业为广告申请人（以下简称申请人）。申请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广告审查申请。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广告审查申请应当依法向生产企业或者进口代理人等广告主所在地广告审

查机关提出。

21.1 需提供要件

①产品注册证明文件或者备案凭证、注册或者备案的产品标签和说明书，以及生产许可文件（申请人自备）

②申请人的主体资格相关材料，或者合法有效的登记文件（申请人自备）

③广告中涉及的知识产权相关有效证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④《广告审查表》（申请人自备）

⑤与发布内容一致的广告样件（申请人自备）

2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法人事项详情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b4e91fd4-1b95-4469-b0c9-5a543a41ee18

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广告审批

21.3 办理时限：即办

21.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

服务。

22. 保健食品广告审批

保健食品注册证明文件或者备案凭证持有人及其授权同意的生产、经营企业为广告申请人（以下简称申请人）。申请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保健食品广告审查申请。保健食品广告审查申请应当依法向生产企业或者进口代理人所在地广告审查机关提出。

22.1 需提供要件

①《广告审查表》（申请人自备）

②广告中涉及的知识产权相关有效证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③产品注册证明文件或者备案凭证、注册或者备案的产品标签和说明书，以及生产许可文件（其他）

④与发布内容一致的广告样件（申请人自备）

⑤申请人的主体资格相关材料，或者合法有效的登记文件（申请人自备）

2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5048e793-5358-4aaa-ab0f-2b5fcac8f257



保健食品广告审批

22.3 办理时限：即办

22.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3.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地址名称变更

23.1 需提供要件

①地址名称变更证明文件（申请人自备）

②原资质认定证书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③地址名称变更审批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④地址名称变更后的新证书附表电子版（申请人自备）

2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c566d4a9-a3aa-40d2-a603-9520396872fa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地址名称变更

23.3 办理时限：即办

23.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4.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法人单位变更

24.1 需提供要件

①法人单位变更审批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②原资质认定证书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③法人地位证明文件（申请人自备）

④法人名称变更后的新证书附表电子版（申请人自备）

2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法人事项详情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e33afb94-d492-41fc-84c6-61820e569068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法人单位变更

24.3 办理时限：即办

24.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5.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扩项

25.1 需提供要件

①《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告知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②典型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每个类别 1 份）（申请人自备）

③授权签字人的相关材料（申请人自备）

④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⑤土地使用证明（申请人自备）

⑥房产证明（申请人自备）

2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c36a66ad-9fe6-431a-9a7b-217697a3e5de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扩项

25.3 办理时限：即办

25.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6.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首次

26.1 需提供要件

①《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告知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②土地使用证明文件（申请人自备）

③典型检测报告（每个类别 1 份）（申请人自备）

④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⑤房产证明（申请人自备）

⑥授权签字人的相关材料（申请人自备）

⑦法人地位证明文件（申请人自备）

2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

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efe17410-2926-452d-8f4c-c38c2bfcd7d0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首次

26.3 办理时限：即办

26.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7.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标准（方法）变更（仅限自我承诺）

27.1 需提供要件

①标准（方法）变更审批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②标准（方法）变更后的新证书附表电子版（申请人自备）

2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

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de2709cb-4bd3-4023-91b9-2db3e093329e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标准（方法）变更（仅限自我承诺）

27.3 办理时限：即办

27.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8.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名称变更

28.1 需提供要件

①原资质认定证书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②名称变更证明文件（申请人自备）

③名称变更审批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④名称变更后的新证书附表电子版（申请人自备）

2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

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0866b6ba-288b-4d64-9d31-492a48bacc79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名称变更

28.3 办理时限：即办

28.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9.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复查（地址变更）

29.1 需提供要件

①法人地位证明文件（申请人自备）

②典型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每个类别 1 份）（申请人自备）

③房产证明（申请人自备）

④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⑤授权签字人的相关材料（申请人自备）

⑥土地使用证明（申请人自备）

⑦《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告知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29.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fea6a25c-b88a-4cea-951c-5a4e717f2638



29.3 办理时限：即办

29.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30.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取消检验检测能力

30.1 需提供要件

①取消检验检测能力申请表 2 份（申请人自备）

②取消能力后的新证书附表电子版（申请人自备）

30.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ab8b5ca1-a17c-4b08-8fd5-3b86bbc912eb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取消检验检测能力

30.3 办理时限：即办

30.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31.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授权签字人增加或授权签字领域变更

31.1 需提供要件

①申请书中的附表 2-1 授权签字人基本信息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②授权签字人变更后的新证书附表电子版（申请人自备）

③授权签字人变更审批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3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

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497a7683-e1c5-4197-b7c1-5428186e6d5b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授权签字人增加或授权签字领域变更

31.3 办理时限：即办

31.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32.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授权签字人取消或减少授权领域

32.1 需提供要件

①法人地位证明文件（申请人自备）

②授权签字人的相关材料（申请人自备）

③土地使用权证明文件（申请人自备）

④《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告知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⑤典型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每个类别 1 份）（申请人自备）

⑥房产证明（申请人自备）

⑦《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3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0881f5e2-b83a-48aa-8fec-7f046be65abc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授权签字人取消或减少授权领域

32.3 办理时限：即办

32.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33. 外国（地区）企业在中国境内从事生产经营活动注销登记

材料齐全，符合法定条件

33.1 需提供要件

①公章（申请人自备）

②《外国（地区）企业在中国境内从事经营活动登记(备案)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③登记证、代表证。（申请人自备）

④税务机关出具的企业清税文书（申请人自备）

⑤清算报告。外国（地区）金融、保险类企业提交，应包括清算期内已公告的说明（申请人自备）

⑥项目主管部门的批准文件（申请人自备）

3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9eb92b75-2876-4ec2-a0fb-ed804b4deaa9

外国（地区）企业在中国境内从事生产经营活动注销登记

33.3 办理时限：即办

33.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34. 外国（地区）企业在中国境内从事生产经营活动开业登记

材料齐全，符合法定条件

34.1 需提供要件

①住所（经营场所）合法使用证明（申请人自备）

②外国（地区）企业董事长或总经理对负责人的任命书（申请人自备）

③外国（地区）企业的合法开业证明（申请人自备）

④中方合作单位出具的介绍函（金融、保险类外国（地区）企业无需提交）（申请人自备）

⑤外国（地区）企业章程及董事会成员名单（仅限金融、保险类外国（地区）企业提交）（申请人自备）

⑥审批机关的批准文件（申请人自备）

⑦外国（地区）企业的资信证明（金融、保险类外国（地区）企业无需提交）。由与本企业有业务往来的金融机构出具（申请人自备）

⑧验资报告（仅限金融、保险类外国（地区）企业提交）（申请人自备）

⑨《外国（地区）企业在中国境内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登记(备案)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⑩项目合同（金融、保险类外国（地区）企业无需提交）。从事合作开发石油、承包工程、承包或接受委托经营管理的外国（地区）企业所提供的合同（摘要 ）中应明确其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总费用（申请人自备）

3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法人事项详情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fb350135-cb0b-43fb-b4db-77fb68f001b3



34.3 办理时限：即办

34.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35. 外国（地区）企业在中国境内从事生产经营活动变更登记（备案）

材料齐全，符合法定条件

35.1 需提供要件

①变更经营范围，提供新增项目合同。（申请人自备）

②变更地址（营业场所），提供变更后地址（营业场所）的合法使用证明。（申请人自备）

③变更经营期限，在中国进行矿产资源勘探开发生产，进入生产期的外国（地区）企业，提供生产经营活动费用确

认函。（申请人自备）

④变更（备案）事项证明文件（申请人自备）

⑤变更资金数额，外国（地区）金融、保险类企业，提供验资报告。（申请人自备）

⑥变更登记提交营业执照正、副本原件，备案登记提交营业执照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⑦变更名称，提供外国（地区）企业名称变更证明。（申请人自备）

⑧审批机关的批准文件及中方合作单位出具的介绍函。金融、保险类外国（地区）企业无需提交介绍单位的介绍函（申请人自备）

⑨变更负责人，提供负责人的任免文件及新任负责人身份证明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⑩增设分支机构备案，提供分支机构营业执照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⑪外国（地区）企业在中国境内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登记(备案)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3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8f34163e-165e-445e-9667-32b44646b7fd



外国（地区）企业在中国境内从事生产经营活动变更登记（备案）

35.3 办理时限：即办

35.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36. 外国（地区）企业在中国境内从事生产经营活动核准

材料齐全，符合法定条件

36.1 需提供要件

①代表机构驻在场所的合法使用证明（申请人自备）

②外国（地区）企业的合法开业证明。（申请人自备）

③项目合同（金融、保险类外国（地区）企业无需提交）（申请人自备）

④中方合作单位出具的介绍函（金融、保险类外国（地区）企业无需提交）（申请人自备）

⑤外国（地区）企业董事长或总经理对负责人的任命书（申请人自备）

⑥外国（地区）企业的资信证明（金融、保险类外国（地区）企业无需提交）（申请人自备）

⑦外国（地区）企业章程及董事会成员名单（仅限金融、保险类外国（地区）企业提交）（申请人自备）

⑧验资报告（仅限金融、保险类外国（地区）企业提交）（申请人自备）

⑨《外国（地区）企业在中国境内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登记(备案)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⑩审批机关的批准文件（申请人自备）

3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dc690b12-0f27-4499-9941-e26066c3e3c3

外国（地区）企业在中国境内从事生产经营活动核准

36.3 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

36.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37. 分公司变更登记

材料齐全，符合法定条件

37.1 需提供要件

①分公司变更企业类型的，提交变更后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②因公司名称变更而申请变更分公司名称的，提交变更后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③填报变更后的营业场所申报承诺信息（申请人自备）

④分公司变更经营范围的，提交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⑤已领取纸质版营业执照的缴回营业执照正、副本（申请人自备）

⑥变更事项证明文件（申请人自备）

⑦变更后经营范围涉及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决定规定必须在登记前报经批准的项目，提交有关批注文件或者许可证件的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⑧申请名称超出登记机关管辖权限的，由登记机关向有该名称核准权的上级登记机关申报。（申请人自备）

⑨分公司变更营业场所的，提交变更后营业场所的使用证明（申请人自备）

⑩分公司变更负责人的，提交原任分公司负责人的免职

文件，新任负责人的任职文件及其身份证件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⑪提交有关的批准文件或者许可证件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⑫《分公司、非法人分支机构、营业单位登记（备案）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3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77f799bd-12d6-4a11-b633-ac0aa5f147be

分公司变更登记

37.3 办理时限：即办

37.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38. 公司变更登记

材料齐全，符合法定条件

38.1 需提供要件

①提交有关批准文件或者许可证件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②修改后的公司章程或者公司章程修正案（申请人自备）

③股东名称或姓名变更证明（申请人自备）

④变更后新的主体资格证明或者自然人身份证件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⑤提交变更后住所的使用证明（申请人自备）

⑥已领取纸质版营业执照的缴回营业执照正、副本（申请人自备）

⑦《公司登记（备案）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⑧申请名称超出登记机关管辖权限的，由登记机关向有该名称核准权的上级登记机关申报（申请人自备）

⑨新股东的主体资格证明或自然人身份证件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⑩容缺受理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⑪一人有限责任公司提交股东签署的书面决定（申请人自备）

⑫提交由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权的股东签署的股东会决议（申请人自备）

⑬变更事项相关证明文件（申请人自备）

⑭提交国务院、地方人民政府或者其授权的本级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的批准文件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⑮提交公安部门出具的证明（申请人自备）

⑯提交前置审批有关批准文件或者许可证件的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⑰填报变更后住所的申报承诺信息（申请人自备）

⑱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提交原任法定代表人的免职证明和新任法定代表人的任职证明（申请人自备）

⑲分公司的许可经营项目的批准文件、证件（申请人自备）

⑳股东双方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或者股权交割证明（申请人自备）

㉑提交在报纸上刊登公司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公告样报和公司债务清偿或者债务担保情况的说明（申请人自备）

3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de0c4817-18ad-4570-957d-a3e3ffe70f47

公司变更登记

38.3 办理时限：即办

38.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

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39. 公司设立登记

材料齐全，符合法定条件

39.1 需提供要件

①《公司登记（备案）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②容缺受理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③公司章程（申请人自备）

④填报住所（经营场所）申报承诺信息（申请人自备）

⑤股东为事业单位法人的，提交事业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⑥股东为社团法人的，提交社团法人登记证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⑦提交住所使用证明（申请人自备）

⑧股东为企业的，提交营业执照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⑨股东为民办非企业单位的，提交民办非企业单位证书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⑩股东、发起人的主体资格证明或自然人身份证明（申请人自备）

⑪股东为自然人的，提交身份证件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⑫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和经理的任职文件（申请人自备）

⑬前置审批有关批准文件或者许可证件的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39.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e7795429-70b1-4d1c-a1a7-3df2f6b81f46

公司设立登记

39.3 办理时限：即办

39.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40. 内资企业变更为外商投资企业变更登记

40.1 需提供要件

①依法作出的决议或决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以及企业章程作出的决议或决定，决议或决定的内

容与所申请的事项应当一致（其他）

②法定代表人签署的章程修正案或修改后的章程。依照《外资企业法》、《中外合作经营企业法》法规申请设立的非公司外商投资企业还要提交合同。涉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的企业提交的公司章程、合同应与审批部门批准的相一致（其他）

③已领取纸质版营业执照的缴回营业执照正、副本（其他）

④容缺受理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⑤涉及登记事项的，按材料规范提交文件（申请人自备）

⑥《公司登记（备案）申请书》（外商投资的公司填写）/《非公司外资企业登记（备案）申请书》（非公司外商投资企业填写）（申请人自备）

40.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ecb72296-60bb-42e1-b68f-deae1612b443

内资企业变更为外商投资企业变更登记

40.3 办理时限：即办

40.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41. 分公司注销登记

41.1 需提供要件

①《分公司、非法人分支机构、营业单位登记（备案）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②《全体投资人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③税务机关出具的企业清税文书（申请人自备）

④已领取纸质版营业执照的缴回营业执照正、副本（申请人自备）

4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218f8257-2182-4fba-bbaf-faa556d60760

分公司注销登记

41.3 办理时限：即办

41.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42. 分公司设立登记

42.1 需提供要件

①公司章程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其他）

②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其他）

③填报住所（经营场所）申报承诺信息（申请人自备）

④分公司营业场所使用证明（其他）

⑤分公司负责人的任职文件及身份证件复印件（在申请书中粘贴身份证复印件和签署确认任职信息即可）（其他）

⑥提交有关批准文件或者许可证件的复印件（其他）

⑦《分公司、非法人分支机构、营业单位登记（备案）申请书》（其他）

4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e7795429-70b1-4d1c-a1a7-3df2f6b81f46



分公司设立登记

42.3 办理时限：即办

42.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43. 公司注销登记

43.1 需提供要件

①税务机关出具的《清税文书》3（申请人自备）

②人民法院的破产裁定、解散裁判文书（申请人自备）

③税务机关出具的《清税文书》2（申请人自备）

④解散的决议或者决定（申请人自备）

⑤经确认的清算报告（申请人自备）

⑥税务机关出具的《清税文书》4（申请人自备）

⑦人民法院关于破产程序终结的裁定书（申请人自备）

⑧行政机关责令关闭或者公司被撤销的文件（申请人自备）

⑨国务院、地方人民政府或者其授权的本级人民政府国

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签署确认的清算报告（申请人自备）

⑩解散的决议或者决定 1（申请人自备）

⑪人民法院、公司批准机关备案、确认的清算报告（申请人自备）

⑫税务机关出具的《清税文书》（申请人自备）

⑬提交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的决定（申请人自备）

⑭已领取纸质版营业执照的缴回营业执照正、副本（申请人自备）

⑮《企业注销登记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4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c2291dbe-ccb2-48b0-a7d7-60c638317fd1

公司注销登记

43.3 办理时限：即办

43.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44. 外商投资企业分支机构注销登记

44.1 需提供要件

①隶属企业依法作出的决议或决定（其他）

②《分公司、非法人分支机构、营业单位登记(备案)申请书》（其他）

③公章（仅限非公司外商投资企业分支机构提交）（其他）

④已领取纸质版营业执照的缴回营业执照正、副本（其他）

⑤税务机关出具的企业清税文书（其他）

⑥审批机关的批准文件。仅适用于法律、法规规定注销时应提交审批机关的批准文件的分支机构（其他）

4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b987d0dd-5909-4fec-bc24-abc5a053e0c7

外商投资企业分支机构注销登记

44.3 办理时限：即办

44.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45. 外商投资企业设立登记

材料齐全，符合法定条件

45.1 需提供要件

①批准文件或者许可证件的复印件（仅限于申请登记的经营范围中有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决定规定必须在登记前报经批准的项目的企业提供）（申请人自备）

②《非公司外资企业登记（备案）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③外国投资者的资信证明（仅限于非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提供）（申请人自备）

④中方投资者-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申请人自备）

⑤填报住所（经营场所）自主申报承诺信息（申请人自备）

⑥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提交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核准文件原件或有效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⑦法定代表人、董事/联合管理委员会委员、监事和经

理的任职文件（申请人自备）

⑧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提交股东大会会议记录（申请人自备）

⑨公司章程（申请人自备）

⑩合同（申请人自备）

⑪募集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提交创立大会的会议记录（申请人自备）

⑫提交住所使用证明（申请人自备）

⑬中方投资人-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申请人自备）

⑭外国投资者主体资格证明（中国驻外国领事馆出具的公正及认证文件）（申请人自备）

⑮法定代表人、董事/联合管理委员会委员、监事和经理的身份证明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⑯《公司登记（备案）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⑰中方投资者-营业执照（申请人自备）

⑱审批机关的批准文件（批复和批准证书副本 1）（仅限于涉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的企业提供）（申请人自备）

⑲中方投资者-民办非企业单位证书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4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

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148865a0-7119-4cb1-a787-d0db6d29df2b



外商投资企业设立登记

45.3 办理时限：即办

45.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46. 外商投资企业分支机构设立登记

46.1 需提供要件

①隶属公司章程(仅限外商投资的公司分公司提供)（申请人自备）

②隶属企业依法做出的决议或决定（仅限（非公司）外商投资企业分支机构提供）（申请人自备）

③住所（经营场所）合法使用证明（申请人自备）

④隶属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隶属企业印章）（申请人自备）

⑤原登记主管机关的通知函（仅限（非公司）外商投资

企业分支机构提供）（申请人自备）

⑥《分公司、非法人分支机构、营业单位登记(备案)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⑦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书复印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设立分支机构需要审批部门审批的，以及分支机构经营范围中有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决定规定必须在登记前报经批准的项目的，提交审批机关的批准文件和有关前置许可的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书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4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55773087-cd65-4dd0-8ce9-4b630e00c949

外商投资企业分支机构设立登记

46.3 办理时限：即办

46.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47. 合伙企业设立登记

材料齐全，符合法定条件

47.1 需提供要件

①提交事业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②提交民办非企业单位证书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③填报主要营业场所申报承诺信息（申请人自备）

④提交有关批准文件或者许可证件的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⑤主要经营场所使用证明（申请人自备）

⑥提交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⑦全体合伙人对各合伙人认缴或者实际缴付出资的确认书（申请人自备）

⑧全体合伙人的主体资格证明（申请人自备）

⑨提交社团法人登记证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⑩《合伙企业登记（备案）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⑪提交身份证件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⑫全体合伙人签署的合伙协议（申请人自备）

⑬合伙人提交法律法规规定的资格证明（申请人自备）

4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2ee81d80-8fc1-423a-9fc1-cff0ee145b5e



合伙企业设立登记

47.3 办理时限：即办

47.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48. 合伙企业注销登记

材料齐全，符合法定条件

48.1 需提供要件

①《企业注销登记申请书》（其他）

②全体合伙人签署的清算报告（其他）

③合伙企业依据《合伙企业法》做出的决定（申请人自备）

④人民法院的破产裁定（其他）

⑤行政机关责令关闭的文件（申请人自备）

⑥税务机关出具的企业清税文书（其他）

⑦已领取纸质版营业执照的缴回营业执照正、副本（其他）

⑧《全体出资人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4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da9468bc-4bd9-493a-9d80-aed26963d4ce

合伙企业注销登记

48.3 办理时限：即办

48.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49.外商投资企业变更登记

材料齐全，符合法定条件

49.1 需提供要件

①提交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核准文件（申请人自备）

②依法经其他投资方同意转让的声明（申请人自备）

③提交原任法定代表人的免职证明和新任法定代表人

的任职证明及身份证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④提交人民法院的裁定书（申请人自备）

⑤提交住所使用证明（申请人自备）

⑥法定代表人签署的章程修正案或修改后的章程（申请人自备）

⑦债务清偿报告或债务担保证明（申请人自备）

⑧《非公司外资企业登记（备案）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⑨股权受让方的主体资格证明或自然人身份证明（申请人自备）

⑩依法作出的决议或决定（申请人自备）

⑪提交相应的前置审批文件或证件（申请人自备）

⑫提交法定登记机关出具的准予投资者名称变更的证明文件（申请人自备）

⑬已领取纸质版营业执照的缴回营业执照正、副本（申请人自备）

⑭填报住所（经营场所）自主申报承诺信息（申请人自备）

⑮外商投资企业法律文件送达授权委托书（申请人自备）

⑯股权转让协议（申请人自备）

⑰刊登减资公告的报纸报样（申请人自备）

⑱《公司登记（备案）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⑲由登记机关向有该名称核准权的上级登记机关申报（申请人自备）

⑳提交审批机关的批准文件（申请人自备）

49.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5489cd25-eb67-4131-8086-192926983e42

外商投资企业变更登记

49.3 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

49.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50. 合伙企业分支机构注销登记

材料齐全，符合法定条件

50.1 需提供要件

①《全体投资人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②《分公司、非法人分支机构、营业单位登记（备案）

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③已领取纸质版营业执照的缴回营业执照正、副本（其他）

④全体合伙人签署的注销分支机构决定书（申请人自备）

⑤税务机关出具的企业清税文书（申请人自备）

⑥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规定注销合伙企业分支机构须经批准的，提交有关批准文件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50.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b978486d-1002-47c5-896d-1ce52addf706

合伙企业分支机构注销登记

50.3 办理时限：即办

50.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51. 外商投资企业注销登记

材料齐全，符合法定条件

51.1 需提供要件

①经依法备案、确认的清算报告（申请人自备）

②已领取纸质版营业执照的缴回营业执照正、副本（申请人自备）

③公章（仅限非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提交）（申请人自备）

④税务机关出具的企业清税文书（申请人自备）

⑤《企业注销登记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⑥依法作出的决议或者决定（申请人自备）

5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d3c01171-323d-4446-81da-9e86057429b9

外商投资企业注销登记

51.3 办理时限：即办

51.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52. 合伙企业变更（备案）登记

材料齐全，符合法定条件

52.1 需提供要件

①提供全体合伙人签署的合伙协议及清算人成员名单；清算人成员身份证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②提交身份证件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③提交其继任代表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和继任委托书（申请人自备）

④提交相关证明（申请人自备）

⑤提交社团法人登记证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⑥提交由全体合伙人签署或者合伙协议约定的人员签署修改或补充的合伙协议（申请人自备）

⑦提交变更后的主要经营场所使用证明（申请人自备）

⑧提交有关的批准文件或者许可证件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⑨提交执或行事务合伙人名称或姓名变更证明，变更后新的主体资格证明或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⑩缴回营业执照正、副本（申请人自备）

⑪填报变更后的主要经营场所申报承诺信息（申请人自备）

⑫提交全体合伙人对该合伙人认缴或者实际缴付出资

的确认书（申请人自备）

⑬《合伙企业登记（备案）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⑭提交合伙人姓名（名称）住所变更证明文件，变更后新的主体资格证明或者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⑮提交新合伙人主体资格证明或者自然人身份证明、入伙协议。提交申请书的附表“全体合伙人名录及出资情况”（申请人自备）

⑯提交申请书的附表“全体合伙人名录及出资情况”（申请人自备）

⑰提交民办非企业单位证书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⑱全体合伙人或者合伙协议约定的人员签署的变更决定书（申请人自备）

⑲提交有关批准文件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⑳由登记机关向有该名称核准权的上级登记机关申报（申请人自备）

㉑提交事业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㉒合伙人为企业的，提交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5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d6654357-bfdc-42d8-94d5-1e62a00e3f8c



合伙企业变更（备案）登记

52.3 办理时限：即办

52.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53. 外商投资企业分支机构变更登记

53.1 需提供要件

①变更经营（业务）范围，申请的经营（业务）范围涉及前置审批的，应提交许可的原件或有效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②已领取纸质版营业执照的缴回营业执照正、副本（其他）

③登记机关向有该名称准权的上级登记机关申报（申请人自备）

④隶属企业依法作出的决议或决定（仅限非公司外商投资企业分支机构提供）（申请人自备）

⑤变更负责人，提交分支机构负责人的任职文件及身份

证件复印件（在申请书中粘贴身份证复印件和签署确认任、免职信息即可)（申请人自备）

⑥提交变更后的营业场所（地址）合法使用证明（申请人自备）

⑦分支机构名称变更,应当向其登记机关提出申请。申请名称超出登记机关管辖权限的，由登记机关向有该名称核准权的上级登记机关申报（申请人自备）

⑧变更营业场所（地址)，应提交变更后的营业场所（地址）合法使用证明（申请人自备）

⑨因隶属企业登记事项发生变更而申请分支机构变更的，还应提交隶属企业的变更事项证明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⑩提交隶属企业的变更事项证明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⑪《分公司、非法人分支机构、营业单位登记(备案)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⑫隶属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隶属企业印章）（申请人自备）

⑬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分支机构经营场所、负责人、营业期限、经营（业务）范围变更必须报经有关部门批准的，应提交批准文件（申请人自备）

5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999a59fa-b38f-46c8-9894-bdb3691669c0



外商投资企业分支机构变更登记

53.3 办理时限：即办

53.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54. 因公司合并(分立)申请设立、变更或注销登记

54.1 需提供要件

①合并的除提交合并各方公司关于通过合并协议的决议或决定外还需提交合并各方签署的合并协议。合并协议应当包括；合并协议各方的名称，合并形式，合并后公司的名称，合并后公司的注册资本，合并协议各方债权，债务的承继方案，解散公司分公司，持有其他公司股权的处置情况，签约日期，地点以及合并协议各方认为需要规定的事项（申请人自备）

②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决定规定必须报经批准的或因合并（分立）新设公司的经营范围、存续公司新增的经营

范围中，设计法律法规规定应当在登记前报经有关部门审批的提交有关的批准文件或者许可证件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③通过报纸公告的提交刊登公告的报纸样张。合并（分立）公告应当包括；合并（分立）各方的名称，合并（分立）形式，合并（分立）前后各公司的注册资本（申请人自备）

④因（合并）办理公司设立、变更登记的，提交载明合并（分立）情况的解散公司的注销证明或载明分立情况的存续公司的变更证明（申请人自备）

⑤合并（分立）各方的营业执照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⑥分立的提交公司分立的决议或决定，分立决议或决定应当包括：分立形式，分立前后公司的名称，分立后公司的注册资本，分立后原公司债权，赵武的承继方案，公司分公司，持有其他公司股权的处置情况（申请人自备）

⑦债务清偿或者债务担保情况的说明（申请人自备）

⑧决议或决定（申请人自备）

5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cbb33be9-7260-454b-a100-5be38543a792



因公司合并(分立)申请设立、变更或注销登记

54.3 办理时限：即办

54.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55. 因合并(分立)公司申请其分公司变更登记

55.1 需提供要件

①新设或存续公司的章程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申请人自备）

②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决定规定必须报经批准的，提交有关的批准文件或者许可证件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③合并的提交合并协议复印件；分立的提交分立决议或决定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④载明合并(分立)情况的导致公司解散的注销证明、新设或存续公司的设立或变更证明（申请人自备）

⑤因合并(分立)新设或存续公司的营业执照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⑥《分公司、非法人分支机构、营业单位登记（备案）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⑦已领取纸质版营业执照的缴回营业执照正、副本（其他）

⑧容缺受理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5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a0f61e4f-dc9c-448a-8bad-39d3a8d3a150

因合并(分立)公司申请其分公司变更登记

55.3 办理时限：即办

55.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56. 因合并(分立)公司申请其持有股权所在公司的变更登记

56.1 需提供要件

①《公司登记（备案）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②合并的提交合并协议复印件；分立的提交分立决议或决定复印件（其他）

③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决定规定必须报经批准的，提交有关的批准文件或者许可证件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④因合并（分立）新设或存续公司的营业执照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⑤已领取纸质版营业执照的缴回营业执照正、副本（申请人自备）

⑥容缺受理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⑦公司章程或者公司章程修正案（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字）（申请人自备）

⑧载明合并（分立）情况的解散公司注销证明、新设或存续公司的设立或变更证明（其他）

5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41e4f09b-0550-411f-b02d-8d81311921ed



因合并(分立)公司申请其持有股权所在公司的变更登记

56.3 办理时限：即办

56.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57. 外商投资企业变更为内资企业

材料齐全，符合法定条件

57.1 需提供要件

①外商投资企业审批部门的批准文件（仅限于涉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的企业提供）（其他）

②变更后的企业类型适用的登记申请书（其他）

③已领取纸质版营业执照的缴回营业执照正、副本（其他）

④涉及登记事项的，按材料规范提交文件（其他）

5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40b45cd7-a6eb-43cc-9802-e87356b7c289



外商投资企业变更为内资企业

57.3 办理时限：即办

57.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58. 撤销公司变更登记

材料齐全，符合法定条件

58.1 需提供要件

①人民法院的裁判文书（其他）

②已领取纸质版营业执照的缴回营业执照正、副本（其他）

③公司撤销变更登记申请。申请应当载明公司名称、申请撤销的变更登记事项及登记时间、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文号、人民法院裁判文书文号、指定代表或者共同委托代理人委托的事项、权限及指定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件复印件内容,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公司加盖公章（其他）

5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a323cfd1-54a9-47ee-9d4f-9017e64b48c3

撤销公司变更登记

58.3 办理时限：即办

58.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59. 合伙企业分支机构设立

材料齐全，符合法定条件

59.1 需提供要件

①全体合伙人签署的设立分支机构的决定书（申请人自备）

②合伙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③《分公司、非法人分支机构、营业单位登记（备案）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④提交有关批准文件或者许可证的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⑤全体合伙人委派执行分支机构事务负责人的委托书和其身份证明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⑥填报经营场所申报承诺信息（申请人自备）

⑦经营场所使用证明（申请人自备）

59.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23545690-3850-4dd7-9595-2a04045ce3c9

合伙企业分支机构设立

59.3 办理时限：即办

59.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60. 外商投资合伙企业分支机构注销登记

60.1 需提供要件

①已领取纸质版营业执照的缴回营业执照正、副本（申

请人自备）

②公章（仅限非公司外商投资企业分支机构提交）（申请人自备）

③隶属企业依法作出的决议或决定（申请人自备）

④税务机关出具的企业清税文书（申请人自备）

⑤《分公司、非法人分支机构、营业单位登记（备案）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⑥审批机关的批准文件。仅适用于法律、法规规定注销时应提交审批机关的批准文件的分支机构（其他）

60.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法人事项详情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f552e03a-e284-4f1d-b6ce-b4107ee69802

外商投资合伙企业分支机构注销登记

60.3 办理时限：即办

60.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61. 外商投资合伙企业分支机构变更登记

61.1 需提供要件

①法定代表人签署的章程修正案或修改后的章程、合同修正案的合同（合同修正案或修改后的合同仅限于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提交))（申请人自备）

②隶属企业依法作出的决定或决定（仅限非公司外商投资企业分支机构提供）（申请人自备）

③已领取纸质版营业执照的缴回营业执照正、副本（申请人自备）

④隶属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隶属企业印章）（申请人自备）

⑤依法作出的决议或决定。指根据《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中外合作企业法》、《外资企业法》规定以及企业章程做出的决议或决定，决议或决定的内容与所申请的事项应当一致，对于外商投资的公司，还应当符合《公司法》（申请人自备）

⑥《分公司、非法人分支机构、营业单位登记（备案）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⑦《公司登记（备案）申请书》（外商投资的公司填写）《非公司外商企业登记（备案）申请书》（非公司外商投资填写）（申请人自备）

⑧变更事项证明文件（申请人自备）

6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法人事项详情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64e0845c-8a20-4d6b-b22b-86f2c1082de3

外商投资合伙企业分支机构变更登记

61.3 办理时限：即办

61.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62. 外商投资合伙企业分支机构设立登记

材料齐全，符合法定条件

62.1 需提供要件

①填报住所（经营场所）自主申报承诺信息（申请人自备）

②前置审批文件或证件（申请人自备）

③全体合伙人签署的设立分支机构的决定书（申请人自

备）

④《分公司、非法人分支机构、营业单位登记（备案）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⑤隶属合伙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合伙企业印章）（申请人自备）

⑥经营场所使用证明（申请人自备）

6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法人事项详情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55773087-cd65-4dd0-8ce9-4b630e00c949

外商投资合伙企业分支机构设立登记

62.3 办理时限：即办

62.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63. 外商投资合伙企业变更登记

63.1 需提供要件

①名称是否超出审批机关权限（申请人自备）

②《合伙企业登记（备案）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③资信证明（申请人自备）

④法定登记机关出具的合伙人姓名（名称）变更的证明文件（申请人自备）

⑤住所使用证明（申请人自备）

⑥全体合伙人签署的符合外商投资产业政策的说明（申请人自备）

⑦合伙人职业资格证明（申请人自备）

⑧合伙协议修正案或修改后的合伙协议（申请人自备）

⑨提交合伙人住所变更的证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⑩已领取纸质版营业执照的教诲营业执照正、副本（申请人自备）

⑪申请名称超出登记机关管辖权限的，有登记机关向该名称核准权的上级登记机关申报（申请人自备）

⑫全体合伙人对合伙人认缴出资的确认书（申请人自备）

⑬外商投资企业法律文件送达授权委托书（申请人自备）

⑭请按实际情况选择（申请人自备）

⑮外国人就业许可证（申请人自备）

⑯提交继任代表的委托书（申请人自备）

⑰申请的经营范围是否包含前置审批事项（申请人自备）

⑱填报经营场所信息（申请人自备）

⑲新合伙人的主体资格证明或自然人身份证明和住所证明（申请人自备）

⑳变更决定书（申请人自备）

㉑是否是外国合伙人由有限限合伙人变更为普通合伙人（申请人自备）

㉒前置审批文件证明（申请人自备）

㉓是否使用经营场所承诺制的方式办理变更（申请人自备）

㉔是否为法律、行政法规规定设立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申请人自备）

㉕名称是否超出登记机关审批权限（申请人自备）

㉖外资合伙人是否已劳务出资（申请人自备）

㉗新任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委派代表身份证明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6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法人事项详情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bc212702-2ebe-43c6-ac7b-79a8286f6a4a

外商投资合伙企业变更登记

63.3 办理时限：即办

63.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64. 外商投资的公司撤销变更登记

材料齐全，符合法定条件

64.1 需提供要件

①已领取纸质版营业执照的缴回营业执照正、副本（其他）

②交回审批机关的批准文件（申请人自备）

③外商投资的公司撤销变更登记申请书。(自拟)(其他)

④人民法院的裁判文书（其他）

⑤涉及外资审批事项的，还应当提交审批机关的批准文件（其他）

⑥原核准登记文件（其他）

6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665f927d-1935-4615-bd7f-c80cca3b61bd



外商投资的公司撤销变更登记

64.3 办理时限：即办

64.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65. 合伙企业分支机构变更

材料齐全，符合法定条件

65.1 需提供要件

①提交加盖合伙企业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②新申请的名称是否超出登记机关管辖权限（申请人自备）

③提交有关批准文件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④是否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规定变更合伙企业分支机构须经批准的情况（申请人自备）

⑤变更负责人的，提交全体合伙人签署的任免文件或者依合伙协议作出的任免决定及新负责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申请人自备）

⑥变更经营场所的，提交变更后的经营场所使用证明（申请人自备）

⑦变更经营场所，提交变更或的经营场所使用证明（申请人自备）

⑧已领取纸质版营业执照的缴回营业执照正、副本（申请人自备）

⑨申请名称超出登记机关管辖权限的，由登记机关向有该名称核准权的上级登记机关申报。提交加盖合伙企业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⑩变更事项证明文件（申请人自备）

⑪《分公司、非法人分支机构、营业单位登记（备案）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⑫申请变更的经营范围是否含有前置审批事项（申请人自备）

⑬填报变更后的经营场所申报承诺信息（申请人自备）

⑭全体合伙人签署的变更决定书，或者合伙协议约定的人员签署的变更决定书（申请人自备）

6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9d20f04f-b103-4c26-89a6-3c9c07f0195c



合伙企业分支机构变更

65.3 办理时限：即办

65.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66. 外商投资合伙企业注销登记

66.1 需提供要件

①全体合伙人或者合伙协议约定的人员签署的注销决定书（申请人自备）

②已领取纸质版营业执照的缴回营业执照正、副本（申请人自备）

③《简易注销全体投资人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④《企业注销登记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⑤全体合伙人签署的清算报告，清算报告中应当载明已经办理完结的税务、海关纳税手续的情况（申请人自备）

⑥税务机关出具的企业清税文书（申请人自备）

6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法人事项详情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e700b51f-eced-4a5f-82a8-e8cb89868dca



外商投资合伙企业注销登记

66.3 办理时限：即办

66.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67. 外商投资合伙企业设立登记

材料齐全，符合法定条件

67.1 需提供要件

①法律、行政法规规定设立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需要提交合伙人的职业资格证明的，提交相应证明。仅适用于法律、行政法规或国务院规定的以专业知识和专门技能为客户提供有偿服务的专业服务机构，设立为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的情形（申请人自备）

②资信证明。即资本信用证明书，仅适用于外国合伙人

为普通合伙人的情形，由与该外国合伙人有业务往来的金融机构出具（申请人自备）

③全体合伙人签署的合伙协议（申请人自备）

④住所（经营场所）合法使用证明（申请人自备）

⑤全体合伙人对各合伙人认缴或实缴出资的确认书。合伙人以实物、知识产权、土地使用权或者财产权利出资，经全体合伙人协商作价的，应当向企业登记机关提交全体合伙人签署的协商作价确认书；由全体合伙人委托法定评估机构评估作价的，应当向企业登记机关提交中国境内的法定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作价证明。外国普通合伙人以劳务出资的，应当向企业登记机关提交外国人就业许可证（申请人自备）

⑥《合伙企业登记（备案）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⑦全体合伙人的主体资格证明或自然人身份证明和住所证明（申请人自备）

⑧前置审批文件或证件。指有关前置许可的批准文件或者许可证书复印件或许可证明，适用于外商投资合伙企业的经营范围中有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行业的（申请人自备）

⑨全体合伙人签署的符合外商投资产业政策的说明。全体合伙人签署的符合外商投资产业政策的说明应当列明其经营范围，并说明其中每个项目属于《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的项目名称及类别（申请人自备）

6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法人事项详情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9e99ca75-0fb8-42e4-8f16-d502db3ddb23



外商投资合伙企业设立登记

67.3 办理时限：即办

67.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68. 营业单位、企业非法人分支机构变更登记

68.1 需提供要件

①提交原任负责人的免职文件、新任负责人的任职文件及其身份证件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②变更事项证明（申请人自备）

③《分公司、非法人分支机构、营业单位登记（备案）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④填报变更后的地址（经营场所）申报承诺信息（申请

人自备）

⑤提交有关的批准文件或者许可证件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⑥提交变更后隶属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⑦提交主管部门（出资人）或企业法人出具的资金数额证明（申请人自备）

⑧已领取纸质版营业执照的缴回营业执照正、副本（申请人自备）

⑨提交变更后地址的使用证明（申请人自备）

⑩由登记机关向有该名称核准权的上级登记机关申报（申请人自备）

6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法人事项详情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936ecaf0-82ea-428d-8cd5-4412658970f7

营业单位、企业非法人分支机构变更登记

68.3 办理时限：即办

68.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

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69. 营业单位、非法人分支机构开业登记

材料齐全，符合法定条件

69.1 需提供要件

①营业单位、非法人分支机构负责人的任职文件及身份证件复印件（在申请书中粘贴身份证复印件和签署确认任职信息即可)（申请人自备）

②主管部门（出资人）为事业法人的，提交事业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③主管部门（出资人）为民办非企业单位的，提交民办非企业单位证书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④地址的使用证明（申请人自备）

⑤填报地址（经营场所）申报承诺信息（申请人自备）

⑥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仅限非法人分支机构提供)（申请人自备）

⑦《分公司、非法人分支机构、营业单位登记（备案）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⑧主管部门（出资人）主体资格证明（申请人自备）

⑨主管部门（出资人）为社团法人的，提交社团法人登记证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⑩主管部门（出资人）为企业的，提交营业执照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⑪提交有关的批准文件或者许可证书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⑫主管部门（出资人）或企业法人出具的资金数额证明（申请人自备）

69.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法人事项详情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f52039bc-240c-417a-b511-35979daecf8c

营业单位、非法人分支机构开业登记

69.3 办理时限：即办

69.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70. 增设/撤销分支机构变更登记

70.1 需提供要件

①《非公司企业法人登记（备案）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②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③撤销分支机构的，提交被撤销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④增设/撤销法人分支机构的提交企业法人的主管部门（出资人）的批准文件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70.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3d270d1f-3b67-491d-9001-4640077d3e50

增设/撤销分支机构变更登记

70.3 办理时限：即办

70.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71. 非公司企业法人变更登记

材料齐全，符合法定条件

71.1 需提供要件

①《非公司企业法人登记（备案）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②已领取纸质版营业执照的缴回营业执照正、副本（申请人自备）

③提交上一级工会出具的证明（申请人自备）

④变更事项相关证明文件（申请人自备）

⑤提交有关的批准文件或者许可证件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⑥提交原任法定代表人的免职证明、新任法定代表人的任职证明及身份证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⑦提交变更批准文件或相关证明文件（申请人自备）

⑧提交变更后住所（经营场所）的使用证明（申请人自备）

⑨提交依法设立的验资机构出具的验资证明（申请人自备）

⑩修改后的企业章程或者企业章程修正案（申请人自备）

⑪申请名称超出登记机关管辖权限的，由登记机关向有该名称核准权的上级登记机关申报（申请人自备）

⑫提交国有资产管理部门出具的国有资产产权登记证明（申请人自备）

⑬提交主管部门（出资人）出具的变更企业法人营业期限的文件（申请人自备）

⑭填报变更后住所（经营场所）申报承诺信息（申请人自备）

7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0c68a842-8465-46e5-b3d3-7819c2485643

非公司企业法人变更登记

71.3 办理时限：即办

71.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72. 非公司企业法人开业登记

72.1 需提供要件

①填报住所申报承诺信息（申请人自备）

②提交国有资产管理部门出具的国有资产产权登记证

明（申请人自备）

③企业法人组织章程（申请人自备）

④企业法定代表人的任职文件（申请人自备）

⑤提交营业执照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⑥主管部门（出资人）的主体资格证明（申请人自备）

⑦提交社团法人登记证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⑧住所使用证明（申请人自备）

⑨主管部门（出资人）的出资证明（申请人自备）

⑩提交有关的批准文件或者许可证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⑪提交依法设立的验资机构出具的验资证明（申请人自备）

⑫《非公司企业法人登记（备案）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⑬提交事业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⑭提交民办非企业单位证书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⑮提交上一级工会出具的证明（申请人自备）

7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1a569d1e-938b-46d1-b783-ef8dcab2bf2c



非公司企业法人开业登记

72.3 办理时限：即办

72.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73. 营业单位、企业非法人分支机构注销登记

材料齐全，符合法定条件

73.1 需提供要件

①《全体投资人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②缴回公章（申请人自备）

③税务机关出具的清税证明（申请人自备）

④已领取纸质版营业执照的缴回营业执照正、副本（申请人自备）

⑤《分公司、非法人分支机构、营业单位登记（备案）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⑥被依法责令关闭的，提交责令关闭的文件（申请人自备）

7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d0d7f934-c75b-4d08-8282-e7f4d456dc2f



73.3 办理时限：即办

73.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74. 非公司企业法人按《公司法》改制登记

74.1 需提供要件

①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和经理的任职文件（申请人自备）

②企业债权银行出具的金融债权保全证明文件和人民银行总行或其派出机构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出具的确认文件（申请人自备）

③《非公司企业法人改制登记(备案)申请书》（申请人

自备）

④企业法人的主管部门（出资人）出具的批准改制的文件（申请人自备）

⑤提交社团法人登记证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⑥城镇集体所有制企业法人申请按《公司法》改制的，应当提交集体企业的职工（代表）大会的批准决议。（申请人自备）

⑦改制后的公司章程（申请人自备）

⑧股东或者发起人为自然人的，提交身份证件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⑨提交民办非企业单位证书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⑩乡村集体所有制企业法人申请按《公司法》改制的，应当提交乡或村的农民大会（农村代表会议）或者代表全体农民的集体经济组织的批准决议或批准文件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⑪提交股东决定或股东会决议（申请人自备）

⑫已领取纸质版营业执照的缴回营业执照正、副本（申请人自备）

⑬提交营业执照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⑭提交事业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⑮改制后公司股东或发起人的主体资格证明或者自然人身份证件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⑯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决定规定企业按《公司法》改制或变更登记必须报经批准的，提交有关的批准文件或者许可证件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7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95cdcb99-ee8c-47d9-9ae4-a62706b83337

非公司企业法人按《公司法》改制登记

74.3 办理时限：即办

74.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75. 内资企业及分支机构注销登记

75.1 需提供要件

①被依法责令关闭的，提交责令关闭的文件（申请人自备）

②《分公司、非法人分支机构、营业单位登记（备案）

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③已领取纸质版营业执照的缴回营业执照正、副本（申请人自备）

④《公司注销登记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⑤企业法人的主管部门（出资人）或者清算组织出具的负责清理债权债务的文件或者清理债务完结的证明（申请人自备）

⑥公章（申请人自备）

⑦企业法人的主管部门（出资人）批准企业法人注销的文件，或者政府依法责令企业法人关闭的文件，或者人民法院对企业法人破产的裁定（申请人自备）

⑧税务部门出具的企业清税文书（分公司）（申请人自备）

⑨《分公司、非法人分支机构、营业单位登记（备案）申请书》（非公司企业法人）（申请人自备）

⑩股东会、股东大会、一人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或者人民法院、公司批准机关备案、确认的清算报告（申请人自备）

⑪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企业法人办理注销登记必须报经批准的，提交批准文件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⑫国有独资公司申请注销登记，还应当提交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的决定。其中，国务院确定的重要的国有独资公司，还应当提交本级人民政府的批准文件复印件（申请人自

备）

⑬《企业注销登记申请书》（非公司企业法人）（申请人自备）

⑭公司依照《公司法》作出解散的决议或者决定，人民法院的破产裁定、解散裁判文书，行政机关责令关闭或者公司被撤销的文件（申请人自备）

⑮已领取纸质版营业执照的缴回营业执照正、副本（分公司）（申请人自备）

⑯已领取纸质版营业执照的缴回营业执照正、副本（非公司企业法人）（申请人自备）

⑰已领取纸质版营业执照的缴回营业执照正副本（非公司企业法人分支机构）（申请人自备）

⑱税务部门出具的企业清税文书（申请人自备）

7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f53b1ec4-2ed2-498f-ae99-8fb48d154fd6

内资企业及分支机构注销登记

75.3 办理时限：即办

75.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76. 内资企业及分支机构设立登记

76.1 需提供要件

①股东、发起人、主管部门（出资人）为企业的，提交营业执照（申请人自备）

②股东、发起人、主管部门（出资人）为社团法人的、提交社团法人登记证（申请人自备）

③主管部门（出资人）或企业法人出具的资金数额证明（申请人自备）

④《分公司、非法人分支机构、营业单位登记（备案）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⑤主管部门（出资人）为工会的，由上一级工会出具证明（申请人自备）

⑥股东、发起人、主管部门（出资人）为民办非企业单位的，提交民办非企业单位证书（申请人自备）

⑦《非公司企业法人登记（备案）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⑧《公司登记（备案）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⑨提交国有资产管理部门出具的国有资产产权登记证明（申请人自备）

⑩股东、发起人、主管部门（出资人）为事业法人的，提交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申请人自备）

⑪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核准文件（申请人自备）

⑫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和经理的任职文件（申请人自备）

⑬隶属企业营业执照（申请人自备）

⑭隶属企业章程（申请人自备）

⑮填报住所（经营场所）信息（申请人自备）

⑯提交住所使用证明（申请人自备）

⑰前置审批有关批准文件或者许可证件（申请人自备）

⑱公司（企业法人组织）章程（申请人自备）

⑲股东、发起人为自然人的，提交身份证明（申请人自备）

⑳办理财产权转移手续的证明文件（申请人自备）

㉑依法设立的验资机构出具的验资证明（申请人自备）

7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14ab6d22-88f6-4e0c-aca0-605ee97bee98



内资企业及分支机构设立登记

76.3 办理时限：即办

76.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77. 内资企业及分支机构变更登记

77.1 需提供要件

①《公司登记（备案）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②已领取纸质版营业执照的缴回营业执照正、副本（申请人自备）

③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决定规定变更事项必须报经批准的，提交有关的批准文件或者许可证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④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决议、决定（变更登记事项涉及公司章程修改的，提交该文件；其中股东变更登记无须提交该文件，公司章程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申请人自备）

⑤《分公司、非法人分支机构、营业单位登记（备案）

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⑥《分公司、非法人分支机构、营业单位登记（备案）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⑦修改后的公司章程或者公司章程修正案（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字）（申请人自备）

⑧变更事项相关证明文件（申请人自备）

⑨《非公司企业法人登记（备案）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7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4a033b6b-1147-44e2-b2db-b1ec4364acbd

内资企业及分支机构变更登记

77.3 办理时限：即办

77.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78. 外资企业及分支机构设立登记

78.1 需提供要件

①法律、行政法规规定设立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需要提交合伙人的职业资格证明的，提交相应证明。仅适用于法律、行政法规或国务院规定的以专业知识和专门技能为客户提供有偿服务的专业服务机构，设立为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的情形（申请人自备）

②资信证明。即资本信用证明书，仅适用于外国合伙人为普通合伙人的情形，由与该外国合伙人有业务往来的金融机构出具（申请人自备）

③《合伙企业登记（备案）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④前置审批文件或证件。指有关前置许可的批准文件或者许可证书复印件或许可证明，适用于外商投资合伙企业的经营范围中由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规定在登机前须经批准行业的（申请人自备）

⑤全体合伙人签署的符合外商投资产业政策的说明。全体合伙人签署的符合外商产业政策的说明应当列明其经营范围，并说明其中每个项目属于《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的项目名称及类别（申请人自备）

⑥全体合伙人签署的合伙协议（申请人自备）

⑦全体合伙人的主体资格证明或自然人身份证明和住所证明（申请人自备）

⑧全体合伙人对各合伙人认缴或实缴出资的确认书。合伙人以实物、知识产权、土地使用权或者财产权利出资，经全体合伙人协商作价的，应当向企业登记机关提交全体合伙人签署的协商作价确认书；由全体合伙人委托法定评估机构评估作价的，应当向企业登记机关提交中国境内的法定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作价证明。外国普通合伙人以劳务出资的，应当向企业登记机关提交外国人就业许可证（申请人自备）

⑨住所（经营场所）合法使用证明（申请人自备）

7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ca90def9-ef0c-48dd-a924-1435930ca1a4

外资企业及分支机构设立登记

78.3 办理时限：即办

78.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79. 外资企业及分支机构变更登记

79.1 需提供要件

①隶属企业依法作出的决议或决定（仅限非公司外商投资企业分支机构提供)。(申请人自备）

②法定代表人签署的章程修正案或修改后的章程、合同修正案或修改后的合同（合同修正案或修改后的合同仅限于非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提交)(申请人自备）

③隶属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隶属企业印章)(申请人自备）

④变更事项证明文件（申请人自备）

⑤已领取纸质版营业执照的缴回营业执照正、副本（申请人自备）

⑥《公司登记（备案）申请书》(外商投资的公司填写)/《非公司外资企业登记（备案）申请书》(非公司外商投资企业填写)(申请人自备）

⑦《分公司、非法人分支机构、营业单位登记（备案）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⑧依法作出的决议或决定。指根据《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中外合作经营企业法》、《外资企业法》规定以及企业章程作出的决议或决定，决议或决定的内容与所申请的事项应当一致。对于外商投资的公司还应符合《公司法》的有关

规定（申请人自备）

79.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0060da57-b1a4-40a6-aa3b-1a2a817d9e7c

外资企业及分支机构变更登记

79.3 办理时限：即办

79.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80. 外资企业及分支机构注销登记

80.1 需提供要件

①已领取纸质版营业执照的缴回营业执照正、副本（申请人自备）

②经依法备案、确认的清算报告（申请人自备）

③税务机关出具的企业清税文书（申请人自备）

④公章（仅限非公司外商投资企业以及分支机构提交）

（申请人自备）

⑤隶属企业依法作出的决议或决定（申请人自备）

⑥审批机关的批准文件（申请人自备）

⑦《分公司、非法人分支机构、营业单位登记（备案）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⑧依法作出的决议或者决定（申请人自备）

⑨《企业注销登记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80.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82eb4498-47a0-4128-964d-382e77f0c4f6

外资企业及分支机构注销登记

80.3 办理时限：即办

80.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81.外国企业常驻代表机构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材料齐全，符合法定条件

81.1 需提供要件

①《外国（地区）企业常驻代表机构登记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②代表机构驻在场所的合法使用证明（申请人自备）

③同外国（地区）企业有业务往来的金融机构出具的资信证明。（申请人自备）

④外国（地区）企业的章程或者组织协议（申请人自备）

⑤外国（地区）企业对首席代表、代表的任命文件（申请人自备）

⑥外国（地区）企业出具的对有权签字人的授权或证明文件（申请人自备）

⑦外国（地区）企业住所证明和存续 2 年以上的合法营业证明。指隶属外国（地区）企业所在国家或者地区有关部门出具的外国（地区）企业存续 2 年以上的主体资格证明或其他有关营业证明（申请人自备）

⑧容缺受理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⑨首席代表、代表的简历和身份证明（申请人自备）

⑩批准机关的批准文件（申请人自备）

8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5f57062b-54e9-46f6-a210-2e466ea9cfb9



外国企业常驻代表机构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81.3 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

81.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024-83787878/83787888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二、医药健康

1.《药品经营许可证》（零售连锁总部）企业名称、法定代表人、企业负责人、质量负责人、注册地址变更

1.持有《药品经营许可证》的药品零售连锁总部；2.拟变更企业名称、法定代表人、企业负责人、质量负责人、注册地址；3.符合《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规定的内容。

1.1 需提供要件

①《药品经营许可证》许可(登记)事项变更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②《药品经营许可证》正副本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③变更质量负责人：提供大学本科（含）以上毕业证，执业药师资格证，个人简历（需具备 3 年以上药品经营质量管理工作经历）（申请人自备）

④变更企业负责人：提供大学专科（含）以上学历毕业证或中级（含）以上职称证，个人简历（申请人自备）

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440cb9be-eb2f-43e1-9b05-bcbddd187c28&taskid=8347cc22-f8e8-4f54-89fe-9d49661bf894

《药品经营许可证》（零售连锁总部）企业名称、法定代表人、企业负责人、质量负责人、注...

1.3 办理时限：即办

1.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药品经营许可证》（零售连锁总部）经营范围、仓库地址（包括增减仓库）变更

1.持有《药品经营许可证》的药品零售连锁总部；2.拟

变更经营范围、仓库地址（包括增减仓库）；3.符合《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规定的内容。

2.1 需提供要件

①变更经营范围的，需提交与所变更经营范围相适应的质量管理文件及仓储设施设备目录（申请人自备）

②变更仓库地址的，需提交：1.房屋产权证明，租赁房屋应提供该房屋的产权证明及租赁合同；2 新仓库地址平面布局图，包括各库区（常温库、阴凉库、冷库）布局图，各区域应标明面积大小和设施设备情况)（申请人自备）

③《药品经营许可证》许可(登记)事项变更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④《药品经营许可证》正副本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87ccc344-7579-460e-a567-3c7d08ecccfa&taskid=eb52e99d-7748-4e37-be8b-5ec46dbe689f

《药品经营许可证》（零售连锁总部）经营范围、仓库地址（包括增减仓库）变更

2.3 办理时限：即办

2.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3.《药品经营许可证》（零售连锁总部）换发

凡持有效《药品经营许可证》的药品零售连锁总部，需要继续经营药品的，应当符合《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规定的内容，并在《药品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届满前 6 个月内申请换发《药品经营许可证》。

3.1 需提供要件

①《药品经营许可证换发申请表》（申请人自备）

②《药品经营许可证》正、副本原件（申请人自备）

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461ea4ef-4ae7-4fa1-ab62-817a9cea6d79&taskid=846a7207-bcd0-43dd-8411-9fe0cb5c72ab

《药品经营许可证》（零售连锁总部）换发

3.3 办理时限：即办

3.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4.《药品经营许可证》（零售连锁总部）注销

零售连锁总部

4.1 需提供要件

零要件

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法人事项详情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d10d7c76-8f9d-4d04-9072-cb605181217c&taskid=3906b73b-61ff-4cb3-b8cb-6e75ac80d308

《药品经营许可证》（零售连锁总部）注销

4.3 办理时限：即办

4.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5.《药品经营许可证》（零售连锁总部）核发

1.具有保证所经营药品质量的规章制度；2.具有依法经过资格认定的药学技术人员，质量负责人应有3年以上药品经营质量管理工作经验；3.企业、企业法定代表人、企业负责人、质量负责人无《药品管理法》规定禁止从事药品经营活动情形；4.具有与所经营药品相适应的营业场所、设备、仓储设施以及卫生环境；5.其他符合《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规定的内容。

5.1 需提供要件

①拟收购10家门店《药品经营许可证》基本信息统计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http://zwfw.shenyang.gov.cn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②仓库平面布置图及房屋产权或使用权证明（委托药品现代物流企业或同一法定代表人药品批发企业储存配送的，提交药品委托储存、配送服务合同或协议）（申请人自备）

③《药品经营许可证申请表》（申请人自备）

④依法经过资格认定的药学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证书及聘书（申请人自备）

⑤拟办企业质量管理文件及主要设施、设备目录（申请人自备）

⑥容缺受理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56813003-00f1-4b1f-9169-6d9c4376eb52&taskid=51416e1e-9d6e-47f2-8329-45f8f3437fef

5.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5.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6. 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资质延续换证

取得乙级资质的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资质即将到期需要延续换证的

6.1 需提供要件

①仪器设备清单、工作场所布局与面积示意图（申请人自备）

②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资质延续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

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③专业技术人员、专职技术负责人、质量控制负责人的名单及其技术职称证书、劳动关系证明（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④工作场所产权证明或者租赁合同（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⑤营业执照或其他法人资格证明（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⑥在申请职业卫生技术服务业务范围内，能够证明具有相应业务能力的其他材料（申请人自备）

⑦《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资质证书》正、副本（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⑧申请单位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311e86f6-b65b-427c-b016-bea55b8afb8b&taskid=66d0f1a9-b3ea-4a2a-b395-0bbc84b4837b

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资质延续换证

6.3 办理时限：即办

6.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7. 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资质增加业务范围

取得乙级资质的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需要增加业务范围的

7.1 需提供要件

①申请增加业务范围所涉及的检测项目清单（申请人自备）

②《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资质证书》正、副本（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③申请增加业务范围所涉及行业工程技术人员名单及其劳动关系证明（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④申请增加业务范围所涉及的仪器设备清单及其购置凭证（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⑤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增加业务范围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⑥申请增加业务范围相关技术服务报告、原始记录和过

程材料（申请人自备）

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7f1b2aee-93c8-48d1-a1eb-d832aeeb8c97&taskid=f0addca0-a933-45d9-b4a6-c1bce1c65b9e

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资质增加业务范围

7.3 办理时限：即办

7.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8. 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资质证书颁发

（一）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二）有固定工作场所，实验室、档案室等场所的面积与所申请资质、业务范围相适应；

（三）具有符合要求的实验室，具备与所申请资质、业务范围相适应的仪器设备；

（四）有健全的内部管理制度和质量保证体系；

（五）具有满足学历、专业、技术职称等要求的专业技术人员。申请乙级资质的，专业技术人员不少于十五名；

（六）有专职技术负责人和质量控制负责人。申请乙级资质的，专职技术负责人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和三年以上职业卫生相关工作经验，或者中级专业技术职称和八年以上职业卫生相关工作经验。质量控制负责人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和三年以上相关工作经验，或者中级专业技术职称和五年以上相关工作经验；

（七）具有与所申请资质、业务范围相适应的检测、评价能力；

（八）截至申请之日五年内无严重违法失信记录；

（九）正常运行并可以供公众查询信息的网站。

8.1 需提供要件

①工作场所产权证明或者租赁合同（申请人自备）

②专业技术人员、专职技术负责人、质量控制负责人的名单及其技术职称证书、劳动关系证明（申请人自备）

③在申请职业卫生技术服务业务范围内，能够证明具有相应业务能力的其他材料（申请人自备）

④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署的知悉承担职业卫生技术服务的法律责任、义务、权利和风险的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⑤营业执照或其他法人资格证明（申请人自备）

⑥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署的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资质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⑦仪器设备清单、工作场所布局与面积示意图（申请人自备）

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d18a186c-d871-45e0-8b62-0759dd700134&taskid=60bdf835-4649-4ed2-8612-b78822bb5d5c

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资质证书颁发

8.3 办理时限：即办

8.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9. 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资质变更

取得职业卫生技术服务乙级资质的机构，需要变更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注册地址、实验室地址的，或机构发生分立或合并需要履行变更程序的

9.1 需提供要件

①申请变更机构名称、注册地址或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如没有发生单位类型、隶属关系、资质条件等重大变化，应提交书面承诺并加盖公章（申请人自备）

②《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资质证书》正、副本（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③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等证明材料（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④实验室地址变更或因机构合并申请变更的，须按照《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乙级资质认可程序》第一条所列第（二）～（七）项申请材料要求提交申请材料（申请人自备）

⑤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资质变更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9.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6499a131-4d3c-4b73-b341-fbae835c36ca&taskid=1c526227-e419-4dd4-b147-d845629bf25a



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资质变更

9.3 办理时限：即办

9.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0. 核发《大型医用设备配置许可证》

"1. 符合我省乙类大型医用设备配置规划和实施方案。2. 乙类大型医用设备使用单位应具有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并设置相应的诊疗科目；或具备符合相关规定要求的从事医疗服务的其他法人资质。3. 与功能定位、临床服务需求相适应，具有与申请的乙类大型医用设备相适应的技术条件、配套设施和具备相应资质、能力的专业技术人员。4. 医疗质量安全保障制度健全。"

10.1 需提供要件

①本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或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②乙类大型医用设备配置许可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

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③与申请配置乙类大型医用设备相应的技术条件、配套设施和专业技术人员资质、能力证明材料复印件。（具体要求见备注）（申请人自备）

④本单位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复印件，或符合相关规定要求的从事医疗服务的其他法人资质证明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10.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3a06fa69-1563-474d-8d05-837c685616c4&taskid=b0104527-6778-4d1b-aa7b-db66c4348820

核发《大型医用设备配置许可证》

10.3 办理时限：即办

10.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1. 医疗器械网络销售备案信息变更

相关信息发生变化的，应当及时变更备案。

11.1 需提供要件

①医疗器械网络销售信息变更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1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9d31b1bc-513f-4d18-9710-203b7caf59fc&taskid=3f7ba219-5f79-11eb-a43b-fa163e60911b

医疗器械网络销售备案信息变更

11.3 办理时限：即办

11.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2. 义诊活动备案

拟开展义诊的组织单位（以下简称组织单位）需根据《关

于组织义诊活动实行备案管理的通知》（卫医发〔2001〕365号）规定提交有关材料。

12.1 需提供要件

①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申请人自备）

②义诊医务人员信息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③城管等部门同意书（申请人自备）

④义诊情况说明（申请人自备）

⑤义诊责任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1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H座（浑南区全运路109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义诊活动备案

12.3 办理时限：即办

12.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024-83787878/83787888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3.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除饭馆、咖啡馆、酒吧、茶座等）——备案

企业注册地、税务登记地和实际生产经营地在自贸区沈阳片区规划范围内的在中国（辽宁）自由贸易试验区沈阳片区浑南区管辖内开展

13.1 需提供要件

①有资质的检测机构一年内出具的公共场所卫生检测或者评价报告。使用集中空调通风系统的，提交集中空调通风系统竣工图纸、有资质的检测机构一年内出具的集中空调通风系统卫生检测或者评价报告（申请人自备）

②公共场所卫生管理制度（申请人自备）

③公共场所备案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④公共场所地址方位示意图、平面图和卫生设施平面布局图（申请人自备）

1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9e33ce0f-9329-4fee-9c50-1421838869c0&taskid=0cd828a8-9936-4d24-b1cb-750f50ea8eb6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除饭馆、咖啡馆、酒吧、茶座等）——备

13.3 办理时限：即办

13.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4. 药品生产企业委托检验备案

辽宁省内具有生产药品资质的药品生产企业

14.1 需提供要件

①受托单位资质证明及附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②委托合同或协议（协议内容应逐一注明检验检品及项目，且应与委托检验备案表内容一致。应约定按照国家药品标准项目进行检验。）（申请人自备）

③《药品生产企业委托检验备案表》（申请人自备）

④真实性声明（申请人自备）

⑤《委托检验明细表》（申请人自备）

⑥企业委托检验申请或情况说明，说明委托项目不能自

检原因，此次委托前该检验项目如何进行或提供前次检验备案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1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55b7c9f1-dcfa-451b-bc4a-daf9e45c03d6&taskid=f3149967-38b9-406f-aa7f-cf59cbb5f49e

药品生产企业委托检验备案

14.3 办理时限：即办

14.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5.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开办备案

具备以下条件：

（一）具有与经营范围和经营规模相适应的质量管理机构或者质量管理人员，质量管理人员应当具有国家认可的相

关专业学历或者职称；

（二）具有与经营范围和经营规模相适应的经营、贮存场所；

（三）具有与经营范围和经营规模相适应的贮存条件，全部委托其他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贮存的可以不设立库房；

（四）具有与经营的医疗器械相适应的质量管理制度；

（五）具备与经营的医疗器械相适应的专业指导、技术培训和售后服务的能力，或者约定由相关机构提供技术支持。

15.1 需提供要件

①地理位置图（申请人自备）

②房屋所有权证（申请人自备）

③不动产权证书（申请人自备）

④租赁协议（申请人自备）

⑤竣工验收备案书（申请人自备）

⑥部门职能（申请人自备）

⑦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⑧平面图（申请人自备）

⑨法定代表人（企业负责人）毕业证（申请人自备）

⑩组织机构图（申请人自备）

⑪经营质量管理制度目录（申请人自备）

⑫质量负责人的职称证（申请人自备）

⑬质量负责人的毕业证（申请人自备）

⑭街道房屋所有权证明（申请人自备）

⑮工作程序目录（申请人自备）

⑯质量负责人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⑰房屋购买合同（申请人自备）

⑱门牌号审批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1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37801fbc-c9e0-483d-a779-3a837619f83f&taskid=f9aaabc8-5f77-11eb-a43b-fa163e60911b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开办备案

15.3 办理时限：即办

15.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

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6. 医疗器械网络销售备案

办理医疗器械网络销售备案的企业应当是依法取得医疗器械生产许可、经营许可或者办理备案的医疗器械生产、经营企业。

16.1 需提供要件

①医疗器械网络销售信息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1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b07cda04-a086-48bf-93c0-72aad73ac43a&taskid=21b32539-5f79-11eb-a43b-fa163e60911b

医疗器械网络销售备案

16.3 办理时限：即办

16.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

服务。

17. 医疗器械网络交易服务第三方平台备案

医疗器械网络交易服务第三方平台提供者应当依法取得《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资格证书》，具备与其规模相适应的办公场所以及数据备份、故障恢复等技术条件，设置专门的医疗器械网络质量安全管理机构或者配备医疗器械质量安全管理人员。

17.1 需提供要件

①网站或者网络客户端应用程序基本情况介绍和功能说明（申请人自备）

②组织机构与部门设置说明（申请人自备）

③办公场所地理位置图、房屋产权证明文件或者租赁协议（附房屋产权证明文件）原件、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④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医疗器械质量安全管理人身份证明原件、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⑤医疗器械网络交易服务质量管理制度文件目录（申请人自备）

⑥医疗器械网络交易服务第三方平台备案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⑦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原件、复印件或者非经营性互联

网信息服务备案说明（申请人自备）

⑧《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资格证书》原件、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1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医疗器械生产经营许可（备案）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fbdc98fe-7a3c-4bad-a0f5-360775bbb041&taskid=b1cc89e5-b8f9-47bf-8528-7002ac3657e4

医疗器械网络交易服务第三方平台备案

17.3 办理时限：即办

17.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8. 国产非特殊用途化妆品备案

辽宁省境内化妆品备案人，应在国产普通化妆品上市销售前进行备案

18.1 需提供要件

①备注:1.所有备案资料均需提供纸字资料1份(原件),由企业存档备查(药品监管部门在产品完成网上备案后3个月内进行检查); 2.产品配方(不包括含量,限用物质除外)和产品销售包装(含产品标签、产品说明书)需报送电子版资料到国产非特殊用途化妆品备案服务平台。(申请人自备)

②产品生产工艺简述(申请人自备)

③委托生产协议复印件(委托生产的产品)(申请人自备)

④风险评估资料(未做毒理学试验的产品)(申请人自备)

⑤产品配方(不包括含量,限用物质除外)(申请人自备)

⑥产品检验报告(申请人自备)

⑦产品销售包装(含产品标签、产品说明书)(申请人自备)

⑧产品技术要求(申请人自备)

1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 沈阳创新天地H座(浑南区全运路109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国产非特殊用途化妆品备案

18.3 办理时限：即办

18.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9.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变更备案

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中企业名称、法定代表人、企业负责人、住所、经营场所、经营方式、经营范围、库房地址等备案事项发生变化的

19.1 需提供要件

①街道房屋所有权证明（申请人自备）

②不动产权证书（申请人自备）

③法定代表人（企业负责人）毕业证（申请人自备）

④房屋所有权证（申请人自备）

⑤符合经营变更条件的说明（申请人自备）

⑥工作程序目录（申请人自备）

⑦房屋购买合同（申请人自备）

⑧经营范围变更情况说明（申请人自备）

⑨租赁协议（申请人自备）

⑩组织机构图（申请人自备）

⑪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变更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⑫部门职能（申请人自备）

⑬地理位置图（申请人自备）

⑭平面图（申请人自备）

⑮门牌号审批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⑯经营管理制度目录（申请人自备）

⑰竣工验收备案书（申请人自备）

19.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医疗器械生产经营许可（备案）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c93201c4-235a-4cee-85f0-ee4d0f158cce&taskid=09c846de-5f78-11eb-a43b-fa163e60911b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变更备案

19.3 办理时限：即办

19.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0.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补发

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遗失的

20.1 需提供要件

①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补发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20.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83a81d39-0b19-42da-b532-7d9315c1a763&taskid=2230c96f-5f78-11eb-a43b-fa163e60911b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补发

20.3 办理时限：即办

20.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1.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注销

医疗器械经营企业不具备原经营许可条件或者与备案信息不符

21.1 需提供要件

①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注销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2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512bf978-2e17-49fb-9809-c7f079e685e1&taskid=4779b25d-5f78-11eb-a43b-fa163e60911b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注销

21.3 办理时限：即办

21.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2. 职业健康检查机构备案

开展职业健康检查工作的医疗卫生机构

22.1 需提供要件

①职业健康检查质量管理制度有关资料（申请人自备）

②《职业健康检查机构备案申请表》（申请人自备）

③《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涉及放射检查项目的还应当具有《放射诊疗许可证》）及副本（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④与批准开展的职业健康检查类别和项目相适应的仪器、设备清单（申请人自备）

⑤与备案开展的职业健康检查类别和项目相适应的执业医师、护士医疗卫生技术人员名单（申请人自备）

⑥与开展外出职业健康检查相适应的职业健康检查仪

器、设备、专用车辆清单（申请人自备）

⑦建筑平面图（申请人自备）

2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92a28bf3-01c4-45f3-ad6c-f0114aec4eca&taskid=583936bf-a226-4280-aa4f-8f5196c98dcb

职业健康检查机构备案

22.3 办理时限：即办

22.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3. 含有“中心”字样的医疗机构名称核准

以“中心”作为医疗机构通用名称的医疗机构

23.1 需提供要件

①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2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6d0446c0-5251-4946-82c0-e7cd587ad8ff&taskid=1cb2f9ed-c424-490e-9f55-2dccbf9f05ff



《药品经营许可证》（零售连锁总部）核发

23.3 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

23.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4. 医疗机构停业批准

拟停业的医疗机构

24.1 需提供要件

①停业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2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医疗机构停业批准

24.3 办理时限：即办

24.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5. 诊所备案

1. 诊所应达到《诊所基本标准（2022 年试用版）》；2. 投资到位；3. 医疗机构用房能满足诊疗服务功能；4. 通讯、供电、上下水道等公共设施能满足医疗机构正常运转；5. 医疗机构规章制度符合要求；

25.1 需提供要件

①诊所仪器设备清单（申请人自备）

②医疗机构有关技术人员执业证书（政府部门核发）

③医疗机构用房产权证明（其他）

④污水处理方案（申请人自备）

⑤医疗机构建筑设计平面图（申请人自备）

⑥医疗机构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以及各科室负

责人名录（政府部门核发）

⑦诊所周边情况说明（申请人自备）

⑧医疗机构规章制度（申请人自备）

⑨诊所备案信息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⑩医疗废物处理方案（申请人自备）

⑪医疗机构用房产权使用证明（其他）

⑫医疗机构有关技术人员资格证书（政府部门核发）

⑬资产评估报告（申请人自备）

2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诊所备案

25.3 办理时限：即办

25.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

服务。

26. 外出健康体检备案

拟外出开展健康检查的医疗机构

26.1 需提供要件

①体检现场标本采集、运送符合有关条件和要求的书面说明（申请人自备）

②外出健康体检情况说明（申请人自备）

③现场清洁、消毒和检后医疗废物处理方案（申请人自备）

④双方签订的健康体检协议书（申请人自备）

2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外出健康体检备案

26.3 办理时限：即办

26.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

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7. 养老机构内部设置医疗机构的备案

养老机构拟内部设置诊所、卫生所（室）、医务室、护理站

27.1 需提供要件

①医疗废物处理方案（申请人自备）

②诊所备案信息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③资产评估报告（申请人自备）

④污水处理方案（申请人自备）

⑤诊所仪器设备清单（申请人自备）

⑥医疗机构有关技术人员资格证书（政府部门核发）

⑦诊所周边情况说明（申请人自备）

⑧医疗机构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以及各科室负责人名录（申请人自备）

⑨医疗机构有关技术人员执业证书（政府部门核发）

⑩医疗机构规章制度（申请人自备）

⑪医疗机构用房产权证明或者使用证明（申请人自备）

⑫医疗机构建筑设计平面图（申请人自备）

2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养老机构内部设置医疗机构的备案

27.3 办理时限：即办

27.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8. 中医诊所备案

1. 个人举办中医诊所，应具有中医类别《医师资格证书》且经注册后在医疗、预防、保健机构中执业满三年，或具有《中医师承和确有专长意识资格证书（暂定名）》；法人机构举办中医诊所，其负责人应符合上述要求。

2. 符合《中医诊所基本标准》；3. 中医诊所名称符合《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4. 符合环保、消防的相关规定；5. 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28.1 需提供要件

①诊所备案信息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②资产评估报告（申请人自备）

③医疗机构建筑设计平面图（申请人自备）

④医疗机构用房产权证明或者使用证明（申请人自备）

⑤医疗机构有关技术人员资格证书（申请人自备）

⑥诊所周边情况说明（申请人自备）

⑦医疗机构规章制度（申请人自备）

⑧医疗废物处理方案（申请人自备）

⑨污水处理方案（申请人自备）

⑩医疗机构有关技术人员执业证书（申请人自备）

⑪医疗机构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以及各科室负责人名录（申请人自备）

⑫诊所仪器设备清单（申请人自备）

2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医诊所备案

28.3 办理时限：即办

28.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9. 医疗美容项目备案

开展医疗美容的医疗机构

29.1 需提供要件

①医疗美容项目目录（申请人自备）

29.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2851938f-7f15-457a-a658-cc3d30531988&taskid=042d9de4-324d-422c-8318-a8ecb0a8c267



医疗美容项目备案

29.3 办理时限：即办

29.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30. 体检项目备案

开展健康检查的医疗机构

30.1 需提供要件

①健康体检项目目录（其他）

30.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f8d0931d-5d87-49ba-a273-82f9679f2071&taskid=8116f75b-9e48-4bc8-b337-be0c3fe45fde

体检项目备案

30.3 办理时限：即办

30.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

服务。

31. 限制类医疗技术备案

拟开展限制性医疗技术的医疗机构

31.1 需提供要件

①技术负责人资质证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②本机构医疗技术临床应用管理专门组织和伦理委员会论证材料（申请人自备）

③开展临床应用的限制类技术名称和所具备的条件及有关评估材料（申请人自备）

3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c6e5576f-19f5-4ca8-b86c-2f89b228e8e5&taskid=a8ecc061-d976-40a7-bc80-05038571f77f

限制类医疗技术备案

31.3 办理时限：即办

31.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

服务。

32. 食品添加剂生产许可

从事食品生产、食品销售、餐饮服务的企业可申请办理。

32.1 需提供要件

①食品添加剂生产许可申请书(原件)（申请人自备）

3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d4debc02-d4a1-46a2-a858-353a7c7d059b&taskid=9869ab75-67db-453f-816a-93d803f4068f

食品添加剂生产许可

32.3 办理时限：即办

32.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33. 食品添加剂生产许可变更

从事食品生产、食品销售、餐饮服务的企业可申请办理。

33.1 需提供要件

①营业执照（申请人自备）

②食品生产工艺流程图（申请人自备）

③食品生产许可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④食品生产设备布局图（申请人自备）

3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e32e292a-2221-4ed2-87fc-5bc7ea93d40c&taskid=7228d5cf-73ee-4faa-8c73-44bff6c0b7c1

食品添加剂生产许可变更

33.3 办理时限：5 个工作日

33.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34. 食品添加剂生产许可延续

从事食品生产、食品销售、餐饮服务的企业可申请办理。

34.1 需提供要件

①食品生产工艺流程图（申请人自备）

②食品生产设备布局图（申请人自备）

③营业执照（申请人自备）

④食品生产许可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3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ca53584e-f2a5-44c1-84cf-6295e3dd6dac&taskid=bc305520-42ad-4835-b68c-9301a28a9a56

食品添加剂生产许可延续

34.3 办理时限：5 个工作日

34.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35. 食品添加剂生产许可注销

从事食品生产、食品销售、餐饮服务的企业可申请办理。

35.1 需提供要件

①食品生产许可证注销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3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eb863e4d-32c7-4c95-8b73-9373e2014405&taskid=a9fafc68-6fa1-4ed6-a66c-469f2c2dab62



食品添加剂生产许可注销

35.3 办理时限：即办

35.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36.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产前诊断技术）-申请从事产前筛查

1. 设有妇产科诊疗科目；

2. 具有与所开展技术相适应的卫生专业技术人员；

3. 具有与所开展技术相适应的技术条件和设备；

4. 设有医学伦理委员会；

5. 符合《开展产前诊断技术医疗保健机构的基本条件》及相关技术规范。

36.1 需提供要件

①医疗机构许可证副本（政府部门核发）

②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执业许可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③人员配备基本要求的证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④科室和设备配备要求的证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⑤与产前诊断机构签订的工作协议（申请人自备）

⑥开展产前筛查技术服务的可行性报告（申请人自备）

⑦成立医学伦理委员会的文件（申请人自备）

⑧开展产前筛查技术制度（申请人自备）

3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e447d587-b7ae-4147-a0f5-807aab83aab4&taskid=eae54795-4fad-46ea-88df-b9546711f98f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产前诊断技术）-申请从事产前筛查

36.3 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

36.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

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37.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婚前医学检查、助产技术、结扎手术、终止妊娠手术）-婚前医学检查许可

1. 符合当地医疗保健机构设置规划；2. 取得《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3. 符合《母婴保健专项技术服务基本标准》。

37.1 需提供要件

①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副本（政府部门核发）

②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执业许可申请登记书（申请人自备）

③与拟开展母婴保健专项技术相应的技术、设备条件及人员配备情况（申请人自备）

④可行性报告（申请人自备）

⑤母婴保健技术考核合格证书或者医师执业证书（政府部门核发）

⑥开展母婴保健专项技术的规章制度（申请人自备）

3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07f24cff-7c59-4f61-a101-4350dbe47297&taskid=870d82b3-1a47-414a-ab1a-2376d253b054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婚前医学检查、助产技术、结扎手术、终止妊娠手术）-婚前...

37.3 办理时限：5 个工作日

37.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38.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婚前医学检查、助产技术、结扎手术、终止妊娠手术）-助产技术许可

1. 符合当地医疗保健机构设置规划；

2. 取得《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3. 符合《母婴保健专项技术服务基本标准》。

38.1 需提供要件

①母婴保健技术考核合格证书或者医师执业证书（政府部门核发）

②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副本（政府部门核发）

③与拟开展母婴保健专项技术相应的技术、设备条件及人员配备情况（申请人自备）

④开展母婴保健专项技术的规章制度（申请人自备）

⑤可行性报告（申请人自备）

⑥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执业许可申请登记书（申请人自备）

3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b7eaa5e5-6c4f-49a3-bebd-9207d1fed5d5&taskid=1f794907-3504-4134-b339-f23edb756efc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婚前医学检查、助产技术、结扎手术、终止妊娠手术）-助产...

38.3 办理时限：5 个工作日

38.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39.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婚前医学检查、助产技术、结扎手术、终止妊娠手术）-结扎手术、终止妊娠手术许可

1.符合当地医疗保健机构设置规划；

2.取得《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3.符合《母婴保健专项技术服务基本标准》。

39.1 需提供要件

①开展母婴保健专项技术的规章制度（申请人自备）

②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副本（政府部门核发）

③可行性报告（申请人自备）

④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执业许可申请登记书（申请人自备）

⑤与拟开展母婴保健专项技术相应的技术、设备条件及人员配备情况（申请人自备）

⑥母婴保健技术考核合格证书或者医师执业证书（政府部门核发）

39.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134317af-cc31-442c-a64e-499170fc5bd5&taskid=1e7dbe8f-3a50-4b31-af7d-0b96e162ffeb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婚前医学检查、助产技术、结扎手术、终止妊娠手术）-结扎...

39.3 办理时限：5 个工作日

39.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40.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延续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执业许可证》届满 60 日前

40.1 需提供要件

①符合规定的人员配备要求的证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②开展产前诊断技术服务工作总结（申请人自备）

③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执业许可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④符合规定的设备配备要求的证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40.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55f8ee38-a4ea-4d7f-9cc8-d3840daa0867&taskid=19dbe2f1-6128-4b6f-be6b-db708875a333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延续

40.3 办理时限：5 个工作日

40.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

服务。

41.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遗失补办

1.《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执业许可证》在有效期内；2.《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执业许可证》遗失或破损的。

41.1 需提供要件

①遗失补办申请报告（申请人自备）

4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887bd651-3b00-4d3b-ae28-96a36896e10e&taskid=c5dfec27-fe15-4b6c-b50a-3d16a6cb113e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遗失补办

41.3 办理时限：即办

41.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42.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产前诊断技术）-

产前诊断技术遗失补办

持有沈阳市卫生健康委发放的《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的医疗机构。1.《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执业许可证》在有效期内；2.《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执业许可证》遗失或破损的。

42.1 需提供要件

①遗失补办申请报告（申请人自备）

②科室和设备配备要求的证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③成立医学伦理委员会的文件（申请人自备）

④母婴保健技术考核合格证书或者医师执业证书（申请人自备）

⑤可行性报告（申请人自备）

⑥与拟开展母婴保健专项技术相应的技术、设备条件及人员配备情况（申请人自备）

⑦符合规定的人员配备要求的证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⑧与产前诊断机构签订的工作协议（申请人自备）

⑨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执业许可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⑩开展产前筛查技术制度（申请人自备）

⑪医师执业证书（申请人自备）

⑫开展产前筛查技术服务的可行性报告（申请人自备）

⑬开展母婴保健专项技术的规章制度（申请人自备）

⑭医疗机构许可证副本（申请人自备）

⑮人员配备基本要求的证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⑯开展产前诊断技术服务工作总结（申请人自备）

⑰母婴保健技术考核合格证书（申请人自备）

⑱符合规定的设备配备要求的证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⑲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副本（申请人自备）

⑳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执业许可申请登记书（申请人自备）

4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69883bf8-4833-45b7-ad15-64a2d4fe1e3a&taskid=664396b6-1301-4874-b17a-f08a5c64ed6c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产前诊断技术）-产前诊断技术遗失补办

42.3 办理时限：即办

42.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43.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产前诊断技术）-产前诊断技术变更地址和技术项目

1.设有妇产科诊疗科目；

2.具有与所开展技术相适应的卫生专业技术人员；

3.具有与所开展技术相适应的技术条件和设备；

4.设有医学伦理委员会；

5.符合《开展产前诊断技术医疗保健机构的基本条件》及相关技术规范。

43.1 需提供要件

①《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执业许可证》正、副本原件（申请人自备）

②有关医师(遗传副高级 2 名,妇产科副高级 2 名,儿科副高级 1 名,超声副高级 1 名,检验中级 2 名)的产前诊断项目《母婴保健技术考核合格证书》(申请人自备)

③开展产前诊断技术服务制度（申请人自备）

④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执业许可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⑤符合《开展产前诊断技术医疗保健机构的基本条件》中规定的设备配备基本要求的证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⑥成立医学伦理委员会的文件(包括组成人员名单)(申

请人自备）

⑦容缺受理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4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ca65c11e-8f1f-498d-86eb-d4814af82be9&taskid=549d4dc7-b141-41cd-af92-9925012c3231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产前诊断技术）-产前诊断技术变更地址和技术项目

43.3 办理时限：5 个工作日

43.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44.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产前诊断技术）-产前诊断延续许可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执业许可证》有效期截止日 30 天前。

44.1 需提供要件

①遗失补办申请报告（申请人自备）

②母婴保健技术考核合格证书（申请人自备）

③人员配备基本要求的证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④开展母婴保健专项技术的规章制度（申请人自备）

⑤医疗机构许可证副本（申请人自备）

⑥成立医学伦理委员会的文件（申请人自备）

⑦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执业许可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⑧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执业许可申请登记书（申请人自备）

⑨母婴保健技术考核合格证书或者医师执业证书（申请人自备）

⑩可行性报告（申请人自备）

⑪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副本（申请人自备）

⑫开展产前诊断技术服务工作总结（申请人自备）

⑬与拟开展母婴保健专项技术相应的技术、设备条件及人员配备情况（申请人自备）

⑭科室和设备配备要求的证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⑮与产前诊断机构签订的工作协议（申请人自备）

⑯开展产前筛查技术服务的可行性报告（申请人自备）

⑰开展产前筛查技术制度（申请人自备）

⑱医师执业证书（申请人自备）

⑲符合规定的设备配备要求的证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⑳符合规定的人员配备要求的证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4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275edf75-0db1-4a52-9e0d-19bd4f69352c&taskid=c364d572-3f49-4049-acba-8c02e5c67ef4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产前诊断技术）-产前诊断延续许可

44.3 办理时限：5 个工作日

44.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45.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产前诊断技术）-申请从事孕妇外周血胎儿游离 DNA 筛查与诊断

1. 设有妇产科诊疗科目；

2. 具有《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执业许可证》（产前诊断）；

3. 具有与所开展技术相适应的卫生专业技术人员；

4. 具有与所开展技术相适应的技术条件和设备。

45.1 需提供要件

①医师执业证书（申请人自备）

②与产前诊断机构签订的工作协议（申请人自备）

③母婴保健技术考核合格证书（申请人自备）

④符合规定的人员配备要求的证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⑤开展产前诊断技术服务工作总结（申请人自备）

⑥可行性报告（申请人自备）

⑦与拟开展母婴保健专项技术相应的技术、设备条件及人员配备情况（申请人自备）

⑧开展产前筛查技术制度（申请人自备）

⑨开展产前筛查技术服务的可行性报告（申请人自备）

⑩符合规定的设备配备要求的证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⑪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执业许可申请登记书（申请人自备）

⑫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执业许可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⑬医疗机构许可证副本（申请人自备）

⑭母婴保健技术考核合格证书或者医师执业证书（申请人自备）

⑮人员配备基本要求的证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⑯开展母婴保健专项技术的规章制度（申请人自备）

⑰成立医学伦理委员会的文件（申请人自备）

⑱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副本（申请人自备）

⑲科室和设备配备要求的证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⑳遗失补办申请报告（申请人自备）

4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34e22f7a-04fb-4056-a10b-9e2954311d94&taskid=f0d63fe9-0990-427c-9352-8d6b44b1ecde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产前诊断技术）-申请从事孕妇外周血胎儿游离DNA筛查与诊断

45.3 办理时限：5 个工作日

45.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46.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核发

46.1 需提供要件

①医疗机构申请执业登记注册书（其他）

②医疗机构各项规章制度（申请人自备）

③医疗机构建筑设计平面图（申请人自备）

④医疗机构房屋所有权证明或使用证明（申请人自备）

⑤资产评估报告（申请人自备）

4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17de0bcf-86a4-4b35-b2f0-c6661bf84d53&taskid=0322a1e6-5662-4694-a009-ae6d03100026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核发

46.3 办理时限：5 个工作日

46.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47.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增加“互联网诊疗”服务方式

47.1 需提供要件

①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②医疗机构开展互联网诊疗活动管理制度（申请人自备）

③合作协议书（申请人自备）

④诊疗科目（申请人自备）

⑤医师名单目录（申请人自备）

⑥辽宁省互联网医疗监管平台对接情况说明（申请人自备）

4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f4279f4c-b6b3-417e-ae30-9077c9a54552&taskid=02a0c693-ec4d-4465-8578-dc28226e1545

《药品经营许可证》（零售连锁总部）核发

47.3 办理时限：5 个工作日

47.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48.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增加“互联网医院”作为第二名称

48.1 需提供要件

①合作协议书（申请人自备）

②辽宁省互联网医疗监管平台对接情况说明（申请人自备）

③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④符合互联网医院基本标准要求的佐证材料（申请人自备）

4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aab9ee1b-fd6f-4389-8322-d24d6386d364&taskid=c17ddd76-8a15-443b-a88f-ba2cb7210d45


《药品经营许可证》（零售连锁总部）核发

48.3 办理时限：5 个工作日

48.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49.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增设血液透析室

49.1 需提供要件

①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政府部门核发）

②从事血液透析工作人员资质情况（申请人自备）

③血液透析室工作制度（申请人自备）

④从事血液透析工作人员名册（申请人自备）

⑤医疗机构设置血液透析室申请（其他）

⑥血液透析室功能区建筑平面图（申请人自备）

⑦血液透析室仪器设备清单（申请人自备）

49.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bfbfb602-a86f-40fa-8491-2636ed269e8c&taskid=0c7d8d0c-effb-40d4-836e-15251038cef5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增设血液透析室

49.3 办理时限：5 个工作日

49.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50.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校验

50.1 需提供要件

①卫生技术人员花名册（申请人自备）

②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政府部门核发）

③医疗机构校验申请书（其他）

④诊疗科目、床位（牙椅）执业登记项目、业务科室和大型医用设备变更情况（申请人自备）

⑤卫生技术人员违法违规执业及其处理情况（申请人自备）

⑥特殊医疗技术项目开展情况（申请人自备）

⑦各年度工作总结（申请人自备）

⑧校验期内发生的医疗民事赔偿（补偿）情况处理情况（申请人自备）

⑨校验期内接受卫生计生行政部门检查、指导结果及整改情况（申请人自备）

50.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bfbfb602-a86f-40fa-8491-2636ed269e8c&taskid=0c7d8d0c-effb-40d4-836e-15251038cef5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校验

50.3 办理时限：3 个工作日

50.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

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51.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变更床位（牙椅）

51.1 需提供要件

①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副本（政府部门核发）

②医疗机构仪器设备配置登记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③医疗机构申请变更登记注册书（其他）

④卫生专业技术人员登记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⑤医疗机构房屋所有权证明或使用证明（申请人自备）

5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7af53758-2309-438b-bb89-d73fa00c0e0d&taskid=f9a10948-083a-496e-a97e-472175dcc552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变更床位（牙椅）

51.3 办理时限：5 个工作日

51.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52.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变更所有制形式、服务对象、服务方式

52.1 需提供要件

①变更情况及原因说明（申请人自备）

②医疗机构申请变更登记注册书（其他）

③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副本（政府部门核发）

5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8224b305-9e08-4dc7-8188-27ddc0914cd8&taskid=00d70b16-b718-4384-9841-70f315f963db



52.3 办理时限：即办

52.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53.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变更诊疗科目

53.1 需提供要件

①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副本（政府部门核发）

②医疗机构主要医疗仪器设备配置登记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③医疗机构申请变更登记注册书（其他）

④医疗机构卫生专业技术人员登记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⑤医疗机构卫生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证书（申请人自备）

⑥拟变更诊疗科目的科室设置平面图（申请人自备）

⑦医疗机构卫生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证书（申请人自备）

5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db5bde6e-6464-4d3d-b25c-83327d364438&taskid=30896795-8562-4e81-9dd0-ab3d93b1a9ae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变更诊疗科目

53.3 办理时限：5 个工作日

53.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54.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变更注册资金

54.1 需提供要件

①变更注册资金的情况及原因说明（申请人自备）

②医疗机构申请变更登记注册书（其他）

③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政府部门核发）

5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14f5d0c3-98d4-4117-8935-d9812df9ce96&taskid=2202ebe0-2880-4bb0-b896-ec5f0eea3274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变更注册资金

54.3 办理时限：即办

54.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55.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变更地址、增设延伸点

55.1 需提供要件

①消防安全合格文件（政府部门核发）

②医疗机构申请变更登记注册书（其他）

③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政府部门核发）

④医疗机构房屋所有权证明或使用证明（申请人自备）

⑤医疗机构建筑设计平面图（申请人自备）

5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d428c992-51a3-4638-8d30-b869e35e1ed0&taskid=3cbbb227-7cff-4e41-8d32-bbf33b45cbe5



55.3 办理时限：5 个工作日

55.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56.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变更名称、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56.1 需提供要件

①医疗机构申请变更登记注册书（其他）

②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政府部门核发）

5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68d44a75-d556-4ee0-93fe-02d5a2f33a03&taskid=df5aa248-5905-4c87-80a2-b65eba43642c



56.3 办理时限：即办

56.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57.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遗失补发

57.1 需提供要件

①遗失补办申请报告（申请人自备）

5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06d604f4-4956-4081-9181-228f7bc48730&taskid=d76347a5-04d1-4f5a-b785-9e1616543c06



57.3 办理时限：即办

57.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58.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注销

58.1 需提供要件

①医疗机构注销登记注册书（其他）

②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政府部门核发）

③医疗机构印章（申请人自备）

④住院病历、影像资料委托档案管理部门保管的说明（申请人自备）

5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560bb3f9-d8d8-40bd-baa6-4bba0f1fcfd8&taskid=5662fc18-b57d-4301-ac39-bab74c0e74cb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注销

58.3 办理时限：5 个工作日

58.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59. 执业药师变更注册

注册的执业药师变更执业地区、类别、单位或范围

59.1 需提供要件

①药品生产许可证（申请人自备）

②执业药师变更注册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③互联网药品第三方交易平台（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资格证书）（申请人自备）

④药品经营许可证（申请人自备）

⑤继续教育学分证明（申请人自备）

⑥药品使用单位（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申请人自备）

59.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e1d41133-d69a-4fff-83e0-f139a6261bc3&taskid=345c0aa8-df35-43fc-847d-3d2880998841



执业药师变更注册

59.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59.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60. 执业药师注销注册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执业药师本人或者其执业单位，应当自知晓或者应当知晓之日起三十个工作日内向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申请办理注销注册。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经核实后依法注销注册。

（一）本人主动申请注销注册的；

（二）执业药师身体健康状况不适宜继续执业的；

（三）执业药师无正当理由不在执业单位执业，超过一个月的；

（四）执业药师死亡或者被宣告失踪的；

（五）执业药师丧失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

（六）执业药师受刑事处罚的。

60.1 需提供要件

①执业药师注销注册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60.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de1eff1b-3160-40c9-8f29-46951a9be098&taskid=3e497f5e-cb7c-494d-bdee-6d67461320a7

执业药师注销注册

60.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60.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61.执业药师首次注册

申请执业药师注册的人员，必须同时具备下列条件：（一）取得《执业药师资格证书》；（二）遵纪守法，遵守执业道德；（三）身体健康，能坚持在执业药师岗位工作；（四）经执

业单位同意；（五）按规定参加继续教育学习

61.1 需提供要件

①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②药品使用单位（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申请人自备）

③药品生产许可证（申请人自备）

④继续教育学分证明（申请人自备）

⑤执业药师首次注册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⑥药品经营许可证（政府部门核发）

⑦互联网药品第三方交易平台（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资格证书）（申请人自备）

⑧执业药师职业资格证（申请人自备）

6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306d7619-4853-4817-b757-67af5c1a9fbe&taskid=5b075445-663e-4776-970a-34a94a4fb050

执业药师首次注册

61.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61.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62. 执业药师延续注册

注册的执业药师在有效期满之日三十日前到执业所在地执业药师注册管理部门申请办理延续注册手续

62.1 需提供要件

①互联网药品第三方交易平台（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资格证书）（申请人自备）

②药品生产许可证（申请人自备）

③继续教育学分证明（申请人自备）

④药品经营许可证（申请人自备）

⑤执业药师延续注册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⑥药品使用单位（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申请人自备）

6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e4bea00d-416e-4624-ab7f-03c209404014&taskid=f46672b4-82af-40d6-b190-0b7d7d2d96b1

执业药师延续注册

62.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62.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63. 医疗单位使用放射性药品许可

1、具有《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2、持有《放射诊疗许可证》；3、持有《辐射安全许可证》；4、已完成环境影响评价。

63.1 需提供要件

①《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②当地卫生、环保部门分别发放的《放射诊疗许可证》复印件、《辐射安全许可证》复印件和环境影响评价批文的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③医疗机构自查报告（申请人自备）

④申办人身份证复印件；申办人不是法定代表人的，还

应提交法定代表人委托书（申请人自备）

⑤诊、治项目及使用放射性药品品种（申请人自备）

⑥《放射性药品使用许可证申请表》（一式四份）（申请人自备）

⑦仪器、设备和房屋设施情况（申请人自备）

⑧各类人员简况及上岗资历证明，包括受教育情况，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工作经历，技术职务，科研成果等（申请人自备）

⑨有关规章制度（申请人自备）

6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1e41cedd-0a8f-48d4-80e9-92c04bcc4478&taskid=224a3ca2-22cb-4069-8543-433fb16d3f77

医疗单位使用放射性药品许可

63.3 办理时限：即办

63.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64. 进口供医疗使用的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审批

进口供医疗使用的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的进口单位

64.1 需提供要件

①《进口药品注册证》（或者《医药产品注册证》）持有者如委托其他公司代理出口其药品的，需提供委托出口函（申请人自备）

②《进口药品注册证》（或者《医药产品注册证》）（正本或者副本）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③药品进口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④购货合同或者订单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⑤进口单位的《药品经营许可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进出口企业资格证书》（或者《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组织代码证书》复印件；药品生产企业进口本企业所需原料药和制剂中间体（包括境内分包装用制剂），应当报送《药品生产许可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组织代码证书》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6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7966333e-9623-427a-aab7-f4d27de8fccd&taskid=4689142d-4354-4d17-8528-51df0ab6a2c4



进口供医疗使用的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审批

64.3 办理时限：即办

64.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65. 境内企业因接受境外企业委托生产而需要进口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审批

境内企业因接受境外企业委托生产而需要进口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的进口单位

65.1 需提供要件

①接受使用单位委托代理进口的，还需提供委托代理协议复印件和进口单位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进出口企业资格证书》（或者《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组织代码证书》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②药品进口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③国内使用单位合法资质的证明文件、药品使用数量的测算依据以及使用单位出具的合法使用和管理该药品的保证函（申请人自备）

6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c183495c-46db-454d-af85-b7e26603228b&taskid=b7864a41-6112-45c4-8d5e-8c5010b320f6

境内企业因接受境外企业委托生产而需要进口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审批

65.3 办理时限：即办

65.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66. 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出口准许证核发

具有法人资格和药品进出口资格的出口单位。

66.1 需提供要件

①购货合同或者订单复印件（自营产品出口的生产企业除外）（申请人自备）

②出口企业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进出口企业资格证书》（或《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③外销合同或者订单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④2.出口药品如为国内药品生产企业经批准生产的品种，须提供该药品生产企业的《药品生产许可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及药品的批准证明文件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⑤进口国家或地区的药品管理机构提供的进口准许证正本（或者复印件及公证文本）（申请人自备）

⑥申办人身份证复印件；申办人不是法定代表人的，还应提交法定代表人委托书（申请人自备）

6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H座（浑南区全运路109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e784a81e-a4af-4bd7-99ee-8de63fe7f0af&taskid=47e6676b-c7c2-428d-916e-aabd71fdceb9

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出口准许证核发

66.3 办理时限：即办

66.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

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67. 因教学、科研需要而进口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审批

因教学、科研需要而进口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的进口单位

67.1 需提供要件

①国内使用单位合法资质的证明文件、药品使用数量的测算依据以及使用单位出具的合法使用和管理该药品保证函（申请人自备）

②购货合同或者订单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③接受使用单位委托代理进口的，还需提供委托代理协议复印件和进口单位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进出口企业资格证书》（或者《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组织代码证书》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④相应科研项目的批准文件或者相应主管部门的批准文件（申请人自备）

⑤药品进口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6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f9790074-095a-4f2f-a233-2548bce40a9a&taskid=b54d820e-d0d8-4996-affc-c8150fd4713c



67.3 办理时限：即办

67.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68. 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进出口审批

进口供医疗使用的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的进口单位

68.1 需提供要件

①出口药品如为国内药品生产企业经批准生产的品种，须提供该药品生产企业的《药品生产许可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及药品的批准证明文件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②申办人身份证复印件；申办人不是法定代表人的，还应提交法定代表人委托书（申请人自备）

③购货合同或者订单复印件（自营产品出口的生产企业

除外）（申请人自备）

④外销合同或者订单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⑤进口国家或地区的药品管理机构提供的进口准许证正本（或者复印件及公证文本）（申请人自备）

⑥出口企业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进出口企业资格证书》（或《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6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1ef18708-4b4c-4ba0-aca9-8722800cea71&taskid=3307a1ff-2c6f-437e-91a4-2736d2e0a774

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进出口审批

68.3 办理时限：即办

68.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69. 药品、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备案（自贸区所在

市辖区企业）

69.1 需提供要件

①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在线浏览网站上所有栏目、内容的方法及操作说明（申请人自备）

②健全的网络与信息安全保障措施，包括网站安全保障措施、信息安全保密灌流制度、用户信息安全管理制度（申请人自备）

③药品及医疗器械专业技术人员学历证明或者其专业技术资格证书复印件、网站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及简历（申请人自备）

④网站对历史发布信息进行备份和查阅的管理制度及执行情况说明（申请人自备）

⑤网站栏目设置说明（申请人自备）

⑥网站域名注册的证书或者证明文件（申请人自备）

⑦保证药品信息来源合法、真实、安全的管理措施、情况说明及证明（申请人自备）

⑧《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申请表》（申请人自备）

69.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b9c08cb4-f0b4-4de5-b6eb-f68a7740ca93&taskid=57c81ec1-67ee-46d8-850f-1e155a55dca2



药品、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
备案（自贸区所在市辖区企业）

69.3 办理时限：即办

69.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70. 血站再次执业登记审批

1. 符合《血站设置规划指导原则》的相关要求；

2. 符合《血站基本标准》要求；

3. 按照《血站质量管理规范》技术审查合格的；

4. 《血站实验室质量管理规范》技术审查合格的；

5. 血液质量检测结果合格的。

70.1 需提供要件

①执业期间运行情况的报告，包括依法执业、无偿献血宣传、血液采集、血液质量安全、质量体系建设情况（特殊血站包括依法执业和业务开展情况）（申请人自备）

②《血站执业许可证》（申请人自备）

③勘查实施方案及专家评审意见书（申请人自备）

④卫生行政部门监督检查的意见及整改情况（执业期间各级卫生执法监督部门出具的卫生监督意见书及整改报告）（申请人自备）

⑤《血站再次执业登记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70.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ee3d6661-428d-4be8-bff0-09c6bd0ca3ef&taskid=006a3625-f5e5-4701-b8c8-20f8304fcd5c

血站再次执业登记审批

70.3 办理时限：即办

70.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71.血站变更血站名称、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地址、业务项目执业登记

1.已取得血站执业许可

2.变更血站名称、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地址、业务

项目

71.1 需提供要件

①变更法定代表人的需提交：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的任职文件（申请人自备）

②变更血站名称的需提交：市级人民政府有关批复文件（申请人自备）

③变更地址的需提交：市级人民政府有关批复文件（申请人自备）

④血站申请变更登记注册书（申请人自备）

⑤《血站执业许可证》正、副本原件（申请人自备）

⑥变更业务项目需提交：新增业务项目的可行性报告（申请人自备）

7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0f59b376-81e0-4876-8e14-367436b9c772&taskid=d64e192a-3b10-4256-99df-17262d6ddf59

血站变更血站名称、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地址、业务项目执业登记

71.3 办理时限：5 个工作日

71.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

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72. 血站首次执业许可审批

（一）符合血站设置规划；（二）申请设置血站是不以营利为目的，采集、提供临床用血的公益性卫生机构；（三）血站的建设和发展纳入当地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四）血液中心应当设置在直辖市、省会市、自治区首府市；直辖市、省会市、自治区首府市已经设置血液中心的，不再设置中心血站；中心血站应当设置在设区的市；中心血库应当设置在中心血站服务覆盖不到的县级综合医院内；（五）同一行政区域内不重复设置血液中心、中心血站；（六）建筑设计、选址等符合血站基本标准及血站质量管理规范要求。

72.1 需提供要件

①相应的血站设置批准材料（申请人自备）

②血站的法定代表人姓名和身份证明（申请人自备）

③设立血站的请示（申请人自备）

7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a76db28f-75a2-40f3-9163-34434980b70b&taskid=fd101758-a20c-4a31-b6b4-ce14c235f09b



血站首次执业许可审批

72.3 办理时限：即办

72.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73.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除饭馆、咖啡馆、酒吧、茶座等）——核发

73.1 需提供要件

①公共场所地址方位平面图（申请人自备）

②公共场所卫生管理制度（申请人自备）

③公共场所卫生设施平面布局图（申请人自备）

④有资质的检测机构一年内出具的公共场所卫生检测或者评价报告（其他）

⑤公共场所地址方位示意图（申请人自备）

⑥集中空调通风系统竣工图纸、有资质的检测机构一年内出具的集中空调通风系统卫生检测或者评价报告（其他）

⑦公共场所卫生许可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

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7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818ea4f1-2e7a-424a-8a78-e71fd1467352&taskid=67d2b890-a7f5-4620-a978-6618d31cd9a9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除饭馆、咖啡馆、酒吧、茶座等）——核发

73.3 办理时限：即办

73.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74.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除饭馆、咖啡馆、酒吧、茶座等）——变更单位名称、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

74.1 需提供要件

①卫生许可证（政府部门核发）

②公共场所卫生许可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

料-空表/样表下载）

7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2c63262f-0b7d-439c-ae53-f1d73fcca921&taskid=9d0f4efc-9dec-419c-b02b-1d26f228d942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除饭馆、咖啡馆、酒吧、茶座等）——变更单位名称、法定代表人或者负...

74.3 办理时限：即办

74.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75.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除饭馆、咖啡馆、酒吧、茶座等）——变更经营项目、经营场所地址

75.1 需提供要件

①公共场所卫生管理制度（申请人自备）

②集中空调通风系统竣工图纸、有资质的检测机构一年内出具的集中空调通风系统卫生检测或者评价报告（申请人自备）

③公共场所卫生设施平面布局图（申请人自备）

④有资质的检测机构一年内出具的公共场所卫生检测或者评价报告（申请人自备）

⑤公共场所地址方位示意图、平面图（申请人自备）

⑥公共场所卫生许可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7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3f21e3e8-9be6-4ddb-9f7a-0a96e9b5fe5d&taskid=4cfb1d53-8df9-4a40-95ae-8cca64ccb567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除饭馆、咖啡馆、酒吧、茶座等）——变更经营项目、经营场所地址

75.3 办理时限：即办

75.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76.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除饭馆、咖啡馆、酒吧、茶座

等）——延续

76.1 需提供要件

①有资质的检测机构一年内出具的公共场所卫生检测或者评价报告（其他）

②公共场所卫生许可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③卫生许可证（政府部门核发）

④有资质的检测机构一年内出具的集中空调通风系统卫生检测或者评价报告（其他）

7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1b5d388a-4553-4312-ad11-e8388e274be7&taskid=731c77ae-b525-4105-9ee7-e90deefc9679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除饭馆、咖啡馆、酒吧、茶座等）——延续

76.3 办理时限：即办

76.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

服务。

77.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核发

拟使用放射性同位素和射线装置进行放射诊疗的医疗卫生机构

77.1 需提供要件

①放射诊疗工作人员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证书（申请人自备）

②放射诊疗许可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③放射诊疗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合格文件（政府部门核发）

④放射诊疗设备清单（申请人自备）

⑤大型医用设备配置许可文件（申请人自备）

⑥放射诊疗设备防护性能检测报告（申请人自备）

⑦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复印件或设置医疗机构批准书（政府部门核发）

7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4c8e91ab-bdc4-4700-bf82-d40265e5e7dd&taskid=2529a42f-9efa-4361-be3c-0d5fb382804d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核发

77.3 办理时限：3 个工作日

77.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78.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校验

持有《放射诊疗许可证》的医疗机构

78.1 需提供要件

①放射诊疗设备、人员清单及变动情况（申请人自备）

②放射事件发生与处理情况（申请人自备）

③放射防护与质量控制管理制度与检测情况（申请人自备）

④放射诊疗许可证（政府部门核发）

⑤放射工作人员个人剂量监测、健康检查和教育培训情况（申请人自备）

7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

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3cde0c45-fff7-4cea-bd99-aa50155786c8&taskid=6bbacef4-0e5a-47f6-be3a-5415f41a0417



78.3 办理时限：3个工作日

78.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024-83787878/83787888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79.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变更(诊疗场所、诊疗设备或诊疗项目)

持有《放射诊疗许可证》的医疗机构

79.1 需提供要件

①放射诊疗许可证（政府部门核发）

②放射诊疗设备清单（申请人自备）

③放射诊疗设备防护性能检测报告（申请人自备）

④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政府部门核发）

⑤放射诊疗工作人员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证书（申请人自备）

⑥放射诊疗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合格文件（政府部门核发）

⑦大型医用设备配置许可文件（申请人自备）

⑧暂停使用或注销设备申请（申请人自备）

⑨放射诊疗许可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79.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bfb3a6c9-17ba-4914-a86e-2cdf32346962&taskid=24e8f876-215c-4e0c-8c4b-029ebd18c774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变更(诊疗场所、诊疗设备或诊疗项目)

79.3 办理时限：3 个工作日

79.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80.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变更（机构名称、负责人、单位地址名称）

持有《放射诊疗许可证》的医疗机构

80.1 需提供要件

①放射诊疗许可证（政府部门核发）

②变更申请书（其他）

80.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b2b5739e-ba5d-46f2-ab0c-b76d192454f7&taskid=d75431fa-fb8d-45dc-a878-f8f82e4c5352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变更（机构名称、负责人、单位地址名称）

80.3 办理时限：即办

80.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81.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遗失补办

持有《放射诊疗许可证》的医疗机构

81.1 需提供要件

①遗失补办申请报告（申请人自备）

8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c42bf486-5d19-4655-a5fa-a3e29c6de794&taskid=272e2083-0619-4649-9381-e6ff0c94394b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遗失补办

81.3 办理时限：即办

81.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82.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注销

持有《放射诊疗许可证》的医疗机构

82.1 需提供要件

①放射诊疗许可证（政府部门核发）

②注销申请报告（申请人自备）

8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bb974bc3-ac93-4dda-bb51-0bbb88be8fac&taskid=dae1af0b-4ec8-4525-a0ef-fcaca1d6fd37



82.3 办理时限：即办

82.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83. 医疗机构放射性职业病危害建设项目预评价报告审核

新建、扩建、改建建设项目和技术改造、技术引进项目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的医疗机构

83.1 需提供要件

①放射诊疗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放射防护预评价审核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②放射性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申请人自备）

8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d1a99f07-166e-4d01-a62c-ec119d2f82f4&taskid=85c5c60d-f85c-4db9-9924-4ab7015f8ed0

医疗机构放射性职业病危害建设项目预评价报告审核

83.3 办理时限：3 个工作日

83.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84. 医疗机构放射性职业病危害建设项目竣工验收

新建、扩建、改建建设项目和技术改造、技术引进项目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的医疗机构

84.1 需提供要件

①放射诊疗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预评价审核同意材料（政府部门核发）

②放射诊疗建设项目职业病放射防护设施竣工验收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

-空表/样表下载）

③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放射防护评价报告（申请人自备）

8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d5656de0-ab35-49ae-8471-21ff9f5c6c77&taskid=6c97a239-bb2c-46d1-82c9-5b75ffcecb94



医疗机构放射性职业病危害建设项目竣工验收

84.3 办理时限：3 个工作日

84.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85. 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核发

1. 供水单位新建、改建、扩建工程的选址和设计符合卫生要求；

2. 集中式供水单位的水净化处理设备、设施必须满足净水工艺要求；

3. 集中式供水单位具备水质检测能力；

4.水质检验结果符合《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生活饮用水水质卫生规范》。

85.1 需提供要件

①近一年内水源选择可行性论证（申请人自备）

②贮水设施剖面图（申请人自备）

③半年内出厂水水质自检报告（申请人自备）

④卫生管理规章制度（申请人自备）

⑤水质检验人员、仪器设备的配备及自检情况（申请人自备）

⑥出厂水水质符合国家卫生标准及有关要求的书面承诺（申请人自备）

⑦工艺流程图（申请人自备）

⑧卫生知识培训证明（申请人自备）

⑨生产经营场地平面布局图（申请人自备）

⑩使用的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产品的卫生许可批件（申请人自备）

⑪卫生许可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⑫卫生防护设施图及文字说明（申请人自备）

⑬供水人员名单（申请人自备）

⑭供水系统示意图及文字说明（申请人自备）

⑮饮用水卫生质量保证体系的有关资料（申请人自备）

8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241a1204-0c3f-4a43-ab79-699fb4686d6d&taskid=b2197e50-18f2-4895-ae1e-79bd242431f5

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核发

85.3 办理时限：3 个工作日

85.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86. 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变更单位名称、地址名称（生产场地、布局、设施不变）和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1. 取得《卫生许可证》

2. 拟变更单位名称、地址名称（生产场地、布局、设施不变）和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86.1 需提供要件

①卫生许可证（申请人自备）

②卫生许可变更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8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c3050add-3a94-4d74-b884-c1913ec99a0e&taskid=d0d0ef76-5d3a-4de9-90a4-24149e38549f



86.3 办理时限：即办

86.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87. 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延续

1. 供水单位新建、改建、扩建工程的选址和设计符合卫生要求；

2. 集中式供水单位的水净化处理设备、设施必须满足净水工艺要求；

3. 集中式供水单位具备水质检测能力；

4. 水质检验结果符合《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生活饮用水水质卫生规范》。

87.1 需提供要件

①卫生许可申请书（其他）

②卫生许可证（申请人自备）

③设施改变后的材料（申请人自备）

④具有资质的检验机构出具的半年内水质检验报告（申请人自备）

⑤具有资质的检验机构出具的半年内水质检验报告，或者供水单位半年内水质自检报告（申请人自备）

⑥单位名称变后的材料（申请人自备）

⑦供水单位半年内水质自检报告（申请人自备）

⑧生产经营场所改变后的材料（申请人自备）

⑨布局改变后的材料（申请人自备）

⑩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变后的材料（申请人自备）

8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ba937e68-c35b-4239-9134-39a157322c1c&taskid=04b824db-58cd-4522-afac-828721cc30d4

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延续

87.3 办理时限：即办

87.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

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88. 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遗失补办

遗失《卫生许可证》

88.1 需提供要件

①卫生许可证补发申请（申请人自备）

8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b1d957a0-61b4-45ea-a9dc-16bf1c2e0247&taskid=90efa30d-e47e-4957-9a9f-4b88f8a73b2a



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遗失补办

88.3 办理时限：即办

88.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三、文物保护

1.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省级及以下文物保护单位（含省级水下文物保护单位、水下文物保护区）的认定

确定为省级以上的文物保护单位

1.1 需提供要件

①文物所属地市级政府提交报告（申请人自备）

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90a1144c-c936-444f-a646-f5d7662a6f95&taskid=47c3f0f7-0064-4d4e-8947-01edd3022ef3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省级及以下文物保护单位（含省级水下文物保护单位、水下文物保护...

1.3 办理时限：即办

1.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 文物保护单位建设控制地带划定公布

2.1 需提供要件

①身份证明、地址等情况说明（申请人自备）

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34369f4f-21a2-46fb-b887-f81b11d45b1c&taskid=c29ca130-0fbe-4e87-a336-cc8e708476b4



2.3 办理时限：即办

2.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3. 有争议文物的裁定、特定文物的认定及文物级别的确认

县市级文物行政部门认定文物发生争议。

3.1 需提供要件

①裁定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②申请裁定方提供市县部门文物认定材料（申请人自备）

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cb14ba58-8173-481e-8414-473b504ad797&taskid=faf6b892-6672-4eca-8e09-81658af1d525



有争议文物的裁定、特定文物的认定及文物级别的确认

3.3 办理时限：即办

3.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4. 文物的认定（不可移动文物）

不可移动文物：按照《行政许可法》第三十二条要求，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或者申请人按照本行政机关的要求提交全部补正申请材料的，尚未核定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不可移动文物认定发生争议的。

可移动文物：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或者申请人按照本行政机关的要求提交全部补正申请材料的，应当受理的认定文物有争议事

项

4.1 需提供要件

①姓名或者名称、住所、有效身份证件号码或者有效证照号码（一式一份）（申请人自备）

②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书面申请（一式一份）（申请人自备）

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a72cd8f5-7d96-4652-a5d6-4f2daac3c08c&taskid=a9072f62-d0c0-44c9-b0e7-3f8bf944a071

文物的认定（不可移动文物）

4.3 办理时限：5 个工作日

4.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5. 文物的认定（可移动文物）

不可移动文物：按照《行政许可法》第三十二条要求，

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或者申请人按照本行政机关的要求提交全部补正申请材料的，尚未核定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不可移动文物认定发生争议的。

可移动文物：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或者申请人按照本行政机关的要求提交全部补正申请材料的，应当受理的认定文物有争议事项

5.1 需提供要件

①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书面要求认定不可移动文物和定级的，应当提供其姓名或者名称、住所、有效身份证件号码或者有效证照号码（申请人自备）

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98ded278-0ea9-4fad-a493-3a4f6dd83c2e&taskid=63cf5f7c-0db3-44ac-8f3b-74b603417fbd

文物的认定（可移动文物）

5.3 办理时限：5 个工作日

5.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

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6. 馆藏珍贵文物等级的确定

文物收藏单位收藏文物的文物。

6.1 需提供要件

①申请定级文物的信息（申请人自备）

②馆藏珍贵文物定级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54814ce6-7f4f-454a-8695-7427e76398a8&taskid=a07dbeb2-644e-4d3e-a032-5f767cf927d9

馆藏珍贵文物等级的确定

6.3 办理时限：即办

6.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四、文旅广电宣传

1.举办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的文艺表演团体、个人参加的营业性演出变更审批

1.申请主体为演出经纪机构或文艺表演团体，且有2年以上举办营业性演出的经历；

2.举办营业性演出前2年内无违反《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实施细则》的记录；

3.不得以政府或者政府部门的名义举办营业性演出。营业性演出不得冠以“中国”、“中华”、“全国”、“国际”等字样；

4.演出内容不得有《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第二十六条规定的情形。

1.1 需提供要件

①营业性演出申请登记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http://zwfw.shenyang.gov.cn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②文艺表演团体、演员同意参加变更时间后演出的书面函件，应包括但不限于演出举办单位名称、演出名称、演出地点、演出日期内容（申请人自备）

③新增文艺表演团体及演员名单、演员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演员名单要列出 8 项内容：姓名、性别、出生日期、

职务、国家（地区）、证件类型、证件号码、证件有效期。有效身份证明指：外国人为护照；港澳地区演员为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或护照；台湾地区演员为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或护照；中国内地演员为身份证、驾驶证、护照、军官证、士兵证、警官证（申请人自备）

④申请举办临时搭建舞台、看台的营业性演出，还应提供安全保卫工作方案和灭火、应急疏散预案，以及依法取得的安全、消防批准文件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⑤演出举办单位与文艺表演团体（演员）的演出协议或文艺表演团体（演员）同意参加演出的书面函件，应包括但不限于演出举办单位名称、演出名称、演出日期、演出地点内容（申请人自备）

⑥场地证明，演出举办单位与演出场所的协议或演出场所出具的场地证明，应包括但不限于演出举办单位名称、演出名称、演出日期内容（申请人自备）

⑦演出节目单及与节目单对应的视听资料：歌曲类节目应当提交歌词文本，用外文演唱歌曲应提交中外文对照歌词；乐曲类节目应当提交音频资料；舞蹈、杂技类节目应当提供视频资料；戏剧、曲艺语言类节目应当提交剧本（申请人自备）

⑧在歌舞娱乐场所、酒吧、饭店非演出场所举办的营业性演出，应提供场所的《娱乐经营许可证》复印件或同意开

业的消防安全证明复印件，如公安消防部门出具的《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在演出场所举办的营业性演出，可以提供演出场所的《演出场所经营单位备案证明》或者《营业性演出许可证》，或者《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申请人自备）

⑨原批准文书（申请人自备）

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43637e00-3da4-44da-93ba-a54f22ef36e0&taskid=541cc850-1baf-4076-99fa-8e96b1c8c0a3

举办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的文艺表演团体、个人参加的营业性演出变更审批

1.3 办理时限：即办

1.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 文物拍卖标的审核

非国有文物收藏单位和其他单位借用国有文物收藏单位馆藏文物

2.1 需提供要件

①《文物拍卖标的审核申请表》；标的清册（含电子版）；标的图片（每件标的图片清晰度 300dpi 以上）；标的合法来源证明（如有）（申请人自备）

②文物拍卖专业人员出具的标的征集鉴定意见（申请人自备）

③有效期内且与准许经营范围相符的《拍卖经营批准证书》、《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及《文物拍卖许可证》的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8213c894-8150-4e00-ad2d-69bfb6845286&taskid=38925f1e-3bce-4ad6-8c17-84c02d3247bd

文物拍卖标的审核

2.3 办理时限：即办

2.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

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3. 举办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的文艺表演团体、个人参加的营业性演出审批

1. 申请主体为演出经纪机构或文艺表演团体，且有 2 年以上举办营业性演出的经历；2. 举办营业性演出前 2 年内无违反《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实施细则》的记录；3. 不得以政府或者政府部门的名义举办营业性演出。营业性演出不得冠以“中国”、“中华”、“全国”、“国际”等字样；4. 演出内容不得有《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第二十六条规定的情形。

3.1 需提供要件

零要件

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d015b3fa-2ee7-409c-82a9-85294cce28a4&taskid=3c32fcd3-98f6-439f-9a05-975e956aee0e

举办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的文艺表演团体、个人参加的营业性演出审批

3.3 办理时限：即办

3.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4. 举办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的文艺表演团体、个人参加的营业性演出举办审批

1. 申请主体为演出经纪机构或文艺表演团体，且有 2 年以上举办营业性演出的经历；

2. 举办营业性演出前 2 年内无违反《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实施细则》的记录；

3. 不得以政府或者政府部门的名义举办营业性演出。营业性演出不得冠以“中国”、“中华”、“全国”、“国际”等字样；

4. 演出内容不得有《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第二十六条规定的情形。

4.1 需提供要件

①演员名单、演员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演员名单要列出 8 项内容：姓名、性别、出生日期、职务、国家（地区）、证件类型、证件号码、证件有效期。有效身份证明指：外国人为护照；港澳地区演员为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或护照；

台湾地区演员为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中国内地演员为身份证、驾驶证、护照、军官证、士兵证、警官证（申请人自备）

②场地证明，演出举办单位与演出场所的协议或演出场所出具的场地证明，应包括但不限于演出举办单位名称、演出名称、演出日期内容（申请人自备）

③出节目单及与节目单对应的视听资料：歌曲类节目应当提交歌词文本，用外文演唱歌曲应提交中外文对照歌词；乐曲类节目应当提交音频资料；舞蹈、杂技类节目应当提供视频资料；戏剧、曲艺语言类节目应当提交剧本（申请人自备）

④演出举办单位与文艺表演团体（演员）的演出协议或文艺表演团体（演员）同意参加演出的书面函件，应包括但不限于演出举办单位名称、演出名称、演出日期、演出地点内容（申请人自备）

⑤在歌舞娱乐场所、酒吧、饭店非演出场所举办的营业性演出，应提供场所的《娱乐经营许可证》复印件或同意开业的消防安全证明复印件，如公安消防部门出具的《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在演出场所举办的营业性演出，可以提供演出场所的《演出场所经营单位备案证明》或者《营业性演出许可证》，或者《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申请人自

备）

⑥如有未成年人参加营业性演出，应当提供其监护人出具的书面同意函件（申请人自备）

⑦营业性演出申请登记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⑧营业性演出许可证》副本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⑨申请举办临时搭建舞台、看台的营业性演出，还应提供安全保卫工作方案和灭火、应急疏散预案，以及依法取得的安全、消防批准文件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⑩如外国文艺表演团体名称中含有“国立”、“国家”、“皇家”字样，应提供该国注册证明文件并翻译（申请人自备）

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d015b3fa-2ee7-409c-82a9-85294cce28a4&taskid=3c32fcd3-98f6-439f-9a05-975e956aee0e

举办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的文艺表演团体、个人参加的营业性演出举办审批

4.3 办理时限：即办

4.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

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5.外商投资电影放映单位《电影放映经营许可证》的变更

(一)符合当地文化设施的布局与规划；(二)有固定的营业(放映)场所；(三)中外合资电影院，合营中方在注册资本中的投资比例不得低于 51%；对全国试点城市：北京、上海、广州、成都、西安、武汉、南京市中外合资电影院，合营外方在注册资本中的投资比例最高不得超过 75%；允许香港、澳门服务提供者在内地设立的独资公司，在多个地点新建或改建多间电影院，经营电影放映业务。(四)合资、合作期限不超过 30 年；(五)符合中国有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

5.1 需提供要件

①变更申请报告，如变更法人提交公司董事会决议（申请人自备）

②《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申请人自备）

③营业执照（申请人自备）

④外经贸部门出具的《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申请人自备）

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c5abdbb1-7bab-4e0b-92bb-177d7440eca6&taskid=ee5e96b3-ce46-4648-8bc0-d8d4ae8e9b8d

外商投资电影放映单位《电影放映经营许可证》的变更

5.3 办理时限：即办

5.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6. 电影放映单位兼并合并、分立审批

（一）有电影发行单位、电影放映单位的名称、章程；

（二）有确定的业务范围；

（三）有适应业务范围需要的组织机构和专业人员；

（四）有适应业务范围需要的资金、场所和设备；

（五）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存在宣传导向安全隐患的问题。

6.1 需提供要件

①经营场地的房屋租赁合同（申请人自备）

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31c36d33-8d73-4897-8b7c-a8c9b25d21ac&taskid=e5cc2830-1c79-4c28-96c6-e2fe245c9bad

电影放映单位兼并合并、分立审批

6.3 办理时限：3 个工作日

6.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7. 音像制品制作单位设立审批

申请设立音像制作单位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有音像制作单位的名称、章程；

（二）有适应业务范围需要的组织机构和音像制作专业技术人员，从事音像制作业务的专业技术人员不得少于 5 人；

（三）有必要的技术设备；

（四）有固定经营场所；

（五）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存在宣传导向安全隐患的问题。

审批设立音像制作单位，除依照前款所列条件外，还应符合本地区音像制作单位总量、布局和结构的规划。

7.1 需提供要件

①音像制品制作审批单位设立、变更审批告知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②房屋租赁登记备案证明（申请人自备）

③社区房屋所有权证明（申请人自备）

④单位章程，须加盖工商查询章（申请人自备）

⑤容缺受理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⑥房屋购买合同（申请人自备）

⑦房屋所有权证（申请人自备）

⑧注册资本数额、来源及性质证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⑨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⑩原法人（负责人）身份证明（可在沈阳政务服务网获取，企业不用提供）（申请人自备）

⑪不动产权证书（申请人自备）

⑫《音像制品制作许可证》正副本（申请人自备）

⑬新法人（负责人）身份证明（可在沈阳政务服务网获取，企业不用提供）（申请人自备）

⑭房屋租赁合同（申请人自备）

⑮专业技术人员的资历证明文件（详细说明：音像制作业务职业资格证书或工作简历，及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⑯工商营业执照（可在沈阳政务服务网获取，企业不用提供）（申请人自备）

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fee06177-b2c9-4a5f-b8c4-e5496140b0a3&taskid=210d25bf-5bf8-424b-b63c-8502b87de156

音像制品制作单位设立审批

7.3 办理时限：即办

7.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8. 电影发行单位（非跨省）设立审批

1. 有电影发行单位的名称、章程；

2. 有确定的业务范围；

3. 有适应业务范围需要的组织机构和专业人员；

4.有适应业务范围需要的场所和设备；

5.受委托代理发行2部以上的电影、电视剧；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存在宣传导向安全隐患的问题。

8.1 需提供要件

①房屋租赁登记备案证明（申请人自备）

②《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营业执照》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③容缺受理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④符合规定内容的章程（申请人自备）

⑤已代理发行影视片的委托证明材料（1份，2部以上的电影或电视剧）（申请人自备）

⑥房屋租赁合同（申请人自备）

⑦法定代表人任职证明或身份证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⑧房屋购买合同（申请人自备）

⑨申请电影发行经营的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⑩不动产权证书（申请人自备）

⑪社区房屋所有权证明（申请人自备）

⑫房屋所有权证（申请人自备）

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H座（浑南区全运路109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954c42de-f022-4440-bbee-1300c1efa43d&taskid=a1c55da8-e41d-430e-b17d-d8264d7d9b49



电影发行单位（非跨省）设立审批

8.3 办理时限：即办

8.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9. 电影放映单位设立审批

（一）有电影发行单位、电影放映单位的名称、章程；

（二）有确定的业务范围；

（三）有适应业务范围需要的组织机构和专业人员；

（四）有适应业务范围需要的资金、场所和设备；

（五）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存在宣传导向安全隐患的问题。

9.1 需提供要件

①经营场所平面图（申请人自备）

②设立放映单位申请报告（申请人自备）

③消防安全验收意见书（申请人自备）

④经营场地的房屋租赁合同（申请人自备）

9.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3e849d56-2d52-4bf0-9c92-984c64b2fcf8&taskid=7450a4e4-7da9-4bc7-9763-e24b0b5f3cec

电影放映单位设立审批

9.3 办理时限：3 个工作日

9.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0. 电影放映单位变更审批

（一）有电影发行单位、电影放映单位的名称、章程；

（二）有确定的业务范围；

（三）有适应业务范围需要的组织机构和专业人员；

（四）有适应业务范围需要的资金、场所和设备；

（五）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存在宣传导向安全隐患的问题。

10.1 需提供要件

①消防安全验收意见书（申请人自备）

②变更申请报告（申请人自备）

③经营场地的房屋租赁合同（申请人自备）

④经营场所平面图（申请人自备）

⑤公司董事会决议（申请人自备）

10.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f5b83369-4b35-455f-85d7-2eeb437fe512&taskid=56e16b37-2312-4f17-b509-a1df7c8251aa

电影放映单位变更审批

10.3 办理时限：3 个工作日

10.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1. 音像制品制作单位变更审批-音像制品制作单位申请变更名称、兼营、变更业务范围、兼并其他制作单位、因合并、分立而设立新的制作单位审批

申请设立音像制作单位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有音像制作单位的名称、章程；

（二）有适应业务范围需要的组织机构和音像制作专业技术人员，从事音像制作业务的专业技术人员不得少于5人；

（三）有必要的技术设备；

（四）有固定经营场所；

（五）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存在宣传导向安全隐患的问题。

审批设立音像制作单位，除依照前款所列条件外，还应符合本地区音像制作单位总量、布局和结构的规划。

11.1 需提供要件

①《音像制品制作许可证》正副本（申请人自备）

②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③单位章程，须加盖工商查询章（申请人自备）

④经营场所使用证明（申请人自备）

⑤容缺受理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⑥注册资本数额、来源及性质证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⑦专业技术人员的资历证明文件（详细说明：音像制作业务职业资格证书或工作简历，及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1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H座（浑南区全运路109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9aca82ad-5f0c-430b-a129-39f12021055f&taskid=230fceee-3f18-415e-bf72-fee7d68c6a62



音像制品制作单位变更审批-音像制品制作单位申请变更名称、兼营、变更业务范围、兼并其他...

11.3 办理时限：即办

11.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2. 音像制品制作单位变更审批-音像制品制作单位制作单位变更地址备案

申请设立音像制作单位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有音像制作单位的名称、章程；

（二）有适应业务范围需要的组织机构和音像制作专业技术人员，从事音像制作业务的专业技术人员不得少于 6 人；

（三）有必要的技术设备；

（四）有固定经营场所；

（五）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存在宣传导向安全隐患的问题。

审批设立音像制作单位，除依照前款所列条件外，还应

符合本地区音像制作单位总量、布局和结构的规划。

12.1 需提供要件

①企业章程，加盖工商查询章（申请人自备）

②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③新的工作场所使用证明（申请人自备）

④《音像制品制作许可证》正副本原件（申请人自备）

1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aeb33be2-5e9b-4d32-9ecb-1d43427a7d36&taskid=2ce8c0af-ba1b-4cf3-93c5-f784b3490085

音像制品制作单位变更审批-音像制品制作单位制作单位变更地址备案

12.3 办理时限：即办

12.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3. 音像制品制作单位变更审批-制作单位变更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审批

申请设立音像制作单位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有音像制作单位的名称、章程；

（二）有适应业务范围需要的组织机构和音像制作专业技术人员，从事音像制作业务的专业技术人员不得少于7人；

（三）有必要的技术设备；

（四）有固定经营场所；

（五）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存在宣传导向安全隐患的问题。

审批设立音像制作单位，除依照前款所列条件外，还应符合本地区音像制作单位总量、布局和结构的规划。

13.1 需提供要件

①《音像制品制作许可证》正副本（申请人自备）

②企业章程，加盖工商查询章（申请人自备）

③营业执照副本（申请人自备）

④单位出具的拟任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的任命文件或证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⑤拟任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的身份证明和履历及音像制作业务职业资格证书（申请人自备）

⑥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1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H座（浑南区全运路109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a13c0a3b-291c-46d7-8458-d3c0cfd72462&taskid=5a0a640c-7aa2-42ab-8ab1-184dd57ae4ca

音像制品制作单位变更审批-制作单位变更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审批

13.3 办理时限：即办

13.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4. 开办广播电台调频广播、多工广播业务审核

"广播电视无线传输覆盖网管理办法（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令第 45 号）第十二条：下列业务，由申请单位向所在地县级以上广播电视行政部门提出书面申请，经逐级审核后，报广电总局审批，领取《广播电视节目传送业务经营许可证（无线）》：（一）中、短波广播；（二）调频、电视广播（使用发射机标称功率 50 瓦（不含）以上发射设备）；（三）调频同步广播；（四）地面数字声音广播和电视广播；（五）多工广播；（六）利用微波传输广播电视节目且覆盖区域涉及两个（含）省（自治区、直辖市）以上的。《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第

412 号）全文条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和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的有关规定，国务院对所属各部门的行政审批项目进行了全面清理。由法律、行政法规设定的行政许可项目，依法继续实施；对法律、行政法规以外的规范性文件设定，但确需保留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十二条规定事项的行政审批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十四条第二款的规定，现决定予以保留并设定行政许可，共 500 项。

为保证本决定设定的行政许可依法、公开、公平、公正实施，国务院有关部门应当对实施本决定所列各项行政许可的条件等作出具体规定，并予以公布。有关实施行政许可的程序和期限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的有关规定执行。

附件：国务院决定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目录"

14.1 需提供要件

①技术方案和技术安全保障机制（申请人自备）

②开办调频广播、多工广播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③资金保障及来源（信息共享）（申请人自备）

④拟采用的传输覆盖方式、范围、服务区域和节目内容

（申请人自备）

⑤本级人民政府同意开展业务的文件（申请人自备）

⑥申办机构的基本情况、法人资格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1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ec069798-3036-488d-b545-e2697f119173&taskid=a988c2c4-5490-4fe5-927f-2e96e59d8350

开办广播电台调频广播、多工广播业务审核

14.3 办理时限：即办

14.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5. 电影发行单位（非跨省）变更审批

1. 有电影发行单位的名称、章程；

2. 有确定的业务范围；

3. 有适应业务范围需要的组织机构和专业人员；

4. 有适应业务范围需要的场所和设备；

5. 受委托代理发行 2 部以上的电影、电视剧；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存在宣传导向安全隐患的问题。

15.1 需提供要件

①房屋所有权证（申请人自备）

②已代理发行影视片的委托证明材料（1 份，2 部以上的电影或电视剧）（申请人自备）

③符合规定内容的章程（申请人自备）

④申请电影发行经营变更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⑤房屋租赁合同（申请人自备）

⑥容缺受理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⑦社区房屋所有权证（申请人自备）

⑧不动产权证书（申请人自备）

⑨房屋租赁登记备案证明（申请人自备）

⑩房屋购买合同（申请人自备）

1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5c560825-03b6-4e12-994c-a90358f37c71&taskid=59c4b4b4-9da3-4ab1-9f10-53ee1d4c30d1

电影发行单位（非跨省）变更审批

15.3 办理时限：即办

15.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6. 拍卖企业经营文物拍卖许可

1、有 1000 万元人民币以上注册资本，非中外合资、中外合作、外商独资企业；

2、有 5 名以上文物拍卖专业人员；

3、有必要的场所、设施和技术条件；

4、近两年内无违法违规经营文物行为；

16.1 需提供要件

①场所、设施和技术条件证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②文物拍卖许可证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③《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正本及副本复印件；《拍卖经营批准证书》正本及副本（含变更记录页）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④企业注册资本的验资证明，历次股权结构变动情况记录（申请人自备）

⑤文物拍卖专业人员证明文件、聘用协议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1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8d6229b1-4c3a-421e-8d2b-4e2ae6e7a41d&taskid=648f88e8-f26e-4889-843f-b8308c4211c0



拍卖企业经营文物拍卖许可

16.3 办理时限：即办

16.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7. 文物保护单位建设控制地带内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审核

需要在文物保护单位的建设控制地带内进行其他建设工程的

17.1 需提供要件

①工程位置图和工程设计方案。工程队文物可能产生破

坏或影响的评估报告及为保护文物安全及历史、自然环境所采用的相关措施设计（申请人自备）

②书面申请书。内容包括：申请人名称及工程名称、地点、规模、用途（申请人自备）

③涉及地下埋藏文物的，须提供考古勘探发掘资料（一式一份）（申请人自备）

1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a3a94a7c-f6a8-4a49-928a-374b5049a2a1&taskid=b2c31604-40b3-4d3a-8e55-0477d6c59e6d

文物保护单位建设控制地带内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审核

17.3 办理时限：5 个工作日

17.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8. 公共文化设施拆除或改变功能、用途的审核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

18.1 需提供要件

①新、旧文化设施的规划和设计图（申请人自备）

②市人民政府的新建规划和土地使用证明（申请人自备）

③规划部门同意拆除公共文化设施或改变功能、用途的文件（申请人自备）

④公共文化设施产权人及管理单位同意拆除公共文化设施或改变功能、用途的文件（申请人自备）

⑤建设文化设施的工期安排和拆除时间安排（申请人自备）

⑥建设资金来源说明（申请人自备）

⑦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1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85415865-835e-4310-b35b-2096c77bad46&taskid=fbab17e5-588d-4ef2-81e7-5c0ca223a96f

公共文化设施拆除或
改变功能、用途的审核

18.3 办理时限：3 个工作日

18.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

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9. 文化类基金会设立前置审查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

19.1 需提供要件

①场地使用权证明（申请人自备）

②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③与开展业务活动相关的设备、器材和其他设施清单（申请人自备）

④会计师事务所验资报告或银行资信证明及每年收入支出的估算情况材料（申请人自备）

⑤主要业务人员的从业资格证明（申请人自备）

⑥民政部门核名通知书（申请人自备）

⑦章程草案（申请人自备）

19.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4975c267-37c8-4887-aa70-0fb6b2a04727&taskid=43eefd50-0789-4718-99db-fbfaf18b6738



文化类基金会设立前置审查

19.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19.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0. 文化类基金会设立

设立基金会，应当具备下列条件：（一）为特定的公益目的而设立；（二）全国性公募基金会的原始基金不低于 800 万元人民币，地方性公募基金会的原始基金不低于 400 万元人民币，非公募基金会的原始基金不低于 200 万元人民币；原始基金必须为到账货币资金；（三）有规范的名称、章程、组织机构以及与其开展活动相适应的专职工作人员；（四）有固定的住所；（五）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20.1 需提供要件

①验资证明和住所证明（申请人自备）

②理事名单、身份证明以及拟任理事长、副理事长、秘书长简历（申请人自备）

③业务主管单位同意设立的文件（申请人自备）

④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⑤章程草案（申请人自备）

20.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e2290ae0-71ed-45fe-90cc-46da6ec3c032&taskid=df1fc47a-94a1-4277-820d-7eed6a5442df

文化类基金会设立

20.3 办理时限：即办

20.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1. 在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范围内进行其他建设工程或者爆破、钻探、挖掘等作业审批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

21.1 需提供要件

①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②涉及地下埋藏文物的须提供考古勘探发掘资料（申请人自备）

③建设工程的设计方案（申请人自备）

④工程对文物可能产生破坏或影响的评估报告及为保护文物安全及历史、自然环境所采用的措施设计（申请人自备）

2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b3b523bd-445a-4ed0-be00-c201789a727c&taskid=2280ffa9-3c0d-4589-a7f6-10ac4b5398ef

在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范围内进行其他建设工程或者爆破、钻探、挖掘等作业审批

21.3 办理时限：5 个工作日

21.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2. 对新闻出版广电总局负责的移动电视业务审批的初审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

22.1 需提供要件

①节目方案（包括内容规划、主要栏目、节目来源等）（申请人自备）

②运营方案（包括有无运营公司、开办主体与运营公司的权责关系、运营公司股份构成、与公交、地铁等公司合作协议、与专业机构的委托合同等）（申请人自备）

③技术方案（系统功能及构成，包括节目制作系统、信号集成传输系统、信号发射系统、监管信号传输系统等；采用的技术体制、安全播出保障措施等）（申请人自备）

④移动数字电视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⑤容缺受理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⑥移动数字电视集成发射平台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⑦人员、设备、场所的证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⑧管理制度（节目内容审查制度、播出管理制度、节目监控方案、应急预案等）（申请人自备）

⑨申请报告（申请书应当载明设立的理由，企业名称、地址、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姓名、住址、资金来源、资本数额，经营范围、经营方式等）（申请人自备）**2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9a6ec40b-9ee7-4794-82f5-2cfb1f765e2e&taskid=2b05600e-7b06-44e6-b930-09d68c29f2aa

对新闻出版广电总局负责的移动电视业务审批的初审

22.3 办理时限：即办

22.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3. 外商投资电影放映单位《电影放映经营许可证》的核发

(一)符合当地文化设施的布局与规划；(二)有固定的营业(放映)场所；(三)中外合资电影院，合营中方在注册资本中的投资比例不得低于 51%；对全国试点城市：北京、上海、广州、成都、西安、武汉、南京市中外合资电影院，合营外方在注册资本中的投资比例最高不得超过 75%；允许香港、澳门服务提供者在内地设立的独资公司，在多个地点新建或改建多间电影院，经营电影放映业务。(四)合资、合作期限

不超过 30 年；（五）注册资金不少于 600 万元人民币；（六）符合中国有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

23.1 需提供要件

①《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申请人自备）

②外经贸部门出具的《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申请人自备）

③设立申请报告（申请人自备）

④告知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⑤营业执照（申请人自备）

2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a3ca52c4-c9a0-4319-8b6b-73927069545c&taskid=33746le5-27ca-468b-8b6a-515a7ac0b018

外商投资电影放映单位《电影放映经营许可证》的核发

23.3 办理时限：即办

23.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

服务。

24. 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的代表性传承人资格认定

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均可以向所在地的县、市文化部门推荐代表性传承人。

24.1 需提供要件

①传承人申报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②佐证材料（申请人自备）

2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107c7ba2-e9d3-4723-93f8-321a8014f42b&taskid=0b701ff7-ecb9-470b-a498-3f483ad083d7

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的代表性传承人资格认定

24.3 办理时限：即办

24.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

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5. 企业、个体工商户设立点播影院

"【规章】《点播影院、点播院线管理规定》（国家新闻出版署令第 14 号，自 2018 年 3 月 30 日起施行）

第五条企业、个体工商户设立点播影院，应当向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电影主管部门提出申请，并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一）放映设备、放映质量和计费系统符合国务院电影主管部门规定的技术规范；

（二）所设单个影厅的银幕宽度不超过 6 米，观众有效座位数不超过 20 个；

（三）有拟加入的点播院线或者处于筹建期的点播院线；

（四）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未处于电影从业禁止期间。"

25.1 需提供要件

①计费系统符合国务院电影主管部门规定的技术规范（申请人自备）

2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1f8e8b6f-892d-44e7-954f-4212e0ba7807&taskid=d25a8e1e-25ab-4130-9150-024840c1b7f5



企业、个体工商户设立点播影院

25.3 办理时限：即办

25.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6. 非国有博物馆设立备案

1、固定的馆址以及符合国家规定的展室、藏品保管场所。

2 相应数量的藏品以及必要的研究资料，并能够形成陈列展览体系。

3、与其规模和功能相适应的专业技术人员。

4、必要的办馆资金和稳定的运行经费来源。

5、确保观众人身安全的设施、制度及应急预案。

26.1 需提供要件

①博物馆章程草案（申请人自备）

②馆舍所有权或者使用权证明，展室和藏品保管场所的环境条件符合藏品展示、保护、管理需要的论证材料（申请

人自备）

③藏品目录、藏品概述及藏品合法来源说明（申请人自备）

④陈列展览方案（申请人自备）

⑤专业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申请人自备）

⑥出资证明或者验资报告（申请人自备）

2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4dca3bdb-e6e6-4cdd-93cc-210fce5b9b09&taskid=666b5ac3-05e2-469e-aa71-69a566f76e87

非国有博物馆设立备案

26.3 办理时限：即办

26.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7. 旅行社设立分社及设立专门招徕旅游者、提供旅游咨询的服务网点的备案

部门暂未提供！

27.1 需提供要件

①设施设备情况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②旅行社设立登记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③设立旅行社审批单（申请人自备）

④旅行社营业场所情况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⑤设立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2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b5b50ed6-3a79-45f2-b02d-33a3c1b57cab&taskid=19de6608-7eff-4224-846a-3a0b9274a894

旅行社设立分社及设立专门招徕旅游者、提供旅游咨询的服务网点的备案

27.3 办理时限：3 个工作日

27.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8. 出版外国图书合同登记

"【规范性文件】《关于对出版外国图书进行合同登记的通知》（国权[1995]1 号）

第一条凡图书出版单位出版外国图书(包括翻译、重印出版)，应与外国作品的著作权人签订出版合同，并将合同报著作权行政管理部门进行登记。

【规范性文件】《关于对出版境外音像制品合同进行登记的通知》（国权[1995]2 号）

第十条为配合出版外国图书而出版外国音像制品的合同，由出版单位所在地的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版权局进行登记，具体规定按《关于对出版外国图书进行合同登记的通知》（国权[1995]1 号）执行。"

28.1 需提供要件

零要件

2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

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e5afe0cb-048d-403a-9c2a-b1428f24aa35&taskid=dfdc3d09-af03-4407-b4c8-cc3febbf0fdb

出版外国图书合同登记

28.3 办理时限：即办

28.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9. 设置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接收境外节目审批

要件齐全

29.1 需提供要件

①专业管理人员情况及管理制度（申请人自备）

②接收卫星传送境外电视节目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③旅游主管部门审核符合国家三星或二级宾馆饭店的证明（申请人自备）

④外国人和港澳台人士在境内居住办公有关证明材料

（含聘用单位证明），公安部门开具的居住证，租、购房证明，护照复印件，外国人和港澳台人士居住地物业管理部门的同意设置接收境外卫星电视设施意向书（申请人自备）

⑤工程技术方案、施工方案、系统图和选用器材产品合格证、明细表、工程建设合同书、预算书（申请人自备）

29.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aace664a-5d1b-4c07-ad17-c6442a75354c&taskid=94614346-68f2-4e9b-9674-a6f94dc7f436

设置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
接收境外节目审批

29.3 办理时限：6 个工作日

29.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30. 设置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接收境内节目审批

要件齐全

30.1 需提供要件

①容缺受理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②旅游主管部门审核符合国家三星或二级宾馆饭店的证明（申请人自备）

③专业管理人员情况及管理制度（申请人自备）

④接收卫星传送境内电视节目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⑤工程技术方案、施工方案、系统图和选用器材产品合格证、明细表、工程建设合同书、预算书（申请人自备）

30.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c8b381f4-6068-4b80-bde0-d43c950323d3&taskid=2a84f6fe-e72b-4411-a2e6-0aa81c7dd4b9

设置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
接收境内节目审批

30.3 办理时限：6 个工作日

30.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31.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设立审批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第二章“设立”中条件

31.1 需提供要件

①消防安全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②法人身份证明（申请人自备）

③ISP 接入意向书（申请人自备）

④章程（申请人自备）

⑤营业场所建筑平面图（申请人自备）

⑥营业执照（申请人自备）

⑦计算机和摄录像设备分布图（申请人自备）

⑧房产证明（申请人自备）

⑨经营管理技术系统安装证明文件（申请人自备）

⑩信息网络安全审核意见书（申请人自备）

⑪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筹建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3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5fd1f18b-ecb1-4daf-a8be-7e26876c0d1e&taskid=9f7c1abe-ce62-4508-b6e2-10b49e39aabd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
场所经营单位设立审批

31.3 办理时限：5 个工作日

31.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32.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变更审批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第二章“设立”中条件

32.1 需提供要件

①信息网络安全审核意见书（申请人自备）

②原法人身份证明（申请人自备）

③营业场所建筑平面图（申请人自备）

④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申请人自备）

⑤ISP 接入意向书（申请人自备）

⑥章程（申请人自备）

⑦计算机和摄录像设备分布图（申请人自备）

⑧营业执照（申请人自备）

⑨法人身份证明（申请人自备）

⑩消防安全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⑪经营管理技术系统安装证明文件（申请人自备）

⑫房产证明（申请人自备）

3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7c2d9730-2ccf-4dff-9db0-89ec1bace6b3&taskid=ad0448c2-8041-4075-93fc-11f6577924ae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
场所经营单位变更审批

32.3 办理时限：5 个工作日

32.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33.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注销审批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第二章“设立”

中条件

33.1 需提供要件

①注销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②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申请人自备）

3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2ba84a36-1121-4d41-9d61-048adc44536c&taskid=f3c47c79-5ed4-4e5d-b5af-e837673db96e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
场所经营单位注销审批

33.3 办理时限：即办

33.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34. 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的投资者在内地投资设立合资、合作、独资经营的演出经纪机构从事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注销

除当面提交外，申请材料可通过信函、传真、电子政务等途径提交，也可委托代理人提交，经受理窗口现场确认后，当场办理：

1. 申报资料按本办事指南申请表载明的顺序排列；

2. 申请材料的复印件应清晰；

3. 所有材料为 A4 大小，有特殊规定除外；

4. 提交原件供受理人员比对复印件；

5. 由委托代理人提交的，应出具申请行政许可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34.1 需提供要件

①注销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②原《营业性演出许可证》正、副本（申请人自备）

3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2290230c-eaa1-46de-9610-80f1f463b81f&taskid=7ca6ead2-b6e9-437a-b9c2-d466fb37cb0b



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的投资者在内地投资设立合资、合作、独资经营的演出经纪...

34.3 办理时限：即办

34.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

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35.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的投资者在内地投资设立合资、合作、独资经营的演出经纪机构从事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变更

除当面提交外，申请材料可通过信函、传真、电子政务等途径提交，也可委托代理人提交，经受理窗口现场确认后，当场办理：

1.申报资料按本办事指南申请表载明的顺序排列；

2.申请材料的复印件应清晰；

3.所有材料为 A4 大小，有特殊规定除外；

4.提交原件供受理人员比对复印件；

5.由委托代理人提交的，应出具申请行政许可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35.1 需提供要件

①原《营业性演出许可证》正、副本（申请人自备）

②变更中外合资经营、中外合作经营的演出经纪机构董事会或联合管理委员会成员的，应提交董事长或者联合管理委员会主任为内地代表的证明及内地代表在董事会或者联合管理委员会中居多数的证明（申请人自备）

③演出经纪机构申请登记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④变更演出经纪人员的，应提交演出经纪人员的资格证书（申请人自备）

⑤变更外商投资者或者外商投资比例的，应提交变更后的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3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8f882374-99a6-4d57-b45f-38bb1a0b7f8f&taskid=be5bce4e-1e43-43d5-a102-e0582d33d6e3

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的投资者在内地投资设立合资、合作、独资经营的演出经纪...

35.3 办理时限：即办

35.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36. 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的投资者在内地

投资设立合资、合作、独资经营的演出经纪机构从事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延期

除当面提交外，申请材料可通过信函、传真、电子政务等途径提交，也可委托代理人提交，经受理窗口现场确认后，当场办理：

1.申报资料按本办事指南申请表载明的顺序排列；

2.申请材料的复印件应清晰；

3.所有材料为 A4 大小，有特殊规定除外；

4.提交原件供受理人员比对复印件；

5.由委托代理人提交的，应出具申请行政许可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36.1 需提供要件

①至少 3 名演出经纪人员资格证书（申请人自备）

②演出经纪机构申请登记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③原《营业性演出许可证》正、副本（申请人自备）

3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42af5302-3335-412e-b5d2-524f9c9f9bdf&taskid=234c3846-9baf-4a84-afe3-68dcc4b8254f



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的投资者在内地投资设立合资、合作、独资经营的演出经纪...

36.3 办理时限：即办

36.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37. 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的投资者在内地投资设立合资、合作、独资经营的演出经纪机构从事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补证

除当面提交外，申请材料可通过信函、传真、电子政务等途径提交，也可委托代理人提交，经受理窗口现场确认后，当场办理：

1. 申报资料按本办事指南申请表载明的顺序排列；

2. 申请材料的复印件应清晰；

3. 所有材料为 A4 大小，有特殊规定除外；

4. 提交原件供受理人员比对复印件；

5. 由委托代理人提交的，应出具申请行政许可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37.1 需提供要件

①演出经纪机构申请登记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3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9346c026-83c6-4c69-8532-59ae9d830961&taskid=9cba8027-d972-4035-80c1-4352e6ff89fa

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的投资者在内地投资设立合资、合作、独资经营的演出经纪...

37.3 办理时限：即办

37.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38. 台湾地区的投资者在内地投资设立合资、合作经营的演出经纪机构从事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审批

38.1 需提供要件

①设立演出经纪机构申请登记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

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②董事长、副董事长、董事或者联合管理委员会主任、副主任、委员的人员名单及身份证明复印件，未设立董事会或联合管理委员会的，则提交投资者身份证明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③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应能证明内地投资者投资比例不低于51%或拥有经营主导权，或提供相关证明（申请人自备）

④容缺受理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⑤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⑥至少三名专职演出经纪人员的资格证书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⑦董事会或联合管理委员会名单应能证明董事长或者联合管理委员会主任为内地代表，内地代表在董事会或者联合管理委员会中居多数（申请人自备）

3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H座（浑南区全运路109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121ac29d-17a5-4deb-8e6e-deb933490360&taskid=4e28973e-ca3e-4fb1-8115-c98ae2907885



台湾地区的投资者在内地投资设立合资、合作经营的演出经纪机构从事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审批

38.3 办理时限：即办

38.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39. 营业性演出审批设立

1、演出举办单位的营业执照；

2、文艺表演团体或演出经纪机构的许可证；

3、场地证明；

4、申请举办临时搭建舞台、看台的营业性演出，还应提供安全保卫工作方案和灭火、应急疏散预案，以及依法取得的安全、消防批准文件。

39.1 需提供要件

①未成年人其监护人出具的书面同意函件（申请人自备）

②场所的娱乐经营许可证或同意开业的消防安全证明（申请人自备）

③演出举办单位的营业执照（申请人自备）

④营业性演出许可证（申请人自备）

⑤安全保卫工作方案（申请人自备）

⑥灭火、应急疏散预案（申请人自备）

⑦演员有效身份证明（申请人自备）

⑧演出节目单及与节目单对应的视听资料（申请人自备）

⑨文艺表演团体、演员同意参加的书面函件（申请人自备）

⑩演员名单（申请人自备）

⑪演出场地备案证明（申请人自备）

⑫安全、消防批准文件（申请人自备）

⑬举办演出活动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39.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c499adc9-f7d8-43f6-85a1-ff44abd15ef8&taskid=9c712e9f-a64b-4646-89c0-30eb9d65b9e8

营业性演出审批设立

39.3 办理时限：3 个工作日

39.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

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40. 营业性演出审批变更

1、演出举办单位的营业执照；

2、文艺表演团体或演出经纪机构的许可证；

3、场地证明；

4、申请举办临时搭建舞台、看台的营业性演出，还应提供安全保卫工作方案和灭火、应急疏散预案，以及依法取得的安全、消防批准文件。

40.1 需提供要件

①未成年人其监护人出具的书面同意函件（申请人自备）

②原批准文书（申请人自备）

③安全保卫工作方案（申请人自备）

④演出节目单及与节目单对应的视听资料（申请人自备）

⑤演出场地备案证明（申请人自备）

⑥文艺表演团体及演员名单（申请人自备）

⑦安全、消防批准文件（申请人自备）

⑧演员有效身份证明（申请人自备）

⑨灭火、应急疏散预案（申请人自备）

⑩文艺表演团体、演员同意参加的书面函件（申请人自

备）

⑪场所的娱乐经营许可证或同意开业的消防安全证明（申请人自备）

40.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2dbe11e0-485e-4d74-9ac9-259b7e021dab&taskid=9e25b266-c470-471a-9ec9-06cbce3f85fe

营业性演出审批变更

40.3 办理时限：3 个工作日

40.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41. 游艺娱乐场所设立审批

41.1 需提供要件

①投资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②主要负责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③场所内部结构平面图（申请人自备）

④环境保护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⑤营业执照（申请人自备）

⑥法定代表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⑦游戏游艺设施设备情况登记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⑧消防安全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⑨游艺娱乐场所设立申请登记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⑩场所合法使用证明（申请人自备）

⑪无条例第四条、第五条、第五十二条规定情况的书面声明（申请人自备）

4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90590a6d-6546-450f-8c24-6b6c7f7af9fb&taskid=5e4e8a84-4a59-476b-ba00-8d8828e7a473



游艺娱乐场所设立审批

41.3 办理时限：5 个工作日

41.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42. 歌舞娱乐场所审批设立

42.1 需提供要件

①营业执照（申请人自备）

②歌舞娱乐场所设立申请登记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③消防安全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④法定代表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⑤环境保护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⑥主要负责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⑦场所内部结构平面图（申请人自备）

⑧租赁证明（申请人自备）

⑨投资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⑩无条例第四条、第五条、第五十二条规定情况的书面声明（申请人自备）

⑪场所合法使用证明（申请人自备）

4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61eba36f-986d-43a8-abfd-335a5ac8bcd6&taskid=96666419-c4c0-460c-a707-51a12304e698

歌舞娱乐场所审批设立

42.3 办理时限：5 个工作日

42.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43. 游艺娱乐场所延续审批

43.1 需提供要件

①游艺娱乐场所延续申请登记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

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②娱乐经营许可证（政府部门核发）

③营业执照（申请人自备）

4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042b8d63-df1b-46d0-8ecc-580c44651f7e&taskid=07de402e-9871-44d9-be4e-23fc7b654108

游艺娱乐场所延续审批

43.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43.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44. 歌舞娱乐场所审批延续

44.1 需提供要件

①歌舞娱乐场所延续申请登记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

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②营业执照（政府部门核发）

③娱乐经营许可证（政府部门核发）

4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0a7f2ec2-5a05-493e-993f-b9a1227d908c&taskid=cabfc628-a578-4ec6-977a-dd9f0f739874

歌舞娱乐场所审批延续

44.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44.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45. 游艺娱乐场所变更审批

45.1 需提供要件

①法定代表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②新人员无条例第四条、第五条、第五十二条规定情况的书面声明（申请人自备）

③投资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④主要负责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⑤租赁证明（申请人自备）

⑥场所合法使用证明（申请人自备）

⑦游戏游艺设施设备情况登记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⑧娱乐经营许可证（申请人自备）

⑨场所内部结构平面图（申请人自备）

⑩娱乐场所变更申请登记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⑪环境保护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⑫营业执照（申请人自备）

⑬消防安全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4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977f684c-1dda-407a-ba0c-e6d1550fc4e7&taskid=fad0ec82-6c97-4cb5-b673-bb07eda375bb



游艺娱乐场所变更审批

45.3 办理时限：5 个工作日

45.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46. 歌舞娱乐场所审批变更

46.1 需提供要件

①新人员无条例第四条、第五条、第五十二条规定情况的书面声明（申请人自备）

②环境保护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③娱乐经营许可证（政府部门核发）

④新人员的身份证明（申请人自备）

⑤营业执照（申请人自备）

⑥租赁证明（申请人自备）

⑦场所合法使用证明（申请人自备）

⑧场所内部结构平面图（申请人自备）

⑨娱乐场所变更申请登记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

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⑩消防安全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4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9df76d9f-80b0-4929-8e43-1a0a08e7dd31&taskid=6b0129ac-20ca-4b30-8171-238500c8001c

歌舞娱乐场所审批变更

46.3 办理时限：5 个工作日

46.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47. 游艺娱乐场所注销审批

47.1 需提供要件

①注销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②娱乐经营许可证（申请人自备）

4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2a71738f-fe44-42ee-889a-5c44ebb64b9d&taskid=b755a6c7-b6ed-4959-9eb1-6bad31720314-D

游艺娱乐场所注销审批

47.3 办理时限：即办

47.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48. 歌舞娱乐场所审批注销

48.1 需提供要件

①娱乐经营许可证（申请人自备）

②注销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4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6cb90316-b48f-4899-9c63-c7e711882e10&taskid=a73bc296-a0d2-48e8-a9d6-be1c686cb36c



歌舞娱乐场所审批注销

48.3 办理时限：即办

48.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49. 文艺表演团体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设立审批

1、有固定的经营场所；

2、演员的能力证明；

3、营业执照副本；

4、与演出业务相适应的器材设备。

49.1 需提供要件

①房产证明（申请人自备）

②主要负责人简历（申请人自备）

③演员的艺术表演能力证明（申请人自备）

④营业执照（申请人自备）

⑤设立文艺表演团体申请登记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⑥器材设备书面声明（申请人自备）

⑦主要负责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⑧法定代表人简历（申请人自备）

⑨租赁合同（申请人自备）

⑩法定代表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49.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b74bee83-baaf-4d97-a473-226cb73a4b16&taskid=28fe1890-648c-4eba-8fe8-38a1478fbb9f-D

文艺表演团体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设立审批

49.3 办理时限：5 个工作日

49.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50. 文艺表演团体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变更审批

1、有固定的经营场所；

2、演员的能力证明；

3、营业执照副本；

4、与演出业务相适应的器材设备。

50.1 需提供要件

①营业执照（申请人自备）

②器材设备书面声明（申请人自备）

③租赁合同（申请人自备）

④文艺表演团体变更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⑤原法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⑥经营地址的房产证明（申请人自备）

⑦现法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⑧演员的艺术表演能力证明（申请人自备）

⑨营业性演出许可证（申请人自备）

50.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8310c260-75cf-4301-ad7f-5f711a5ebc7a&taskid=d9dab58a-084c-4b20-bb83-6449c6771436



文艺表演团体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变更审批

50.3 办理时限：5 个工作日

50.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51. 文艺表演团体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延续审批

1、有固定的经营场所；

2、演员的能力证明；

3、营业执照副本；

4、与演出业务相适应的器材设备。

51.1 需提供要件

①文艺表演团体申请登记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②营业性演出许可证（申请人自备）

③营业执照（申请人自备）

5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ffc8e526-ad0e-4ef9-b88b-584b638653ee&taskid=25555447-5149-4d87-b9ba-c1a7c94da22c

文艺表演团体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延续审批

51.3 办理时限：5 个工作日

51.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52. 文艺表演团体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注销审批

浑南区行政区域内（除外资、中外合资企业）已设立的文艺表演团体

52.1 需提供要件

①营业性演出许可证（政府部门核发）

②注销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5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

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4b8303dd-4739-46b3-8cd1-60382be29653&taskid=220cba3a-0fce-4d88-9f42-52550f20817d-D



文艺表演团体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注销审批

52.3 办理时限：即办

52.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53. 游戏游艺设备内容审核

53.1 需提供要件

①游戏游艺设备内设游戏内容全过程的视频文件或者软件的视频演示（DEMO）文件（申请人自备）

②游戏游艺设备内容审核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③能够反映产品整体外观并与实际销售产品一致的电子图片（申请人自备）

④游戏游艺设备使用的音频文件、名称列表和歌词的电子文本（申请人自备）

⑤游戏游艺内容中对白、旁白、描述性文字以及操作说明文本（申请人自备）

5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d36c191b-c3f5-4344-a621-0846018458c1&taskid=f37b5e29-67c0-433b-a82b-f8797dc2ca73

游戏游艺设备内容审核

53.3 办理时限：即办

53.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54. 设立文物商店审批

设立文物商店，应当具备下列条件：（一）有 200 万元人民币以上的注册资本；（二）有 5 名以上取得中级以上文物博物专业技术职务的人员；（三）有保管文物的场所、设

施和技术条件；

54.1 需提供要件

①五名或五名以上文博专业中级以上（含中级）职称退休人员材料：专业人员的职称证明复印件、退休证复印件（职称证和退休证须退休单位加盖公章）、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本人签字）及与申报单位签订的聘用合同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②文物商店经营资质申报审批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③文物商店专业技术人员资格申报审批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④注册资本的验资证明（申请人自备）

⑤设立文物商店申请书（文物商店名称、地址、法人、注册资金、经营文物种类）并附有“企业立项可行性报告”原件、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出具的《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组织机构代码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⑥经营场所产权证明或租赁协议(三年以上)，安防、消防验收文件（申请人自备）

⑦告知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5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c22b267e-ab19-4f5f-b602-71225d9c00b4&taskid=a3c30de3-0f7c-40a5-8299-7d7d4e9221de

设立文物商店审批

54.3 办理时限：即办

54.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55. 已经建立馆藏文物档案的国有文物收藏单位交换馆藏文物审批

已经建立馆藏文物档案的国有文物收藏单位之间交换馆藏文物

55.1 需提供要件

①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②交换的文物目录（包括文物名称、质地、年代、级别、来源、尺寸、完残状况）及照片（申请人自备）

③交换文物双方单位文物安全条件和措施的说明材料

（申请人自备）

④交换单位和被交换单位的证明材料（包括单位简介、法人证书、机构代码证书、单位设立批准文件）（申请人自备）

⑤交换协议书（含安全责任协议条款，并明确双方权利义务、补偿方式，以及借用文物的期限）（申请人自备）

5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45adcd9d-8b40-4089-8d81-dd40715c1a65&taskid=18732796-a9d3-483d-83f3-566402dcf77c

已经建立馆藏文物档案的国有文物收藏单位交换馆藏文物审批

55.3 办理时限：即办

55.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56. 乡镇设立广播电视站和机关、部队、团体、企业事业单位设立有线广播电视站审批

"1.符合国家和本辖区广播电视事业和产业建设发展规划；2.有符合国家规定的广播电视专业人员；

3.有符合国家规定的广播电视技术设备；

4.有必要的基本建设资金和稳定的资金保障；

5.有必要的场所；

"

56.1 需提供要件

①容缺受理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②广播电视节目转播技术方案、覆盖范围以及自办广播业务或电视业务的主要内容（申请人自备）

③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5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d43e4f4d-03af-410e-88f2-ff7fd06a04e6&taskid=7ead2440-173c-43aa-8893-8ed3606d7742

乡镇设立广播电视站和机关、部队、团体、企业事业单位设立有线广播电视站审批

56.3 办理时限：即办

56.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

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57. 有线广播电视传输覆盖网工程建设及验收审核

有线电视台、站竣工 60 日内，设计和安装单位应当提交下列材料，由建设单位向当地广播电视行政管理部门提出验收申请

57.1 需提供要件

①有线电视传输系统走线、布线图及电平分配图（申请人自备）

②容缺受理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③竣工报告（申请人自备）

④设备器材明细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⑤有线电视传输系统所有设备的使用、维护说明书及电原理图（申请人自备）

⑥工程安全检测记录（申请人自备）

⑦设计说明书（申请人自备）

⑧当地电磁环境调测记录基础资料（申请人自备）

5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

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60f281c1-129e-42b4-a2be-4b756a6eeffe&taskid=67714092-ff8c-4433-a024-5dcc472a8c69



有线广播电视传输覆盖网工程建设及验收审核

57.3 办理时限：即办

57.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58. 广播电视专用频段频率使用许可证（乙类）核发

下列机构可以申请《广播电视专用频率频段使用许可证（乙类）》：1.经广电总局批准设立的广播电视播出机构;2.经广电总局批准设立的广播电视影视集团（总台）及所属机构；3.具有无线广播电视传输覆盖能力的国有或国有控股机构。第十条申请《广播电视节目传送业务经营许可证(无线)》的，应当具备以下条件：1.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2.符合广播电视无线传输覆盖网的总体规划和业务要求；3.具有必要的设计文件或技术评估报告和基本建设资金、稳定的经费保障；4.有必要的工作场所，工作环境安全可靠；5.如申请地

面无线广播电视传输覆盖业务，还应符合地面广播电视覆盖网的技术规划要求；6.传输的广播电视节目信号来源合法。

58.1 需提供要件

①《广播电视专用频段频率使用许可证申请表》及《广播电视节目传送业务经营许可证（无线）》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②申请使用的广播电视频率涉及修改和调整广播电视覆盖网规划的，需提供技术方案及专家评审意见和广播电视相邻频段的电磁兼容分析报告。（申请人自备）

5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H座（浑南区全运路109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6677cee8-4d02-491b-870c-4d8b678eaa82&taskid=6803ba9b-9a74-4c39-9618-02c01488786d

广播电视专用频段频率使用许可证（乙类）核发

58.3 办理时限：即办

58.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024-83787878/83787888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59. 对新闻出版广电总局负责的广播电台、电视台设立、终止审批的初审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

59.1 需提供要件

①容缺受理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②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③可行性报告（申请人自备）

④本级人民政府同意设立、合并的批准文件（申请人自备）

⑤筹备计划（申请人自备）

⑥拟使用的台名、台标、呼号，并附台标设计彩色样稿、创意简述和电子文稿（申请人自备）

59.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76a68ff8-0a96-4914-b597-bfb6e71a233d&taskid=0bf29050-1f2d-4476-9631-0b64a1ea3ef3

对新闻出版广电总局负责的广播电台、电视台设立、终止审批的初审

59.3 办理时限：即办

59.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60. 举办区域性广播电视节目交流、交易活动审批

成立举办活动的专门工作机构和制定切实可行的办节（展）方案

60.1 需提供要件

①举办方案（包括活动名称、活动内容、性质、规模、时间、地点以及活动组织机构内容）（申请人自备）

②申请单位资质说明（信息共享）（申请人自备）

60.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0af0432b-4301-479a-9c21-dfc5e380716b&taskid=fb942ded-a7ca-45f2-86e3-564811662173

举办区域性广播电视节目交流、交易活动审批

60.3 办理时限：即办

60.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

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61.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安装许可审批

"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其中企业法人应当是国有企业或者国有控股企业；

2.有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机构名称、组织机构和章程，有健全的管理制度和安全保障措施；

3.有与其业务活动相适应的专业人员、资金、设备和营业场所；

4.有明确的服务区，有可行的服务方案及必要的服务资源；

5.法定代表人、主要出资者和经营者在申请之日前三年内，未因违反国家卫星地面接收设施管理的规定而被有关主管部门给予两次以上行政处罚的；

"

61.1 需提供要件

①容缺受理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②单位情况说明，包含：（1）高级工程师、工程师及经济师职称和学历证明（复印件）；（2）工程师以上人员用工合同（复印件）；（3）技术设备证明（需原件）（信息共享）

（申请人自备）

③《辽宁省卫星地面接收设施安装许可证申请表》（申请人自备）

6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2a2321cb-2e4e-44be-938a-995ea824edb6&taskid=f87cddf2-86da-4f78-9206-504897fb4a5a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安装许可审批

61.3 办理时限：即办

61.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62. 广播电视视频点播业务许可证（乙种）审批

"1. 符合国家视频点播业务总体规划；

2. 有符合本办法规定的节目资源；

3. 具备与视频点播业务开办规模相适应的资金、场所、技术、人员等条件；

4.所使用的系统和设备符合国家和行业技术标准；

5.有健全的节目内容审查制度、播出管理制度；

6.有确定的传播范围；

7.具备与开办视频点播业务相适应的信誉和服务能力；

8.有与广播电视行政部门监控系统实现联网的方案；

"

62.1 需提供要件

①容缺受理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②《广播电视视频点播业务许可证》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③申请报告（申请书应当载明设立的理由，企业名称、地址、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姓名、住址，经营范围、经营方式）（申请人自备）

④主管人员简要情况介绍和设备、场所的证明资料（信息共享）（申请人自备）

⑤节目开办方案、技术方案、运营方案、管理制度（申请人自备）

6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9643d371-9ead-4f37-b359-73181c013538&taskid=fa178c19-e6b0-4073-9aa7-c5e3c4541b9e



广播电视视频点播业务许可证（乙种）审批

62.3 办理时限：即办

62.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63. 音像、电子出版物复制单位设立审批

（一）有音像复制单位的名称、章程；

（二）有确定的业务范围；

（三）有适应业务范围需要的组织机构和人员；

（四）有适应业务范围需要的资金、设备和复制场所；

（五）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存在宣传导向安全隐患的问题。

审批设立音像复制单位，除依照前款所列条件外，还应当符合音像复制单位总量、布局和结构的规划。

63.1 需提供要件

①房屋租赁登记备案证明（申请人自备）

②社区房屋所有权证明（申请人自备）

③房屋购买合同（申请人自备）

④房屋不动产权证（申请人自备）

⑤房屋所有权证（申请人自备）

⑥房屋租赁合同（申请人自备）

⑦申请书。（请示文种，一事一文，主送单位为辽宁省新闻出版局明确拟申请复制单位名称、事项、业务范围内容；（申请人自备）

6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026f12e5-1f5e-4cd0-9675-cbe22da44a03&taskid=20f7825c-a059-4297-b142-54e490afac00

音像、电子出版物复制单位设立审批

63.3 办理时限：13 个工作日

63.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64. 音像、电子出版物复制单位变更审批---复制单位申

请兼营、变更业务范围、兼并其他复制单位、因合并、分立而设立新的复制单位审批

1.有复制单位的名称、章程；

2.有确定的业务范围；

3.有适应业务范围需要的生产经营场所和必要的资金、设备等生产经营条件。其中，只读类光盘复制单位注册资本不得低于1500万元；可录类光盘生产单位注册资本不得低于3000万元;磁带磁盘复制单位注册资本不得低于50万元；

4.有适应业务范围需要的组织机构和人员；

5.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存在宣传导向安全隐患的问题。审批设立复制单位，除依照前款规定外，还应当符合国家有关复制单位总量、结构和布局的规划。

64.1 需提供要件

①房屋租赁合同（申请人自备）

②房屋所有权证（申请人自备）

③申请书。（请示文种，一事一文，主送单位为辽宁省新闻出版局明确拟申请复制单位名称、事项、业务范围内容（申请人自备）

④房屋购买合同（申请人自备）

⑤社区房屋所有权证明（申请人自备）

⑥房屋不动产权证（申请人自备）

⑦房屋租赁登记备案证明（申请人自备）

⑧《复制经营许可证》正副本（申请人自备）

6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1b030149-ee0b-4d33-aa41-b791fb8badd7&taskid=133977ae-16e3-4c7c-b25a-5eb81074a4a6

音像、电子出版物复制单位变更审批---复制单位申请兼营、变更业务范围、兼并其他复制单位...

64.3 办理时限：即办

64.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65. 加工贸易项下光盘进出口审批

按照《行政许可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属于本行政机关职

权范围，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行政机关应当受理行政许可申请。符合法定形式，主要包括：

1. 进出口光盘不得含有国家法律、法规禁载的内容；

2. 进出口光盘不得侵害他人著作权；

3.进口的光盘必须与所配套的产品全部运输出境，不得在境内销售、传播。加工贸易项下进出口的只读类光盘（包括纯光盘产品和随机配套光盘产品），如无法出口，不得申请内销。

65.1 需提供要件

零要件

6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H座（浑南区全运路109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f7652d43-7f27-4f8a-95be-9f46a5b73ba9&taskid=e7bf64ab-e679-458c-8d8c-822ecd40303a

加工贸易项下光盘进出口审批

65.3 办理时限：即办

65.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024-83787878/83787888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66.音像复制单位、电子出版物复制单位接收委托复制境外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许可

省内经正式批准设立的复制单位

66.1 需提供要件

①著作权证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②加工企业及复制单位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③样盘内容的中、外文说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④音像、电子出版物复制单位接受委托复制境外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⑤样品及光盘的印刷面复印件，特殊的载体或格式需提供相应的播放或解读设备（申请人自备）

⑥申请复制产品品种如超过 3 种，须提交复制及出口产品清单，清单包括：产品名称、载体形式及数量（申请人自备）

⑦复制经营许可证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⑧海关手册编号证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⑨加工贸易合同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6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7240ee08-3c25-4e49-a6e6-82202c82f4e8&taskid=0c6a3ccb-5956-40df-8f6b-828f1ae9e056



音像复制单位、电子出版物复制单位接收委托复制境外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许可

66.3 办理时限：即办

66.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67. 印刷业经营者申请兼营或变更经营活动、兼并、合并、分立

《设立外商投资印刷企业暂行规定》（2002 年 1 月 29 日新闻出版总署、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令第 16 号，2015 年 8 月 28 日国家新闻出版署令第 3 号修正）设立外商投资印刷企业，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申请设立外商投资印刷企业的中、外方投资者应当是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并具有直接或间接从事印刷经营管理的经验。

（二）外方投资者应当符合下列要求之一：

1.能够提供国际先进的印刷经营管理模式及经验；

2.能够提供国际领先水平的印刷技术和设备；

3.能够提供较为雄厚的资金。

（三）申请设立外商投资印刷企业的形式为有限责任公司。

（四）从事出版物、其他印刷品印刷经营活动的中外合营印刷企业，合营中方投资者应当控股或占主导地位。其中，从事出版物印刷经营活动的中外合营印刷企业的董事长应当由中方担任，董事会成员中方应当多于外方。

（五）经营期限一般不超过30年。[2]

审批设立外商投资印刷企业，除依照前款规定外，还应当符合国家有关印刷企业总量、结构和布局的规划。

第七条设立外商投资印刷企业，应先向所在地省级新闻出版行政部门提出申请，并提交下列申请文件：

（一）设立外商投资印刷企业申请书。

（二）各方投资者法定代表人签署的项目建议书及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建议书应当载明下列事项：

1.各方投资者的名称、住所；

2.申请设立外商投资印刷企业的名称、法定代表人、住所、经营范围、注册资本及投资总额；

3.各方投资者的出资方式和出资额。

（三）各方投资者的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2]

（四）国有资产管理部门对拟投入国有资产的评估报告

确认文件。

省级新闻出版行政部门自收到规定的全部文件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提出初审意见，报送新闻出版总署审批。

67.1 需提供要件

①房证及租赁合同（申请人自备）

②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出具的“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或者工商营业执照（申请人自备）

③辽宁省印刷企业登记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http://zwfw.shenyang.gov.cn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④设立外商投资印刷企业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⑤各方投资者的注册登记证明（附中文译文）、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申请人自备）

⑥印刷设备的发票及清单（申请人自备）

⑦国有资产管理部门对拟投入国有资产的评估报告确认文件（申请人自备）

6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H座（浑南区全运路109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0f9210b4-e3bc-4021-9ff0-f726e59aac47&taskid=ea9ac368-aade-4026-a80d-8efde67b9ef1



印刷业经营者申请兼营或变更经营活动、兼并、合并、分立

67.3 办理时限：即办

67.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68. 印刷业经营者变更名称、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住所或者经营场所等主要登记事项，或者终止印刷经营活动

68.1 需提供要件

①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②变更内容的具有法律效力的证明材料：①变更法人（负责人）的，需持有原法人（负责人）的书面证明和新法人（负责人）的身份证明材料；②变更企业名称的需持有工商部门核发的预核准 证明或者工商营业执照 ；③变更经营地点的需持有新的经营场所证明材料（租赁合同、房产证明）；④印刷经营许可证正本、副本。（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法人身份证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③辽宁省印刷企业事项变更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

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6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311d4161-2f8f-4ce4-89b3-4b70be03fb57&taskid=336d45c5-5720-4a3b-8372-135c31511208

印刷业经营者变更名称、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住所或者经营场所等主要登记事项，或者终...

68.3 办理时限：即办

68.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69. 中外合资、合作印刷企业和外商独资包装装潢印刷企业的设立

"《设立外商投资印刷企业暂行规定》（2002 年 1 月 29 日新闻出版总署、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令第 16 号，2015 年 8 月 28 日国家新闻出版署令第 3 号修正）设立外商投资印刷企业，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申请设立外商投资印刷企业的中、外方投资者应当是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并具有直接或间接从事印刷经营管理的经验。

（二）外方投资者应当符合下列要求之一：

1.能够提供国际先进的印刷经营管理模式及经验；

2.能够提供国际领先水平的印刷技术和设备；

3.能够提供较为雄厚的资金。

（三）申请设立外商投资印刷企业的形式为有限责任公司。

（四）从事出版物、其他印刷品印刷经营活动的中外合营印刷企业，合营中方投资者应当控股或占主导地位。其中，从事出版物印刷经营活动的中外合营印刷企业的董事长应当由中方担任，董事会成员中方应当多于外方。

（五）经营期限一般不超过 30 年。[2]

审批设立外商投资印刷企业，除依照前款规定外，还应当符合国家有关印刷企业总量、结构和布局的规划。

第七条设立外商投资印刷企业，应先向所在地省级新闻出版行政部门提出申请，并提交下列申请文件：

（一）设立外商投资印刷企业申请书。

（二）各方投资者法定代表人签署的项目建议书及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建议书应当载明下列事项：

1.各方投资者的名称、住所；

2.申请设立外商投资印刷企业的名称、法定代表人、住所、经营范围、注册资本及投资总额；

3.各方投资者的出资方式和出资额。

（三）各方投资者的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2]

（四）国有资产管理部门对拟投入国有资产的评估报告确认文件。

省级新闻出版行政部门自收到规定的全部文件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提出初审意见，报送新闻出版总署审批。"

69.1 需提供要件

①印刷设备的发票及清单（申请人自备）

②各方投资者的注册登记证明（附中文译文）、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申请人自备）

③辽宁省印刷企业登记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④国有资产管理部门对拟投入国有资产的评估报告确认文件（申请人自备）

⑤房证及租赁合同（申请人自备）

⑥设立外商投资印刷企业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⑦项目建议书（1）各方投资者名称、住所、经营范围和法定代表人（董事长）；（2）申请设立外商投资印刷企业

名称、法定代表人、住所、经营范围、注册资本、和投资总额；（3）各方投资者的出资方式和出资额；（4）经营期限；（5）企业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申请人自备）

69.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8476b105-03bc-4ef5-b48a-da1e6be23b8c&taskid=bc9e90df-1c43-4bed-ae4c-b0f207f90406

中外合资、合作印刷企业和外商独资包装装潢印刷企业的设立

69.3 办理时限：即办

69.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70. 承印加工境外包装装潢和其他印刷品备案核准

《印刷业管理条例》（2001 年 8 月 2 日国务院令第 315 号，2017 年 3 月 1 日国务院令第 676 号予以修改）

70.1 需提供要件

①承印加工境外包装装潢和印刷品备案表（资料来源：

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②境外委托方的印制委托证明、委承印双方的印制合同书（申请人自备）

③法人身份证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④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⑤来（进）料加工的原辅材料、半成品的进口清单和制成品的出口清单（申请人自备）

⑥印刷许可证正本、副本（申请人自备）

70.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ba36c958-b5ea-4554-afba-1053742f84d6&taskid=8b1ee399-7ba3-4ee0-9988-77340ac5fccc

承印加工境外包装装潢和其他印刷品备案核准

70.3 办理时限：即办

70.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71. 设立、变更出版物批发企业或申请、变更从事出版物批发业务审批（含电子出版物）--出版物批发单位变更审批（含电子出版物）

单位从事出版物批发业务，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具有法人资格；

（二）工商登记经营范围含出版物批发业务；

（三）有与出版物批发业务相适应的设备和固定的经营场所，经营场所面积合计不少于50平方米；

（四）具备健全的管理制度并具有符合行业标准的信息管理系统。

71.1 需提供要件

①不动产权证书（申请人自备）

②房屋购买合同（申请人自备）

③企业信息管理系统情况的证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④房屋租赁登记备案证明（申请人自备）

⑤容缺受理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⑥房屋租赁合同（申请人自备）

⑦社区房屋所有权证明（申请人自备）

⑧出版物批发企业变更事项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⑨房屋所有权证（申请人自备）

7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a32864fb-a5cd-4202-9dfb-e6a5e8448eb8&taskid=b0811443-25d3-4479-83a6-3cd1091aa5b0



设立、变更出版物批发企业或申请、变更从事出版物批发业务审批（含电子出版物）--出版物...

71.3 办理时限：13 个工作日

71.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72. 设立、变更出版物批发企业或申请、变更从事出版物批发业务审批（含电子出版物）--出版物批发单位设立审批（含电子出版物）

单位从事出版物批发业务，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具有法人资格；

（二）工商登记经营范围含出版物批发业务；

（三）有与出版物批发业务相适应的设备和固定的经营场所，经营场所面积合计不少于 50 平方米；

（四）具备健全的管理制度并具有符合行业标准的信息

管理系统。

72.1 需提供要件

①企业信息管理系统情况的证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②房屋租赁合同（申请人自备）

③房屋租赁登记备案证明（申请人自备）

④不动产权证书（申请人自备）

⑤房屋购买合同（申请人自备）

⑥社区房屋所有权证明（申请人自备）

⑦房屋所有权证（申请人自备）

⑧出版物批发企业设立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⑨容缺受理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7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ca0a6fb4-1b9e-48c7-b423-7b37e9448456&taskid=3e666485-2549-4e2f-99c6-69272d058d88

设立、变更出版物批发企业或申请、变更从事出版物批发业务审批（含电子出版物）--出版物...

72.3 办理时限：即办

72.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

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73. 出版物批发单位设立、变更审批

73.1 需提供要件

①房屋租赁合同（申请人自备）

②房屋所有权证（申请人自备）

③企业信息管理系统情况的证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④容缺受理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⑤房屋租赁登记备案证明（申请人自备）

⑥房屋购买合同（申请人自备）

⑦出版物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⑧社区房屋所有权证明（申请人自备）

7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46581ae2-ed6f-4db5-8d89-430f26262828&taskid=d4025fae-2499-4a36-b11d-3ae511bf02f5

出版物批发单位设立、变更审批

73.3 办理时限：13 个工作日

73.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74. 出版物零售单位和个体工商户设立审批

74.1 需提供要件

①经营场所的使用权证明（申请人自备）

②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③沈阳市出版物零售企业申请登记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7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fde32703-f059-4b51-8771-a43017decf17&taskid=d336e80b-2030-4852-974c-d6708c547f8e

出版物零售单位和个体工商户设立审批

74.3 办理时限：3 个工作日

74.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

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75. 出版物零售单位和个体工商户变更审批

75.1 需提供要件

①沈阳市出版物零售企业申请登记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②经营场所的使用权证明（申请人自备）

③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7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d41a0c8f-e1ea-4c06-9781-434b72c422fd&taskid=700c60ec-5b67-4d23-adb0-6962ceba6402

出版物零售单位和个体工商户变更审批

75.3 办理时限：3 个工作日

75.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

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76. 电子出版物制作单位设立审批

申请设立音像制作单位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有音像制作单位的名称、章程；

（二）有适应业务范围需要的组织机构和音像制作专业技术人员,从事音像制作业务的专业技术人员不得少于 5 人；

（三）有必要的技术设备；

（四）有固定经营场所；

（五）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存在宣传导向安全隐患的问题。

审批设立音像制作单位，除依照前款所列条件外，还应符合本地区音像制作单位总量、布局和结构的规划。

76.1 需提供要件

①专业技术人员的资历证明文件（申请人自备）

②音像(电子出版物）制作单位申请书，应载明制作单位的名称、地址、制作业务范围，资金来源及数额，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的姓名、住址内容（申请人自备）

③经营场所使用证明（申请人自备）

7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

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cf564f6e-5763-469d-812b-dc3a0acdf0e7&taskid=9dccf359-acbc-430b-a18c-6252f3f45669



电子出版物制作单位设立审批

76.3 办理时限：即办

76.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77. 电子出版物制作单位变更审批-电子出版物制作单位申请变更名称、兼营、变更业务范围、兼并其他制作单位、因合并、分立而设立新的制作单位审批

符合《音像制品管理条例》相关规定

77.1 需提供要件

①专业技术人员的资历证明文件（详细说明：音像制作业务职业资格证书或工作简历，及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②《音像制品制作许可证》正副本（申请人自备）

③注册资本数额、来源及性质证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④经营场所使用证明（申请人自备）

7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e0df5dba-38f1-4caf-bedc-5385ea093723&taskid=94a50fec-8f42-4dcd-bcf3-104cc525e574

电子出版物制作单位变更审批-电子出版物制作单位申请变更名称、兼营、变更业务范围、兼并...

77.3 办理时限：即办

77.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78. 电子出版物制作单位变更审批-制作单位变更地址备案

符合《音像制品管理条例》相关规定

78.1 需提供要件

①《音像制品制作许可证》正副本原件（申请人自备）

②申请书详细说明（申请人自备）

③企业章程，加盖工商查询章（申请人自备）

④新的工作场所使用证明（申请人自备）

⑤营业执照副本（申请人自备）

7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439becdf-7d56-47ee-b05e-899ff9527731&taskid=3d86f332-c988-4738-8fb0-c14700a736eb



电子出版物制作单位变更审批-制作单位变更地址备案

78.3 办理时限：即办

78.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79. 电子出版物制作单位变更审批-制作单位变更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

符合《音像制品管理条例》相关规定

79.1 需提供要件

①《音像制品制作许可证》正副本（申请人自备）

②单位出具的拟任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的任命文件或证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③企业章程，加盖工商查询章（申请人自备）

④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⑤拟任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的身份证明和履历及音像制作业务职业资格证书（申请人自备）

⑥营业执照副本（申请人自备）

79.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911569f7-66d9-46ae-942e-7eee41f98dd2&taskid=6256011d-f729-43fe-881c-8c422bfc8eab

电子出版物制作单位变更审批-制作单位变更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

79.3 办理时限：即办

79.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80. 单位内部设立印刷厂登记

《印刷业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第 315 号）

第十三条单位内部设立印刷厂（所），必须向所在地县

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出版行政部门办理登记手续，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向公安部门备案；单位内部设立的印刷厂（所）印刷涉及国家秘密的印件的，还应当向保密工作部门办理登记手续。

单位内部设立的印刷厂（所）不得从事印刷经营活动；从事印刷经营活动的，必须依照本章的规定办理手续。

80.1 需提供要件

①单位内部印刷机构名称、地点、设备及工作范围等基本情况（申请人自备）

②印刷厂（所）负责人及工作人员情况（申请人自备）

80.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6bb35db4-761f-4a59-9665-1756f2f39f56&taskid=a418c674-2786-4754-b681-c1130fe54e91

单位内部设立印刷厂登记

80.3 办理时限：即办

80.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

服务。

五、体育健康

1. 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年度检查初审

提供上一年度企业运行的基本状况。

1.1 需提供要件

①告知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②上一年度工作报告（申请人自备）

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d76a44d7-bfd4-4636-bc6c-d8177548c0fb&taskid=f1b52a84-26cd-4e52-9d07-97cdcff25099

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年度检查初审

1.3 办理时限：即办

1.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 等级运动员称号授予

按照《运动员技术等级管理办法》第三章第十四条,运动员应当在取得成绩后6个月内申请等级称号,超过此期限的申请不予受理。

2.1 需提供要件

①成绩册（申请人自备）

②秩序册（申请人自备）

③成绩证书（申请人自备）

④授权委托书（申请人自备）

⑤运动员技术等级称号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⑥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⑦告知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⑧公示无异议证明（申请人自备）

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H座（浑南区全运路109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b0072bcc-47ac-4aa8-a82c-bf497598b417&taskid=19f60b2c-2501-498c-909c-6479da867813



等级运动员称号授予

2.3 办理时限：8 个工作日

2.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3. 社会体育指导员技术等级称号认定

项目申请材料齐全，内容符合一级指导员申报条件。

3.1 需提供要件

①原技术等级证书（申请人自备）

②告知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③社会体育指导员信息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④社会体育指导员技术等级培训合格证书（证明）或高等体育专业学历、体育教师、职业社会体育指导员、教练员、优秀运动员资质证书（申请人自备）

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2729e0d3-c63a-42a4-bc6f-f84bbf7a4530&taskid=6ac361a3-e7ec-4a84-985b-2bb750709b43



社会体育指导员技术等级称号认定

3.3 办理时限：即办

3.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4. 全民健身设施拆迁或者改变用途批准

城乡建设确需拆除公共文化体育设施或者改变其功能、用途的场地设施。

4.1 需提供要件

①全民健身设施拆迁或者改变用途审批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

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e0aa2708-c309-4a0e-9939-e8b07935ed42&taskid=b9834a41-d503-4ce4-90f1-33cab0f66246



全民健身设施拆迁或者改变用途批准

4.3 办理时限：6 个工作日

4.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5. 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设立

申请登记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需经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

5.1 需提供要件

①告知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②从事业务所必须的器材清单（申请人自备）

③体育场所租赁协议（申请人自备）

④体育场所租赁合同或协议（申请人自备）

⑤从业人员专业技术证书（申请人自备）

⑥体育场所租赁合同（申请人自备）

⑦体育场所使用权证（申请人自备）

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78708ca8-3b19-4095-965b-670fa58b9468&taskid=aa8b6155-b13c-4550-b49f-9824e8866b98

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设立

5.3 办理时限：10 个工作日

5.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6. 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

申请登记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需经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

6.1 需提供要件

①告知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②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登记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

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8fffaa8e-9b24-445c-ba89-52d22755fe1d&taskid=a31175e8-5625-411c-9ee5-46779fdb621d

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

6.3 办理时限：10 个工作日

6.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7. 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注销

申请登记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需经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

7.1 需提供要件

①告知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②民办非企业单位法人注销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

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③依法成立的清算组织出具的清算报告（申请人自备）

④登记证书（申请人自备）

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8fb5ecac-077a-4a22-bc59-5673a731c4bd&taskid=833b95b4-3888-479a-93d5-4fb0c4915174

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注销

7.3 办理时限：10 个工作日

7.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8. 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潜水项目

根据《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管理办法》第二章第六条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应当具备下列条件：1.相关体育设施符合国家标准；2.具有达到规定数量、取得国家职业资格证书的社会体育指导人员和救助人员；3.具有安全生产

岗位责任制、安全操作规程、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体育设施、设备、器材安全检查制度等安全保障制度和措施。

8.1 需提供要件

①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②体育设施符合国家标准的说明性材料（申请人自备）

③安全保障制度和措施（申请人自备）

④经营场所的所有权或使用权证明（申请人自备）

⑤社会体育指导员、救助人员的职业资格证明（申请人自备）

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5b703945-e42b-4c51-82d9-39b35389609b&taskid=88ea917e-31f2-4daf-bbf9-68dfe613c033

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潜水项目

8.3 办理时限：即办

8.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9. 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游泳项目

根据《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管理办法》第二章第六条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应当具备下列条件：1.相关体育设施符合国家标准；2.具有达到规定数量、取得国家职业资格证书的社会体育指导人员和救助人员；3.具有安全生产岗位责任制、安全操作规程、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体育设施、设备、器材安全检查制度等安全保障制度和措施。

9.1 需提供要件

①经营场所的所有权或使用权证明（申请人自备）

②体育设施符合国家标准的说明性材料（申请人自备）

③安全保障制度和措施（申请人自备）

④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⑤社会体育指导员、救助人员的职业资格证明（申请人自备）

9.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95aac59c-9682-4ef9-a3a0-41d3252f4820&taskid=19410962-6d1d-4d7b-82d8-87a89a86506b



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

9.3 办理时限：即办

9.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0. 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攀岩项目

根据《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管理办法》第二章第六条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应当具备下列条件：1.相关体育设施符合国家标准；2.具有达到规定数量、取得国家职业资格证书的社会体育指导人员和救助人员；3.具有安全生产岗位责任制、安全操作规程、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体育设施、设备、器材安全检查制度等安全保障制度和措施。

10.1 需提供要件

①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②社会体育指导员、救助人员的职业资格证明（申请人自备）

③安全保障制度和措施（申请人自备）

④体育设施符合国家标准的说明性材料（申请人自备）

⑤经营场所的所有权或使用权证明（申请人自备）

10.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50552115-e80e-4178-bb3a-40b156ae16c6&taskid=c5e4e11e-0259-403f-af23-0f7ef7797c1b

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攀岩项目

10.3 办理时限：即办

10.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1. 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滑雪项目

根据《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管理办法》第二章第六条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应当具备下列条件：1. 相关体育设施符合国家标准；2. 具有达到规定数量、取得国家职业资格证书的社会体育指导人员和救助人员；3. 具有安全生产

岗位责任制、安全操作规程、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体育设施、设备、器材安全检查制度等安全保障制度和措施。

11.1 需提供要件

①安全保障制度和措施（申请人自备）

②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③经营场所的所有权或使用权证明（申请人自备）

④体育设施符合国家标准的说明性材料（申请人自备）

⑤社会体育指导员、救助人员的职业资格证明（申请人自备）

1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1c382f94-6480-4684-8708-9acad76480ac&taskid=06ea85e3-468d-4b09-944e-2fb0737218c5

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滑雪项目

11.3 办理时限：即办

11.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2. 举办健身气功活动

按照《健身气功管理办法》第三章第十二条申请举办健身气功活动，应当具备下列条件：（一）由具有合法身份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提出；（二）所涉及的功法，必须是国家体育总局审定批准的健身气功功法；（三）有与所开展活动相适应的场所；（四）有必要的资金和符合标准的设施、器材；（五）有社会体育指导员和管理人员；（六）有活动场所及场所管理者同意使用的证明；（七）有相应的安全措施和卫生条件。

12.1 需提供要件

①活动方案（申请人自备）

②活动场地管理者同意使用的证明（申请人自备）

③举办健身气功活动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1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792eaa7a-7784-4a5e-be04-f79d619c82ee&taskid=b3da77be-58f0-49d6-ba7a-e33674ea4b6c

举办健身气功活动

12.3 办理时限：即办

12.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3. 设立站点审批

申请设立健身气功站点，应当具备下列条件:(一)小型、分散、就地、就近、自愿;(二)布局合理，方便群众，便于管理;(三)不妨碍社会治安、交通和生产、生活秩序;(四)习练的功法为国家体育总局审定批准的健身气功功法;(五)负责人具有合法身份;(六)有社会体育指导员;(七)活动场所、活动时间相对固定。

13.1 需提供要件

①社会体育指导员和管理人员的资格证明（申请人自备）

②活动场地管理者同意使用的证明（申请人自备）

③设立站点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1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adaf7b23-bf5c-4b16-a3e0-ac8b2aecfca3&taskid=0c2c15fb-9797-4393-8f23-4897e55174c4



设立站点审批

13.3 办理时限：即办

13.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4. 从事射击竞技体育运动单位审批

按照《射击竞技体育运动枪支管理办法》第二章第六条：申请从事射击竞技体育运动的单位，应当符合下列条件：（一）具有法人资格；（二）具有相应资质的教练员及相关从业人员；（三）拥有符合国家有关规定的射击场地；（四）拥有符合国家有关规定的运动枪支安全保管设施；（五）具备运动枪支安全管理制度；（六）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4.1 需提供要件

①业务主管单位审核意见（申请人自备）

②枪弹使用安全管理规定、枪弹库安全管理规定和枪弹安全管理责任制（申请人自备）

③所在地县级以上体育行政部门出具的射击场地合格

证明（申请人自备）

④所在地县级以上公安机关出具的运动枪支保管设施验收合格证明（申请人自备）

⑤申请报告，内容应当包括申请单位名称和性质、开展射击运动的目的及拟开展项目、经费来源、场地情况（含靶场和枪弹库）、从业人员情况（申请人自备）

⑥射击场地所有权或者使用权证明及其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⑦教练员资格证明及其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1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a1b78903-393b-4ecd-9137-a34071058c0e&taskid=608a8dea-81e2-4c3a-9075-ca6c36751578



从事射击竞技体育运动单位审批

14.3 办理时限：即办

14.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六、特种设备

1. 特种设备生产单位许可

1.1 需提供要件

①《特种设备生产单位许可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②容缺受理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③公司法人书面授权文件（分公司单独申请的）（申请人自备）

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0fe72876-d705-4bc3-97fe-78b300238cd5&taskid=b9ea7a15-2bbf-4d1c-8ef9-35ba7e3e4cb8

特种设备生产单位许可

1.3 办理时限：即办

1.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 计量标准器具核准

从事仪器仪表制造行业，涉及仪器仪表的机构及场所，需申请办理。

2.1 需提供要件

①计量标准重复性试验记录（申请人自备）

②计量标准封存申报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http://zwfw.shenyang.gov.cn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③检定或校准证书（申请人自备）

④计量标准器及主要配套设备的连续有效的校准证书（申请人自备）

⑤计量标准考核（复查）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⑥检定或校准工作的原始记录（申请人自备）

⑦计量标准撤销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http://zwfw.shenyang.gov.cn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⑧量标准稳定性考核记录（申请人自备）

⑨计量标准器及主要配套设备的连续有效的检定证书（申请人自备）

⑩计量标准技术报告（申请人自备）

⑪计量标准更换申报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http://zwfw.shenyang.gov.cn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

-空表/样表下载）

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bf9e3bd8-17d0-48bf-981a-9f872a7e0ab9&taskid=2cb171a2-ba3e-473f-84db-1688d8b79e6a

计量标准器具核准

2.3 办理时限：10 个工作日

2.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3. 计量器具型式批准（样机试验、标准物质定级鉴定）

制造计量器具的企业、事业单位生产本单位未生产过的计量器具新产品

3.1 需提供要件

①《计量器具型式批准申请书》（一式 3 份）（申请人自备）

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56c011ea-8aee-4269-a1f7-cdd93763444b&taskid=e66f6121-da3f-4dfa-9405-8c13bb63cbf7



计量器具型式批准（样机试验、标准物质定级鉴定）

3.3 办理时限：10 个工作日

3.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4. 计量器具型式批准（样机试验、标准物质定级鉴定）

制造计量器具的企业、事业单位生产本单位未生产过的计量器具新产品

4.1 需提供要件

①《计量器具型式批准申请书》（一式 3 份）（申请人自备）

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56c011ea-8aee-4269-a1f7-cdd93763444b&taskid=e66f6121-da3f-4dfa-9405-8c13bb63cbf7

计量器具型式批准（样机试验、标准物质定级鉴定）

4.3 办理时限：10 个工作日

4.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5. 重要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核发

5.1 需提供要件

①产品检验报告（申请人自备）

②产品政策材料（申请人自备）

③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申请单（申请人自备）

④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行政审批告知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⑤容缺受理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56c011ea-8aee-4269-a1f7-cdd93763444b&taskid=e66f6121-da3f-4dfa-9405-8c13bb63cbf7

tail?taskguid=4fa28104-e1b9-4070-b347-91d899e80e60&taskid=4b9b3531-e356-4f82-a1ca-27ca4787c0eb

重要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核发

5.3 办理时限：即办

5.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6.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按单位办理使用登记

符合法定要求

6.1 需提供要件

①特种设备定期检验证明（申请人自备）

②压力管道基本信息汇总表-工业管道（申请人自备）

③气瓶基本信息汇总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④使用登记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⑤特种设备监督检验证明（申请人自备）

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09c196bc-0235-45d3-ab39-a7dfda24bd80&taskid=fad12fe9-e9fd-4d87-9990-49dde26527lc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按单位办理使用登记

6.3 办理时限：即办

6.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7.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按台(套)办理使用登记

符合法定要求

7.1 需提供要件

①个人身份证明（申请人自备）

②锅炉能效证明文件（申请人自备）

③机动车登记证书（申请人自备）

④使用登记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

-空表/样表下载）

⑤特种设备监督检验证明（申请人自备）

⑥机动车行驶证（申请人自备）

⑦特种设备产品合格证（申请人自备）

⑧特种设备定期检验证明（申请人自备）

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0d385efd-b433-4e6f-8060-0c135d9e9abe&taskid=58d14eea-305e-419d-b3b6-e95fab329d86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按台(套)办理使用登记

7.3 办理时限：即办

7.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8. 电梯使用登记

符合法定要求

8.1 需提供要件

①电梯安装监督检验报告及定期检验报告等有效期内的检验报告（申请人自备）

②电梯安全管理人员证、电梯司机证（电梯20台以上；医院提供患者使用的电梯、直接用于旅游观光的速度大于2.5m/s的乘客电梯，以及采用司机操作的电梯，由持证的电梯司机操作）（申请人自备）

③电梯产品合格证及产品数据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http://zwfw.shenyang.gov.cn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④《使用登记表》（提交注册申请后从《沈阳特种设备动态信息监管系统》中打印）（申请人自备）

⑤含有使用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证明或者个人身份证明（适用于公民个人所用的特种设备）（申请人自备）

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H座（浑南区全运路109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25ccb4a6-b79a-4c71-9356-d1be2c85c4c2&taskid=96ab56e3-5733-4bd2-8b69-48254e358334

电梯使用登记证

8.3 办理时限：即办

8.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9. 压力容器（含移动式压力容器、气瓶、氧舱）使用登记

符合法定要求

9.1 需提供要件

①压力容器安装监督检验证书（车用气瓶需提供车用气瓶安装检验证书）（申请人自备）

②产品合格证及产品数据表（车用气瓶为产品合格证及安装合格证）（申请人自备）

③机动车行驶证、机动车驾驶证（适用于与机动车固定的移动式压力容器及车用气瓶）（申请人自备）

④车用气瓶批量制造监督检验证书(仅限车用气瓶)（其他）

⑤使用单位为承包或承租方时，应当提供与产权所有者签订的明确安全责任的租赁或承包合同，出租车挂靠公司需要提供挂靠协议（申请人自备）

⑥压力容器制造监督检验证书(进口压力容器需提供安全性能监督检验证书、车用气瓶应提供车用气瓶监督检验证

书）（申请人自备）

⑦1.《使用登记表》（提交注册申请后从《沈阳特种设备动态信息监管系统》中打印（申请人自备）

⑧2.含有使用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证明或者个人身份证明（适用于公民个人所用的特种设备）（申请人自备）

9.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8816e201-7e24-4ef8-8632-cf7ab45f67f0&taskid=9ca67058-9645-4f86-a05a-7ffdff6b0326



压力容器（含移动式压力容器、气瓶、氧舱）使用登记

9.3 办理时限：即办

9.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七、水利

1.征占湖泊、河流、库塘湿地审核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

令第七号，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2003年8月27日通过，2004年7月1日起施行。）第三十二条行政机关对申请人提出的行政许可申请，应当根据下列情况分别作出处理：（五）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或者申请人按照本行政机关的要求提交全部补正申请材料的，应当受理行政许可申请。

1.1 需提供要件

①建设项目涉及征占湿地的方案（申请人自备）

②申请文件（申请人自备）

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H座（浑南区全运路109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add01d9e-ddb3-41f5-bd32-4e88321b3907&taskid=04cfada0-bc87-4fc8-864e-ef922c0bed2e

征占湖泊、河流、库塘湿地审核

1.3 办理时限：即办

1.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024-83787878/83787888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

服务。

2. 水土流失危害确认

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

2.1 需提供要件

①水土流失危害情况说明书（申请人自备）

②水土流失危害确认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0fcfdcb0-a42c-4f39-9c28-0a82d3a53bec&taskid=b8c80840-94e8-4e84-9dbc-5d890f4ccb5c

水土流失危害确认

2.3 办理时限：6 个工作日

2.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

服务。

3. 对水库大坝（水闸）安全鉴定意见的审定

《水库大坝安全鉴定办法》（水建管〔2003〕271 号）第五条：大坝实行定期安全鉴定制度，首次安全鉴定应在竣工验收后 5 年内进行，以后应每隔 6～10 年进行一次。运行中遭遇特大洪水、强烈地震、工程发生重大事故或出现影响安全的异常现象后，应组织专门的安全鉴定。

3.1 需提供要件

①大坝（水闸）安全评价报告（申请人自备）

②大坝（水闸）安全鉴定报告书（申请人自备）

③安全鉴定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3fa244ac-d340-48c0-bae5-bb6839352bf9&taskid=2ac54dc5-202f-4620-91cd-9c4059638a19

对水库大坝（水闸）安全鉴定意见的审定

3.3 办理时限：即办

3.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

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4. 水库大坝注册登记

已建成运行的大坝管理单位，应到指定的注册登记机构申报登记。没有专管机构的大坝，由乡镇水利站申报登记。

4.1 需提供要件

①大坝注册登记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②大坝主要技术经济指标资料（申请人自备）

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0b3355e5-0653-4a1a-b255-49576866171e&taskid=34158e9b-b5b3-43a1-83a3-737894136cdb

水库大坝注册登记

4.3 办理时限：即办

4.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

服务。

5. 在大坝管理和保护范围内修建码头、渔塘许可

1. 省水资源管理集团管理的水库。2. 与水库大坝坝脚和泄水、输水建筑物保持一定距离，不影响大坝安全、工程管理和抢险工作。3. 不在溢洪道进口及影响泄洪范围内。

5.1 需提供要件

①双方议定的码头渔塘管理和维护办法（申请人自备）

②建设项目对大坝安全影响评价报告（申请人自备）

③项目建设申请文件（申请人自备）

④具有资质设计单位编制的利用方案及图纸（申请人自备）

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53884a05-5f79-4a56-978c-f5f83f9c50c9&taskid=33905960-b347-4f0a-8ca1-3b5e91ab7633

在大坝管理和保护范围内修建码头、渔塘许可

5.3 办理时限：即办

5.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

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6. 水利基建项目初步设计文件审批

1、提交的材料齐全、规范、有效；2、符合已批复流域、区域综合或专业规划、列入地区中长期发展规划；3、项目建议书和可行性研究报告已经有关部门批复（不包括直接进行初步设计的项目）；4、满足水利水电工程初步设计报告编制规程要求。

6.1 需提供要件

①授权委托书（申请人自备）

②初步设计报告（申请人自备）

③告知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④水利基建项目初步设计文件审批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3b4a5775-b9b4-4c7a-b9b4-9d6c0f99042d&taskid=201f2d00-d6e8-43f7-8f33-46110a1e766f



水利基建项目初步设计文件审批

6.3 办理时限：即办

6.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7. 水利基建项目初步设计文件审批（非工改）

1、提交的材料齐全、规范、有效；2、符合已批复流域、区域综合或专业规划、列入地区中长期发展规划；3、项目建议书和可行性研究报告已经有关部门批复（不包括直接进行初步设计的项目）；4、满足水利水电工程初步设计报告编制规程要求。

7.1 需提供要件

①水利基建项目初步设计文件审批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②初步设计报告（申请人自备）

③告知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④授权委托书（申请人自备）

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a59b57f3-71fd-4881-9a9c-5819ca1e5f5c&taskid=27a023be-e7f1-408d-8db5-bda29c436bc6

水利基建项目初步设计文件审批
（非工改）

7.3 办理时限：即办

7.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8. 水工程建设规划同意书审核

1、适用于在江河、湖泊上新建、扩建以及改建并调整原有功能的水工程；2、水工程建设规模、任务符合流域综合规划和防洪规划的总体要求；3、建设规模等级（别）和标准符合《防洪标准》及其他有关技术和管理规定的要求；4、不影响其它水工程，或者有消除影响的补救措施；5、如工程建设与第三方有利害关系，已签署第三方同意的承诺书

或者协议书。

8.1 需提供要件

①告知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②与第三者利害关系的说明（申请人自备）

③水工程建设规划同意书论证报告（申请人自备）

④水工程规划同意书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eb695972-300f-40a0-9333-9f4d22545dbf&taskid=a82c61fb-057f-4ff0-8bd9-a392142b65dc

水工程建设规划同意书审核

8.3 办理时限：即办

8.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9. 取水许可-申请

9.1 需提供要件

①备案文件（申请人自备）

②与第三者利害关系的相关说明（申请人自备）

③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④地源热泵建设初审意见书（申请人自备）

⑤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书（申请人自备）

⑥容缺受理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⑦有利害关系第三者的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⑧授权委托书（申请人自备）

⑨取水许可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9.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ecb1ed7d-4fe1-4b49-8f12-932cfb55ee9f&taskid=0ec29a4b-13b7-4e39-877e-9e97346264d5

取水许可-申请

9.3 办理时限：3 个工作日

9.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0. 取水许可-延续

10.1 需提供要件

①容缺受理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②授权委托书（申请人自备）

③延续取水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④取水许可证（申请人自备）

10.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725ef65b-89f8-4b98-85ed-6f98d5c6df72&taskid=1822088e-6a2b-402c-ba48-5e3b4bb4b2a8

取水许可-延续

10.3 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

10.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

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1. 取水许可-发证

11.1 需提供要件

①取水工程或设施试运行报告（申请人自备）

②成井抽水试验综合成果图（申请人自备）

③容缺受理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④取水许可证申领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⑤施工报告（申请人自备）

⑥水质分析报告（申请人自备）

1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27f9c07e-a7e8-4511-b1c6-ebe909efb5a6&taskid=f0beeabd-8188-49d6-b0a7-c00c4e02ac16

取水许可-发证

11.3 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

11.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2. 变更取水许可证其他内容

12.1 需提供要件

①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书（申请人自备）

②取水许可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③取水许可证（申请人自备）

④授权委托书（申请人自备）

⑤容缺受理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1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8e2dd157-9e0d-492e-b42c-681fe8976b99&taskid=4f85ebbf-1410-4e63-9777-fa29c990253d

变更取水许可证其他内容

12.3 办理时限：3 个工作日

12.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

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3. 变更取水许可证单位名称或个人名称

13.1 需提供要件

①告知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②取水许可变更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③授权委托书（申请人自备）

④取水许可证（申请人自备）

1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ce68d267-71d0-4b56-9343-41cc3116222e&taskid=5360afa4-db10-481d-82bd-d02b0438f572

变更取水许可证单位名称或个人名称

13.3 办理时限：即办

13.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

服务。

14.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修建水库审批

1、提交的材料齐全、规范、有效；

2、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3、符合有关水利规划；

4、符合第三者的合法权益。

14.1 需提供要件

①水库初步设计报告（申请人自备）

②业主或建设单位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修建水库申请文件（申请人自备）

1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9f28871e-e061-4fdb-9905-2c5145a1bfc2&taskid=cd7493ca-9ab0-410b-8869-3a191022d093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修建水库审批

14.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14.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

可致电024-83787878/83787888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5.利用堤顶、戗台兼做公路审批

"1.利用流域面积5000平方公里以上河流主要河段堤防、戗台兼做公路的。2.不影响堤防工程安全，不妨碍防汛抢险。3.不影响第三人合法的水事权益；4.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它条件。"

15.1需提供要件

①利用堤顶、戗台兼做公路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②双方议定的堤顶、戗台兼做公路管理和维护办法（申请人自备）

③具有资质设计单位编制的利用方案及图纸（申请人自备）

④工程影响评价报告（申请人自备）

15.2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H座（浑南区全运路109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9cf84f01-3087-4a5d-baf1-51ac54c1218c&taskid=a0f2413a-53c0-4ce3-a3fd-697472033ab3



利用堤顶、戗台兼做公路审批

15.3 办理时限：即办

15.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6. 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工程建设方案审批

《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管理的有关规定》（水政〔1992〕7 号）第六条河道主管机关接到申请后，应及时进行审查，审查主要内容为:(1)是否符合江河流域综合规划和有关的国土及区域发展规划，对规划实施有何影响;(2)是否符合防洪标准和有关技术要求;(3)对河势稳定、水流形态、水质、冲淤变化有无不利影响;(4)是否妨碍行洪、降低河道泄洪能力;(5)对堤防、护岸和其它水工程安全的影响;(6)是否妨碍防汛抢险;(7)建设项目防御洪涝的设防标准与措施是否适当;(8)是否影响第三人合法的水事权益;(9)是否符合其它有关规定和协议。流域机构在对重大建设项目进行审查时，还应征求有关省、自治区、直辖市的意见。

16.1 需提供要件

①建设项目所涉及河道与防洪部分的初步方案（申请人自备）

②行政许可审批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③防洪影响评价报告（申请人自备）

④容缺受理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1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1aeafb1c-986f-4bce-bee9-e630fa173eb1&taskid=4f101a53-2e74-4964-a2cc-894534905085

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
工程建设方案审批

16.3 办理时限：3 个工作日

16.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7. 坝顶兼做公路审批

"1. 利用省水资源管理集团管理的水库大坝坝顶兼做公

路的；2.不影响水库大坝安全，不妨碍防汛抢险；3.不影响第三人合法的水事权益；4.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它条件。"

17.1 需提供要件

①具有资质设计单位编制的利用方案（申请人自备）

②工程影响评价报告（申请人自备）

③双方议定的坝顶兼做公路管理和维护办法（申请人自备）

④利用坝顶兼做公路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1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H座（浑南区全运路109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febf8931-69b6-4111-85eb-333db102b566&taskid=29e56520-833f-4d4e-bf4c-15fced82a3df

坝顶兼做公路审批

17.3 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

17.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024-83787878/83787888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8.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

1.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要求；2.省级水行政主管部门审批：除国务院审批(核准、备案)项目、跨省(区、市)项目和中央立项的水利项目外,其它国家审批（核准、备案）项目生产建设项目的水土保持方案；省级政府审批（核准、备案）项目且征占地面积10公顷及以上或者挖填土石方总量10万立方米及以上的水土保持方案；跨市项目的水土保持方案。3.市级水行政主管部门审批：省级政府审批、核准、备案项目中征占地面积10公顷以下且挖填土石方总量10万立方米以下的非跨市的水土保持方案；市级政府审批、核准、备案项目的的水土保持方案；4.县级水行政主管部门审批：县级政府审批、核准、备案项目的水土保持方案；5.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由开发建设项目所在地县级水行政主管部门审批。6.跨地区项目的水土保持方案，报上一级水行政主管部门审批。

18.1需提供要件

①至少一名省级水土保持专家签字同意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申请人自备）

②水土保持行政许可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③告知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④行政许可审批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⑤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申请人自备）

⑥代理人授权委托书（申请人自备）

⑦至少一名省级水土保持专家签字同意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申请人自备）

1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f9790dda-6399-4c35-b900-9d1d126163cf&taskid=17c828d2-09e3-4319-94a8-0bc19821lee2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

18.3 办理时限：3 个工作日

18.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9.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非工改）

1. 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要求；2. 省级水行政主管部门审批：除国务院审批(核准、备案)项目、跨省(区、市)项目和中央立项的水利项目外,其它国家审批（核准、备案）项

目生产建设项目的水土保持方案；省级政府审批（核准、备案）项目且征占地面积10公顷及以上或者挖填土石方总量10万立方米及以上的水土保持方案；跨市项目的水土保持方案。3.市级水行政主管部门审批：省级政府审批、核准、备案项目中征占地面积10公顷以下且挖填土石方总量10万立方米以下的非跨市的水土保持方案；市级政府审批、核准、备案项目的的水土保持方案；4.县级水行政主管部门审批：县级政府审批、核准、备案项目的水土保持方案；5.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由开发建设项目所在地县级水行政主管部门审批。6.跨地区项目的水土保持方案，报上一级水行政主管部门审批。

19.1 需提供要件

①至少一名省级水土保持专家签字同意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申请人自备）

②代理人授权委托书（申请人自备）

③行政许可审批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④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申请人自备）

⑤告知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⑥至少一名省级水土保持专家签字同意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申请人自备）

⑦水土保持行政许可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19.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8e6ccd5c-7a87-43dd-82af-db4099a20d1f&taskid=7cd0adea-9ab3-4f8e-9ac8-1c21c7ada9c7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非工改）

19.3 办理时限：3 个工作日

19.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0. 占用农业灌溉水源、灌排工程设施审批

1、提交的材料齐全、规范、有效；

2、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3、符合有关水利规划；

4、符合第三者的合法权益。

20.1 需提供要件

①占用农业灌溉水源、灌排工程设施方案（申请人自备）

②告知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③占用农田水利工程设施的等效替代工程方案（申请人

自备）

④行政许可审批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20.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e3c3c71a-c097-4bc8-ad14-2f1e6d86d17d&taskid=d4a35b12-d110-46e8-8b33-0a8bb3f11101

占用农业灌溉水源、灌排工程设施审批

20.3 办理时限：即办

20.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1. 河道管理范围内有关活动（不含河道采砂）审批

1. 拟在流域面积 5000 平方公里以上河流主要河段及市际界河或省水资源管理集团管理水库的管理范围内实施的建设项目。2. 符合江河流域综合规划和有关国土及区域发展规划，对规划实施基本无影响。3. 符合河道防洪标准和有关技术要求。4. 对河势稳定、水流形态、水质、冲淤变化无不

利影响。5.不妨碍行洪，不降低河道行洪能力。6.对堤防、护岸和其他水工程的安全无不利影响。7.不妨碍防汛抢险。8.不影响第三人合法的水事权益；9.符合其他有关规定。

21.1 需提供要件

①图纸（申请人自备）

②建设项目涉及河道与防洪部分初步方案和图纸（申请人自备）

③防洪影响评价报告（申请人自备）

④告知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⑤河道管理范围内有关活动（不含河道采砂）审批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⑥初步方案（申请人自备）

2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2ed8c305-cc53-4689-8565-6c55c092d7d9&taskid=5ad874c9-5cd0-4921-a3f9-d1fad299bfe1

河道管理范围内有关活动（不含河道采砂）审批

21.3 办理时限：即办

21.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

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2. 非防洪建设项目洪水影响评价报告审批

1. 在省级管辖洪泛区、蓄滞洪区内建设非防洪建设项目，管理单位同意建设。

2. 项目申请报送程序符合规定，申请材料齐全完整，符合法定形式。

22.1 需提供要件

①告知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②非防洪建设项目洪水影响评价报告审批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③洪水影响评价报告（其他）

④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或初步设计报告（项目申请报告、备案材料）（申请人自备）

2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dacebdae-b6d5-4514-9fdb-6b5ef37508ce&taskid=ffcb81a4-a002-4e47-a380-8090b78e7af0



非防洪建设项目洪水影响评价报告审批

22.3 办理时限：即办

22.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3. 城市建设填堵水域、废除围堤审核

1、提交的材料齐全、规范、有效；

2、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3、符合有关水利规划；

4、符合第三者的合法权益。

23.1 需提供要件

①填堵水域或废除围堤方案（申请人自备）

②申请文件（申请人自备）

③告知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④授权委托书（申请人自备）

2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

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8dc638cb-1232-4680-8d51-ebe6ba2c9d25&taskid=c0a1857e-609a-4b69-88da-4587bcdf56ae

城市建设填堵水域、废除围堤审核

23.3 办理时限：即办

23.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4. 河道采砂许可

1. 采砂地点位于流域面积 5000 平方公里以上河流主要河段，市际以上界河。2. 符合河道采砂规划和年度计划要求；3. 采砂实施方案已批复；采砂权出让工作已完成，相关协议已签订；4. 采砂出让价款和采砂保证金已按规定缴纳，砂场恢复协议已签订；5. 采砂活动不影响河势稳定，堤防、护岸和其他水工程及跨河、穿河、临河等涉河工程的安全，不妨碍河道行洪和防汛抢险；6. 不影响第三人合法的水事权益；7.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它条件。

24.1 需提供要件

①涉及相关方合法权益的说明（申请人自备）

②采砂权出让协议书（申请人自备）

③容缺受理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④采砂权出让结果（申请人自备）

⑤采砂出让价款凭证（申请人自备）

⑥开采保证金缴纳凭证（申请人自备）

2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5a7c5167-7ac9-4bb3-8463-73d536832e08&taskid=84c27a0d-b965-4905-9476-d2c9d7b6f6fe

河道采砂许可

24.3 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

24.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八、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

1. 社会团体成立登记

1、有明确的业务主管单位（符合直接登记条件的除外

2、有 50 个以上的个人会员或者 30 个以上的单位会员。个人会员、单位会员混合组成的，会员总数不得少于 50 个；

3、有规范的名称和相应的组织机构；

4、有固定的住所；

5、有与其业务相适应的专职工作人员；

6、有合法的资产和经费来源，地方性的社会团体和跨行政区域的社会团体有 3 万元以上注册资金；

7、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1 需提供要件

①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验资报告（申请人自备）

②党建工作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③告知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④社会组织证明事项告知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⑤业务主管单位审查意见（申请人自备）

⑥社会团体办事机构备案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⑦社会组织证明事项承诺告知回执单（申请人自备）

⑧登记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⑨社会团体负责人备案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

-空表/样表下载）

⑩社会团体章程核准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⑪社会团体法定代表人登记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⑫社会团体法人登记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⑬章程（申请人自备）

⑭场所使用权证明（申请人自备）

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d30699fe-28a7-4fc7-aea8-6cb6713f2ab2&taskid=6b4958ba-43fb-496f-8f8d-beab87b2caef

社会团体成立登记

1.3 办理时限：3 个工作日

1.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

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 社会团体变更登记--社会团体变更注册资金

1. 经会员（代表）大会或理事会表决通过；

2. 经业务主管单位同意（无业务主管单位的，此项可免）

2.1 需提供要件

①章程（申请人自备）

②社会团体变更登记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③社会团体章程核准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④社会团体会议纪要备案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⑤变更登记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⑥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申请人自备）

⑦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验资报告（申请人自备）

⑧业务主管单位审查意见（申请人自备）

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0c0eae0c-f0c0-49de-9cbf-c6e6532c0721&taskid=a8458b2d-110a-4c0e-b653-f8373fbeab51



社会团体变更登记--社会团体变更注册资金

2.3 办理时限：即办

2.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3. 社会团体变更登记--社会团体变更业务主管单位

1. 经会员（代表）大会表决通过；2. 经业务主管单位同意（无业务主管单位的，此项可免）

3.1 需提供要件

①社会团体变更登记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②社会团体会议纪要备案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

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③社会团体登记证书（申请人自备）

④变更登记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⑤业务主管单位审查意见（申请人自备）

⑥社会团体章程核准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⑦章程（申请人自备）

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fee13807-391d-4716-b300-946f97786aaa&taskid=3c81b005-1a3b-4e13-93f3-accac9ab9e9a

社会团体变更登记--社会团体变更业务主管单位

3.3 办理时限：即办

3.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4.社会团体变更登记--社会团体变更法定代表人

1.经会员（代表）大会或理事会表决通过；2.经业务主管单位同意（无业务主管单位的，此项可免）

4.1需提供要件

①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②军官证（申请人自备）

③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申请人自备）

④社会团体法定代表人登记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⑤社会团体变更登记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离任审计报告（申请人自备）

⑦护照（申请人自备）

⑧社会组织证明事项告知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⑨业务主管单位审查意见（申请人自备）

⑩社会团体章程核准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⑪章程（申请人自备）

⑫社会团体会议纪要备案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⑬社会组织证明事项承诺告知回执单（申请人自备）

⑭居民户口簿（申请人自备）

⑮变更登记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f15ec196-d981-42c8-bf23-3661f112909c&taskid=f8dfff1f-83b4-464c-9773-f3a880d8ff1c

社会团体变更登记--社会团体变更法定代表人

4.3 办理时限：即办

4.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5. 社会团体变更登记--社会团体变更名称

1. 经会员（代表）大会表决通过；2. 经业务主管单位同

意（无业务主管单位的，此项可免）

5.1 需提供要件

①章程（申请人自备）

②变更登记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③社会团体会议纪要备案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④业务主管单位审查意见（申请人自备）

⑤社会团体变更登记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⑥社会团体章程核准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⑦社会团体登记证书（申请人自备）

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83abc255-644f-4ccb-92ab-d25284eb1016&taskid=5c1b1051-77e0-4530-a42b-b149a8213c80



社会团体变更登记--社会团体变更名称

5.3 办理时限：即办

5.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6. 社会团体变更登记--社会团体变更住所

1. 经会员（代表）大会或理事会表决通过；2. 经业务主管单位同意（无业务主管单位的，此项可免）

6.1 需提供要件

①新住所使用权证明（申请人自备）

②变更登记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③社会团体章程核准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④所有权证（申请人自备）

⑤购房合同（申请人自备）

⑥社会团体变更登记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

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⑦章程（申请人自备）

⑧业务主管单位审查意见（申请人自备）

⑨租赁合同（申请人自备）

⑩社会团体登记证书（申请人自备）

⑪社会团体会议纪要备案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40d02775-24c7-4e6f-a262-ffa9525e4958&taskid=b984659b-855f-4706-8fdf-bbbde8c9368e

社会团体变更登记--社会团体变更住所

6.3 办理时限：即办

6.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7.社会团体变更登记--社会团体变更宗旨及业务范围

1.经会员（代表）大会表决通过；2.经业务主管单位同意（无业务主管单位的，此项可免）

7.1 需提供要件

①社会团体章程核准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②社会团体登记证书（申请人自备）

③业务主管单位审查意见（申请人自备）

④变更登记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⑤社会团体变更登记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⑥章程（申请人自备）

⑦社会团体会议纪要备案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9d0dc869-3ea1-4c1f-8d69-a2491bf60d7a&taskid=26e85d18-d9a5-485f-942a-06a428612f0c



社会团体变更登记--社会团体变更宗旨及业务范围

7.3 办理时限：即办

7.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8. 社会团体修改章程核准

社会团体修改章程，应当在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之日起 30 日内，报民政部门核准。（一）法定代表人签署的申请报告；（二）会员大会或者会员代表大会会议纪要；（三）修改后的章程草案及修改说明。

8.1 需提供要件

①业务主管单位审查意见（申请人自备）

②社会团体章程核准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③社会团体会议纪要备案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

料-空表/样表下载）

④修改说明（申请人自备）

⑤修改后的章程草案（申请人自备）

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63da2fab-472a-4180-9a1d-8b36b7c33d54&taskid=bdf46431-6c18-4be3-b950-da3c20dd9746

社会团体修改章程核准

8.3 办理时限：即办

8.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9. 社会团体注销登记

1、完成社会团体章程规定的宗旨的；

2、自行解散的；

3、分立、合并的；

4、由于其他原因终止的；

5、社会团体在办理注销登记前，应当在业务主管单位及其他有关机关的指导下，成立清算组织，完成清算工作。

9.1 需提供要件

①社会团体登记证书（申请人自备）

②注销清算审计报告（申请人自备）

③社会团体法人注销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④社会团体会议纪要备案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⑤财务凭证（申请人自备）

⑥业务主管单位审查意见（申请人自备）

⑦印章（申请人自备）

⑧注销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9.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ad5673d5-d575-41ad-9ef1-1ab4d447f982&taskid=372fa032-d01b-44ed-a0f2-6813741348dd



社会团体注销登记

9.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9.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0. 民办非企业单位成立登记

1、经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2、有规范的名称、必要的组织机构；3、有与其业务活动相适应的从业人员；4、有与其业务活动相适应的合法财产；5、有必要的场所。

10.1 需提供要件

①前置许可证（申请人自备）

②民办非企业单位法人登记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③民办非企业单位章程（申请人自备）

④理事会会议纪要（申请人自备）

⑤民办非企业单位专业人员登记表（资料来源：沈阳政

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⑥业务主管单位意见（申请人自备）

⑦民办非企业单位法定代表人登记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⑧住所证明（申请人自备）

⑨民办非企业单位理事、监事、负责人备案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⑩验资报告（申请人自备）

⑪民办非企业单位章程核准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10.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be079b34-cbff-43d2-bb83-ffc24e5fcad9&taskid=7b0829fc-0949-402d-948d-3ba01d5c857a

民办非企业单位成立登记

10.3 办理时限：3 个工作日

10.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1. 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登记--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注册资金

经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向登记管理机关申请变更登记。

11.1 需提供要件

①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登记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②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申请人自备）

③注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验资报告（申请人自备）

④前置许可证（申请人自备）

⑤业务主管单位意见（申请人自备）

1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8e3f2da5-45d6-4b86-a462-d78f69f63a8e&taskid=1fd31612-49a0-4e33-acb7-6650639648bb



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登记--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注册资金

11.3 办理时限：即办

11.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2. 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登记--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业务主管单位

经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向登记管理机关申请变更登记。

12.1 需提供要件

①前置许可证（申请人自备）

②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登记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③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申请人自备）

④业务主管单位意见（申请人自备）

⑤民办非企业单位会议纪要备案表（资料来源：沈阳政

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1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e8975292-fc1a-403c-88ad-cc7f485f56b8&taskid=8f63e151-68e9-4c4a-9c1f-8f6f2fbcf044

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登记--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业务主管单位

12.3 办理时限：即办

12.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3. 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登记--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法定代表人

经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向登记管理机关申请变更登记。

13.1 需提供要件

①军官证（申请人自备）

②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登记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③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④业务主管单位意见（申请人自备）

⑤注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报告（申请人自备）

⑥前置许可证（申请人自备）

⑦护照（申请人自备）

⑧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申请人自备）

⑨民办非企业单位法定代表人登记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⑩居民户口簿（申请人自备）

1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d9f1ef2a-d083-4e14-8b79-a332ddd4c767&taskid=9f6a6798-5091-47bf-aef2-5708c71d9391

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登记--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法定代表人

13.3 办理时限：即办

13.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4. 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登记--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名称

经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向登记管理机关申请变更登记。

14.1 需提供要件

①民办非企业单位会议纪要备案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②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登记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③前置许可证（申请人自备）

④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申请人自备）

⑤业务主管单位意见（申请人自备）

1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

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23aalfe5-ae9e-4097-a997-a913ed80a4b7&taskid=194e56c2-35a6-4d0a-b4ca-81a22b6dc65b



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登记--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名称

14.3 办理时限：即办

14.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5. 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登记--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住所

经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向登记管理机关申请变更登记。

15.1 需提供要件

①业务主管单位意见（申请人自备）

②租赁合同（申请人自备）

③购房合同（申请人自备）

④民办非企业单位住所证明（申请人自备）

⑤前置许可证（申请人自备）

⑥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登记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⑦所有权证（申请人自备）

⑧民办非企业单位会议纪要备案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⑨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申请人自备）

1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81c56c0e-b058-40b4-92b8-79a50abd10a5&taskid=b18cb2aa-d689-4e57-b598-c06cbd80e664

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登记--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住所

15.3 办理时限：即办

15.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6. 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登记--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宗旨及业务范围

经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向登记管理机关申请变更登记。

16.1 需提供要件

①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登记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②民办非企业单位修改后的章程（申请人自备）

③民办非企业单位章程核准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④业务主管单位意见（申请人自备）

⑤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申请人自备）

⑥前置许可证（申请人自备）

1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348fc5fc-0a1e-46bb-8d98-948e6674860e&taskid=a604a884-5c7f-4ade-bc74-c56488493eb6



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登记--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宗旨及业务范围

16.3 办理时限：即办

16.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7. 民办非企业单位修改章程核准

经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

17.1 需提供要件

①民办非企业单位会议纪要备案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②民办非企业单位章程核准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③民办非企业单位修改后的章程（申请人自备）

④业务主管单位意见（申请人自备）

1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de59f9a1-0c0c-4caa-8450-dcb86f9e93c8&taskid=d0e0bf12-9289-4511-ac28-51d4627b9ebb

民办非企业单位修改章程核准

17.3 办理时限：即办

17.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8. 民办非企业单位注销登记

民办非企业单位自行解散的，分立、合并的，或者由于其他原因需要注销登记，应当向登记管理机关办理注销登记。民办非企业单位在办理注销登记前，应当在业务主管单位和其他有关机关指导下，成立清算组织，完成清算工作。

18.1 需提供要件

①业务主管单位出具的文件（申请人自备）

②民办非企业单位法人注销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

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③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申请人自备）

④印章（申请人自备）

⑤注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申请人自备）

⑥注销清算公告（申请人自备）

1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8bc5c406-d55e-4026-acbf-cc521ce999c1&taskid=f40725ba-435a-4537-92e8-7f3c5e3dca78

民办非企业单位注销登记

18.3 办理时限：即办

18.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9. 慈善组织认定

《慈善组织认定办法》（民政部令第 58 号，2016 年 8 月 31 日颁布）第四条：基金会、社会团体、社会服务机构申请

认定为慈善组织，应当符合下列条件：1、申请时具备相应的社会组织法人登记条件；2、以开展慈善活动为宗旨，业务范围符合《慈善法》第三条的规定；申请时上一年度慈善活动的年度支出和管理费用符合国务院民政部门关于慈善组织的规定；3、不以营利为目的，收益和营运结余全部用于章程规定的慈善目的；财产及其孳息没有在发起人、捐赠人或者本组织成员中分配；章程中有关于剩余财产转给目的相同或者相近的其他慈善组织的规定；4、有健全的财务制度和合理的薪酬制度；5、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9.1 需提供要件

①关于申请理由、慈善宗旨、开展慈善活动情况的说明（申请人自备）

②慈善组织认定符合有关规定的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③业务主管单位意见（申请人自备）

④会议纪要备案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⑤慈善组织章程（申请人自备）

⑥慈善组织章程核准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⑦注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上一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申

请人自备）

⑧慈善组织认定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19.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39cde144-c07f-44f6-8d5c-cf998969a591&taskid=a0d498d6-f7be-420c-9e27-08e31eaafa7f



慈善组织认定

19.3 办理时限：即办

19.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0. 基金会变更登记--基金会变更法定代表人

经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向登记管理机关申请变更登记。

20.1 需提供要件

①基金会登记证书正、副本（申请人自备）

②业务主管单位意见（无业务主管单位的可不提供）（申

请人自备）

③基金会法定代表人登记表（附新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申请人自备）

④基金会变更登记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⑤基金会会议纪要备案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⑥注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报告（申请人自备）

20.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b57825ea-8060-458a-b6ac-fd61f43d2f8c&taskid=dc24ac1e-f353-451a-a706-aec754c4be49

基金会变更登记--基金会变更法定代表人

20.3 办理时限：即办

20.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

可致电024-83787878/83787888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1.基金会变更登记--基金会变更宗旨及业务范围

经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向登记管理机关申请变更登记。

21.1需提供要件

①基金会修改后的章程（以下划线标明修改处，骑缝加盖基金会的公章）（申请人自备）

②业务主管单位意见（无业务主管单位的可不提供）（申请人自备）

③基金会变更登记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http://zwfw.shenyang.gov.cn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④基金会章程核准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http://zwfw.shenyang.gov.cn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⑤基金会会议纪要备案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http://zwfw.shenyang.gov.cn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⑥基金会登记证书正、副本（申请人自备）

21.2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0387997d-8e14-47a3-8a96-229382802fb4&taskid=86a2ab7e-37c4-44f4-b232-f21a0129092c



基金会变更登记--基金会变更宗旨及业务范围

21.3 办理时限：即办

21.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2. 基金会变更登记--基金会变更注册资金

经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向登记管理机关申请变更登记。

22.1 需提供要件

①基金会变更登记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②基金会会议纪要备案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

-空表/样表下载）

③业务主管单位意见（无业务主管单位的可不提供）（申请人自备）

④注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验资报告（属捐赠的，须提交捐赠协议；属基金会自由资金的，须提交说明）（申请人自备）

⑤基金会登记证书正、副本（申请人自备）

2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1847cc3b-198d-4537-ab43-a5acb66ad653&taskid=f8cbbb8d-1c5a-4225-8027-d211b6229af8

基金会变更登记--基金会变更注册资金

22.3 办理时限：即办

22.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3. 基金会变更登记--基金会变更业务主管单位

经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向登记管理机关申请变更登记。

23.1 需提供要件

①业务主管单位意见（原、新业务主管单位分别出具文件，有文件号、主送社会组织、抄送民政部门）（申请人自备）

②基金会登记证书正、副本（申请人自备）

③基金会变更登记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④基金会会议纪要备案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2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e4451193-ad26-44bc-a42b-5766a5c98b12&taskid=9bdf1d2c-4e5d-473d-bedb-aa8b7008de77

基金会变更登记--基金会变更业务主管单位

23.3 办理时限：即办

23.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4. 基金会修改章程核准

业务主管单位同意的文件。

24.1 需提供要件

①业务主管单位意见（无业务主管单位的可不提供）（申请人自备）

②基金会会议纪要备案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③基金会章程核准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④基金会章程修改后的章程（以下划线标明修改处，骑缝加盖民办非企业单位的公章）及修改说明（申请人自备）

2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9fecd033-2b2a-485a-bbf5-437b65fb912e&taskid=754313f6-ca0d-403d-a7d0-ac6afd1a20e4



基金会修改章程核准

24.3 办理时限：即办

24.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5. 基金会变更登记--基金会变更名称

经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向登记管理机关申请变更登记。

25.1 需提供要件

①基金会登记证书正、副本（申请人自备）

②基金会会议纪要备案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③业务主管单位意见（无业务主管单位的可不提供）（申请人自备）

④基金会变更登记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

-空表/样表下载）

2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d89c2a7b-5441-41b3-8230-1bfff0095fbe&taskid=59025df1-68bd-454b-bac8-071e69c73f08



基金会变更登记--基金会变更名称

25.3 办理时限：即办

25.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6. 基金会注销登记

按照章程规定终止的；无法按照章程规定的宗旨继续从事公益活动的；由于其他原因终止的，应向登记管理机关申请注销登记。

26.1 需提供要件

①注销清算公告（报纸公开媒体）（申请人自备）

②基金会登记证书正、副本（申请人自备）

③基金会清算组出具的清算审计报告书（申请人自备）

④基金会会议纪要备案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⑤基金会法人注销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⑥基金会上缴印章式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⑦注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申请人自备）

⑧业务主管单位出具的文件（文件要红头、编号、主送社会组织，并加盖业务主管单位公章。无业务主管单位的，由监事会出具文件，全体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申请人自备）

⑨税务登记注销证明（申请人自备）

2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491f1404-dd9c-457f-96bc-9b8aa4c56ef3&taskid=729ddc6b-a923-4f7e-9d2d-b4488ef91eb1



基金会注销登记

26.3 办理时限：即办

26.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7. 基金会成立登记

为特定的公益目的而设立，其业务必须在公益范围内；地方性公募基金会的原始基金不低于 400 万元人民币，非公募基金会不低于 200 万元人民币，原始基金会必须为到账货币资金；有规范的名称、章程、组织机构以及与其开展活动相适应的专职工作人员；有固定的住所；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业务主管单位同意设立的文件。

27.1 需提供要件

①容缺受理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②业务主管单位的批准文件（无业务主管单位的可不提供）（申请人自备）

③验资报告（申请人自备）

④基金会理事、监事备案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⑤基金会章程（申请人自备）

⑥基金会法定代表人登记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⑦住所证明（申请人自备）

⑧基金会设立专职秘书长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⑨基金会法人登记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⑩基金会办事（内设）机构详情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⑪理事会会议纪要（申请人自备）

2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729e17c2-0e87-40a8-8649-e47edbd22644&taskid=326d0405-5786-48ee-b93a-2d366f4fad2d



基金会成立登记

27.3 办理时限：即办

27.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8. 公开募捐资格审核

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第二十二条明确：慈善组织开展公开募捐，应当取得公开募捐资格。依法登记满二年的慈善组织，可以向其登记的民政部门申请公开募捐资格。民政部门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二十日内作出决定。慈善组织符合内部治理结构健全、运作规范的条件的，发给公开募捐资格证书；不符合条件的，不发给公开募捐资格证书并书面说明理由。《慈善组织公开募捐管理办法》第五条明确：依法登记或者认定为慈善组织满二年的社会组织，申请公开募捐资格，应当符合下列条件：1.根据法律法规和本组织章程建立规范的内部治理结构，理事会能够有效决策，负责人任职符合有关规定，理事会成员和负责人勤勉尽职，诚实守信；

2.理事会成员来自同一组织以及相互间存在关联关系组织的不超过三分之一，相互间具有近亲属关系的没有同时在理事会任职；3.理事会成员中非内地居民不超过三分之一，法定代表人由内地居民担任;4.秘书长为专职，理事长（会长）、秘书长不得由同一人兼任，有与本慈善组织开展活动相适应的专职工作人员；5.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民政部门登记的慈善组织有三名以上监事组成的监事会；6.依法办理税务登记，履行纳税义务；7.按照规定参加社会组织评估，评估结果为3A及以上；8.申请时未纳入异常名录；9.申请公开募捐资格前二年，未因违反社会组织相关法律法规受到行政处罚，没有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国家政策行为的。

28.1 需提供要件

①业务主管单位意见（申请人自备）

②慈善组织公开募捐资格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③财务审计报告（申请人自备）

④社会组织评估等级证书（申请人自备）

2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H座（浑南区全运路109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aff3b6b0-2a6f-46d5-8c58-e6166b69c2b4&taskid=862a8a20-21d2-42c9-b60d-77fcd2bcc184



公开募捐资格审核

28.3 办理时限：即办

28.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九、人员资质

1. 外派劳务人员招收备案

具备对外劳务合作经营资格

1.1 需提供要件

①对外劳务合作确认函（申请人自备）

②辽宁省外派劳务项目审查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③劳务合作合同（申请人自备）

④对外承包工程项下外派劳务事项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⑤我驻外使馆的意见（申请人自备）

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f7026b24-b8de-4f8a-bb44-ad357abda231&taskid=4d4e6345-689f-444c-a564-3e56129d486d



外派劳务人员招收备案

1.3 办理时限：即办

1.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 供水单位相关人员培训考核

任何符合条件的单位和个人

2.1 需提供要件

（）

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

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062be463-7a74-424b-bf2c-b1a29adc6d45&taskid=31e1d6f7-bb48-4380-a0dd-d1f32ddfcd6b

供水单位相关人员培训考核

2.3 办理时限：即办

2.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3. 燃气经营企业“三类”人员专业培训考核

企业注册地、税务登记地和实际生产经营地在自贸区沈阳片区规划范围内的在中国（辽宁）自由贸易试验区沈阳片区浑南区管辖内开展

3.1 需提供要件

零要件

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

tail?taskguid=0a028419-01bb-4fac-b2d9-fc9449931920&taskid=5a3abb36-495f-426d-8174-a92e2b6b5ee5



《药品经营许可证》（零售连锁总部）核发

3.3 办理时限：6 个工作日

3.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4.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人员变更

4.1 需提供要件

①人员变更备案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②法人授权书（申请人自备）

③任命文件（申请人自备）

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

tail?taskguid=7f71cda2-72d1-47d4-9150-e1e75c46eded&taskid=4446d22a-849a-4702-a567-4b129de2e049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人员变更

4.3 办理时限：即办

4.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5. 公路水运工程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考核发证

公路水运工程施工企业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5.1 需提供要件

①登录“交通运输部公路水运工程企业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信息管理系统”，在线参加考核。（申请人自备）

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984f3ed3-80f1-4607-8f9f-4a2c7fd9d173&taskid=b4f53b8a-fa05-4aa9-ad53-2b9917925973



公路水运工程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考核发证

5.3 办理时限：即办

5.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6. 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资格认定

1. 年龄在 18 周岁及以上且不超过 60 周岁，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

2. 无妨碍从事作业的疾病和生理缺陷，并满足申请从事的项目对身体条件的要求；

3. 具有初中以上学历，并且满足相应申请作业项目要求的文化程度；

4. 符合相应的考试大纲的专项要求。

6.1 需提供要件

①特种设备焊接操作人员复审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②特种设备焊接操作人员焊绩记录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③近期 2 寸正面免冠白底彩色照片（申请人自备）

④特种设备安全管理和作业人员证（申请人自备）

⑤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⑥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资格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⑦体检报告（申请人自备）

⑧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资格复审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⑨特种设备焊接操作人员考试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⑩学历证明（申请人自备）

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de578505-56b5-49ff-bdd1-4be7a0bbeb9e&taskid=1d399ba1-6b95-46c1-8455-4f49b9305a05



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资格认定

6.3 办理时限：7 个工作日

6.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7. 施工单位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

1、具有相应的文化程度、专业技术职称（法定代表人除外），项目负责人须取得相应注册执业资格，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须年龄已满 18 周岁未满 60 周岁，身体健康；

2、与所在企业确立劳动关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须从事施工管理工作两年以上；

3、经所在企业年度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合格。

7.1 需提供要件

①经所在企业年度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合格证明（申请人自备）

②申请表及有关证件（申请人自备）

③企业聘任证明（申请人自备）

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835359dc-8fcc-4412-baa9-3bce7345afcd&taskid=aa961ecc-e363-47ea-bded-fd77ad7ca0c2

施工单位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

7.3 办理时限：即办

7.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十、民生保障

1. 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保证金收取

工程建设行业主管部门，在颁发施工许可证或批准开工报告时应同时告知相关单位及时存储工资保证金；总承包单位在存储工资保证金、开立银行保函或办理工程保险后 5 个工作日内，应将存款协议书副本、银行保函原件、保证保险凭证送所在地审批部门备案。

1.1 需提供要件

①中标通知书（其他）

②施工合同（申请人自备）

③授权委托书（申请人自备）

④中华人民共和国施工许可证（政府部门核发）

⑤被授权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⑥营业执照（申请人自备）

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063c8ba8-9859-434f-a714-858f829defe8&taskid=7ff1000a-00f9-49f9-9e18-57f882b7b391

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保证金收取

1.3 办理时限：即办

1.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 最低生活保障金的给付

1.持有当地常住户口；

2.共同生活家庭成员人均收入低于当地低保标准；

3.家庭财产状况符合当地人民政府规定条件。

2.1 需提供要件

①残疾证明（申请人自备）

②赡养、抚（扶）养义务关系证明（申请人自备）

③迁移证明（申请人自备）

④16 周岁以上在校学生学籍证明（申请人自备）

⑤劳动能力状况鉴定结论（申请人自备）

⑥婚姻状况证明（申请人自备）

⑦就业状况证明（申请人自备）

⑧家庭收入及财产证明（申请人自备）

⑨授权委托书（申请人自备）

⑩授权人家庭经济状况信息填报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⑪低保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234d292f-5b4d-4aa8-8b64-214f74659ad7&taskid=89a08667-ae4f-41f7-a82b-aed767ad64b2



最低生活保障金的给付

2.3 办理时限：即办

2.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十一、林草种子

1. 进入林业部门管理的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从事教学实习、参观考察、拍摄影片、登山等活动审批

因科学研究的需要，必须进入核心区从事科学研究观测、调查活动的，经自然保护区管理机构批准，任务来源合法有效的

1.1 需提供要件

①自然保护区管理机构及其所在市林草行政主管部门审核意见（申请人自备）

②遵守有关自然保护区的法律、法规和规定的保证书（申请人自备）

③行政许可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④进入自然保护区活动计划（申请人自备）

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f16e9afa-b2d4-4ecf-87a2-58945f8959f5&taskid=6d319b7b-040a-4f5d-a323-ef90f007f367

进入林业部门管理的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从事教学实习、参观考察、拍摄影片、登山等活动审批

1.3 办理时限：15 个工作日

1.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 草种进出口审批

1. 草种质量达到国家标准；

2. 草种名称、数量、原产地等相关证明真实完备；

3. 不属于国家禁止进出口的草种。

2.1 需提供要件

①引进草品种的国外审定证书或品种登记名录（申请人自备）

②草种名称、数量、原产地证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③《草种（进出口）经营许可证》、营业执照和进出口贸易资格证明（申请人自备）

④《进（出）口草种审批表》（申请人自备）

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65388091-978f-44ce-884d-3aa76048cc63&taskid=abf7ccc5-beda-45f2-a072-1e3bd7bb71e6

草种进出口审批

2.3 办理时限：7 个工作日

2.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3. 林木品种审定

1. 经区域试验证实，在一定区域内生产上有较高使用价值、性状优良的林木品种；2. 优良种源区的优良林分或者良种基地生产的种子；3. 有特殊使用价值的种源、家系、无性

系、品种；4.引种驯化成功的树种及其优良种源、家系、无性系、品种；5.认定有效期届满后，并符合前述申报条件之一的林木品种可以申请审定；6.在中国境内没有经常居所或者营业场所的境外机构、个人在境内申请林木品种审定的，应当委托具有法人资格的境内种子企业代理，并签订委托书；7.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林业主管部门对选育人不清，但在生产上有较高使用价值、性状优良的林木品种，可以直接向林木品种审定委员会提出审定申请；对选育人不申请审定的林木品种，可以根据与选育人签订的协议，直接向林木品种审定委员会提出审定申

3.1 需提供要件

①选育报告（申请人自备）

②林木品种审定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③林木品种特征标准图谱或 DNA 指纹图谱(申请人自备)

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6cf389d4-0168-49ce-a078-8be18fdd58dd&taskid=17149f6f-f7ff-40af-9a73-2e075f18d142

林木品种审定

3.3 办理时限：7 个工作日

3.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4. 在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内修建缆车、索道等重大建设工程项目选址方案核准

在风景名胜区内从事《风景名胜区条例》第二十六条、第二十七条禁止范围以外的建设活动，应当经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审核后，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审批手续。

在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内修建缆车、索道等重大建设工程，项目的选址方案应当报省、自治区人民政府建设主管部门和直辖市人民政府风景名胜区主管部门核准。

4.1 需提供要件

①行政许可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②污染防治和水土保持方案（申请人自备）

③项目的选址方案（申请人自备）

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fc32f882-43cd-4776-bb79-361bfe4444ba&taskid=b3f37945-33ff-4eb1-97fb-a70d7e051c5c



在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内修建缆车、索道等重大建设工程项目选址方案核准

4.3 办理时限：6 个工作日

4.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5. 出售、收购、利用省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或其制品审批

因科学研究、驯养繁殖、展览等特殊情况，需要出售、收购、利用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或者其产品的

5.1 需提供要件

①产品来源证明材料：属出售的，提供驯养繁殖许可证及复印件；属收购、利用的，提供供货方的驯养繁殖许可证或经营许可复印件以及出售、收购、利用方与供货方的协议或合同（申请人自备）

②法定代表人证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③申请人的申请书，说明出售、收购、利用的种类或其产品名称、数量、时间、地点内容（申请人自备）

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1a6ba403-4780-4434-a75a-2baa04583822&taskid=e8bb3b40-68c4-474a-a046-d8064fac8468

出售、收购、利用省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或其制品审批

5.3 办理时限：7 个工作日

5.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6. 在林业部门管理的自然保护区从事科学研究、教学、实习和标本采集等活动审批

因科学研究的需要，必须进入核心区从事科学研究观测、调查活动的，

经自然保护区管理机构批准，任务来源合法有效的

6.1 需提供要件

①机构代码证或营业执照或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②从事活动的方案（申请人自备）

③行政许可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6b86480b-4590-4a8e-b6ed-107be70bb58d&taskid=18693850-5452-474a-9387-82d8de6880c2

在林业部门管理的自然保护区从事科学研究、教学、实习和标本采集等活动审批

6.3 办理时限：3 个工作日

6.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7. 甘草和麻黄草采集证核发

符合法定条件的从事采集活动的单位和个人

7.1 需提供要件

①采集地主管部门核发的《甘草麻黄草等草原野生植物采集审核表》（申请人自备）

②《甘草麻黄草等草原野生植物采集申请表》（申请人自备）

③书面申请报告（申请人自备）

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3653519e-7783-451a-802b-5a2c15a8c508&taskid=d05e8dfb-f1db-4062-be37-bbeel11ddb82

甘草和麻黄草采集证核发

7.3 办理时限：即办

7.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8. 进入原环保部门管理的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核心区审批

因科学研究的需要，必须进入核心区从事科学研究观测、调查活动的

8.1 需提供要件

①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②自然保护区管理机构及其所在市林草行政主管部门

审核意见（申请人自备）

③遵守有关自然保护区的法律、法规和规定的保证书（申请人自备）

④申请人有效身份证明（申请人自备）

⑤进入自然保护区活动计划（申请人自备）

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5138aa0e-1330-489d-9c17-ef295224f2b0&taskid=3ddfb7d0-f824-4adf-be70-cb99c1980528

进入原环保部门管理的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核心区审批

8.3 办理时限：6 个工作日

8.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9. 省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或其产品出口（含交换、引种）审批

因科学研究、驯养繁殖、展览等特殊情况，需要省重点

保护陆生野生动物或其产品出口（含交换、引种）的

9.1 需提供要件

①出口产品的，提供产品说明，包括产品成分、构成（申请人自备）

②科学研究非商业性出口的，提供合作研究协议、工作方案、证明文件，包括目的、内容、期限、地点、技术路线、组织方式、权益分配方式（申请人自备）

③机构代码证或营业执照或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④产品来源证明材料：属出售的，提供驯养繁殖许可证及复印件；属收购、利用的，提供供货方的驯养繁殖许可证或经营许可复印件以及出售、收购、利用方与供货方的协议或合同（申请人自备）

⑤行政许可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9.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a98e4cdc-a9c5-4963-94a0-891bcf296486&taskid=3c4368b7-43b9-4188-b2c8-76be57c39470

省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或其产品出口（含交换、引种）审批

9.3 办理时限：7 个工作日

9.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0. 国家和省规定下放目录的国家二级保护野生动物驯养繁殖许可证核发

具有必要的活动空间和生息繁衍、卫生健康条件，具备与其繁育目的、种类、发展规模相适应的场所、设施、技术，符合有关技术标准和防疫要求，不得虐待野生动物。

10.1 需提供要件

①容缺受理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②与申请驯养繁殖的野生动物种类、规模相适应的驯养繁殖场所土地使用证或土地租赁协议（申请人自备）

③野生动物的来源证明（申请人自备）

④设施情况说明（申请人自备）

⑤专业技术情况说明（申请人自备）

⑥书面申请（申请人自备）

10.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fcd87309-40e4-4e57-a1d4-7a7f0a1a80bd&taskid=dcc4a5f8-0c21-42d1-af22-dc87326e97ec



国家和省规定下放目录的国家二级保护野生动物驯养繁殖许可证核发

10.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10.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1. 在草原上修建直接为草原保护和畜牧业生产服务的工程设施 5 公顷以上（含 5 公顷）的审批

（一）符合国家的产业政策，国家明令禁止的项目不得征占用草原；

（二）符合所在地县级草原保护建设利用规划，有明确的使用面积或临时

占用期限；

（三）对所在地生态环境、畜牧业生产和农牧民生活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

响；

（四）征占用草原应当征得草原所有者或使用者的同意；征占用已承包经

营草原的，还应当与草原承包经营者达成补偿协议；

（五）临时占用草原的，应当具有恢复草原植被的方案；

（六）申请材料齐全、真实。

11.1 需提供要件

①项目批准文件（申请人自备）

②与草原所有者、使用者或承包经营者签订的草原补偿费等补偿协议（申请人自备）

③草原权属证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④草原征占用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1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9eccd513-9f79-4db6-9262-de6401c6bf35&taskid=640ea024-9a0a-4a96-ac81-56fcf920f85b

在草原上修建直接为草原保护和畜牧业生产服务的工程设施5公顷以上（含5公顷）的审批

11.3 办理时限：即办

11.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

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2. 省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特许猎捕证核发

因科学研究、种群调控、疫源疫病监测或者其他特殊情况，需要猎捕国家二级保护野生动物的，应当向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野生动物保护主管部门申请特许猎捕证。

12.1 需提供要件

①行政许可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②林业、科技、文化、建设、外事部门关于猎捕目的的证明（申请人自备）

③动物园申请特许猎捕证，须提供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审核意见（申请人自备）

④机构代码证或营业执照或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⑤县级林业行政主管部门的审核意见（申请人自备）

1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f7c749b4-b32c-45cd-819c-63f5308ec961&taskid=e4a92b1c-6a4a-48be-9f65-77e8cfb4aea4



省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特许猎捕证核发

12.3 办理时限：7 个工作日

12.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3. 省级种质资源库的确认

根据需要保存乡土树种、地方主要造林树种等林木种质资源的

13.1 需提供要件

①科技支撑协议书（申请人自备）

②专业技术人员证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③省级林木种质资源库申报书（申请人自备）

④主要保护对象照片及资料（申请人自备）

1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7248a6a4-094f-4ce9-a386-34e4a6b96ed8&taskid=14ce4f26-27ca-4674-b03a-34510ba491a3



省级种质资源库的确认

13.3 办理时限：7 个工作日

13.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4. 一般采种林、临时采种林、群体和散生的优良母树

一般采种林、临时采种林、群体和散生的优良母树由市、县人民政府林业行政主管部门确定，并向社会公告。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林业行政主管部门确定的采种林分应当报上一级人民政府林业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14.1 需提供要件

①林木种子采种林申请报告（申请人自备）

②具备采种相适应的资金、设施、技术的证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③采种林的权属证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1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

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d62bc461-edd9-4e41-88af-7c6d84f99af1&taskid=83d0c4d6-297b-4e0f-a46d-fb4327934c30



一般采种林、临时采种林、群体和散生的优良母树

14.3 办理时限：3 个工作日

14.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5. 退耕还林建设项目验收

完成退耕还林的

15.1 需提供要件

①验收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②退耕还林方案（申请人自备）

③退耕还林查验报告（申请人自备）

1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

tail?taskguid=92e59ce7-4077-4871-bcec-60249bc10430&taskid=211fbb6f-8ab8-4850-9eb1-fd5384f1e5ed



退耕还林建设项目验收

15.3 办理时限：6 个工作日

15.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6. 出售、收购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审批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植物保护条例》（1996 年 9 月 30 日国务院令第 204 号）第十八条：出售、收购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的，必须经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野生植物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授权的机构批准。

16.1 需提供要件

①出售、收购协议（申请人自备）

②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1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

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06a89fa0-cd2a-47a2-8518-03c565d0400b&taskid=b968452a-cfe6-4ec6-b0e4-71def613638a

出售、收购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审批

16.3 办理时限：4 个工作日

16.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7. 矿藏勘查、开采以及其他各类工程建设占用林地审核

17.1 需提供要件

①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或者林地现状调查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②县级林业主管部门出具的现场查验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③建设项目有关批准文件（申请人自备）

④用地单位的资质证明或者个人的身份证明（申请人自备）

⑤县级林业主管部门的初步审查意见（其他）

⑥特殊情况需补充的材料（申请人自备）

⑦《使用林地申请表》（申请人自备）

1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e7e56613-ea3e-49a0-8f92-3dcb3d79cb5e&taskid=be99ba45-34bd-48a3-9219-b85781755bd1

矿藏勘查、开采以及其他各类工程建设占用林地审核

17.3 办理时限：6 个工作日

17.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8. 外国人对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进行野外考察或在野外拍摄电影、录像审批

外国人在我国对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进行野外考察或者在野外拍摄电影、录像，应当经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野生动物保护主管部门或者其授权的单位批准，并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18.1 需提供要件

①行政许可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②机构代码证或营业执照或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③活动方案（申请人自备）

1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d740200a-6199-4a3f-98d6-50c8de84a307&taskid=2df4d43b-7dd6-4450-9d08-ec209d6bbaa6

外国人对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进行野外考察或在野外拍摄电影、录像审批

18.3 办理时限：8 个工作日

18.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9. 采集或者采伐国家重点保护的天然种质资源审批

因科学研究、良种选育、文化交流、种质资源更新等特殊情况需要采集或者采伐的

19.1 需提供要件

①采集或者采伐林木种质资源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②采集或者采伐的理由、用途、方案说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19.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c86f4d17-9f93-414b-83d5-0f25c5aed6eb&taskid=385a65a2-5a5f-4ebb-8ba3-fa1778abdf02

采集或者采伐国家重点保护的天然种质资源审批

19.3 办理时限：7 个工作日

19.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0.出省森林植物省间调运检疫审批

《植物检疫条例》（1983 年 1 月 3 日国务院发布，1992 年 5 月 13 日予以修改）第七条调运植物和植物产品，属于下列情况的，必须经过检疫：（一）列入应施检疫的植物、植物产品名单的，运出发生疫情的县级行政区域之前，必须经过检疫；（二）凡种子、苗木和其他繁殖材料，不论是否列入应施检疫的植物、植物产品名单和运往何地，在调运之前，都必须经过检疫。第十条省、自治区、直辖市间调运本条例第七条规定经过检疫的植物和植物产品的，调入单位必须事先征得所在地的省、自治区、直辖市植物检疫机构同意，产向调出单位提出检疫要求；调出单位必须根据该检疫要求向所在地的省、自治区、直辖市植物检疫机构申请检疫。对调入的植物和植物产品，调入单位所在地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植物检疫机构应当查验检疫证书，必要时可以复检。第十条省、自治区、直辖市间调运本条例第七条规定经过检疫的植物和植物产品的，调入单位必须事先征得所在地的省、自治区、直辖市植物检疫机构同意，产向调出单位提出检疫要求；调出单位必须根据该检疫要求向所在地的省、自治区、直辖市植物检疫机构申请检疫。对调入的植物和植物产品，调入单位所在地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植物检疫机构应当查验检疫证书，必要时可以复检。

20.1 需提供要件

①森林植物检疫报检单（申请人自备）

20.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dd6c867c-3008-41d3-bc95-75a25fe484f1&taskid=0bb91ffc-a19f-43f4-b5aa-2c1ddf6ecd8d

出省森林植物省间调运检疫审批

20.3 办理时限：即办

20.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1. 林草种子（普通）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

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申请材料齐全真实。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具有与林木种子生产经营的种类和数量相适应的生产经营场所。从事籽粒、果实等有性繁殖材料生产的，必须具有晒场、种子库。

（二）具有与林木种子生产经营的种类和数量相适应的设施、设备等。从事籽粒、果实等有性繁殖材料生产的，必须具有种子烘干、风选、精选机等生产设备和恒温培养箱、光照培养箱、干燥箱、扦样器、天平、电冰箱等种子检验仪器设备。

（三）具有林木种子相关专业中专以上学历、初级以上技术职称或者同等技术水平的生产、检验、加工、储藏等技术人员。

申请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从事籽粒、果实等有性繁殖材料生产的，除上述外，还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具有繁殖种子的隔离和培育条件。

（二）具有无检疫性有害生物的生产地点或者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林业主管部门确定的采种林。

申请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从事苗木生产的，除第十条规定外，还应当具有无检疫性有害生物的生产地点。

21.1 需提供要件

①转基因林木安全证书（申请人自备）

②林木种子生产、检验、加工、储藏等技术人员劳动合同（申请人自备）

③引种成功的证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④告知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⑤林木种子生产、检验、加工、储藏等技术人员基本情

况的说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⑥单位章程（申请人自备）

⑦林木种子生产、加工、检验、储藏等设施和仪器设备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说明材料以及照片（申请人自备）

⑧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2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f712f85e-7875-45bb-8346-b3047ff44c4c&taskid=53c5e4a1-1f64-49ab-a39a-6c0b03c40a82

林草种子（普通）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

21.3 办理时限：即办

21.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2. 林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变更

林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注明事项发生变更的，生产经营者应当自变更之日起三十日内，向原发证机关提出变更的书面申请。

22.1 需提供要件

①行政许可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②项目变更证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2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a80b5b87-70e6-46eb-8e7c-3ae0f25984c4&taskid=9ed67b94-3b25-47a1-8b8e-f0a86205fa1c

林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变更

22.3 办理时限：即办

22.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3. 林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延续

林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届满需要延续的，生产

经营者应当在有效期届满三十日前向原发证机关提出延续的书面申请。

23.1 需提供要件

①林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延续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②上一年度生产经营情况说明（申请人自备）

2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7f5103cf-4d36-4d29-a99a-0e624895331f&taskid=7aa0ea10-0c83-4314-b0bd-9200997ecf30

林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延续

23.3 办理时限：即办

23.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4. 林草种子（林木良种籽粒、穗条等繁殖材料）生产

经营许可证核发

1.申请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的，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1）具有与林木种子生产经营的种类和数量相适应的生产经营场所。从事籽粒、果实等有性繁殖材料生产的，必须具有晒场、种子库。

（2）具有与林木种子生产经营的种类和数量相适应的设施、设备等。从事籽粒、果实等有性繁殖材料生产的，必须具有种子烘干、风选、精选机等生产设备和恒温培养箱、光照培养箱、干燥箱、扦样器、天平、电冰箱等种子检验仪器设备。

（3）具有林木种子相关专业中专以上学历、初级以上技术职称或者同等技术水平的生产、检验、加工、储藏等技术人员。

2.申请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从事籽粒、果实等有性繁殖材料生产的，除第十条规定外，还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1）具有繁殖种子的隔离和培育条件。

（2）具有无检疫性有害生物的生产地点或者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林业主管部门确定的采种林。

3.申请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从事苗木生产的，除第十条规定外，还应当具有无检疫性有害生物的生产地点。

24.1 需提供要件

①从事转基因林木种子生产经营的，应当提供转基因林

木安全证书（申请人自备）

②林木良种证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③营业执照或者法人证书复印件、身份证件复印件；单位还应当提供章程（申请人自备）

④林木种子生产、检验、加工、储藏技术人员基本情况的说明材料以及劳动合同（申请人自备）

⑤林木种子生产、加工、检验、储藏设施和仪器设备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说明材料以及照片（申请人自备）

⑥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⑦生产经营引进外来林木品种种子的，应当提交引种成功的证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⑧县级人民政府林业主管部门审核意见（申请人自备）

2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85177c63-4513-43d9-bf31-76ab139c2aab&taskid=6405fad3-74a2-46ea-b3f4-d64030536e06

林草种子（林木良种籽粒、穗条等繁殖材料）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

24.3 办理时限：即办

24.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5. 林草种子（主要草种杂交种子及其亲本种子、常规原种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

1. 申请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的，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1）具有与林木种子生产经营的种类和数量相适应的生产经营场所。从事籽粒、果实等有性繁殖材料生产的，必须具有晒场、种子库。

（2）具有与林木种子生产经营的种类和数量相适应的设施、设备等。从事籽粒、果实等有性繁殖材料生产的，必须具有种子烘干、风选、精选机等生产设备和恒温培养箱、光照培养箱、干燥箱、扦样器、天平、电冰箱等种子检验仪器设备。

（3）具有林木种子相关专业中专以上学历、初级以上技术职称或者同等技术水平的生产、检验、加工、储藏等技术人员。

2. 申请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从事籽粒、果实等有性繁殖材料生产的，除第十条规定外，还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1）具有繁殖种子的隔离和培育条件。

（2）具有无检疫性有害生物的生产地点或者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林业主管部门确定的采种林。

3.申请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从事苗木生产的，除第十条规定外，还应当具有无检疫性有害生物的生产地点。

25.1 需提供要件

①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②项目变更证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③上一年度生产经营情况说明（申请人自备）

④行政许可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⑤转基因林木安全证书（申请人自备）

⑥单位章程（申请人自备）

⑦林木种子生产、加工、检验、储藏等设施和仪器设备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说明材料以及照片（申请人自备）

⑧林木种子生产、检验、加工、储藏等技术人员基本情况的说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⑨引种成功的证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⑩林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延续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⑪林木种子生产、检验、加工、储藏等技术人员劳动合同（申请人自备）

2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09116b02-faf4-4abc-a160-417a72c34910&taskid=5e9479ab-a7e8-4216-b9b3-4f338d25085f



林草种子（主要草种杂交种子及其亲本种子、常规原种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

25.3 办理时限：即办

25.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6. 林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核发

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申请材料齐全真实。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具有与林木种子生产经营的种类和数量相适应的生产经营场所。从事籽粒、果实等有性繁殖材料生产的，必须具有晒场、种子库。

（二）具有与林木种子生产经营的种类和数量相适应的设施、设备等。从事籽粒、果实等有性繁殖材料生产的，必须具有种子烘干、风选、精选机等生产设备和恒温培养箱、光照培养箱、干燥箱、扦样器、天平、电冰箱等种子检验仪器设备。

（三）具有林木种子相关专业中专以上学历、初级以上技术职称或者同等技术水平的生产、检验、加工、储藏等技术人员。

申请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从事籽粒、果实等有性繁殖材料生产的，除上述外，还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具有繁殖种子的隔离和培育条件。

（二）具有无检疫性有害生物的生产地点或者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林业主管部门确定的采种林。

申请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从事苗木生产的，除第十条规定外，还应当具有无检疫性有害生物的生产地点。

26.1 需提供要件

①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②林木种子生产、加工、检验、储藏等设施和仪器设备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说明材料以及照片（申请人自备）

③上一年度生产经营情况说明（申请人自备）

④行政许可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⑤单位章程（申请人自备）

⑥林木种子生产、检验、加工、储藏等技术人员劳动合同（申请人自备）

⑦林木种子生产、检验、加工、储藏等技术人员基本情况的说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⑧转基因林木安全证书（申请人自备）

⑨林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延续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⑩项目变更证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⑪引种成功的证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2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7e5c128d-133d-4f64-8456-593a65acb4ac&taskid=8139380f-6979-4b9d-a150-de7d21dbe7a4

林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核发

26.3 办理时限：即办

26.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

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7. 从国外引进林木种子、苗木检疫审批

1. 除草种和暂免隔离试种植物种类以外，引进的其他种类均应当进行隔离试种。引进需要隔离试种种类的申请人，应当具有国家认定的普及型国外引种试种苗圃资格的种植地。属于科研引种或者政府、团体、科研、教学部门交换、交流引种但不具备上述种植条件的申请人，引进的林木种子、苗木应当种植在达到国家林业局国外引种隔离试种苗圃认定条件的种植地。2. 国务院有关部门所属的在京单位向国家林业局提出林木引种检疫申请。其他申请林木引种的单位或者个人申请引进需要隔离试种的种类时，应当向隔离试种地的省级林业行政主管部门所属的植物检疫机构提出林木引种检疫申请；引进不需要隔离试种的种类时，应当向申请人所在地省级林业行政主管部门所属的植物检疫机构提出林木引种检疫申请。3. 根据申请引进种类的不同，申请人还应当符合下列相应要求：（1）引进需要隔离试种种类的，申请人申请引进的种类、数量应当与隔离试种地的试种条件、试种能力一致，严禁超试种条件、试种能力申请引种；（2）引进不需要隔离试种种类的，除检验检疫的原因不能按时提交

外，申请人应当在申请种类入境后30天内，向负责审批的植物检疫机构提交出入境检验检疫机构出具的入境货物检验检疫证明的材料；（3）引进草种的，申请人在引进并确定种植地点后30天内，应当向负责审批的植物检疫机构提交种植地点、种植数量、种植类型、种植人及其联系方式等信息的材料，核销每批次引进种类的数量。每批次引进的草种应当在8个月内核销完；（4）引进除草种以外的其他种类的，引进种类在到达国内并通关后7天内，申请人应当以书面等形式向负责审批的植物检疫机构提交引进回执，核销每批次引进种类的数量

27.1 需提供要件

①科研项目任务书、合同、协议书、隔离措施等材料（科研引种以及政府、团体、科研、教学部门交流、交换引种的提供）（申请人自备）

②林木种苗进出口经营资格等材料（经营性引种提供）（申请人自备）

③展会批准文件、展览期间的管理措施、展览结束后的处理措施，以及展览区域安全性评定等材料（展览引种的提供）（申请人自备）

④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者个人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⑤引进林木种子、苗木检疫审批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

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⑥拟引进种类在原产地的有害生物发生危害情况等材料（国内首次引种以及国内、省内首次引种国家和地区的提供）（申请人自备）

2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8bf9ba29-fd20-459b-96a8-ba359561b2d5&taskid=51bb57ec-12a3-4b27-9903-b6c61db83669

从国外引进林木种子、苗木检疫审批

27.3 办理时限：7 个工作日

27.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8. 临时使用林地审批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2000 年 1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27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十七条：需要临时占用林地的，应当经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林业主管部

门批准。临时占用林地的期限不得超过两年，并不得在临时占用的林地上修筑永久性建筑物；占用期满后，用地单位必须恢复林业生产条件。

28.1 需提供要件

①用地单位的资质证明（申请人自备）

②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申请人自备）

③林地现状调查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④县级林业主管部门出具的现场查验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⑤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⑥使用林地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⑦项目批准文件（申请人自备）

2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d0d14162-8a78-4c8c-9c68-7e779355219b&taskid=b6260c30-bcbf-49cf-aadd-c6245e32184c



临时使用林地审批

28.3 办理时限：6 个工作日

28.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9. 临时使用林地延续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2000 年 1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27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十七条：需要临时占用林地的，应当经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林业主管部门批准。临时占用林地的期限不得超过两年，并不得在临时占用的林地上修筑永久性建筑物；占用期满后，用地单位必须恢复林业生产条件。

29.1 需提供要件

①原临时占用林地批准文件（申请人自备）

②延续临时占用林地申请（申请人自备）

③项目批准文件（申请人自备）

④用地单位与被临时占用林地的单位、农村集体经济组

织或者个人新签订的使用林地补偿协议或者补偿证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29.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62a9b181-1407-4a54-ab00-6bd3a5c93ce1&taskid=2493aa37-1b74-41b5-926f-6c703d834635

临时使用林地延续

29.3 办理时限：即办

29.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30. 林木采伐许可证核发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 278 号）第三十一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核发林木采伐许可证：（一）防护林和特种用途林进行非抚育或者非更新性质的采伐的，或者采伐封山育林期、封山育林区内的林木的；（二）上年度采伐后未完成更新造林任务的；（三）上年度

发生重大滥伐案件、森林火灾或者大面积严重森林病虫害，未采取预防和改进措施的。《辽宁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办法》（2014 年修正）第三十六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核发林木采伐许可证：（一）森林、林木、林地的权属不清或者有争议的；（二）防护林和特种用途林进行非抚育或者非更新性质采伐的；（三）采伐封山育林期、封山育林区内林木的；（四）上年度采伐后未完成更新造林任务或者不符合造林技术规程要求的；（五）上年度发生重大滥伐案件、森林火灾或者大面积严重森林病虫害，未采取预防和改进措施的。

30.1 需提供要件

①申请采伐林木的所有权证书（申请人自备）

②林木采伐前公示（申请人自备）

③建设用地预审意见（申请人自备）

④建设用地批准文件（申请人自备）

⑤申请采伐林木的使用权证书（申请人自备）

⑥采伐林木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⑦建设用地批准文件或建设用地预审意见（申请人自备）

⑧申请采伐林木的所有权证书或者使用权证书（申请人自备）

⑨有批准权限的县级以上林业主管部门审核或批准使用林地的文件（申请人自备）

⑩采伐区调查设计文件（申请人自备）

⑪申请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30.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32966505-7802-41a1-89a5-d7b984e6f9b8&taskid=920d293e-6327-4a91-b768-9d09880b77ef

林木采伐许可证核发

30.3 办理时限：4 个工作日

30.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31. 权限内出售、购买、利用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审批

因科学研究、驯养繁殖、展览等特殊情况，需要出售、收购、利用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或者其产品的

31.1 需提供要件

①法定代表人证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②申请人的申请书，说明出售、收购、利用的种类或其产品名称、数量、时间、地点内容（申请人自备）

③产品来源证明材料：属出售的，提供驯养繁殖许可证及复印件；属收购、利用的，提供供货方的驯养繁殖许可证或经营许可复印件以及出售、收购、利用方与供货方的协议或合同（申请人自备）

3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995fce41-2c9b-4a4c-8de9-fa1d9aa29454&taskid=f0b0430d-aa61-465f-ae99-21475750d6be

权限内出售、购买、利用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审批

31.3 办理时限：3 个工作日

31.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32. 国家二级保护陆生野生动物特许猎捕证核发

因科学研究、种群调控、疫源疫病监测或者其他特殊情况，需要猎捕国家二级保护野生动物的，应当向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野生动物保护主管部门申请特许猎捕证。

32.1 需提供要件

①机构代码证或营业执照或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②动物园申请特许猎捕证，须提供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审核意见（申请人自备）

③林业、科技、文化、建设、外事部门关于猎捕目的的证明（申请人自备）

④县级林业行政主管部门的审核意见（申请人自备）

⑤行政许可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3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66b92b37-c511-4a68-a507-12d2a4a72e93&taskid=e174e0df-4827-4454-97c7-532a4e5617f7

国家二级保护陆生野生动物特许猎捕证核发

32.3 办理时限：7 个工作日

32.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

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33. 在林地上修筑直接为林业生产经营服务的工程设施占用林地审批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2000 年 1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278 号，2016 年 2 月 6 日予以修改）第十八条：森林经营单位在所经营的林地范围内修筑直接为林业生产服务的工程设施，需要占用林地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林业主管部门批准；修筑其他工程设施，需要将林地转为非林业建设用地的，必须依法办理建设用地审批手续。

33.1 需提供要件

①被使用林地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或者利益人出具的意见材料（申请人自备）

②所属主管部门的意见材料（申请人自备）

③修筑工程设施必要性的说明，工程设施内容、使用林地面积情况说明（申请人自备）

④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申请人自备）

⑤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或林地现状调查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⑥项目有关批准文件（申请人自备）

⑦林地现状调查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⑧县级林业主管部门出具的现场查验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⑨查处报告（申请人自备）

⑩使用林地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⑪项目有关批准文件或者修筑工程设施必要性的说明，工程设施内容、使用林地面积情况说明（申请人自备）

⑫公示材料（申请人自备）

3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0c59b50e-20a3-435b-b48a-3a3ee4a57ee4&taskid=74e3a726-0035-4570-af0e-1a85835f3fd7

在林地上修筑直接为林业生产经营服务的工程设施占用林地审批

33.3 办理时限：6 个工作日

33.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34. 权限内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许可证核发

具有必要的活动空间和生息繁衍、卫生健康条件，具备与其繁育目的、种类、发展规模相适应的场所、设施、技术，符合有关技术标准和防疫要求，不得虐待野生动物。

34.1 需提供要件

①县级林业主管部门的审核意见。无县级林业主管部门的，由市级林业主管部门出具（申请人自备）

②饲养场所证明 （与申请驯养繁殖的野生动物种类、规模相适应的驯养繁殖场所土地使用证或土地租赁协议、专业技术情况说明）（申请人自备）

③书页申请（包含证明申请人身份、资格的有效文件或材料 ）（申请人自备）

④野生动物的来源证明（种源提供方驯养繁殖许可证、特许猎捕证、允许进口证明书、供货协议或合同野生动物种源来源证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⑤设施情况说明（笼舍、圈舍固定场所及供水、喂食、取暖必需设施照片或建设方案）（申请人自备）

3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1bdd357f-4ab1-4f26-985e-e86157293124&taskid=5863f015-f1e6-4dfb-b693-49ebfa92d1be

权限内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许可证核发

34.3 办理时限：7 个工作日

34.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十二、教育教学

1. 实施中等学历教育、自学考试助学、文化补习、学前教育等的中外（含内地与港澳台）合作办学机构的正式设立

中外合作办学机构是外国教育机构同中国教育机构（以下简称中外合作办学者）在中国境内合作举办以中国公民为主要招生对象的教育机构。

2.中外合作办学者可以合作举办各级各类教育机构。但是，不得举办实施义务教育和实施军事、警察、政治等特殊性质教育的机构。

3.外国宗教组织、宗教机构、宗教院校和宗教教职人员不得在中国境内从事合作办学活动。中外合作办学机构不得进行宗教教育和开展宗教活动。

4.申请设立中外合作办学机构的教育机构应当具有法人资格。申请设立中外合作办学机构的中外合作办学者应当具有相应的办学资格和较高的办学质量。已举办中外合作办学机构的中外合作办学者申请设立新的中外合作办学机构的，其已设立的中外合作办学机构应当通过原审批机关组织或者其委托的社会中介组织进行的评估。

5.中外合作办学者可以用资金、实物、土地使用权、知识产权以及其他财产作为办学投入。中外合作办学者的知识产权投入不得超过各自投入的1/3。但是，接受国务院教育行政部门、劳动行政部门或者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邀请前来中国合作办学的外国教育机构的知识产权投入可以超过其投入的1/3。

6.中外合作办学机构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等法律和有关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并具有法人资格。但是，外国教育机构同中国实施学历教育的高等学

校设立的实施高等教育的中外合作办学机构，可以不具有法人资格。

7.设立中外合作办学机构，参照国家举办的同级同类教育机构的设置标准执行。

1.1 需提供要件

①筹备设立情况报告（申请人自备）

②中外合作办学机构的章程，首届理事会、董事会或者联合管理委员会组成人员名单证明文件（申请人自备）

③中方、外方合作办学者法定代表人给签字人的授权书（申请人自备）

④拟颁发的学历、学位证书实样（申请人自备）

⑤正式设立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⑥中外合作办学机构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⑦中外合作办学机构资产的有效证明文件（申请人自备）

⑧中方、外方合作办学者法人资格证明（申请人自备）

⑨容缺受理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⑩筹备设立批准书（申请人自备）

⑪评估或认证报告(外方院校已在中国境内举办本科以上层次中外合作办学的需提供教育部制发的评估结论文件及其所在国教育质量监管法定权威部门出具的质量认证报

告）（申请人自备）

⑫教育部制发的评估结论文件及其所在国教育质量监管法定权威部门出具的质量认证报告（申请人自备）

⑬资产来源、资金数额及有效证明文件，并载明产权（申请人自备）

⑭详细教育教学计划、教学大纲、师资配备、选用教材（申请人自备）

⑮核名手续（申请人自备）

⑯合作协议（中、外文），内容应当包括：合作期限、争议解决办法（申请人自备）

⑰校长或者主要行政负责人、教师、财会人员的资格证明文件（申请人自备）

⑱属捐赠性质的校产须提交捐赠协议，载明捐赠人的姓名、所捐资产的数额、用途和管理办法有效证明文件（申请人自备）

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3c2298bf-091c-46d6-ae0d-dea12c31929a&taskid=9224fbcd-eac3-491a-8b8d-e06df6aab643



实施中等学历教育、自学考试助学、文化补习、学前教育等的中外（含内地与港澳台）合作办...

1.3 办理时限：即办

1.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 实施中等学历教育、自学考试助学、文化补习、学前教育等的中外（含内地与港澳台）合作办学机构的筹备设立

1. 中外合作办学机构是外国教育机构同中国教育机构（以下简称中外合作办学者）在中国境内合作举办以中国公民为主要招生对象的教育机构。

2. 中外合作办学者可以合作举办各级各类教育机构。但是，不得举办实施义务教育和实施军事、警察、政治等特殊性质教育的机构。

3. 外国宗教组织、宗教机构、宗教院校和宗教教职人员不得在中国境内从事合作办学活动。中外合作办学机构不得进行宗教教育和开展宗教活动。

4. 申请设立中外合作办学机构的教育机构应当具有法

人资格。申请设立中外合作办学机构的中外合作办学者应当具有相应的办学资格和较高的办学质量。已举办中外合作办学机构的中外合作办学者申请设立新的中外合作办学机构的，其已设立的中外合作办学机构应当通过原审批机关组织或者其委托的社会中介组织进行的评估。

5.中外合作办学者可以用资金、实物、土地使用权、知识产权以及其他财产作为办学投入。中外合作办学者的知识产权投入不得超过各自投入的1/3。但是，接受国务院教育行政部门、劳动行政部门或者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邀请前来中国合作办学的外国教育机构的知识产权投入可以超过其投入的1/3。

6.中外合作办学机构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等法律和有关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并具有法人资格。但是，外国教育机构同中国实施学历教育的高等学校设立的实施高等教育的中外合作办学机构，可以不具有法人资格。

7.设立中外合作办学机构，参照国家举办的同级同类教育机构的设置标准执行。

2.1 需提供要件

①不低于中外合作办学者资金投入15%的启动资金到位证明（申请人自备）

②核名手续（申请人自备）

③容缺受理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④属捐赠性质的校产须提交捐赠协议，载明捐赠人的姓名、所捐资产的数额、用途和管理办法有效证明文件（申请人自备）

⑤资产来源、资金数额及有效证明文件，并载明产权（申请人自备）

⑥申办报告，内容应当主要包括：中外合作办学者、拟设立中外合作办学机构的名称、培养目标、办学规模、办学层次、办学形式、办学条件、内部管理体制、经费筹措与管理使用。（含《中外合作办学机构申请表》）（申请人自备）

⑦合作协议（中、外文），内容应当包括：合作期限、争议解决办法。（合作办学协议文件的签字人不是法定代表人的，还需要提供中方、外方合作办学者法定代表人给签字人的授权书）（申请人自备）

⑧中方、外方合作办学者法定代表人给签字人的授权书（申请人自备）

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06ac2e42-5a93-4da2-b13b-156a50fc9c36&taskid=bff78749-d2aa-4358-9f33-7a2233c457de



实施中等学历教育、自学考试助学、文化补习、学前教育等的中外（含内地与港澳台）合作办...

2.3 办理时限：即办

2.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3. 实施中等学历教育、自学考试助学、文化补习、学前教育等的中外（含内地与港澳台）合作办学机构延续行政许可的有效期审批

1. 本行政区域内依法许可设立的实施中等学历教育、自学考试助学、文化补习、学前教育等的中外（含内地与港澳台）合作办学机构。

2. 在原行政许可有效期届满三十日前向作出行政许可决定的行政机关提出申请。

3.1 需提供要件

①详细教育教学计划、教学大纲、师资配备、选用教材（申请人自备）

②延续行政许可的有效期的请示。（含《中外合作办学

机构申请表》)（申请人自备）

③理事会、董事会或者联合管理委员会关于延期决议（申请人自备）

④原办学许可证正副本（申请人自备）

⑤合作办学协议中、外文。（合作办学协议文件的签字人不是法定代表人的，还需要提供中方、外方合作办学者法定代表人给签字人的授权书）（申请人自备）

⑥中方、外方合作办学者法定代表人给签字人的授权书（申请人自备）

⑦拟颁发的学历、学位证书实样（申请人自备）

⑧机构章程（申请人自备）

⑨近期办学报告（含办学总结，包括招生录取、培养方案、教学计划和师资配备情况，最近一次批件、批准书和教育部备案批件）（申请人自备）

⑩容缺受理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⑪中方、外方合作办学者法人资格证明（申请人自备）

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9abf7fad-7c29-4ad7-af61-4891679d13ed&taskid=da98fd71-e0fc-4bdd-8b23-038f8b3664da



实施中等学历教育、自学考试助学、文化补习、学前教育等的中外（含内地与港澳台）合作办...

3.3 办理时限：即办

3.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4. 实施中等学历教育、自学考试助学、文化补习、学前教育等的中外（含内地与港澳台）合作办学机构的分立

1. 本行政区域内依法许可设立的实施中等学历教育、自学考试助学、文化补习、学前教育等的中外（含内地与港澳台）合作办学机构。

2. 该机构理事会、董事会或者联合管理委员会同意。

3. 依法进行了财务清算。

4.1 需提供要件

①财务清算报告（申请人自备）

②分立的请示，内容应当主要包括：中外合作办学者、拟设立中外合作办学机构的名称、培养目标、办学规模、办学层次、办学形式、办学条件、内部管理体制、经费筹措与

管理使用。(含《中外合作办学机构信息表》)(申请人自备)

③原办学许可证正副本(申请人自备)

④校长或者主要行政负责人、教师、财会人员的资格证明文件(申请人自备)

⑤合作协议(中、外文)。(合作办学协议文件的签字人不是法定代表人的,还需要提供中方、外方合作办学者法定代表人给签字人的授权书)(申请人自备)

⑥核名手续(申请人自备)

⑦理事会、董事会或者联合管理委员会关于分立决议(申请人自备)

⑧中方、外方合作办学者法人资格证明(申请人自备)

⑨中方、外方合作办学者法定代表人给签字人的授权书(申请人自备)

⑩容缺受理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⑪分立后中外合作办学机构的章程,首届理事会、董事会或者联合管理委员会组成人员名单及证明文件(申请人自备)

⑫详细教育教学计划、教学大纲、师资配备、选用教材(申请人自备)

⑬刊登分立公告的报纸样张(申请人自备)

⑭拟颁发的学历、学位证书实样(申请人自备)

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d90584b5-8fcc-4bbd-8711-803f0f338c1a&taskid=025e2c63-366a-48ec-ae60-cd0a745fbe5d



实施中等学历教育、自学考试助学、文化补习、学前教育等的中外（含内地与港澳台）合作办...

4.3 办理时限：即办

4.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5. 实施中等学历教育、自学考试助学、文化补习、学前教育等的中外（含内地与港澳台）合作办学机构的合并

1. 本行政区域内依法许可设立的实施中等学历教育、自学考试助学、文化补习、学前教育等的中外（含内地与港澳台）合作办学机构。

2. 该机构理事会、董事会或者联合管理委员会同意。

3. 依法进行了财务清算。

5.1 需提供要件

①校长或者主要行政负责人、教师、财会人员的资格证

明文件（申请人自备）

②刊登合并公告的报纸样张（申请人自备）

③合并后中外合作办学机构的章程，首届理事会、董事会或者联合管理委员会组成人员名单证明文件（申请人自备）

④合作协议（中、外文）。（合作办学协议文件的签字人不是法定代表人的，还需要提供中方、外方合作办学者法定代表人给签字人的授权书）（申请人自备）

⑤原办学许可证正副本（申请人自备）

⑥合并的请示，内容应当主要包括：中外合作办学者、拟设立中外合作办学机构的名称、培养目标、办学规模、办学层次、办学形式、办学条件、内部管理体制、经费筹措与管理使用。（含《中外合作办学机构信息表》）（申请人自备）

⑦中方、外方合作办学者法人资格证明（申请人自备）

⑧详细教育教学计划、教学大纲、师资配备、选用教材（申请人自备）

⑨容缺受理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⑩拟颁发的学历、学位证书实样（申请人自备）

⑪财务清算报告（申请人自备）

⑫中方、外方合作办学者法定代表人给签字人的授权书（申请人自备）

⑬理事会、董事会或者联合管理委员会关于分立决议（申请人自备）、

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f2f8b823-a87b-40d1-acf2-f3ad45786aff&taskid=bf2236ba-a923-4bf1-b71b-1d8db5f4a64c



实施中等学历教育、自学考试助学、文化补习、学前教育等的中外（含内地与港澳台）合作办...

5.3 办理时限：即办

5.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6. 实施中等学历教育、自学考试助学、文化补习、学前教育等的中外（含内地与港澳台）合作办学机构的法定代表人变更

本行政区域内依法许可设立的实施中等学历教育、自学考试助学、文化补习、学前教育等的中外（含内地与港澳台）合作办学机构。

6.1 需提供要件

①法定代表人变更的请示。（含《中外合作办学机构信

息表》)（申请人自备）

②法定代表人变更后中外合作办学机构的章程（申请人自备）

③原办学许可证正副本（申请人自备）

④容缺受理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8a413aa0-430b-42c7-bd43-a5b291b58416&taskid=2504fca7-ab14-46a7-9e76-3236ebfe2514

实施中等学历教育、自学考试助学、文化补习、学前教育等的中外（含内地与港澳台）合作办...

6.3 办理时限：即办

6.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7. 实施中等学历教育、自学考试助学、文化补习、学前教育等的中外（含内地与港澳台）合作办学机构的层次变更

1. 本行政区域内依法许可设立的实施中等学历教育、自

学考试助学、文化补习、学前教育等的中外（含内地与港澳台）合作办学机构。

2.该机构理事会、董事会或者联合管理委员会同意。

7.1 需提供要件

①详细教育教学计划、教学大纲、师资配备、选用教材（申请人自备）

②容缺受理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③层次变更后中外合作办学机构的章程，首届理事会、董事会或者联合管理委员会组成人员名单证明文件（申请人自备）

④合作协议（中、外文)。(合作办学协议文件的签字人不是法定代表人的，还需要提供中方、外方合作办学者法定代表人给签字人的授权书)（申请人自备）

⑤原办学许可证正副本（申请人自备）

⑥中方、外方合作办学者法定代表人给签字人的授权书（申请人自备）

⑦理事会、董事会或者联合管理委员会关于变更决议（申请人自备）

⑧拟颁发的学历、学位证书实样（申请人自备）

⑨校长或者主要行政负责人、教师、财会人员的资格证明文件（申请人自备）

⑩层次变更的请示，内容应当主要包括：中外合作办学

者、中外合作办学机构的名称、培养目标、办学规模、办学层次、办学形式、办学条件、内部管理体制、经费筹措与管理使用。（含《中外合作办学机构信息表》）（申请人自备）

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f29c5e12-9533-45f6-aaa0-28fa3789fce3&taskid=8fb149e9-e6e5-4243-ae6f-d62972139d5d

实施中等学历教育、自学考试助学、文化补习、学前教育等的中外（含内地与港澳台）合作办...

7.3 办理时限：即办

7.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8. 实施中等学历教育、自学考试助学、文化补习、学前教育等的中外（含内地与港澳台）合作办学机构的办学者变更

1. 本行政区域内依法许可设立的实施高等专科教育、非学历高等教育的中外（含内地与港澳台）合作办学机构。

2.该机构理事会、董事会或者联合管理委员会同意。

3.依法进行了财务清算。

8.1需提供要件

①容缺受理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②办学者变更后中外合作办学机构的章程，首届理事会、董事会或者联合管理委员会组成人员名单证明文件（申请人自备）

③理事会、董事会或者联合管理委员会关于办学者变更的决议（申请人自备）

④中方、外方合作办学者法定代表人给签字人的授权书（申请人自备）

⑤拟颁发的学历、学位证书实样（申请人自备）

⑥中方、外方合作办学者法人资格证明（申请人自备）

⑦办学者变更的请示。(含《中外合作办学机构信息表》)（申请人自备）

⑧校长或者主要行政负责人、教师、财会人员的资格证明文件（申请人自备）

⑨详细教育教学计划、教学大纲、师资配备、选用教材（申请人自备）

⑩合作协议（中、外文)。(合作办学协议文件的签字人不是法定代表人的，还需要提供中方、外方合作办学者法定代表人给签字人的授权书)（申请人自备）

⑪原办学许可证正副本（申请人自备）

⑫财务清算报告（申请人自备）

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03435513-8b7c-4c9b-9ed1-39717c67e1ae&taskid=d08fb57b-9fa9-4606-878f-863299515150



实施中等学历教育、自学考试助学、文化补习、学前教育等的中外（含内地与港澳台）合作办...

8.3 办理时限：即办

8.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9. 实施中等学历教育、自学考试助学、文化补习、学前教育等的中外（含内地与港澳台）合作办学机构的住所变更

本行政区域内依法许可设立的实施中等学历教育、自学考试助学、文化补习、学前教育等的中外（含内地与港澳台）合作办学机构。

9.1 需提供要件

①容缺受理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②住所变更后中外合作办学机构的章程（申请人自备）

③住所权属证明（申请人自备）

④住所变更的请示。（含《中外合作办学机构信息表》）（申请人自备）

⑤原办学许可证正副本（申请人自备）

9.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a96d5ae7-84ab-4f7d-a585-a9bf881d00bb&taskid=6cc93a80-2748-43c2-a1ca-e1c6a9b30a5b

实施中等学历教育、自学考试助学、文化补习、学前教育等的中外（含内地与港澳台）合作办...

9.3 办理时限：即办

9.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0. 实施中等学历教育、自学考试助学、文化补习、学前教育等的中外（含内地与港澳台）合作办学机构的名称变

更

1.本行政区域内依法许可设立的实施中等学历教育、自学考试助学、文化补习、学前教育等的中外（含内地与港澳台）合作办学机构。

2.该机构理事会、董事会或者联合管理委员会同意。

10.1 需提供要件

①名称变更后中外合作办学机构的章程（申请人自备）

②原办学许可证正副本和印章（申请人自备）

③容缺受理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④理事会、董事会或者联合管理委员会关于变更决议（申请人自备）

⑤核名手续（申请人自备）

⑥名称变更的请示。（含《中外合作办学机构信息表》）（申请人自备）

10.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0004332d-d834-4f22-8a57-023b01d05db5&taskid=94ced503-66e4-4874-a23c-261577e2ed06

实施中等学历教育、自学考试助学、文化补习、学前教育等的中外（含内地与港澳台）合作办...

10.3 办理时限：即办

10.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1. 实施中等学历教育、自学考试助学、文化补习、学前教育等的中外（含内地与港澳台）合作办学机构的类别变更

1. 本行政区域内依法许可设立的实施中等学历教育、自学考试助学、文化补习、学前教育等的中外（含内地与港澳台）合作办学机构。

2. 该机构理事会、董事会或者联合管理委员会同意。

11.1 需提供要件

①合作协议（中、外文）。（合作办学协议文件的签字人不是法定代表人的，还需要提供中方、外方合作办学者法定代表人给签字人的授权书）（申请人自备）

②拟颁发的学历、学位证书实样（申请人自备）

③理事会、董事会或者联合管理委员会关于变更决议（申请人自备）

④类别变更后中外合作办学机构的章程，首届理事会、董事会或者联合管理委员会组成人员名单证明文件（申请人

自备）

⑤校长或者主要行政负责人、教师、财会人员的资格证明文件（申请人自备）

⑥详细教育教学计划、教学大纲、师资配备、选用教材（申请人自备）

⑦原办学许可证正副本（申请人自备）

⑧类别变更的请示，内容应当主要包括：中外合作办学者、中外合作办学机构的名称、培养目标、办学规模、办学层次、办学形式、办学条件、内部管理体制、经费筹措与管理使用。（含《中外合作办学机构信息表》）（申请人自备）

⑨容缺受理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1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0004332d-d834-4f22-8a57-023b01d05db5&taskid=94ced503-66e4-4874-a23c-261577e2ed06

实施中等学历教育、自学考试助学、文化补习、学前教育等的中外（含内地与港澳台）合作办...

11.3 办理时限：即办

11.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

可致电024-83787878/83787888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2.实施中等学历教育、自学考试助学、文化补习、学前教育等的中外（含内地与港澳台）合作办学机构终止审批

1.本行政区域内依法许可设立的实施高等专科教育、中等学历教育、非学历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助学、文化补习、学前教育等的中外（含内地与港澳台）合作办学机构。

2.中外合作办学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终止：根据章程规定要求终止，并经审批机关批准的；被吊销中外合作办学许可证的；因资不抵债无法继续办学，并经审批机关批准的。

3.学校理事会或者董事会同意。

4.妥善安置了在校学生。

5.依法进行了财务清算、债务清偿、处理剩余财产。

12.1 需提供要件

①机构的章程（根据章程规定要求终止的需要提供）（申请人自备）

②财务清算报告（申请人自备）

③刊登终止、通知债权人公告的报纸样张（申请人自备）

④办学许可证正副本和印章（申请人自备）

⑤终止的请示，内容应当主要包括：民办学校基本情况、

申请终止理由、已完成终止工作的程序说明、在校学生安置方案（申请人自备）

⑥理事会、董事会或者联合管理委员会关于终止的决议（申请人自备）

1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a8dc6e14-48c7-4483-8549-3320e46a36e7&taskid=ea689ee5-26a1-40f8-aaf1-6d4ea9eb5db2

实施中等学历教育、自学考试助学、文化补习、学前教育等的中外（含内地与港澳台）合作办...

12.3 办理时限：即办

12.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3. 实施高级中等教育、自学考试助学、文化补习、学前教育的中外（含内地与港澳台）合作办学项目设立审批

"1. 申请设立中外合作办学项目的教育机构应当具有法人资格。

2.申请设立中外合作办学项目的中外合作办学者应当具有相应的办学资格和较高的办学质量。

3.中外合作办学项目的办学层次和类别，应当与中国教育机构和外国教育机构的办学层次和类别相符合，并一般应当在中国教育机构中已有或者相近专业、课程举办。合作举办新的专业或者课程的，中国教育机构应当基本具备举办该专业或者课程的师资、设备、设施等条件。

4.中国教育机构可以采取与相应层次和类别的外国教育机构共同制定教育教学计划，颁发中国学历、学位证书或者外国学历、学位证书，在中国境外实施部分教育教学活动的方式，举办中外合作办学项目。"

13.1 需提供要件

①合作协议（中文、外文）。（合作办学协议文件的签字人不是法定代表人的，还需要提供中方、外方合作办学者法定代表人给签字人的授权书）（申请人自备）

②设立的请示，内容应当主要包括：中外合作办学者、拟设立中外合作办学机构的名称、培养目标、办学规模、办学层次、办学形式、办学条件、内部管理体制、经费筹措与管理使用。（含《中外合作办学项目申请表》）。（申请人自备）

③中外合作办学者法人资格证明。（条件允许时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通过有关部门（或官方网站）查询，进行网上数据核验）（申请人自备）

④容缺受理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⑤原审批机关或者其委托的社会中介组织的评估报告（外国教育机构已在中国境内合作举办中外合作办学机构或者中外合作办学项目的）（申请人自备）

⑥捐赠资产协议证明（有捐赠的）（申请人自备）

⑦详细教育教学计划、教学大纲、师资配备、选用教材（申请人自备）

⑧中方、外方合作办学者法定代表人给签字人的授权书（申请人自备）

⑨拟颁发的学历、学位证书实样（申请人自备）

1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164a52cb-b40a-45c8-b012-0b5e1d9da5da&taskid=5d22cc92-5e20-4dec-858b-fbc7b74f9560

实施高级中等教育、自学考试助学、文化补习、学前教育的中外（含内地与港澳台）合作办学...

13.3 办理时限：即办

13.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

服务。

14.实施高级中等教育、自学考试助学、文化补习、学前教育的中外（含内地与港澳台）合作办学项目延续行政许可的有效期审批

"1.申请设立中外合作办学项目的教育机构应当具有法人资格。

2.申请设立中外合作办学项目的中外合作办学者应当具有相应的办学资格和较高的办学质量。

3.中外合作办学项目的办学层次和类别，应当与中国教育机构和外国教育机构的办学层次和类别相符合，并一般应当在中国教育机构中已有或者相近专业、课程举办。合作举办新的专业或者课程的，中国教育机构应当基本具备举办该专业或者课程的师资、设备、设施等条件。

4.中国教育机构可以采取与相应层次和类别的外国教育机构共同制定教育教学计划，颁发中国学历、学位证书或者外国学历、学位证书，在中国境外实施部分教育教学活动的方式，举办中外合作办学项目。"

14.1 需提供要件

①原办学许可证正副本（申请人自备）

②中外合作办学者法人资格证明。(条件允许时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通过有关部门（或官方网站）

查询，进行网上数据核验）（申请人自备）

③容缺受理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④拟颁发的学历、学位证书实样。（申请人自备）

⑤合作协议（中文、外文）。（合作办学协议文件的签字人不是法定代表人的，还需要提供中方、外方合作办学者法定代表人给签字人的授权书）（申请人自备）

⑥中方、外方合作办学者法定代表人给签字人的授权书（申请人自备）

⑦延续行政许可的有效期的请示。（含《中外合作办学项目申请表》）（申请人自备）

⑧详细教育教学计划、教学大纲、师资配备、选用教材（申请人自备）

⑨理事会、董事会或者联合管理委员会关于延期决议（申请人自备）

⑩近期办学报告（含办学总结，包括招生录取、培养方案、教学计划和师资配备情况，最近一次批件、批准书和教育部备案批件）（申请人自备）

1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c90d05a3-a908-4a0c-891d-3caef38b5825&taskid=d6d74b7e-5f03-4444-b67e-b1f626dd0a6c



实施高级中等教育、自学考试助学、文化补习、学前教育的中外（含内地与港澳台）合作办学...

14.3 办理时限：即办

14.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5. 实施高等专科教育、非学历高等教育和高级中等教育、自学考试助学、文化补习、学前教育的中外（含内地与港澳台）合作办学项目延续行政许可的有效期审批

"1. 申请设立中外合作办学项目的教育机构应当具有法人资格。

2. 申请设立中外合作办学项目的中外合作办学者应当具有相应的办学资格和较高的办学质量。

3. 中外合作办学项目的办学层次和类别，应当与中国教育机构和外国教育机构的办学层次和类别相符合，并一般应当在中国教育机构中已有或者相近专业、课程举办。合作举办新的专业或者课程的，中国教育机构应当基本具备举办该专业或者课程的师资、设备、设施等条件。

4. 中国教育机构可以采取与相应层次和类别的外国教育机构共同制定教育教学计划，颁发中国学历、学位证书或者外国学历、学位证书，在中国境外实施部分教育教学活动的方式，举办中外合作办学项目。"

15.1 需提供要件

①详细教育教学计划、教学大纲、师资配备、选用教材（申请人自备）

②合作协议（中文、外文）（申请人自备）

③拟颁发的学历、学位证书实样。（申请人自备）

④延续行政许可的有效期的请示（含《中外合作办学项目申请表》）（申请人自备）

⑤理事会、董事会或者联合管理委员会关于延期决议（申请人自备）

⑥近期办学报告（含办学总结，包括招生录取、培养方案、教学计划和师资配备情况，最近一次批件、批准书和教育部备案批件）（申请人自备）

⑦原办学许可证正副本（申请人自备）

⑧中外合作办学者法人资格证明。（条件允许时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通过有关部门（或官方网站）查询，进行网上数据核验）（申请人自备）

⑨中方、外方合作办学者法定代表人给签字人的授权书（申请人自备）

⑩容缺受理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1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3fccf9f5-0a9b-4b37-8824-5e77f4c0ebb6&taskid=3760e106-9daa-4a95-9d31-7486b314600a



实施高等专科教育、非学历高等教育和高级中等教育、自学考试助学、文化补习、学前教育的...

15.3 办理时限：即办

15.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6. 实施中等及中等以下学历教育、学前教育、自学考试助学及其他文化教育的学校延续行政许可的有效期审批

"1. 本行政区域内依法许可设立的实施中等及中等以下学历教育、学前教育、自学考试助学及其他文化教育的学校。

2. 在原行政许可有效期届满三十日前向作出行政许可决定的行政机关提出申请。"

16.1 需提供要件

①延续行政许可有效期的申请报告（申请人自备）

②告知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③办学许可证（申请人自备）

④学校理事会（董事会）决议（申请人自备）

1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55cce23b-c6d2-408e-9d8c-f56eb5ed0578&taskid=9316a069-7b38-4397-a556-f1ca8196d314



实施中等及中等以下学历教育、学前教育的学校的有效期延续

16.3 办理时限：即办

16.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7. 实施中等及中等以下学历教育、学前教育、自学考试助学及其他文化教育的学校的正式设立

"1.举办民办学校的社会组织，应当具有法人资格；举办民办学校的个人，应当具有政治权利和完全民事行为能力；民办学校应当具备法人条件。

2.设立民办学校应当符合当地教育发展的需求，具备教育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条件；民办学校的设置标准参照同级同类公办学校的设置标准执行。

3.符合当地民办学校设置标准。

4.举办幼儿园必须具有与保育、教育的要求相适应的园舍和设施。幼儿园的园舍和设施必须符合国家的卫生标准和安全标准。

举办营利性民办学校的社会组织，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1.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人资格。

2.信用状况良好，未被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无不良记录。

3.法定代表人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在中国境内定居，信用状况良好，无犯罪记录，有政治权利和完全民事行为能力。

举办营利性民办学校的个人，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1.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在中国境内定居。

2.信用状况良好，无犯罪记录。

3.有政治权利和完全民事行为能力。"

17.1 需提供要件

①举办者（个人）银行存款证明（申请人自备）

②拟聘教职工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资格证（申请人自备）

③学校章程（申请人自备）

④教职工党员名单（申请人自备）

⑤正式设立申请报告（申请人自备）

⑥拟任校长（园长）学历证明（申请人自备）

⑦拟任校长（园长）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⑧拟聘教职工健康证（申请人自备）

⑨捐赠协议（申请人自备）

⑩学校党组织负责人及组成人员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⑪幼儿园提供主要活动室与功能室设置情况登记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⑫拟聘教职工学历证明（申请人自备）

⑬主要教学设施设备及图书一览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⑭举办者（单位）法人登记证或营业执照（申请人自备）

⑮核名手续（申请人自备）

⑯首届理事会（董事会）组成人员名单（申请人自备）

⑰验资报告（申请人自备）

⑱合作办学协议（申请人自备）

⑲校舍平面图（申请人自备）

⑳举办者（单位）决策机构（权力机构）同意投资举办学校的决议（申请人自备）

㉑举办者（个人）基本情况登记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㉒拟聘厨师资格证（申请人自备）

㉓学校党组织负责人及组成人员名单（申请人自备）

㉔消防验收合格证明（申请人自备）

㉕有举办者（个人）签名的投资举办学校的决定（申请人自备）

㉖校舍房屋租赁合同或协议（申请人自备）

㉗校舍房产证（申请人自备）

㉘资金资产情况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㉙拟任法定代表人登记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㉚监事会（监事）成员名单（申请人自备）

㉛举办者（个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㉜设立学校论证报告（申请人自备）

㉝拟聘财务人员学历证明（申请人自备）

㉞拟聘财务人员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㉟拟任校长（园长）、教职工、财务人员登记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㊱拟聘教职工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㊲举办者（单位）决策机构（权力机构）负责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㊳拟聘财务人员会计证或专业技术专业技术职称证书（申请人自备）

㊴拟聘保安资格证（申请人自备）

㊵主要玩教具设备和设施情况登记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㊶首届理事会（董事会）组成人员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㊷拟聘保健医资格证（申请人自备）

㊸告知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㊹举办者（单位）决策机构（权力机构）负责人及组成人员名单（申请人自备）

㊺容缺受理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㊻举办者（单位）法定代表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㊼举办者（单位）基本情况登记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㊽筹设批准书（申请人自备）

㊾校舍基本情况登记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㊿行政机构负责人成员名单（申请人自备）

㊿监事会（监事）成员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㊿校园土地使用证（申请人自备）

㊿拟任校长（园长）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资格证（申请人自备）

㊿食品经营许可证（申请人自备）

1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

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08146729-1916-4a0b-9e0b-444f8dee7584&taskid=da9d8b5c-1225-465d-bd85-f8887a8d963b



17.3 办理时限：3 个工作日

17.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8. 实施中等及中等以下学历教育、学前教育、自学考试助学及其他文化教育的学校的分立

"1. 本行政区域内依法许可设立的实施中等及中等以下学历教育、学前教育、自学考试助学及其他文化教育的学校。

2. 学校理事会或者董事会同意。

3. 依法进行了财务清算。"

18.1 需提供要件

①拟任校长（园长）、教职工、财务人员登记表（资料

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②资金资产情况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③财务清算报告（申请人自备）

④拟聘教职工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⑤校舍平面图（申请人自备）

⑥校舍房屋租赁合同或协议（申请人自备）

⑦拟聘教职工学历证明（申请人自备）

⑧分立后各学校理事会（董事会）组成人员名单（申请人自备）

⑨校舍房产证（申请人自备）

⑩学校原理事会（董事会）决议（申请人自备）

⑪拟聘财务人员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⑫分立后理事会（董事会）组成人员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⑬拟任校长（园长）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资格证（申请人自备）

⑭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验资报告（申请人自备）

⑮消防部门关于分立后各学校校舍的验收合格证明（申

请人自备）

⑯容缺受理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⑰拟聘教职工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资格证（申请人自备）

⑱分立后学校（幼儿园）章程（申请人自备）

⑲主要教学设施设备及图书一览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⑳办学许可证（申请人自备）

㉑核名手续（申请人自备）

㉒分立申请报告（申请人自备）

㉓拟聘财务人员专业技术专业技术职称证书（申请人自备）

㉔拟聘财务人员会计证（申请人自备）

㉕拟任校长（园长）学历证明（申请人自备）

㉖刊登分立公告的报纸样张（申请人自备）

㉗拟任校长（园长）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㉘拟聘财务人员学历证明（申请人自备）

1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e78a4c2c-acdd-4bc9-84a7-cee009cfde42&taskid=a096785d-810f-4a28-9b83-7062189f7b96



实施中等及中等以下学历教育、学前教育的学校的分立

18.3 办理时限：6 个工作日

18.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9. 实施中等及中等以下学历教育、学前教育、自学考试助学及其他文化教育的学校的合并

"1. 本行政区域内依法许可设立的实施中等及中等以下学历教育、学前教育、自学考试助学及其他文化教育的学校。

2. 学校理事会或者董事会同意。

3. 依法进行了财务清算。"

19.1 需提供要件

①拟聘教职工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资格证（申请人自备）

②拟聘财务人员学历证明（申请人自备）

③合并后学校章程（申请人自备）

④拟任校长（园长）、教职工、财务人员登记表（资料

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⑤学校理事会（董事会）决议（申请人自备）

⑥合并申请报告（申请人自备）

⑦拟聘教职工学历证明（申请人自备）

⑧财务清算报告（申请人自备）

⑨拟任校长（园长）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⑩办学许可证（申请人自备）

⑪新举办者（单位）法定代表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⑫拟任校长（园长）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资格证（申请人自备）

⑬拟聘教职工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⑭拟聘财务人员专业技术专业技术职称证书（申请人自备）

⑮刊登合并公告的报纸样张（申请人自备）

⑯新举办者（单位）基本情况登记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⑰新举办者（个人）基本情况登记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

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⑱拟聘财务人员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⑲容缺受理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⑳合并后学校理事会（董事会）组成人员名单（申请人自备）

㉑拟任校长（园长）学历证明（申请人自备）

㉒拟聘财务人员会计证（申请人自备）

㉓新举办者（单位）法人登记证或营业执照（申请人自备）

㉔新举办者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㉕合并后理事会（董事会）组成人员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19.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97ad2ecb-4f0b-4919-b269-b528764c0975&taskid=7cf51079-d288-4fee-a9b9-95e3a48bec13



实施中等及中等以下学历教育、学前教育的学校的合并

19.3 办理时限：6 个工作日

19.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0. 实施中等及中等以下学历教育、学前教育、自学考试助学及其他文化教育的学校举办者的变更

"1. 本行政区域内依法许可设立的实施中等及中等以下学历教育、学前教育、自学考试助学及其他文化教育的学校。

2. 举办者提出。

3. 学校理事会或者董事会同意。

4. 依法进行了财务清算。"

20.1 需提供要件

①拟聘财务人员专业技术专业技术职称证书（申请人自备）

②原举办者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③财务清算报告（申请人自备）

④拟任校长（园长）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⑤原举办单位法定代表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⑥举办者变更协议（申请人自备）

⑦拟聘财务人员会计证（申请人自备）

⑧拟任校长（园长）、教职工、财务人员登记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⑨办学许可证（申请人自备）

⑩新举办者（单位）基本情况登记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⑪举办者变更申请报告（申请人自备）

⑫告知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⑬拟聘教职工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⑭拟任校长（园长）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资格证（申请人自备）

⑮合作办学协议（申请人自备）

⑯举办者变更后学校章程（申请人自备）

⑰原举办单位法人登记证或营业执照（申请人自备）

⑱拟任校长（园长）学历证明（申请人自备）

⑲拟聘财务人员学历证明（申请人自备）

⑳学校原理事会（董事会）决议（申请人自备）

㉑变更后理事会（董事会）组成人员名单（申请人自备）

㉒拟聘财务人员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

备）

㉓拟聘教职工学历证明（申请人自备）

㉔变更后理事会（董事会）组成人员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㉕新举办者（单位）法人登记证或营业执照（申请人自备）

㉖拟聘教职工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资格证（申请人自备）

㉗新举办者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㉘新举办者（单位）法定代表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㉙新举办者（个人）基本情况登记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20.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c5fb1808-e690-4336-81ea-153058cc55dc&taskid=bf690344-3600-403f-989f-fe48bc4a74f5



实施中等及中等以下学历教育、学前教育的学校举办者的变更

20.3 办理时限：即办

20.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1. 实施中等及中等以下学历教育、学前教育、自学考试助学及其他文化教育的学校名称的变更

"1. 本行政区域内依法许可设立的实施中等及中等以下学历教育、学前教育、自学考试助学及其他文化教育的学校。

2. 学校理事会或者董事会同意。"

21.1 需提供要件

①学校理事会（董事会）决议（申请人自备）

②名称变更申请（申请人自备）

③名称变更后学校章程（申请人自备）

④告知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⑤核名手续（申请人自备）

⑥办学许可证（申请人自备）

2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a9098a8f-1792-46ab-90dd-e568e74f4d4d&taskid=dfe85f09-a59b-446b-b737-6a2287520f65



21.3 办理时限：即办

21.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2. 实施中等及中等以下学历教育、学前教育、自学考试助学及其他文化教育的学校类别的变更

"1. 本行政区域内依法许可设立的实施中等及中等以下学历教育、学前教育、自学考试助学及其他文化教育的学校。

2. 学校理事会或者董事会同意。"

22.1 需提供要件

①举办者（个人）基本情况登记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②学校理事会（董事会）决议（申请人自备）

③拟聘教职工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资格证（申请人自备）

④容缺受理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⑤拟聘财务人员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⑥办学许可证（申请人自备）

⑦拟聘财务人员专业技术专业技术职称证书（申请人自备）

⑧拟聘教职工学历证明（申请人自备）

⑨拟任校长、教职工、财务人员登记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⑩拟任校长学历证明（申请人自备）

⑪拟聘财务人员会计证（申请人自备）

⑫类别变更申请（申请人自备）

⑬拟任校长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资格证（申请人自备）

⑭拟聘教职工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⑮变更后理事会（董事会）组成人员中华人民共和国居

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⑯举办者（单位）基本情况登记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⑰举办单位法定代表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⑱理事会（董事会）组成人员名单（申请人自备）

⑲类别变更后的学校章程（申请人自备）

⑳举办者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㉑拟任校长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㉒拟聘财务人员学历证明（申请人自备）

㉓举办单位法人登记证或营业执照（申请人自备）

2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f98cbc3a-a8c0-4f63-8fbf-6cb3ef057179&taskid=3d283839-bb72-4214-803e-a3d6df1e51db



22.3 办理时限：6 个工作日

22.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

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3. 实施中等及中等以下学历教育、学前教育、自学考试助学及其他文化教育的学校层次的变更

"1. 本行政区域内依法许可设立的实施中等及中等以下学历教育、学前教育、自学考试助学及其他文化教育的学校。

2. 学校理事会或者董事会同意。"

23.1 需提供要件

①举办者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②拟任校长学历证明（申请人自备）

③容缺受理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④拟任校长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资格证（申请人自备）

⑤拟任校长、教职工、财务人员登记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⑥办学许可证（申请人自备）

⑦拟聘财务人员学历证明（申请人自备）

⑧学校理事会（董事会）决议（申请人自备）

⑨拟聘教职工学历证明（申请人自备）

⑩变更后理事会（董事会）组成人员中华人民共和国居

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⑪拟聘财务人员专业技术专业技术职称证书（申请人自备）

⑫层次变更后的学校章程（申请人自备）

⑬举办者（个人）基本情况登记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⑭拟聘教职工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⑮理事会（董事会）组成人员名单（申请人自备）

⑯拟聘财务人员会计证（申请人自备）

⑰层次变更申请（申请人自备）

⑱拟聘教职工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资格证（申请人自备）

⑲举办单位法定代表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⑳拟聘财务人员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㉑拟任校长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㉒举办单位法人登记证或营业执照（申请人自备）

㉓举办者（单位）基本情况登记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2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ebd981ed-0f52-45d4-9cc0-9e199f815bc5&taskid=1030f549-acd9-4823-bcc4-f2f44ad05139



23.3 办理时限：6 个工作日

23.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4. 实施中等及中等以下学历教育、学前教育、自学考试助学及其他文化教育的学校地址的变更

"1. 本行政区域内依法许可设立的实施中等及中等以下学历教育、学前教育、自学考试助学及其他文化教育的学校。

2. 学校理事会或者董事会同意。"

24.1 需提供要件

①校舍平面图（申请人自备）

②校园土地使用证（申请人自备）

③校舍房屋租赁合同或协议（申请人自备）

④新校舍基本情况登记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⑤消防验收合格证明（申请人自备）

⑥新校舍房产证（申请人自备）

⑦主要活动室与功能室设置情况登记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⑧地址变更后学校章程（申请人自备）

⑨学校理事会（董事会）决议（申请人自备）

⑩食品经营许可证（申请人自备）

⑪地址变更申请报告（申请人自备）

⑫办学许可证（申请人自备）

⑬告知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2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6586aae9-bc42-48d3-bbe7-c7ab5a8f3d4c&taskid=b0f46164-b4a5-4c77-894e-65c1b6413891



实施中等及中等以下学历教育、学前教育的学校地址的变更

24.3 办理时限：即办

24.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5. 实施中等及中等以下学历教育、学前教育、自学考试助学及其他文化教育的学校终止审批

1. 本行政区域内依法许可设立的实施中等及中等以下学历教育、学前教育、自学考试助学及其他文化教育的学校。2. 民办学校有下列情形之一：根据学校章程规定要求终止，并经审批机关批准的；被吊销办学许可证的；因资不抵债无法继续办学的。3. 学校理事会或者董事会同意。4. 妥善安置了在校学生。5. 依法进行了财务清算、债务清偿、处理剩余财产。

25.1 需提供要件

①终止办学申请（申请人自备）

②财务清算报告（申请人自备）

③刊登终止、通知债权人公告的报纸样张（申请人自备）

④印章（申请人自备）

⑤学校的章程（申请人自备）

⑥告知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⑦学校理事会（董事会）决议（申请人自备）

⑧办学许可证（申请人自备）

2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ec9e568f-5c87-4448-9db8-c9eda61f2237&taskid=8673eb06-ca3a-4be3-8eb2-436274c01866-D

实施中等及中等以下学历教育、学前教育的学校终止审批

25.3 办理时限：即办

25.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十三、交通运输

1.外资企业、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中外合作经营企业经营中华人民共和国沿海、江河、湖泊及其他通航水域水路运输审批-新办、延期

（1）具备企业法人资格。（2）有明确的经营范围，包括经营区域和业务种类。经营水路旅客班轮运输业务的，还应当有班期、班次以及拟停靠的码头安排等可行的航线营运计划。（3）有符合规定要求的船舶，且自有船舶运力应当符合国家相关要求。（4）有符合规定要求的海务、机务管理人员。（5）有符合规定要求的与其直接订立劳动合同的高级船员。（6）有健全的安全管理机构及安全管理人员设置制度、安全管理责任制度、安全监督检查制度、事故应急处置制度、岗位安全操作规程等安全管理制度。（7）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8）拟经营的范围内，国内水路运输经营者无法满足需求；（9）应当具有经营水路运输业务的良好业绩和运营记录。

1.1 需提供要件

①安全管理制度（申请人自备）

②法人简历（申请人自备）

③船舶国籍证书、船检证书、所有权证书证书或证明文件，拟经营的范围内，国内水路运输经营者无法满足需求的

材料（申请人自备）

④投资协议、申请人商业登记文件（申请人自备）

⑤水路运输业务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⑥高级船员证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⑦高级管理人员简历、船员服务簿、适任证书、劳动合同、公证书（申请人自备）

⑧市级管理部门审核同意的有关文件（申请人自备）

⑨固定营业场所信息（申请人自备）

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3f22c191-456c-4404-b4dd-19812d476688&taskid=8e56bbce-241d-426c-a685-fa64e5438128

外资企业、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中外合作经营企业经营中华人民共和国沿海、江河、湖泊及其...

1.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1.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 外资企业、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中外合作经营企业经营中华人民共和国沿海、江河、湖泊及其他通航水域水路运输审批-注销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

2.1 需提供要件

①许可证书原件（申请人自备）

②注销申请（申请人自备）

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4b94e30c-82f3-4049-89e2-b8cc6565e193&taskid=55b91afd-8909-426c-a8a5-fd53ad9d2c02



外资企业、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中外合作经营企业经营中华人民共和国沿海、江河、湖泊及其...

2.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2.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3. 公路超限运输许可-省内公路（总重 100 吨以下）超

限运输许可-省内超限运输Ⅲ类（总质量100吨以下）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1997年7月3日主席令第86号，2009年8月27日予以修改）

第五十条超过公路、公路桥梁、公路隧道或者汽车渡船的限载、限高、限宽、限长标准的车辆，不得在有限定标准的公路、公路桥梁上或者公路隧道内行驶，不得使用汽车渡船。超过公路或者公路桥梁限载标准确需行驶的，必须经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交通主管部门批准，并按要求采取有效的防护措施；运载不可解体的超限物品的，应当按照指定的时间、路线、时速行驶，并悬挂明显标志。运输单位不能按照前款规定采取防护措施的，由交通主管部门帮助其采取防护措施，所需费用由运输单位承担。

【行政法规】《公路安全保护条例》（2011年3月7日国务院令第593号）：

第三十五条车辆载运不可解体物品，车货总体的外廓尺寸或者总质量超过公路、公路桥梁、公路隧道的限载、限高、限宽、限长标准，确需在公路、公路桥梁、公路隧道行驶的，从事运输的单位和个人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申请公路超限运输许可。

第三十六条申请公路超限运输许可按照下列规定办理：（一）跨省、自治区、直辖市进行超限运输的，向公路沿线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由起运地省、

自治区、直辖市公路管理机构统一受理，并协调公路沿线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公路管理机构对超限运输申请进行审批，必要时可以由国务院交通运输主管部门统一协调处理；（二）在省、自治区范围内跨设区的市进行超限运输，或者在直辖市范围内跨区、县进行超限运输的，向省、自治区、直辖市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由省、自治区、直辖市公路管理机构受理并审批。

第三十七条公路管理机构审批超限运输申请，应当根据实际情况勘测通行路线，需要采取加固、改造措施的，可以与申请人签订有关协议，制定相应的加固、改造方案。公路管理机构应当根据其制定的加固、改造方案，对通行的公路桥梁、涵洞等设施进行加固、改造；必要时应当对超限运输车辆进行监管。

【规章】《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 62 号令）：

第六条载运不可解体物品（以下称大件运输）车辆，应当依法办理有关许可手续，采取有效措施后，按照指定的时间、路线、速度行驶公路。未经许可，不得擅自行驶公路。

第七条大件运输的托运人应当委托具有大型物件运输经营资质的道路运输经营者承运，并在运单上如实填写托运货物的名称、规格、重量等相关信息。

3.1 需提供要件

①护送方案（申请人自备）

②车辆道路运输证（政府部门核发）

③车辆行驶证（含牵引车和挂车）（政府部门核发）

④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政府部门核发）

⑤车辆载货时总体轮廓图（申请人自备）

⑥承运方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政府部门核发）

⑦托运方委托承运货物的运输合同（申请人自备）

⑧授权委托书（申请人自备）

⑨经办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政府部门核发）

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a7b7db18-0803-4346-88c2-a1220d4a4b17&taskid=8390933d-3857-4c42-9687-21965790270b

公路超限运输许可-省内公路（总重100吨以下）超限运输许可-省内超限运输III类（总质量100...

3.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3.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4.公路超限运输许可-省内公路（总重100吨以下）超限运输许可-省内超限运输审批（Ⅰ类、Ⅱ类）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1997年7月3日主席令第86号，2009年8月27日予以修改）

第五十条超过公路、公路桥梁、公路隧道或者汽车渡船的限载、限高、限宽、限长标准的车辆，不得在有限定标准的公路、公路桥梁上或者公路隧道内行驶，不得使用汽车渡船。超过公路或者公路桥梁限载标准确需行驶的，必须经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交通主管部门批准，并按要求采取有效的防护措施；运载不可解体的超限物品的，应当按照指定的时间、路线、时速行驶，并悬挂明显标志。运输单位不能按照前款规定采取防护措施的，由交通主管部门帮助其采取防护措施，所需费用由运输单位承担。

【行政法规】《公路安全保护条例》（2011年3月7日国务院令第593号）：

第三十五条车辆载运不可解体物品，车货总体的外廓尺寸或者总质量超过公路、公路桥梁、公路隧道的限载、限高、限宽、限长标准，确需在公路、公路桥梁、公路隧道行驶的，从事运输的单位和个人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申请公路超限运输许可。

第三十六条申请公路超限运输许可按照下列规定办理：

（一）跨省、自治区、直辖市进行超限运输的，向公路沿线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由起运地省、自治区、直辖市公路管理机构统一受理，并协调公路沿线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公路管理机构对超限运输申请进行审批，必要时可以由国务院交通运输主管部门统一协调处理；（二）在省、自治区范围内跨设区的市进行超限运输，或者在直辖市范围内跨区、县进行超限运输的，向省、自治区、直辖市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由省、自治区、直辖市公路管理机构受理并审批。

第三十七条公路管理机构审批超限运输申请，应当根据实际情况勘测通行路线，需要采取加固、改造措施的，可以与申请人签订有关协议，制定相应的加固、改造方案。公路管理机构应当根据其制定的加固、改造方案，对通行的公路桥梁、涵洞等设施进行加固、改造；必要时应当对超限运输车辆进行监管。

【规章】《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62号令）：

第六条载运不可解体物品（以下称大件运输）车辆，应当依法办理有关许可手续，采取有效措施后，按照指定的时间、路线、速度行驶公路。未经许可，不得擅自行驶公路。

第七条大件运输的托运人应当委托具有大型物件运输经营资质的道路运输经营者承运，并在运单上如实填写托运

货物的名称、规格、重量等相关信息。

4.1 需提供要件

①车辆行驶证（含牵引车和挂车）（政府部门核发）

②车辆载货时总体轮廓图（申请人自备）

③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政府部门核发）

④授权委托书（申请人自备）

⑤托运方委托承运货物的运输合同（申请人自备）

⑥经办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政府部门核发）

⑦承运方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政府部门核发）

⑧车辆道路运输证（政府部门核发）

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691c058c-9df6-4070-b48f-30d2e5758d0f&taskid=80d70822-7afd-4852-b1a6-9ee5249b1ba9

公路超限运输许可-省内公路（总重100吨以下）超限运输许可-省内超限运输审批（Ⅰ类、Ⅱ类）

4.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4.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

服务。

5.占用、挖掘公路、公路用地或者使公路改线审批—（高速公路和国省干线重大工程除外）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2011年3月7日国务院令第593号）第二十七条：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一）因修建铁路、机场、供电、水利、通信等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公路用地或者使公路改线。

5.1需提供要件

①处置施工险情和意外事故的应急方案（申请人自备）

②交通行政许可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③保障公路、公路附属设施质量和安全的技术评价报告（申请人自备）

④受委托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政府部门核发）

⑤授权委托书（申请人自备）

⑥监理单位资质证明文件（申请人自备）

⑦单位机构代码证或个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政府部门核发）

⑧个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政府部门核发）

⑨符合有关技术标准、规范要求的设计和施工方案（申请人自备）

⑩单位机构代码证（申请人自备）

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52df7ad2-89d4-459c-bea2-ec95f7bbd73a&taskid=1527a5c1-f814-4ca0-9bfb-9260298f3ed4

占用、挖掘公路、公路用地或者使公路改线审批—（高速公路和国省干线重大工程除外）

5.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5.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6. 道路客运班线（含新增）许可-新申请

申请从事道路客运经营的，应当具备下列条件：（一）有与其经营业务相适应并经检测合格的客车：1. 客车技术要求应当符合《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规定》有关规定。2. 客车类型等级要求：从事高速公路客运、旅游客运和营运线路长度在 800 公里以上的客运车辆，其车辆类型等级应当达到行业标准《营运客车类型划分及等级评定》（JT/T325）规定

的中级以上。3.客车数量要求：（1）经营一类客运班线的班车客运经营者应当自有营运客车100辆以上、客位3000个以上，其中高级客车在30辆以上、客位900个以上；或者自有高级营运客车40辆以上、客位1200个以上；（2）经营二类客运班线的班车客运经营者应当自有营运客车50辆以上、客位1500个以上，其中中高级客车在15辆以上、客位450个以上；或者自有高级营运客车20辆以上、客位600个以上（3）经营三类客运班线的班车客运经营者应当自有营运客车10辆以上、客位200个以上（4）经营四类客运班线的班车客运经营者应当自有营运客车1辆以上（5）经营省际包车客运的经营者，应当自有中高级营运客车20辆以上、客位600个以上；（6）经营省内包车客运的经营者，应当自有营运客车5辆以上、客位100个以上。（二）从事客运经营的驾驶人员，应当符合下列条件：1.取得相应的机动车驾驶证；2.年龄不超过60周岁；3.3年内无重大以上交通责任事故记录；4.经设区的市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对有关客运法规、机动车维修和旅客急救基本知识考试合格而取得相应从业资格证。本规定所称交通责任事故，是指驾驶人员负同等或者以上责任的交通事故。（三）有健全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包括安全生产操作规程、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监督检查、驾驶人员和车辆安全生产管理的制度。

6.1 需提供要件

①进站方案（申请人自备）

②经办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③道路旅客运输班线经营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④班线可行性报告（申请人自备）

⑤授权委托书（申请人自备）

⑥运输服务质量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7b172982-4507-4059-9e51-5015bf795cfe&taskid=7f377186-c90c-4200-8d0e-2ebb2d51ee9a

道路客运班线（含新增）许可-新申请

6.3 办理时限：4 个工作日

6.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7.道路客运班线（含新增）许可-变更（经营主体、起讫地、途经地点、客运站点、增加途中停靠站点）

申请从事道路客运经营的，应当具备下列条件：（一）有与其经营业务相适应并经检测合格的客车：1.客车技术要求应当符合《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规定》有关规定。2.客车类型等级要求：从事高速公路客运、旅游客运和营运线路长度在800公里以上的客运车辆，其车辆类型等级应当达到行业标准《营运客车类型划分及等级评定》（JT/T325）规定的中级以上。3.客车数量要求：（1）经营一类客运班线的班车客运经营者应当自有营运客车100辆以上、客位3000个以上，其中高级客车在30辆以上、客位900个以上；或者自有高级营运客车40辆以上、客位1200个以上；（2）经营二类客运班线的班车客运经营者应当自有营运客车50辆以上、客位1500个以上，其中中高级客车在15辆以上、客位450个以上；或者自有高级营运客车20辆以上、客位600个以上（3）经营三类客运班线的班车客运经营者应当自有营运客车10辆以上、客位200个以上（4）经营四类客运班线的班车客运经营者应当自有营运客车1辆以上（5）经营省际包车客运的经营者，应当自有中高级营运客车20辆以上、客位600个以上；（6）经营省内包车客运的经营者，应当自有营运客车5辆以上、客位100个以上。（二）从事客运经营的驾驶人员，应当符合下列条件：1.取得相应的机动车驾

驶证；2.年龄不超过60周岁；3.3年内无重大以上交通责任事故记录；4.经设区的市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对有关客运法规、机动车维修和旅客急救基本知识考试合格而取得相应从业资格证。本规定所称交通责任事故，是指驾驶人员负同等或者以上责任的交通事故。（三）有健全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包括安全生产操作规程、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监督检查、驾驶人员和车辆安全生产管理的制度。

7.1 需提供要件

①经办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②运输服务质量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③授权委托书（申请人自备）

④道路旅客运输班线经营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⑤班线可行性报告（申请人自备）

⑥进站方案（申请人自备）

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H座（浑南区全运路109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3b73d8f4-025e-470d-a285-a457e164ceb3&taskid=ae2efad1-1daa-49f7-96e8-c996805842d0



道路客运班线（含新增）许可-变更（经营主体、起讫地、途经地点、客运站点、增加途中停靠...

7.3 办理时限：4 个工作日

7.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8. 道路客运班线（含新增）许可-许可延续

申请从事道路客运经营的，应当具备下列条件：（一）有与其经营业务相适应并经检测合格的客车：1. 客车技术要求应当符合《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规定》有关规定。2. 客车类型等级要求：从事高速公路客运、旅游客运和营运线路长度在 800 公里以上的客运车辆，其车辆类型等级应当达到行业标准《营运客车类型划分及等级评定》（JT/T325）规定的中级以上。3. 客车数量要求：（1）经营一类客运班线的班车客运经营者应当自有营运客车 100 辆以上、客位 3000 个以上，其中高级客车在 30 辆以上、客位 900 个以上；或者自有高级营运客车 40 辆以上、客位 1200 个以上；（2）经营二类客运班线的班车客运经营者应当自有营运客车 50 辆以

上、客位1500个以上，其中中高级客车在15辆以上、客位450个以上；或者自有高级营运客车20辆以上、客位600个以上（3）经营三类客运班线的班车客运经营者应当自有营运客车10辆以上、客位200个以上（4）经营四类客运班线的班车客运经营者应当自有营运客车1辆以上（5）经营省际包车客运的经营者，应当自有中高级营运客车20辆以上、客位600个以上；（6）经营省内包车客运的经营者，应当自有营运客车5辆以上、客位100个以上。（二）从事客运经营的驾驶人员，应当符合下列条件：1.取得相应的机动车驾驶证；2.年龄不超过60周岁；3.3年内无重大以上交通责任事故记录；4.经设区的市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对有关客运法规、机动车维修和旅客急救基本知识考试合格而取得相应从业资格证。本规定所称交通责任事故，是指驾驶人员负同等或者以上责任的交通事故。（三）有健全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包括安全生产操作规程、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监督检查、驾驶人员和车辆安全生产管理的制度。

8.1需提供要件

①班线可行性报告（申请人自备）

②授权委托书（申请人自备）

③经办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④道路旅客运输班线经营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http://zwfw.shenyang.gov.cn中-搜索事项名称-申

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⑤运输服务质量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⑥进站方案（申请人自备）

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cceb7bdf-f310-43d0-92a5-a9490436d8a0&taskid=7d556cd7-f5da-4eb2-8be4-e1ac356b9708

道路客运班线（含新增）许可-许可延续

8.3 办理时限：4 个工作日

8.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9. 道路客运班线（含新增）许可-暂停，终止、注销客运班线

取得市际、县际客运（班线、包车、旅游）经营资质

9.1 需提供要件

①客运标志牌（政府部门核发）

②经办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③授权委托书（申请人自备）

④道路客运班线经营（暂停）终止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⑤道路运输证（政府部门核发）

9.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ed4082b0-0c9f-47cc-bc98-eba8ec6d231c&taskid=46534c9a-4c93-4041-b831-15f5962e985b

道路客运班线（含新增）许可-暂停，终止、注销客运班线

9.3 办理时限：即办

9.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0. 道路旅客运输经营许可（班车、包车、旅游）-设立（含子公司）

申请从事道路客运经营的，应当具备下列条件：（一）有与其经营业务相适应并经检测合格的客车：1.客车技术要求应当符合《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规定》有关规定。2.客车类型等级要求：从事高速公路客运、旅游客运和营运线路长度在800公里以上的客运车辆，其车辆类型等级应当达到行业标准《营运客车类型划分及等级评定》（JT/T325）规定的中级以上。3.客车数量要求：（1）经营一类客运班线的班车客运经营者应当自有营运客车100辆以上、客位3000个以上，其中高级客车在30辆以上、客位900个以上；或者自有高级营运客车40辆以上、客位1200个以上；（2）经营二类客运班线的班车客运经营者应当自有营运客车50辆以上、客位1500个以上，其中中高级客车在15辆以上、客位450个以上；或者自有高级营运客车20辆以上、客位600个以上（3）经营三类客运班线的班车客运经营者应当自有营运客车10辆以上、客位200个以上（4）经营四类客运班线的班车客运经营者应当自有营运客车1辆以上（5）经营省际包车客运的经营者，应当自有中高级营运客车20辆以上、客位600个以上；（6）经营省内包车客运的经营者，应当自有营运客车5辆以上、客位100个以上。（二）从事客运经营的驾驶人员，应当符合下列条件：1.取得相应的机动车驾驶证；2.年龄不超过60周岁；3.3年内无重大以上交通责任事故记录；4.经设区的市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对有关客运法

规、机动车维修和旅客急救基本知识考试合格而取得相应从业资格证。本规定所称交通责任事故，是指驾驶人员负同等或者以上责任的交通事故。（三）有健全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包括安全生产操作规程、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监督检查、驾驶人员和车辆安全生产管理的制度。

10.1 需提供要件

①道路旅客运输经营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②拟聘用驾驶人员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③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文本（申请人自备）

④拟投入车辆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⑤委托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⑥授权委托书（申请人自备）

10.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cf892ce5-3107-4f6a-a2c0-5c75633d75f9&taskid=62aa1cbe-e055-4c8b-824e-76fe6a834dc0

道路旅客运输经营许可（班车、包车、旅游）-设立（含子公司）

10.3 办理时限：3 个工作日

10.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1.道路旅客运输经营许可（班车、包车、旅游）-变更（经营范围、地址）

申请从事道路客运经营的，应当具备下列条件：（一）有与其经营业务相适应并经检测合格的客车：1.客车技术要求应当符合《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规定》有关规定。2.客车类型等级要求：从事高速公路客运、旅游客运和营运线路长度在 800 公里以上的客运车辆，其车辆类型等级应当达到行业标准《营运客车类型划分及等级评定》（JT/T325）规定的中级以上。3.客车数量要求：（1）经营一类客运班线的班车客运经营者应当自有营运客车 100 辆以上、客位 3000 个以上，其中高级客车在 30 辆以上、客位 900 个以上；或者自有高级营运客车 40 辆以上、客位 1200 个以上；（2）经营二类客运班线的班车客运经营者应当自有营运客车 50 辆以上、客位 1500 个以上，其中中高级客车在 15 辆以上、客位 450 个以上；或者自有高级营运客车 20 辆以上、客位 600 个以上（3）经营三类客运班线的班车客运经营者应当自有营

运客车 10 辆以上、客位 200 个以上（4）经营四类客运班线的班车客运经营者应当自有营运客车 1 辆以上（5）经营省际包车客运的经营者，应当自有中高级营运客车 20 辆以上、客位 600 个以上；（6）经营省内包车客运的经营者，应当自有营运客车 5 辆以上、客位 100 个以上。（二）从事客运经营的驾驶人员，应当符合下列条件：1.取得相应的机动车驾驶证；2.年龄不超过 60 周岁；3.3 年内无重大以上交通责任事故记录；4.经设区的市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对有关客运法规、机动车维修和旅客急救基本知识考试合格而取得相应从业资格证。本规定所称交通责任事故，是指驾驶人员负同等或者以上责任的交通事故。（三）有健全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包括安全生产操作规程、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监督检查、驾驶人员和车辆安全生产管理的制度。

11.1 需提供要件

①企业关于变更的决议书（申请人自备）

②授权委托书（申请人自备）

③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文本（申请人自备）

④拟投入车辆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⑤拟聘用人员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⑥委托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⑦道路旅客运输经营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

料-空表/样表下载）

1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b0096d06-d2e0-4883-ab38-5428f8d987b7&taskid=1a2acaf8-666f-428a-b83d-362baff3c6c6

道路旅客运输经营许可（班车、包车、旅游）-变更（经营范围、地址）

11.3 办理时限：4 个工作日

11.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2. 道路旅客运输经营许可（班车、包车、旅游）-变更（变更企业法人、名称、性质）

申请从事道路客运经营的，应当具备下列条件：（一）有与其经营业务相适应并经检测合格的客车：1. 客车技术要求应当符合《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规定》有关规定。2. 客车类型等级要求：从事高速公路客运、旅游客运和营运线路长度在 800 公里以上的客运车辆，其车辆类型等级应当达到

行业标准《营运客车类型划分及等级评定》（JT/T325）规定的中级以上。3.客车数量要求：（1）经营一类客运班线的班车客运经营者应当自有营运客车100辆以上、客位3000个以上，其中高级客车在30辆以上、客位900个以上；或者自有高级营运客车40辆以上、客位1200个以上；（2）经营二类客运班线的班车客运经营者应当自有营运客车50辆以上、客位1500个以上，其中中高级客车在15辆以上、客位450个以上；或者自有高级营运客车20辆以上、客位600个以上（3）经营三类客运班线的班车客运经营者应当自有营运客车10辆以上、客位200个以上（4）经营四类客运班线的班车客运经营者应当自有营运客车1辆以上（5）经营省际包车客运的经营者，应当自有中高级营运客车20辆以上、客位600个以上；（6）经营省内包车客运的经营者，应当自有营运客车5辆以上、客位100个以上。（二）从事客运经营的驾驶人员，应当符合下列条件：1.取得相应的机动车驾驶证；2.年龄不超过60周岁；3.3年内无重大以上交通责任事故记录；4.经设区的市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对有关客运法规、机动车维修和旅客急救基本知识考试合格而取得相应从业资格证。本规定所称交通责任事故，是指驾驶人员负同等或者以上责任的交通事故。（三）有健全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包括安全生产操作规程、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监督检查、驾驶人员和车辆安全生产管理的制度。

12.1 需提供要件

①授权委托书（申请人自备）

②委托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③企业关于变更的决议书（申请人自备）

1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7a7c7cc9-f68a-454b-94c5-faa3ecbc7bb1&taskid=0fc6b5b3-68b0-4ff3-87de-31b02acale7e

道路旅客运输经营许可（班车、包车、旅游）-变更（变更企业法人、名称、性质）

12.3 办理时限：即办

12.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3. 道路旅客运输经营许可（班车、包车、旅游）-终止、注销道路客运经营

道路客运经营者在取得道路客运经营许可证件后，无正当理由超过 180 天不投入运营或者运营后连续 180 天以上客

运班线经营者在经营期限内暂停班线经营，应当提前 30 日向原许可机关申请。

13.1 需提供要件

①委托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②授权委托书（申请人自备）

③企业终止经营的决议（申请人自备）

1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8afea155-6935-4732-a4b0-012793df3ffe&taskid=6e7f58bc-b21e-4044-9270-d84976809762



道路旅客运输经营许可（班车、包车、旅游）-终止、注销道路客运经营

13.3 办理时限：即办

13.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4. 道路运输企业设立分公司备案

14.1 需提供要件

①经办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②总公司成立分公司的董事会决定(决议)（申请人自备）

③沈阳市交通运输备案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④授权委托书（申请人自备）

⑤总公司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申请人自备）

⑥企业安全管理制度（申请人自备）

⑦租赁合同（申请人自备）

⑧不动产权证（申请人自备）

1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75750c73-60b6-4e3a-b3ea-f532a27c18ed&taskid=d0805130-ea7d-4afe-8dd3-b6c97557e2da

道路运输企业设立分公司备案

14.3 办理时限：3 个工作日

14.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

服务。

15. 国际集装箱船、普通货船运输业务备案

境内注册企业从事国际集装箱船（不含从事国际集装箱班轮运输的船舶，下同）、普通货船运输业务，应至少拥有1艘与经营范围相适应的船舶，并在相关经营活动开始后15日内，经部级水路运输建设综合管理信息系统向注册所在地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备案企业相关信息（包括公司名称、注册地、法人代表、联系方式等）及其拥有和经营的船舶情况（包括中英文船名、IMO号、船旗、建造时间、载重吨/箱量、总吨等）。

境内注册企业新增集装箱船、普通货船投入国际船舶运输的，应当在船舶投入运营后15日内，经部级水路运输建设综合管理信息系统向注册所在地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备案（包括中英文船名、IMO号、船旗、建造时间、载重吨/箱量、总吨等）。

企业或船舶不再从事国际集装箱船、普通货船运输的，应当在相关经营活动终止后15日内，经部级水路运输建设综合管理信息系统向注册所在地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备案。

15.1 需提供要件

①企业拥有和经营的船舶情况（包括中英文船名、IMO

号、船旗、建造时间、载重吨/箱量、总吨）（申请人自备）

1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3939644b-f8a0-4ab4-a704-771b0d18706b&taskid=74ed69f3-9640-4fe5-9d37-424440ccf265

国际集装箱船、普通货船运输业务备案

15.3 办理时限：10 个工作日

15.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6. 道路运输服务业经营备案

（一）通用条件：

1、办理道路运输服务业经营有关项目的工商登记，并取得其工商营业执照后 30 日内；

2、有与其经营业务和经营规模相适应的经营场所，租用的经营场所应当有书面租赁合同，且租赁期限不得少于 1 年；

3、有与其经营业务相关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安全操作规程及岗位职责。

（二）申请从事营业性货运车辆停车场经营的，除具备上述通用条件外，按照《沈阳市道路货运市场管理条例》第21条、第22条规定，还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1、营业性停车场（站）的设置和建设，应当符合城市规划和国家规定的建设标准；

2、营业性货运车辆停车场，必须设置消防器材、安全标志，保证车辆出入方便；

3、载有危险货物的运输车辆，必须按规定到指定地点停放。

（三）申请从事搬运装卸经营的，除具备上述通用条件外，按照《沈阳市道路货运市场管理条例》第24条规定，还应具备下列条件：

1、遵守安全操作规程，保证作业质量；

2、危险货物、大型特种物件运输的搬运、装卸，应当具备专用工具和防护设施。

16.1 需提供要件

①授权委托书（申请人自备）

②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文本（申请人自备）

③停车场地土地使用证明或租赁合同（申请人自备）

④经营场所房屋不动产权证（申请人自备）

⑤停车场地租赁合同（申请人自备）

⑥经营场所租赁合同（申请人自备）

⑦停车场地土地使用证明（申请人自备）

⑧经办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⑨沈阳市道路运输服务业经营行政备案申请表（开业）（政府部门核发）

⑩经营场所房屋不动产权证或租赁合同（申请人自备）

1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dcd88d52-2a3b-4dc8-ab3f-76d11dba6138&taskid=03255eb9-21aa-4468-aca9-c00492b3689e

道路运输服务业经营备案

16.3 办理时限：即办

16.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7. 无船承运业务备案

具备企业法人资格,经营范围为无船承运业务

17.1 需提供要件

①企业基本信息（包括公司名称、注册地、法人代表、联系方式）（申请人自备）

1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135f5f2f-fe82-4ea3-8527-34e645d7e987&taskid=097186d9-c78e-4fc9-9778-75165ec16582



无船承运业务备案

17.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17.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8. 公路工程专业甲级、乙级监理资质，公路工程专业特殊独立大桥专项、特殊独立隧道专项、公路机电工程专项监理资质初审--一般事项变更许可

《公路水运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等级条件》

一、公路工程

（一）甲级监理资质条件

1.人员、业绩和人员结构条件

企业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中至少有2人具有公路或者相关专业高级技术职称，10年以上从事公路、桥梁、隧道工程工作经历，5年以上监理或者建设管理工作经历，已取得监理工程师资格。

企业拥有中级职称以上各类专业技术人员不少于50人。其中，持监理工程师资格证书的人数不少于30人，工程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人数不少于10人；高、中级经济师，高、中级会计师或者造价工程师不少于3人。上述各类人员中，与企业签订3年以上劳动合同的人数不低于70%。

企业具有公路工程乙级监理资质，且具备不少于5项二类企业监理业绩，其中桥梁、隧道类业绩不超过2项。持监理工程师证书人员中，不少于9人具有2项一类工程监理业绩，不少于3人具有高级驻地监理工程师经历；上述人员与企业签订的劳动合同期限不少于3年。

企业各类专业技术人员结构合理。主要包括路基路面、桥隧结构、试验检测、工程地质、工程经济、合同管理等专业人员。

2.企业拥有材料、路基路面等工程试验检测设备和测量放样等仪器，具备建立工地试验室条件（见附件2）。

3.企业具有完善的规章制度和组织体系。

4.企业作为工程质量安全事故当事人，已经有关主管部门认定无责任，或者虽受到有关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但处罚实施已满1年。

5.企业信誉良好。最近一期公路建设市场全国综合信用评价等级不低于A级。

6.甲级监理资质延续，应当满足上述第1、2、3项条件，并符合下列要求，但第1项条件中的企业业绩、监理工程师的个人业绩和经历不再考核：

（1）原资质有效期内，监理企业具备2项一类业绩，或者同时具备1项一类和2项二类工程业绩。

（2）最近两期公路建设市场全国综合信用评价等级为B级以上（含B级）。

（二）乙级监理资质条件

1.人员、业绩和人员结构条件

企业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中至少有2人具有公路或者相关专业中级技术职称，8年以上从事公路、桥梁、隧道工程工作经历，3年以上监理或者建设管理工作经历，已取得监理工程师资格。

企业拥有中级职称以上各类专业技术人员不少于30人。其中，持监理工程师资格证书的人数不少于18人，工程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人数不少于5人，经济师、会计师或者

造价工程师不少于 2

18.1 需提供要件

①《公路水运工程监理企业资质信息变更申请表》（申请人自备）

②变更内容证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1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d82af767-4426-413d-8919-4c4cc787d49d&taskid=281d7cc3-efd1-45ac-8e37-bd8be32b66b5



公路工程专业甲级、乙级监理资质，公路工程专业特殊独立大桥专项、特殊独立隧道专项、公...

18.3 办理时限：10 个工作日

18.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9. 公路工程专业甲级、乙级监理资质，公路工程专业特殊独立大桥专项、特殊独立隧道专项、公路机电工程专项监理资质初审--重大事项变更许可

《公路水运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等级条件》

一、公路工程

（一）甲级监理资质条件

1. 人员、业绩和人员结构条件

企业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中至少有 2 人具有公路或者相关专业高级技术职称，10 年以上从事公路、桥梁、隧道工程工作经历，5 年以上监理或者建设管理工作经历，已取得监理工程师资格。

企业拥有中级职称以上各类专业技术人员不少于50人。其中，持监理工程师资格证书的人数不少于30人，工程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人数不少于10人；高、中级经济师，高、中级会计师或者造价工程师不少于3人。上述各类人员中，与企业签订3年以上劳动合同的人数不低于70%。

企业具有公路工程乙级监理资质，且具备不少于5项二类企业监理业绩，其中桥梁、隧道类业绩不超过2项。持监理工程师证书人员中，不少于9人具有2项一类工程监理业绩，不少于3人具有高级驻地监理工程师经历；上述人员与企业签订的劳动合同期限不少于3年。

企业各类专业技术人员结构合理。主要包括路基路面、桥隧结构、试验检测、工程地质、工程经济、合同管理等专业人员。

2.企业拥有材料、路基路面等工程试验检测设备和测量放样等仪器，具备建立工地试验室条件（见附件2）。

3.企业具有完善的规章制度和组织体系。

4.企业作为工程质量安全事故当事人，已经有关主管部门认定无责任，或者虽受到有关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但处罚实施已满1年。

5.企业信誉良好。最近一期公路建设市场全国综合信用评价等级不低于A级。

6.甲级监理资质延续，应当满足上述第1、2、3项条件，

并符合下列要求，但第1项条件中的企业业绩、监理工程师的个人业绩和经历不再考核：

（1）原资质有效期内，监理企业具备2项一类业绩，或者同时具备1项一类和2项二类工程业绩。

（2）最近两期公路建设市场全国综合信用评价等级为B级以上（含B级）。

（二）乙级监理资质条件

1.人员、业绩和人员结构条件

企业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中至少有2人具有公路或者相关专业中级技术职称，8年以上从事公路、桥梁、隧道工程工作经历，3年以上监理或者建设管理工作经历，已取得监理工程师资格。

企业拥有中级职称以上各类专业技术人员不少于30人。其中，持监理工程师资格证书的人数不少于18人，工程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人数不少于5人，经济师、会计师或者造价工程师不少于2人。上述各类人员中，与企业签订3年以上劳动合同的人数不低于70%。

持监理工程师证书的人员中，不少于9人具有2项二类及以上工程监理业绩，不少于3人具有高级驻地监理工程师经历；上述人员与企业签订的劳动合同期限不少于3年。不具备前述监理工程师个人业绩及经历条件，但具备以下条件者视为符合条件：监理企业具备不少于5项三类工程业绩。

各类专业技术人员结构合理。主要包括路基路面、桥隧结构、试验检测、工程地质、工程经济、合同管理等专业人员。

2.企业拥有材料、路基路面等工程试验检测设备和测量放样等仪器，具有建立工地试验室的条件（见附件2）。

3.企业具有完善的规章制度和组织体系。

4.企业作为工程质量安全事故当事人，已经有关主管部门认定无责任，或者虽受到有关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但处罚实施已满1年。

5.企业信誉良好。最近一期公路建设市场全国综合信用评价等级不低于A级。

6.乙级监理资质延续，应当满足上述第1、2、3项条件，并符合下列要求，但第1项条件中的企业业绩、监理工程师的个人业绩和经历不再考核：

（1）原资质有效期内，监理企业具备2项二类业绩，或者同时具备1项二类和2项三类工程业绩。

（2）最近两期公路建设市场全国综合信用评价等级为B级以上（含B级）。

（四）特殊独立大桥专项监理资质条件

1.已取得公路工程甲级监理资质。

2.持监理工程师证书人员中，有不少于20人具有特大桥监理业绩，上述人员与企业签订的劳动合同期限不少于3

年。不具备本条前述条件，但具备以下条件者视为符合本条条件：监理企业具有4项以上特大桥监理业绩。

3.企业作为工程质量安全事故当事人，已经有关主管部门认定无责任，或者虽受到有关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但处罚实施已满1年。

4.企业信誉良好。最近两期公路建设市场全国综合信用评价等级不低于A级。

5.特殊独立大桥专项监理资质延续，应当满足上述第1项条件，并符合下列要求：

（1）原资质有效期内监理企业具备1项特殊独立大桥或者2项特大桥工程业绩。

（2）最近两期公路建设市场全国综合信用评价等级为B级以上（含B级）。

（五）特殊独立隧道专项监理资质条件

1.已取得公路工程甲级监理资质。

2.持监理工程师证书人员中，有不少于20人具有特长隧道监理业绩，有不少于10人是隧道专业监理工程师，上述人员与企业签订的劳动合同期限不少于3年。不具备本条前述条件，但具备以下条件者视为符合本条条件：监理企业具有2项以上特长隧道监理业绩。

3.企业作为工程质量安全事故当事人，已经有关主管部门认定无责任，或者虽受到有关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但处罚

实施已满 1 年。

4.企业信誉良好。最近两期公路建设市场全国综合信用评价等级不低于 A 级。

5.特殊独立隧道专项监理资质延续，应当满足上述第 1 项条件，并符合下列要求：

（1）原资质有效期内监理企业具备 1 项特殊独立隧道或者 2 项长隧道工程业绩。

（2）最近两期公路建设市场全国综合信用评价等级为 B 级以上（含 B 级）。

（六）公路机电工程专项监理资质条件

1.人员、业绩和人员结构条件

企业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中至少 2 人以上具有机电专业高级技术职称，8 年以上从事相关专业工作经历，5 年以上监理或者建设管理工作经历，已取得公路机电专业监理工程师资格。

企业拥有中级职称以上各类专业技术人员不少于 30 人。其中，持公路机电专业监理工程师资格证书人数不少于 15 人，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人数不少于 10 人，经济师、会计师或者造价工程师不少于 2 人。上述各类人员中，与企业签订 3 年以上劳动合同的人数不低于 70%。

持监理工程师证书人员中，不少于 8 人具有公路机电工程监理业绩，以上人员与企业签订的劳动合同期限不少于 3

年。

2.企业拥有公路机电工程所需的常用试验检测设备（见附件2）。

3.企业具有完善的规章制度和组织体系。

4.企业作为工程质量安全事故当事人，已经有关主管部门认定无责任，或者虽受到有关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但处罚实施已满1年。

5.企业信誉良好。最近一期公路建设市场全国综合信用评价等级不低于A级。

6.公路机电工程专项监理资质延续，应当满足上述第1、2、3项条件，并符合下列要求，但第1项条件中的监理工程师的个人业绩和经历不再考核：

（1）原资质有效期内监理企业具备2项公路机电工程业绩。

（2）最近两期公路建设市场全国综合信用评价等级为B级以上（含B级）。

19.1 需提供要件

①《公路水运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申请表》（申请人自备）

②监理工程师和中级职称以上人员名单及证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③主要试验检测仪器和设备清单及证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④《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⑤企业、人员从业业绩清单及证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⑥企业章程和制度（申请人自备）

19.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30a02308-8eeb-433b-a210-de7cbd91c97c&taskid=8757ce6f-89f6-4180-8c7f-312205a1aad5

公路工程专业甲级、乙级监理资质，公路工程专业特殊独立大桥专项、特殊独立隧道专项、公...

19.3 办理时限：即办

19.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0. 公路工程专业甲级、乙级监理资质，公路工程专业特殊独立大桥专项、特殊独立隧道专项、公路机电工程专项监理资质初审--定期检验

《公路水运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等级条件》

一、公路工程

（一）甲级监理资质条件

1.人员、业绩和人员结构条件

企业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中至少有2人具有公路或者相关专业高级技术职称，10年以上从事公路、桥梁、隧道工程工作经历，5年以上监理或者建设管理工作经历，已取得监理工程师资格。

企业拥有中级职称以上各类专业技术人员不少于50人。其中，持监理工程师资格证书的人数不少于30人，工程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人数不少于10人；高、中级经济师，高、中级会计师或者造价工程师不少于3人。上述各类人员中，与企业签订3年以上劳动合同的人数不低于70%。

企业具有公路工程乙级监理资质，且具备不少于5项二类企业监理业绩，其中桥梁、隧道类业绩不超过2项。持监理工程师证书人员中，不少于9人具有2项一类工程监理业绩，不少于3人具有高级驻地监理工程师经历；上述人员与企业签订的劳动合同期限不少于3年。

企业各类专业技术人员结构合理。主要包括路基路面、桥隧结构、试验检测、工程地质、工程经济、合同管理等专业人员。

2.企业拥有材料、路基路面等工程试验检测设备和测量放样等仪器，具备建立工地试验室条件（见附件2）。

3.企业具有完善的规章制度和组织体系。

4.企业作为工程质量安全事故当事人，已经有关主管部门认定无责任，或者虽受到有关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但处罚实施已满1年。

5.企业信誉良好。最近一期公路建设市场全国综合信用评价等级不低于A级。

6.甲级监理资质延续，应当满足上述第1、2、3项条件，并符合下列要求，但第1项条件中的企业业绩、监理工程师的个人业绩和经历不再考核：

（1）原资质有效期内，监理企业具备2项一类业绩，或者同时具备1项一类和2项二类工程业绩。

（2）最近两期公路建设市场全国综合信用评价等级为B级以上（含B级）。

（二）乙级监理资质条件

1.人员、业绩和人员结构条件

企业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中至少有2人具有公路或者相关专业中级技术职称，8年以上从事公路、桥梁、隧道工程工作经历，3年以上监理或者建设管理工作经历，已取得监理工程师资格。

企业拥有中级职称以上各类专业技术人员不少于30人。其中，持监理工程师资格证书的人数不少于18人，工程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人数不少于5人，经济师、会计师或者造价工程师不少于2

20.1 需提供要件

①本检验期内的《项目监理评定书》及证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②《公路水运工程监理企业资质检验表》（申请人自备）

20.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c1b07cfb-65af-4497-885e-76fd2031b391&taskid=64426ba2-a20d-4ae5-8b5a-3310320014a0

公路工程专业甲级、乙级监理资质，公路工程专业特殊独立大桥专项、特殊独立隧道专项、公...

20.3 办理时限：即办

20.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1. 公路工程专业甲级、乙级监理资质，公路工程专业特殊独立大桥专项、特殊独立隧道专项、公路机电工程专项监理资质初审--资质许可

《公路水运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等级条件》

一、公路工程

（一）甲级监理资质条件

1.人员、业绩和人员结构条件

企业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中至少有2人具有公路或者相关专业高级技术职称，10年以上从事公路、桥梁、隧道工程工作经历，5年以上监理或者建设管理工作经历，已取得监理工程师资格。

企业拥有中级职称以上各类专业技术人员不少于50人。其中，持监理工程师资格证书的人数不少于30人，工程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人数不少于10人；高、中级经济师，高、中级会计师或者造价工程师不少于3人。上述各类人员中，与企业签订3年以上劳动合同的人数不低于70%。

企业具有公路工程乙级监理资质，且具备不少于5项二类企业监理业绩，其中桥梁、隧道类业绩不超过2项。持监理工程师证书人员中，不少于9人具有2项一类工程监理业绩，不少于3人具有高级驻地监理工程师经历；上述人员与企业签订的劳动合同期限不少于3年。

企业各类专业技术人员结构合理。主要包括路基路面、桥隧结构、试验检测、工程地质、工程经济、合同管理等专业人员。

2.企业拥有材料、路基路面等工程试验检测设备和测量放样等仪器，具备建立工地试验室条件（见附件2）。

3.企业具有完善的规章制度和组织体系。

4.企业作为工程质量安全事故当事人，已经有关主管部门认定无责任，或者虽受到有关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但处罚实施已满1年。

5.企业信誉良好。最近一期公路建设市场全国综合信用评价等级不低于A级。

6.甲级监理资质延续，应当满足上述第1、2、3项条件，并符合下列要求，但第1项条件中的企业业绩、监理工程师的个人业绩和经历不再考核：

（1）原资质有效期内，监理企业具备2项一类业绩，或者同时具备1项一类和2项二类工程业绩。

（2）最近两期公路建设市场全国综合信用评价等级为B级以上（含B级）。

（二）乙级监理资质条件

1.人员、业绩和人员结构条件

企业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中至少有2人具有公路或者相关专业中级技术职称，8年以上从事公路、桥梁、隧道工程工作经历，3年以上监理或者建设管理工作经历，已取得监理工程师资格。

企业拥有中级职称以上各类专业技术人员不少于30人。其中，持监理工程师资格证书的人数不少于18人，工程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人数不少于5人，经济师、会计师或者

造价工程师不少于 2

21.1 需提供要件

①《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②监理工程师和中级职称以上人员名单及证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③企业章程和制度（申请人自备）

④企业、人员从业业绩清单及证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⑤主要试验检测仪器和设备清单及证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⑥《公路水运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2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3faedc57-45e2-4e8d-9f60-50edf870c1ce&taskid=e7233f40-c332-41a0-86be-8f45c593d35c

公路工程专业甲级、乙级监理资质，公路工程专业特殊独立大桥专项、特殊独立隧道专项、公...

21.3 办理时限：10 个工作日

21.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

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2. 公路工程专业甲级、乙级监理资质，公路工程专业特殊独立大桥专项、特殊独立隧道专项、公路机电工程专项监理资质初审--资质延续许可

《公路水运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等级条件》

一、公路工程

（一）甲级监理资质条件

1. 人员、业绩和人员结构条件

企业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中至少有 2 人具有公路或者相关专业高级技术职称，10 年以上从事公路、桥梁、隧道工程工作经历，5 年以上监理或者建设管理工作经历，已取得监理工程师资格。

企业拥有中级职称以上各类专业技术人员不少于 50 人。其中，持监理工程师资格证书的人数不少于 30 人，工程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人数不少于 10 人；高、中级经济师，高、中级会计师或者造价工程师不少于 3 人。上述各类人员中，与企业签订 3 年以上劳动合同的人数不低于 70%。

企业具有公路工程乙级监理资质，且具备不少于 5 项二类企业监理业绩，其中桥梁、隧道类业绩不超过 2 项。持监

理工程师证书人员中，不少于9人具有2项一类工程监理业绩，不少于3人具有高级驻地监理工程师经历；上述人员与企业签订的劳动合同期限不少于3年。

企业各类专业技术人员结构合理。主要包括路基路面、桥隧结构、试验检测、工程地质、工程经济、合同管理等专业人员。

2.企业拥有材料、路基路面等工程试验检测设备和测量放样等仪器，具备建立工地试验室条件（见附件2）。

3.企业具有完善的规章制度和组织体系。

4.企业作为工程质量安全事故当事人，已经有关主管部门认定无责任，或者虽受到有关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但处罚实施已满1年。

5.企业信誉良好。最近一期公路建设市场全国综合信用评价等级不低于A级。

6.甲级监理资质延续，应当满足上述第1、2、3项条件，并符合下列要求，但第1项条件中的企业业绩、监理工程师的个人业绩和经历不再考核：

（1）原资质有效期内，监理企业具备2项一类业绩，或者同时具备1项一类和2项二类工程业绩。

（2）最近两期公路建设市场全国综合信用评价等级为B级以上（含B级）。

（二）乙级监理资质条件

1.人员、业绩和人员结构条件

企业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中至少有2人具有公路或者相关专业中级技术职称，8年以上从事公路、桥梁、隧道工程工作经历，3年以上监理或者建设管理工作经历，已取得监理工程师资格。

企业拥有中级职称以上各类专业技术人员不少于30人。其中，持监理工程师资格证书的人数不少于18人，工程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人数不少于5人，经济师、会计师或者造价工程师不少于2

22.1 需提供要件

①企业、人员从业业绩清单及证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②主要试验检测仪器和设备清单及证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③监理工程师和中级职称以上人员名单及证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④《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⑤企业章程和制度（申请人自备）

⑥《公路水运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申请表》（申请人自备）

2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H座（浑南区全运路109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41d177a5-9e4f-49cd-87a4-5ab652506e0b&taskid=78b089f1-d8cf-4621-948a-a27824811d7a



公路工程专业甲级、乙级监理资质，公路工程专业特殊独立大桥专项、特殊独立隧道专项、公...

22.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22.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3. 从事内地与港澳间集装箱船、普通货船运输业务备案

路运输建设综合管理信息系统向注册所在地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备案企业基本信息（包括公司名称、注册地、法人代表、联系方式等）。

境内注册企业新增集装箱船、普通货船投入内地与港澳间海上运输的，应当在船舶投入运营后 15 日内，经部级水路运输建设综合管理信息系统向注册所在地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备案（包括中英文船名、船舶识别号、船旗、建造时间、载重吨/箱量、总吨等）。

企业或船舶终止经营内地与港澳间集装箱船、普通货船运输的，应当在经营活动终止后 15 日内，经部级水路运输

建设综合管理信息系统向注册所在地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备案。

23.1 需提供要件

①企业基本信息（包括公司名称、注册地、法人代表、联系方式）（申请人自备）

②企业拥有和经营船舶基本信息（包括中英文船名、船舶识别号、船旗、建造时间、载重吨/箱量、总吨）（申请人自备）

2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8dd2ec76-1172-44b8-8461-66d9b7c4cfd9&taskid=97b0e9bd-e58a-40ab-ab44-9288664e4b73

从事内地与港澳间集装箱船、普通货船运输业务备案

23.3 办理时限：即办

23.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4. 重大涉路施工项目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以下简称“申请人”）在辽宁省已建公路范围内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

1. 因修建铁路、机场、供电、水利、通信等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已建公路、公路用地或者使已建公路改线；

2. 跨越、穿越已建公路修建桥梁、渡槽或者架设、埋设管道、电缆等设施；

3. 在已建公路用地范围内架设、埋设管道、电缆等设施；

4. 利用已建公路桥梁、公路隧道、涵洞铺设电缆等设施；

5. 在已建公路上增设或者改造平面交叉道口；

6. 在已建公路建筑控制区内埋设管道、电缆等设施。

24.1 需提供要件

①交通行政许可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②保障公路、公路附属设施质量和安全的技术评价报告（申请人自备）

③符合有关技术标准、规范要求的设计和施工方案（申请人自备）

④受委托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政府部门核发）

⑤单位机构代码证或个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政府部门核发）

⑥个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政府部门核发）

⑦单位机构代码证（申请人自备）

⑧监理单位资质证明文件（申请人自备）

⑨授权委托书（申请人自备）

⑩处置施工险情和意外事故的应急方案（申请人自备）

2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993ed1b9-0b19-4394-9ebc-68c78e1d8052&taskid=058ce572-50a2-445d-87ac-2c409b472ff9



重大涉路施工项目

24.3 办理时限：6 个工作日

24.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5. 重大涉路施工项目外的其他项目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以下简称“申请人”）在辽宁省已建公路范围内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

1. 因修建铁路、机场、供电、水利、通信等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已建公路、公路用地或者使已建公路改线；

2.跨越、穿越已建公路修建桥梁、渡槽或者架设、埋设管道、电缆等设施；

3.在已建公路用地范围内架设、埋设管道、电缆等设施；

4.利用已建公路桥梁、公路隧道、涵洞铺设电缆等设施；

5.在已建公路上增设或者改造平面交叉道口；

6.在已建公路建筑控制区内埋设管道、电缆等设施。

25.1 需提供要件

①交通行政许可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②个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政府部门核发）

③单位机构代码证（申请人自备）

④处置施工险情和意外事故的应急方案（申请人自备）

⑤符合有关技术标准、规范要求的设计和施工方案（申请人自备）

⑥监理单位资质证明文件（申请人自备）

⑦受委托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政府部门核发）

⑧授权委托书（申请人自备）

⑨单位机构代码证或个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政府部门核发）

2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7fea70c5-e0ea-4441-979f-61ce630dbb54&taskid=bae25b4c-73eb-499c-9318-4c36034bad5c



重大涉路施工项目外的其他项目

25.3 办理时限：6 个工作日

25.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6. 跨越、穿越公路及在公路用地范围内架设、埋设管线、电缆等设施，或者利用公路桥梁、公路隧道、涵洞铺设电缆等设施许可（高速公路及国省干线管径 2 米以上除外）

【行政法规】《公路安全保护条例》（2011 年 3 月 7 日国务院令第 593 号）

第二十七条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二）跨越、穿越公路修建桥梁、渡槽或者架设、埋设管道、电缆等设施；（三）在公路用地范围内架设、埋设管道、电缆等设施；（四）利用公路桥梁、公路隧道、涵洞铺设电缆等设施。

【地方规章】《辽宁省农村公路管理办法》（2013 年 1 月 23 日由辽宁省人民政府颁布，2013 年 4 月 1 日实施）

第二条本办法所称农村公路，是指纳入公路规划，并按照国家或者省有关技术标准修建的县道、乡道、村道及其桥涵、隧道和渡口。

第二十六条县交通行政部门所属的公路管理机构依法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农村公路路政管理工作，接受省、市交通行政部门和路政管理部门的行业管理和业务指导。

第二十七条县交通行政部门所属的公路管理机构，对本行政区域内的农村公路路政管理工作履行下列职责：（一）农村公路建筑控制区管理；（二）路产路权保护管理；（三）办理农村公路行政审批事项；……

26.1 需提供要件

①单位机构代码证（申请人自备）

②符合有关技术标准、规范要求的设计和施工方案（申请人自备）

③处置施工险情和意外事故的应急方案（申请人自备）

④个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政府部门核发）

⑤保障公路、公路附属设施质量和安全的技术评价报告（申请人自备）

⑥交通行政许可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⑦单位机构代码证或个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⑧受委托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政府部门核发）

⑨授权委托书（申请人自备）

⑩监理单位资质证明文件（申请人自备）

2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9d38b1b2-a1c7-4a40-9451-f5c891b9af01&taskid=5ee371b7-ed63-4847-8b80-a0abeb10658a



跨越、穿越公路及在公路用地范围内架设、埋设管线、电缆等设施，或者利用公路桥梁、公路...

26.3 办理时限：6 个工作日

26.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7. 公路建设项目施工许可

《公路建设市场管理办法》（2005 年 3 月 1 日交通部令第 14 号，2015 年 6 月 26 日交通运输部令第 11 号予以修改）

第二十五条:项目施工应当具备以下条件

（一）项目已列入公路建设年度计划；

（二）施工图设计文件已经完成并经审批同意；

（三）建设资金已经落实，并经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审计；

（四）征地手续已办理，拆迁基本完成；

（五）施工、监理单位已依法确定；

（六）已办理质量监督手续，已落实保证质量和安全的措施。

27.1 需提供要件

①经办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②应当报备的招标文件（申请人自备）

③应当报备的评标报告（申请人自备）

④建设项目各合同段的施工单位和监理单位名单、合同价情况（申请人自备）

⑤申请文件（申请人自备）

⑥国土资源部门关于征地的批复（申请人自备）

⑦应当报备的资格预审报告（申请人自备）

⑧国土资源部门关于控制性用地的批复（申请人自备）

⑨施工图设计文件批复（申请人自备）

⑩保证工程质量、安全措施的材料（申请人自备）

⑪授权委托书（申请人自备）

⑫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对建设资金落实情况的审计意见（申请人自备）

2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

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7df9ac4a-6c3e-4e7a-97f6-db7cd819e765&taskid=3039eee6-f4cd-4c57-b42d-b94c251660ca

公路建设项目施工许可

27.3 办理时限：5 个工作日

27.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8. 公路建筑控制区内埋设管线、电缆等设施许可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以下简称“申请人”）在辽宁省已建公路范围内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

（一）1. 因修建铁路、机场、供电、水利、通信等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已建公路、公路用地或者使已建公路改线；

2. 跨越、穿越已建公路修建桥梁、渡槽或者架设、埋设管道、电缆等设施；

3. 在已建公路用地范围内架设、埋设管道、电缆等设施；

4. 利用已建公路桥梁、公路隧道、涵洞铺设电缆等设施；

5. 在已建公路上增设或者改造平面交叉道口；

6. 在已建公路建筑控制区内埋设管道、电缆等设施。

28.1 需提供要件

①受委托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政府部门核发）

②处置施工险情和意外事故的应急方案（申请人自备）

③个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政府部门核发）

④监理单位资质证明文件（申请人自备）

⑤单位机构代码证（申请人自备）

⑥保障公路、公路附属设施质量和安全的技术评价报告（其他）

⑦符合有关技术标准、规范要求的设计和施工方案（其他）

⑧交通行政许可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⑨授权委托书（申请人自备）

⑩单位机构代码证或个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2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a45f6f75-1259-4a6f-bde7-2ce241e39e05&taskid=5f33239d-aac8-4c50-a15a-c2a36d60c979



公路建筑控制区内埋设管线、电缆等设施许可

28.3 办理时限：3 个工作日

28.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9. 新建、改建、扩建从事港口危险货物作业的建设项目安全条件审查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

29.1 需提供要件

①建设项目安全条件审查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②建设项目安全预评价报告（申请人自备）

③依法需取得的建设项目规划选址文件（申请人自备）

④建设项目安全条件论证报告（涉及危险化学品的提供）（申请人自备）

29.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18de6b24-588f-4df2-80a4-9661def29447&taskid=76526941-3e10-4fa8-904e-cd7d4e8db794

新建、改建、扩建从事港口危险货物作业的建设项目安全条件审查

29.3 办理时限：10 个工作日

29.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30. 水运工程建设项目设计文件审批

【行政法规】《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2000 年 1 月 30 日国务院令第 279 号）第十一条建设单位应当将施工图设计文件报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审查。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的具体办法，由国务院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会同国务院其他有关部门制定。施工图设计文件未经审查批准的，不得使用。【行政法规】《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2000 年 9 月 25 日国务院令 293 号，2015 年 6 月 12 日予以修改）第三十三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者交通、水利等有关部门应当对施工图设计文件中涉及公共利益、公众安全、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内

容进行审查。施工图设计文件未经审查批准的，不得使用。【规章】《公路建设市场管理办法》（2005 年 3 月 1 日交通部令第 14 号，2015 年 6 月 26 日第 2 次修正）第十八条公路建设项目法人应当按照项目管理隶属关系将施工图设计文件报交通主管部门审批。施工图设计文件未经审批的，不得使用。

30.1 需提供要件

①申请文件（申请人自备）

②上一阶段批复材料（申请人自备）

③设计文件（申请人自备）

30.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0c46806d-c7fc-4466-998b-d3dfd85e39f2&taskid=55ea526a-aab4-4bca-877d-679a940552c0

水运工程建设项目设计文件审批

30.3 办理时限：即办

30.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

服务。

31.道路货物运输经营（含普通货运、专用运输、大件运输）许可-设立

31.1 需提供要件

①卫星定位安装证明（申请人自备）

②安全运营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③机动车驾驶证（申请人自备）

④经办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⑤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文本（申请人自备）

⑥驾驶员从业资格证（申请人自备）

⑦授权委托书（申请人自备）

⑧道路货物运输经营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⑨告知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⑩机动车辆行驶证（申请人自备）

⑪拟投入运输车辆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3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省运政管理信息系统官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bc2022bf-a238-49b0-8b3d-33dc873236e8&taskid=4521744f-fada-45aa-b4d2-3267315e63d8



道路货物运输经营（含普通货运、专用运输、大件运输）许可-设立

31.3 办理时限：4 个工作日

31.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32. 道路货物运输经营（含普通货运、专用运输、大件运输）许可-变更法定代表人、企业名称、地址

32.1 需提供要件

①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文本（申请人自备）

②安全运营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③驾驶员从业资格证（申请人自备）

④机动车驾驶证（申请人自备）

⑤道路货物运输经营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⑥机动车辆行驶证（申请人自备）

⑦卫星定位安装证明（申请人自备）

⑧授权委托书（申请人自备）

⑨经办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3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省运政管理信息系统官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eccddcd1-a01d-4b76-9fce-268cc19f27f1&taskid=af22f216-2dcd-48ec-a596-d688857balfd

道路货物运输经营（含普通货运、专用运输、大件运输）许可-变更...

32.3 办理时限：即办

32.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33. 道路货物运输经营（含普通货运、专用运输、大件运输）许可-变更经营范围

33.1 需提供要件

①道路货物运输经营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

料-空表/样表下载）

②驾驶员从业资格证（申请人自备）

③经办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④授权委托书（申请人自备）

⑤机动车辆行驶证（申请人自备）

⑥机动车驾驶证（申请人自备）

3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省运政管理信息系统官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f5811b10-554f-400e-9d2a-596c3583635b&taskid=07160904-1a18-44d5-ba7c-129b5ddefae1



道路货物运输经营（含普通货运、专用运输、大件运输）许可-变更...

33.3 办理时限：即办

33.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34. 道路货物运输经营（含普通货运、专用运输、大件运输）许可-延续

34.1 需提供要件

①信用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②道路货物运输经营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③质量信誉考核证明（申请人自备）

④经办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⑤授权委托书（申请人自备）

3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省运政管理信息系统官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e2408e7a-b650-493d-acdc-4242b6ec72c8&taskid=e60f6904-4f30-4898-aa44-cbb29c6b32dc

道路货物运输经营（含普通货运、专用运输、大件运输）许可-延续

34.3 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

34.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35. 道路货物运输经营（含普通货运、专用运输、大件运输）许可-注销

35.1 需提供要件

①授权委托书（申请人自备）

②经办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③终止经营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3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省运政管理信息系统官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f3689467-2b7a-4348-b4fc-3925fab9cb61&taskid=e189455f-51cd-4f67-b67f-9b29e0643ea0

道路货物运输经营（含普通货运、专用运输、大件运输）许可-注销

35.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35.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36. 道路客运站经营许可

36.1 需提供要件

①站级验收证明（申请人自备）

②道路旅客运输站经营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③安全管理制度文本（申请人自备）

④设施设备明细（申请人自备）

⑤告知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⑥管理人员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⑦专业人员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⑧经办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⑨授权委托书（申请人自备）

⑩客运站竣工验收证明（申请人自备）

⑪管理人员明细（申请人自备）

⑫专业人员明细（申请人自备）

3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省运政管理信息系统官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3e6a82dd-7b5f-498a-94c3-d15bd934bc1e&taskid=186dd924-7d1f-4c8f-95bc-50dc203bf3c1



道路客运站经营许可

36.3 办理时限：3 个工作日

36.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37. 巡游客运出租汽车经营许可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交通运输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商务部工商总局质检总局国家网信办令 2016 年第 60 号）第五条申请从事网约车经营的，应当具备线上线下服务能力，符合下列条件：（一）具有企业法人资格；（二）具备开展网约车经营的互联网平台和与拟开展业务相适应的信息数据交互及处理能力，具备供交通、通信、公安、税务、网信等相关监管部门依法调取查询相关网络数据信息的条件，网络服务平台数据库接入出租汽车行政主管部门监管平台，服务器设置在中国内地，有符合规定的网络安全管理制度和安全保护技术措施；（三）使用电子支付的，应当与银行、非银行支付机构签订提供支付结算服

务的协议；（四）有健全的经营管理制度、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服务质量保障制度；（五）在服务所在地有相应服务机构及服务能力；（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外商投资网约车经营的，除符合上述条件外，还应当符合外商投资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辽宁省客运出租汽车管理条例》（辽宁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九次会议于2016年11月11日审议通过）第十二条从事巡游车运营服务的经营者，应当具备下列条件：（一）有符合规定要求的客运车辆；（二）有与经营规模相适应的资金、经营场所和停车场地；（三）有符合规定要求的管理人员和驾驶员；（四）有与经营方式相配套的运营管理、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五）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从事网约车运营服务的经营者，应当具备下列条件：（一）企业法人资格；（二）有国家规定的线上线下服务能力；（三）有健全的运营管理、安全生产管理和服务质量管理制度；（四）在服务所在地有相应服务机构及服务能力；（五）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7.1 需提供要件

①聘用人员资质（申请人自备）

②100个以上的客运出租汽车经营权（申请人自备）

③租赁合同（申请人自备）

④出租汽车客运企业经营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

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⑤委托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政府部门核发）

⑥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申请人自备）

⑦不动产权证（政府部门核发）

⑧企业资信证明（申请人自备）

⑨拟投入车辆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⑩授权委托书（申请人自备）

3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73f83739-5133-48b2-829b-07bc5a02ff2c&taskid=a83dd4e3-ec95-4b7c-8873-b0f508bacb47

巡游客运出租汽车经营许可

37.3 办理时限：3 个工作日

37.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38. 设置非公路标志审批-普通公路

非公路标志的性质分为商业性和公益性两类。

公益性非公路标志应由县（市）级以上人民政府所属部门提出申请。

高速公路范围内的商业性非公路标志应按照《辽宁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调整完善辽宁省交通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组建方案的批复》（辽政〔2016〕47号）规定，由享有高速公路广告经营权的法人提出申请。普通国省干线公路范围内的非公路标志由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提出申请。

38.1 需提供要件

①个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政府部门核发）

②单位机构代码证或个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③监理单位资质证明文件（申请人自备）

④交通行政许可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⑤授权委托书（申请人自备）

⑥符合有关技术标准、规范要求的设计和施工方案（申请人自备）

⑦单位机构代码证（申请人自备）

⑧处置施工险情和意外事故的应急方案（申请人自备）

⑨受委托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政府部门核发）

⑩保障公路、公路附属设施质量和安全的技术评价报告（申请人自备）

3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1718ecf5-1d13-482e-896d-f80b45576695&taskid=6e6bb1b3-e8a4-48ec-bcfe-621cb0704904

设置非公路标志审批-普通公路

38.3 办理时限：6 个工作日

38.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39. 新增客船、危险品船投入运营审批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第 412 号）附件第 135 项：新增客船、危险品船投入运营审批。实施机关：地（市）级以上人民政府交通行政主管部门。

《国内水路运输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25 号）第十条为保障水路运输安全，维护水路运输市场的公平竞争秩序，国务院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可以根据水路运

输市场监测情况，决定在特定的旅客班轮运输和散装液体危险货物运输航线、水域暂停新增运力许可。

《国内水路运输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16年79号）第十四条：除购置或者光租已取得相应水路运输经营资格的船舶外，水路运输经营者新增客船、危险品船运力，应当经其所在地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水路运输管理部门向具有许可权限的部门提出申请。具有许可权限的部门根据运力运量供求情况对新增运力申请予以审查。根据运力供求情况需要对新增运力予以数量限制时，依据经营者的经营规模、管理水平、安全记录、诚信经营记录等情况，公开竞争择优作出许可决定。

《辽宁省水路运输管理规定》（辽宁省人民政府令2017第314号）第六条水路运输管理部门应当根据运力运量供求情况，确定新增运力数量。

39.1 需提供要件

①企业经营资质文件：省内市际间、市内旅客运输和危险品水路运输业务经营资格证明；DOC证书（或将拟投入运营的船舶委托有相应资质的国内船舶管理业务经营者的DOC证书、国内船舶管理业务经营许可证、委托安全管理协议）；如新增客船的，应提交港口码头靠泊协议（申请人自备）

②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③新增船舶的主要技术参数，或拟投入运营船舶的有效

船舶资料（申请人自备）

④市级管理部门的初步审查意见（申请人自备）

39.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ec4ed307-0e61-4aad-85f7-5e8c06edc32e&taskid=53f274a4-dbaf-43b7-882d-9254ea7374fa



新增客船、危险品船投入运营审批

39.3 办理时限：5 个工作日

39.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40. 公路养护作业单位资质审批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2011 年 3 月 7 日国务院令第 593 号）第四十六条：从事公路养护作业的单位应当具备下列资质条件：（一）有一定数量的符合要求的技术人员；（二）有与公路养护作业相适应的技术设备；（三）有与公路养护作业相适应的作业经历；（四）国务院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规定

的其他条件。公路养护作业单位资质管理办法由国务院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另行制定。

40.1 需提供要件

①拥有工程、经济、会计、统计等人员的职称证书、试验检测机构及人员资格证书和养护技术工人上岗等级证书（申请人自备）

②申请文件（申请人自备）

③从事公路养护工程的资质、能力的评价和业绩证明（申请人自备）

④技术负责人身份确认文件（申请人自备）

⑤拥有公路养护工程机械设备的发票复印件及证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40.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4ffca4a0-568f-436c-b1be-c851b831875d&taskid=1e5f7037-dd65-4bcd-a52f-d44b988b08c2

公路养护作业单位资质审批

40.3 办理时限：10 个工作日

40.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

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41. 国家重点航道工程建设项目竣工验收

41.1 需提供要件

①竣工验收报告。(主要包括：1. 竣工报告；2. 设计工作报告；3. 施工工作报告；4. 监理工作报告；5. 质量监督工作报告；6. 工程试运行报告。)（申请人自备）

②. 申请文件（申请人自备）

4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252le876-4af8-4803-a414-90684eede5ce&taskid=7d26edb9-545e-4653-a67d-f9b73402caae

国家重点航道工程建设项目竣工验收

41.3 办理时限：10 个工作日

41.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

服务。

42. 港口危险货物作业的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

42.1 需提供要件

①安全设施设计（申请人自备）

②设计单位的基本情况及资信情况（申请人自备）

③代理人委托书（申请人自备）

④安全设施设计审查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4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01ab47e8-1ea8-4af3-ad26-63ed7dc33c5f&taskid=a289bdb8-8cb2-4e2f-abca-df284a2019ab

港口危险货物作业的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42.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42.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43. 通航建筑物运行方案审批

《中华人民共和国航道法》

第二十五条：在通航河流上建设永久性拦河闸坝，建设单位应当按照航道发展规划技术等级建设通航建筑物。通航建筑物应当与主体工程同步规划、同步设计、同步建设、同步验收、同步投入使用。闸坝建设期间难以维持航道原有通航能力的，建设单位应当采取修建临时航道、安排翻坝转运等补救措施，所需费用由建设单位承担。在不通航河流上建设闸坝后可以通航的，闸坝建设单位应当同步建设通航建筑物或者预留通航建筑物位置，通航建筑物建设费用除国家另有规定外，由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承担。通航建筑物的运行应当适应船舶通行需要，运行方案应当经负责航道管理的部门同意并公布。通航建筑物的建设单位或者管理单位应当按照规定维护保养通航建筑物，保持其正常运行。

43.1 需提供要件

①运行方案及编制说明（申请人自备）

②运行方案审查申请（申请人自备）

4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8047b8fd-7745-428f-baaa-5e4c2ffedb26&taskid=1591af31-1811-4124-aaf4-bc6438f4e640



通航建筑物运行方案审批

43.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43.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44. 经营国内船舶管理业务审批--注销

《国内水路运输辅助业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 2014 年第 3 号）第十一条船舶管理业务经营者终止经营的，应当自终止经营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向原许可机关办理注销手续，交回许可证件

44.1 需提供要件

①国内船舶管理业务经营许可（原件）（申请人自备）

②市级注销证书申请文件（申请人自备）

③企业注销申请（申请人自备）

4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92a9bc88-6d21-481e-ad90-5bdaf5f57a91&taskid=3814207a-ea4c-4e74-90b3-ac38f6ca2c05



经营国内船舶管理业务审批--注销

44.3 办理时限：即办

44.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45. 经营国内船舶管理业务审批--新办

《国内水路运输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2012 年第 625 号)第二十六条申请经营船舶管理业务，申请人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一）取得企业法人资格；

（二）有健全的安全管理制度；

（三）有与其申请管理的船舶运力相适应的海务、机务管理人员；

（四）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5.1 需提供要件

①《国内船舶管理业务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②告知承诺书（其他）

③投资协议（申请人自备）

④健全的安全管理制度证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⑤法人简历（申请人自备）

⑥高级管理人员简历、适任证书、劳动合同（申请人自备）

4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5202b6ab-f487-454b-afa8-fadb35288a29&taskid=e0ccad9b-4fe7-4614-b59d-473faa3471b5

经营国内船舶管理业务审批--新办

45.3 办理时限：10 个工作日

45.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46. 经营国内船舶管理业务审批--变更

《国内水路运输辅助业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 2014

年第 3 号）第七条申请经营船舶管理业务或者变更船舶管理业务经营范围，应当向其所在地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水路运输管理部门提交申请书和证明申请人符合本规定要求的相关材料。

46.1 需提供要件

①企业变更材料（申请人自备）

②《国内船舶管理业务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③健全的安全管理制度证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④国内船舶管理业务经营许可证（申请人自备）

⑤高级管理人员简历、适任证书、劳动合同（申请人自备）

4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10094d54-3d64-4760-9bb6-f98a2d8a9187&taskid=5b0bdc1f-7846-443c-a1c4-ac6a268700ea

经营国内船舶管理业务审批--变更

46.3 办理时限：10 个工作日

46.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

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47.船舶安全检验证书核发

《船舶检验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令 2016 年第 2 号）

第五条国内船舶检验机构按照 A、B、C、D 四类从事船舶法定检验：

（二）B 类船舶检验机构，可以从事国内航行船舶的法定检验和相关船用产品的法定检验；

第十一条法定检验是指船旗国政府或者其认可的船舶检验机构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和法定检验技术规范，对船舶、水上设施、船用产品和船运货物集装箱的安全技术状况实施的强制性检验。

法定检验主要包括建造检验、定期检验、初次检验、临时检验、拖航检验、试航检验等。

第十二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登记或者拟在中华人民共和国登记的船舶、水上设施的所有人或者经营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向国内船舶检验机构申请建造检验：

（一）建造船舶、水上设施的；

（二）改变船舶主尺度、船舶类型、分舱水平、承载能力、乘客居住处所、主推进系统、影响船舶稳性等涉及船舶

主要性能及安全的重大改建，或者涉及水上设施安全重大改建的。船舶、水上设施建造或者重大改建，应当向建造或者改建地船舶检验机构申请检验。

第十三条营运中的中国籍船舶、水上设施的所有人或者经营人，应当向签发船舶检验证书的国内船舶检验机构申请定期检验。

定期检验可以委托营运地国内船舶检验机构代为进行。

第十四条中国籍船舶、水上设施的所有人或者经营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向国内船舶检验机构申请初次检验：

（一）外国籍船舶、水上设施改为中国籍船舶、水上设施；

（二）体育运动船艇、渔业船舶改为本规定适用的船舶；

（三）营运船舶检验证书失效时间超过一个换证检验周期的；

（四）老旧营运运输船舶检验证书失效时间超过一个特别定期检验周期的。

有前款第（三）、（四）项所列情形之一的，新的检验周期按照原证书检验周期计算。

第十五条中国籍船舶、水上设施的所有人或者经营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向国内船舶检验机构申请临时检验：

（一）因发生事故，影响船舶适航性能；

（二）改变证书所限定的航区或者用途；

（三）船舶检验机构签发的证书失效时间不超过一个换证周期；

（四）涉及船舶安全的修理或者改装，但重大改建除外；

（五）变更船舶检验机构；

（六）变更船名、船籍港；

（七）存在重大安全缺陷影响航行和环境安全，海事管理机构责成检验的。

对于前款第（三）项所列情形，船舶、水上设施申请检验时，国内船舶检验机构

47.1 需提供要件

①船舶的图纸、图表、说明书计算书和技术文件（纸质材料送到船舶检验机构）（申请人自备）

②船舶文件、记录簿、操作手册（纸质材料送到船舶检验机构）（申请人自备）

③申请书（营运检验申请书或建造、改建申请书）--网上提交（申请人自备）

④船舶所有权证书、国籍证书证书（纸质材料送到船舶检验机构）（申请人自备）

4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5eb72432-a2de-4119-a15d-13a023735181&taskid=2068990f-2b47-4624-9306-3b2b41091fe9



船舶安全检验证书核发

47.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47.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48. 公路工程交工验收向交通主管部门备案

无《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

第十四条公路工程各合同段验收合格后，项目法人应按交通部规定的要求及时完成项目交工验收报告，并向交通主管部门备案。

48.1 需提供要件

①交工验收报告（申请人自备）

4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fd5be61b-9330-4b48-b2d1-cfb15dblf9f5&taskid=281962b5-f944-44e2-ab47-3ca606623f0c



公路工程交工验收向交通主管部门备案

48.3 办理时限：即办

48.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十四、规划建设工程

1. 旅游项目核准

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国家自然保护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区域内总投资 5000 万元及以上旅游开发和资源保护项目,世界自然和文化遗产保护区内总投资 3000 万元及以上项目,由省政府核准。

1.1 需提供要件

①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及审核意见（重大项目）（申请人自备）

②项目申请报告（其他）

③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不涉及新增建设用地，且以出让方式提供国有土地使用权的建设项目除外）(政

府部门核发）

④中外投资各方的企业注册证明材料。投资意向书，增资、并购项目的公司董事会决议。并购项目申请报告还应包括并购方情况、并购安排、融资方案和被并购方情况、被并购后经营方式、范围和股权结构、所得收入的使用安排等（外商投资项目，总投资 3 亿美元以下）（申请人自备）

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39f438fe-2413-4e64-932a-7b8d427a5286&taskid=710ba572-41ba-479d-b6a4-86d738adb7a6

旅游项目核准

1.3 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

1.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 人防工程改造

要件齐全，符合法定形式。

2.1 需提供要件

①人防工程改造施工图审查文件（申请人自备）

②人防工程改造审批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③人防工程改造设计文件（申请人自备）

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0f4dc86d-ca69-4653-b30a-8062bcfe71bf&taskid=d1a35a14-9239-4f71-9f79-464cd71779e7

人防工程改造

2.3 办理时限：3 个工作日

2.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3. 人防工程拆除审批

要件齐全，符合法定形式。

3.1 需提供要件

①人防工程拆除补建协议（申请人自备）

②拆除、改造、报废人民防空工程审批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③拟拆除人防工程档案（申请人自备）

④建设项目用地规划许可证（政府部门核发）

⑤项目征收公告（申请人自备）

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511a8ddf-d487-49b3-827a-113e0101b1e4&taskid=50bfd577-9c9d-4916-9400-c1507fd385db

人防工程拆除审批

3.3 办理时限：3 个工作日

3.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4. 人防工程报废审批

要件齐全，符合法定形式。

4.1 需提供要件

①报废协议（申请人自备）

②征收公告（申请人自备）

③拟报废人防工程档案、图纸（申请人自备）

④拆除、改造、报废人民防空工程审批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⑤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政府部门核发）

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91f10963-65b0-42a3-8def-d151c05d37b9&taskid=02008150-1db3-4f4c-a9f5-b8b541cd66bf

人防工程报废审批

4.3 办理时限：3 个工作日

4.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

服务。

5. 在城市桥梁施工控制范围内从事河道疏浚、挖掘、打桩、地下管道顶进、爆破等作业

在城市桥梁施工控制范围内从事河道疏浚、挖掘、打桩、地下管道顶进、爆破等作业

5.1 需提供要件

①桥梁管理部门意见（申请人自备）

②桥梁设计单位意见（申请人自备）

③在城市桥梁施工控制范围内作业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9a2c9b94-4337-4a5d-8175-14def53df355&taskid=31d761ae-3608-4313-a20c-4420c46296c1

在城市桥梁施工控制范围内从事河道疏浚、挖掘、打桩、地下管道顶进、爆破等作业

5.3 办理时限：3 个工作日

5.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

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6. 建筑工程分阶段开工意见书

（一）依法应当办理用地批准手续的，已经办理该建筑工程用地批准手续。（二）在城市、镇规划区的建筑工程，已经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三）施工场地已经基本具备施工条件，需要征收房屋的，其进度符合施工要求。（四）已经确定施工企业。按照规定应当招标的工程没有招标，应当公开招标的工程没有公开招标，或者肢解发包工程，以及将工程发包给不具备相应资质条件的企业的，所确定的施工企业无效。（五）有满足施工需要的技术资料，施工图设计文件已按规定审查合格。（六）有保证工程质量和安全的具体措施。施工企业编制的施工组织设计中有根据建筑工程特点制定的相应质量、安全技术措施。建立工程质量安全责任制并落实到人。专业性较强的工程项目编制了专项质量、安全施工组织设计，并按照规定办理了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手续。（七）建设资金已经落实。建设单位应当提供建设资金已经落实承诺书。

6.1 需提供要件

①建筑工程用地批准手续（国有土地划拨决定书、国有

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不动产权证任一均可）（政府部门核发）

②建设工程设计方案通知书或工程项目设计方案审查意见书（自然资源部门出具）、防空地下室方案审定通知书或关于XX项目人防工程建设的意见（政府部门核发）

③已经具备施工条件意见书（政府部门核发）

④建设资金已经落实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⑤有保证工程质量和安全的具体措施，以及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基坑支护和土方开挖工程还应提供建设工程施工基坑设计方案（申请人自备）

⑥施工合同和中标通知书（按照规定可直接发包的工程应提交直接发包手续）（申请人自备、政府部门核发）

⑦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特殊建设工程）或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受理凭证、勘察设计质量承诺书（一般建设工程）（申请人自备）

⑧承担规划调整和设计方案变更风险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⑨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及轨道交通工程开工手续告知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H座（浑南区全运路109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d856ecf2-0c93-4267-8108-cc59d630da6e&taskid=1ae5529c-e8ef-4b07-9b79-0e150fd8d1a3

建筑工程分阶段开工意见书

6.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6.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7. 认建认养城市绿地的确认

行政辖区内符合条件的单位及个人

7.1 需提供要件

①认建认养城市绿地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59541fb2-3652-4f36-a9d1-7d8c48e8f0be&taskid=c4f566e8-4ae9-4c52-b941-77098ef6e991



认建认养城市绿地的确认

7.3 办理时限：即办

7.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8. 工程监理企业资质认定（专业乙级及以下）--乙级资质增项

《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管理规定》(2007 年 6 月 26 日建设部令第 158 号，2015 年 5 月 4 日予以修改）第七条：乙级资质受理条件：（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注册资本不少于 100 万元。(2）企业技术负责人应为注册监理工程师，并具有 10 年以上从事工程建设工作的经历。(3）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造价工程师、一级注册建造师、一级注册建筑师、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或者其它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合计不少于 15 人次。其中，相应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不少于《专业资质注册监理工程师人数配备表》（见备注）中要求配备的人数，注册造价工程师不少于 1 人。(4）有较完善的组织结构和质

量管理体系，有技术、档案等管理制度。(5) 有必要的工程试验检测设备。(6) 申请工程监理资质之日前一年内没有本规定第十六条禁止的行为。(7) 申请工程监理资质之日前一年内没有因本企业监理责任造成重大质量事故。(8) 申请工程监理资质之日前一年内没有因本企业监理责任发生三级以上工程建设重大安全事故或者发生两起以上四级工程建设安全事故。

8.1 需提供要件

①《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申请表》扫描件（申请人自备）

②企业必要的工程试验检测设备清单的购置发票扫描件（申请人自备）

③企业技术负责人的工作简历、任命(聘用)文件、毕业证书、相关专业学历证书、职称证书扫描件（申请人自备）

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b637a330-ca82-4e5c-bd9d-44bb7faec09a&taskid=57c33143-5ce8-4bfc-b063-073d65e6f2e8

工程监理企业资质认定（专业乙级及以下）--乙级资质增项

8.3 办理时限：即办

8.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9. 核准项目变更

取得项目核准文件的项目，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项目单位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向原项目核准机关提出变更申请。原项目核准机关应当自受理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作出是否同意变更的书面决定：（一）建设地点发生变更的；（二）投资规模、建设规模、建设内容发生较大变化的；（三）项目变更可能对经济社会环境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四）需要对项目核准文件所规定的内容进行调整的其他重大情形。

9.1 需提供要件

①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不涉及新增建设用地，且以出让方式提供国有土地使用权的建设项目除外)(政府部门核发）

②项目申请报告（其他）

③中外投资各方的企业注册证明材料。投资意向书，增资、并购项目的公司董事会决议。并购项目申请报告还应包括并购方情况、并购安排、融资方案和被并购方情况、被并购后经营方式、范围和股权结构、所得收入的使用安排等（外

商投资项目，总投资 3 亿美元以下）（申请人自备）

④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及审核意见（重大项目）（申请人自备）

9.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f7778a4b-b7f6-45b2-8e78-2edffc57f1ec&taskid=5b550aa5-6c29-4123-86f5-f6abf923ad67

核准项目变更

9.3 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

9.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0. 工程监理企业资质认定（专业乙级及以下）--变更

《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管理规定》（2007 年 6 月 26 日建设部令第 158 号，2015 年 5 月 4 日予以修改）第十四条：工程监理企业在资质证书有效期内名称、地址、注册资本、法定代表人等发生变更的，应当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手

续后30日内办理资质证书变更手续。涉及综合资质、专业甲级资质证书中企业名称变更的，由国务院建设主管部门负责办理，并自受理申请之日起3日内办理变更手续。前款规定以外的资质证书变更手续，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建设主管部门负责办理。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建设主管部门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3日内办理变更手续，并在办理资质证书变更手续后15日内将变更结果报国务院建设主管部门备案。

10.1 需提供要件

①工商部门出具的企业变更核准通知书复印件；（企业名称变更）（申请人自备）

②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企业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变更）（申请人自备）

③全国执业资格注册人员与变更后企业签定的聘用合同或在变更后企业注册证书原件、复印件；（企业名称变更）（申请人自备）

④已变更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原件、复印件；（企业名称变更）（申请人自备）

⑤《辽宁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企业资质证书有关内容变更申请表》一式三份；（企业法定代表人变更）（申请人自备）

⑥企业资质证书正、副本原件；（企业名称变更）（申请人自备）

⑦企业资质证书副本原件、复印件；（企业办公地址、注册资本金、经济性质变更）（申请人自备）

⑧与企业法定代表人变更有关的证明材料。（企业法定代表人变更）（申请人自备）

⑨工作简历；（企业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变更）（申请人自备）

⑩《辽宁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企业资质证书有关内容变更申请表》一式三份；（企业名称变更）（申请人自备）

⑪因企业改制、重组变更企业名称的，除提交上述要求的材料外，还应提交下列材料：企业改制、重组方案；（企业名称变更）（申请人自备）

⑫企业资质证书副本原件；（企业法定代表人变更）（申请人自备）

⑬变更前后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原件、复印件；（企业办公地址、注册资本金、经济性质变更）（申请人自备）

⑭负责人任命文件；（企业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变更）（申请人自备）

⑮与企业负责人、技术负责人等变更有关的证明材料。（企业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变更）（申请人自备）

⑯企业上级主管部门或企业董事会同意变更的批复文件（意见）；（企业名称变更）（申请人自备）

⑰企业原主管部门的批复意见或企业董事会决议复印

件；（企业名称变更）（申请人自备）

⑱《辽宁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企业资质书有关内容变更申请表》一式三份；（企业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变更）（申请人自备）

⑲非国有企业须提供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关于企业改制或股权变更等事项的决议、国有企业须提供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的批复意见；（企业名称变更）（申请人自备）

⑳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企业法定代表人变更）（申请人自备）

㉑《辽宁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企业资质证书有关内容变更申请表》一式三份；（企业办公地址、注册资本金、经济性质变更）（申请人自备）

㉒已变更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原件、复印件(改制、重组等需提供原企业营业执照原件及复印件)；（企业法定代表人变更）（申请人自备）

㉓工商部门出具的企业变更核准通知书复印件；（企业法定代表人变更）（申请人自备）

㉔企业上级主管部门或企业董事会同意变更的批复意见；（企业法定代表人变更）（申请人自备）

㉕工商部门出具的企业变更核准通知书复印件。（企业办公地址、注册资本金、经济性质变更）（申请人自备）

㉖职称证书、全国执业资格注册证书原件、复印件（企

业资质标准无要求的可不提供);（企业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变更）（申请人自备）

㉗变更后企业章程复印件;（企业名称变更）（申请人自备）

㉘企业资质证书副本原件;（企业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变更）（申请人自备）

10.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efd29e93-5228-415d-b2ba-b3d2a3a13099&taskid=0177b801-07d4-425a-abbb-9cb71482064f

工程监理企业资质认定（专业乙级及以下）--变更

10.3 办理时限：即办

10.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1. 工程监理企业资质认定（专业乙级及以下）--注销

《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管理规定》(2007 年 6 月 26 日建设

部令第 158 号，2015 年 5 月 4 日予以修改）第十三条：资质有效期届满，工程监理企业需要继续从事工程监理活动的，应当在资质证书有效期届满 60 日前，向原资质许可机关申请办理延续手续。对在资质有效期内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技术标准，信用档案中无不良记录，且专业技术人员满足资质标准要求的企业，经资质许可机关同意，有效期延续 5 年。

11.1 需提供要件

①《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申请表》（需原件）（申请人自备）

②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③《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申请表》中所列注册执业人员的加盖执业印章的注册执业证书复印件（无执业印章的，须提供注册执业证书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④工程监理企业资质证书正、副本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1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dae5c069-3469-4d3b-b5c5-8956792de09d&taskid=d5b94810-e6d4-4ce1-ac16-5c8b235a6939

工程监理企业资质认定（专业乙级及以下）--注销

11.3 办理时限：即办

11.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2. 工程监理企业资质认定（专业乙级及以下）--乙级资质设立

《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管理规定》(2007 年 6 月 26 日建设部令第 158 号，2015 年 5 月 4 日予以修改）第七条：乙级资质受理条件：（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注册资本不少于 100 万元。(2）企业技术负责人应为注册监理工程师，并具有 10 年以上从事工程建设工作的经历。(3）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造价工程师、一级注册建造师、一级注册建筑师、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或者其它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合计不少于 15 人次。其中，相应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不少于《专业资质注册监理工程师人数配备表》（见备注）中要求配备的人数，注册造价工程师不少于 1 人。(4）有较完善的组织结构和质量管理体系，有技术、档案等管理制度。(5）有必要的工程试验检测设备。

12.1 需提供要件

①《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申请表》扫描件（申请人自备）

②企业必要的工程试验检测设备清单的购置发票扫描件（申请人自备）

③企业技术负责人的工作简历、任命(聘用)文件、毕业证书、相关专业学历证书、职称证书扫描件（申请人自备）

④告知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1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60e79104-25ed-4900-9a27-06db93043d2a&taskid=cf822c25-77c1-4825-9153-6984c1599cc5

工程监理企业资质认定（专业乙级及以下）--乙级资质设立

12.3 办理时限：即办

12.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3. 独立公、铁路桥梁、隧道项目核准

独立公（铁）路桥梁、隧道：跨境项目由国务院投资主管部门核准并报国务院备案。国家批准的相关规划中的项目，

中国铁路总公司为主出资的由其自行决定并报国家投资主管部门备案，其他企业投资的由省政府核准；其余独立铁路桥梁、隧道及跨 10 万吨级及以上航道海域、跨大江大河（现状或规划为一级及以上通航段）的独立公路桥梁、隧道项目，由省政府核准。其余项目由各市政府核准。

13.1 需提供要件

①中外投资各方的企业注册证明材料。投资意向书，增资、并购项目的公司董事会决议。并购项目申请报告还应包括并购方情况、并购安排、融资方案和被并购方情况、被并购后经营方式、范围和股权结构、所得收入的使用安排等（外商投资项目，总投资 3 亿美元以下）（申请人自备）

②项目申请报告（其他）

③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不涉及新增建设用地，且以出让方式提供国有土地使用权的建设项目除外）（政府部门核发）

④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及审核意见（重大项目）（申请人自备）

1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9c1ebab5-c23a-4510-8751-619287c8fae5&taskid=78c2ac72-f7bd-45d6-8b15-400dfc1cd7ee



独立公、铁路桥梁、隧道项目核准

13.3 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

13.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4. 城市道路桥梁隧道项目核准

城市快速轨道交通项目:由省政府按照国家批准的相关规划核准。城市道路桥梁、隧道:跨 10 万吨级及以上航道海域、跨大江大河(现状或规划为一级及以上通航段)的项目由省政府核准。其他城建项目:由各市政府自行确定实行核准或者备案。

14.1 需提供要件

①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及审核意见（重大项目）（申请人自备）

②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不涉及新增建设用地，且以出让方式提供国有土地使用权的建设项目除外)(政府部门核发）

③中外投资各方的企业注册证明材料。投资意向书，增资、并购项目的公司董事会决议。并购项目申请报告还应包括并购方情况、并购安排、融资方案和被并购方情况、被并购后经营方式、范围和股权结构、所得收入的使用安排等（外商投资项目，总投资 3 亿美元以下）（申请人自备）

④项目申请报告（其他）

1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05c1d046-e2cd-4009-890e-3cdaef9bff6a&taskid=274f6e31-5ad5-492a-b54d-c7132e6519d2

城市道路桥梁隧道项目核准

14.3 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

14.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5. 工程监理企业资质认定--合并重组分立（含国有企业改制、跨省市变更）

《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管理规定》(2007 年 6 月 26 日建设部令第 158 号，2015 年 5 月 4 日予以修改）第十三条：资质有效期届满，工程监理企业需要继续从事工程监理活动的，应当在资质证书有效期届满 60 日前，向原资质许可机关申请办理延续手续。对在资质有效期内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技术标准，信用档案中无不良记录，且专业技术人员满足资质标准要求的企业，经资质许可机关同意，有效期延续 5 年。

15.1 需提供要件

①《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申请表》(需原件)(申请人自备)

②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③工程监理企业资质证书正、副本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④《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申请表》中所列注册执业人员的加盖执业印章的注册执业证书复印件（无执业印章的，须提供注册执业证书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1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21a78008-b5a6-4bb5-a60a-1cf3ffa207a0&taskid=6f0525eb-3434-4b2a-8906-51083c05cb67



工程监理企业资质认定--合并重组分立（含国有企业改制、跨省市变更）

15.3 办理时限：即办

15.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6. 主题公园项目核准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境内社会组织、企事业机构（不含在境内设立的外商独资企业或中外合资、合作企业），有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机构名称、组织机构和章程。

2. 符合《关于规范主题公园建设发展的指导意见》（发改社会规〔2018〕400 号)相关要求

16.1 需提供要件

①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不涉及新增建设用地，且以出让方式提供国有土地使用权的建设项目除外)（政府部门核发）

②中外投资各方的企业注册证明材料。投资意向书，增资、并购项目的公司董事会决议。并购项目申请报告还应包

括并购方情况、并购安排、融资方案和被并购方情况、被并购后经营方式、范围和股权结构、所得收入的使用安排等（外商投资项目，总投资 3 亿美元以下）（申请人自备）

③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及审核意见（重大项目）（申请人自备）

④项目申请报告（其他）

1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2400d2d3-3ef7-4c44-8226-a9a682ea003c&taskid=ee81aef8-58d2-477b-b95a-c7baf8bb2625

主题公园项目核准

16.3 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

16.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7. 工程监理企业资质认定（专业乙级及以下）--资质证书遗失补办

《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管理规定》(2007 年 6 月 26 日建设部令第 158 号，2015 年 5 月 4 日予以修改）第十八条：企业需增补工程监理企业资质证书的(含增加、更换、遗失补办)，应当持资质证书增补申请及电子文档等材料向资质许可机关申请办理。遗失资质证书的，在申请补办前应当在公众媒体刊登遗失声明。资质许可机关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 3 日内予以办理。

17.1 需提供要件

①在辽宁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网站（http://zjt.ln.gov.cn）发布的遗失声明截图扫描件（申请人自备）

②《辽宁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企业资质证书遗失补发申请表》扫描件（申请人自备）

1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2c78a87f-545a-48d8-a951-2e414b99d986&taskid=cb582023-28b0-4f9d-a8f0-613d4c18d5ec



工程监理企业资质认定（专业乙级及以下）--资质证书遗失补办

17.3 办理时限：即办

17.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8. 改变城市道路原设计结构和使用功能许可

需要开辟新的通道连接至现有市管街路；临街商铺门前道路材质升级；交通事故导致市政设施损坏

18.1 需提供要件

①规划部门意见（申请人自备）

②改变城市道路原设计结构和使用功能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1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83bc3495-f27f-407a-9835-8c2245f8f1f0&taskid=b50ff19a-1720-42c0-b67b-89732bcab9de

改变城市道路原设计结构和使用功能许可

18.3 办理时限：3 个工作日

18.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9. 建筑业企业资质认定（总承包特级、一级及部分专业一级除外）--资质设立-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申请建筑业企业资质可申请办理

19.1 需提供要件

①技术负责人身份证明、执业资格证书、职称证书或技能证书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②办公场所证明，属于自有产权的出具产权证复印件；属于租用或借用的，出具出租（借）方产权证和双方租赁合同或借用协议的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③增项企业主要人员申报前 3 月的社会保险证明复印件，新设立企业主要人员申报前 1 的社会保险证明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④标准要求的主要设备购置发票（申请人自备）

⑤技术负责人（或注册建造师）基本情况及业绩表。（申请人自备）

⑥中级及以上职称人员的身份证明、职称证（学历证明）

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⑦企业章程复印件（含原企业和新企业）（申请人自备）

19.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bc81e460-d7a9-4bfb-baf7-7e2ce83dc5bc&taskid=303f0672-dd11-4f18-b4b7-56ecf8ab94da

建筑业企业资质认定（总承包特级、一级及部分专业一级除外）--资质设立-消防设施工程专业...

19.3 办理时限：即办

19.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0. 在道路及其他公共场所设置公安、交通、路灯、民政、环保、电力、邮政、通信等公共设施审批

在街路及公共场所设立各类公共设施

20.1 需提供要件

①设施主管部门意见（申请人自备）

②在道路及其他公共场所设置公安、交通、路灯、民政、

环保、电力、邮政、通信等公共设施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③道路及其他公共场所产权单位意见（申请人自备）

20.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88da0360-95le-4f5l-a92d-a533d666ld08&taskid=57263a96-lc33-4ef3-a79c-lf56ddf7e593

在道路及其他公共场所设置公安、交通、路灯、民政、环保、电力、邮政、通信等公共设施审批

20.3 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

20.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1. 拆除、改动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方案审核

21.1 需提供要件

①拆除、改动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方案（申请人自备）

②行政许可事项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③建设用地规划许可（政府部门核发）

2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1873b962-482b-4019-84a2-3299b06f7267&taskid=9581655a-b313-42c5-949a-47113dld8d9c

拆除、改动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方案审核

21.3 办理时限：3 个工作日

21.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2. 由于工程施工、设备维修等原因确需停止供水的审批

22.1 需提供要件

①停止供水方案（申请人自备）

②停止供水情况的报告（申请人自备）

2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fdd11171-9b50-49e1-a381-f81cc95b4227&taskid=fd63b9b2-64da-4c0b-9bd6-6c1c9264c7c0

由于工程施工、设备维修等原因
确需停止供水的审批

22.3 办理时限：即办

22.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3. 建筑业企业资质认定（总承包特级、一级及部分专业一级除外）--资质升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申请建筑业企业资质可申请办理

23.1 需提供要件

①技术负责人（或注册建造师）基本情况及业绩表。（申请人自备）

②增项企业主要人员申报前3月的社会保险证明复印件，新设立企业主要人员申报前1的社会保险证明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③技术负责人身份证明、执业资格证书、职称证书或技能证书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④办公场所证明，属于自有产权的出具产权证复印件；属于租用或借用的，出具出租（借）方产权证和双方租赁合同或借用协议的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⑤中级及以上职称人员的身份证明、职称证（学历证明）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⑥企业章程复印件（含原企业和新企业）（申请人自备）

⑦标准要求的主要设备购置发票（申请人自备）

2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H座（浑南区全运路109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fa7cd1b0-9f1e-4abc-a8a1-926c342ff118&taskid=259cb4e4-f546-4f88-9df6-07d4e0b76c91

建筑业企业资质认定（总承包特级、一级及部分专业一级除外）--资质升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

23.3 办理时限：20个工作日

23.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

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4. 临时占用城市绿化用地审批

申请项目符合法律规定的条件，申请材料齐全，内容和深度符合国家和本市有关规定要求

24.1 需提供要件

①城市临时占用绿地、伐移树木申请书（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②规划部门意见

2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963ea10e-74ae-4f3f-b9ce-95a5686a1183&taskid=5059097d-e24a-4315-9149-78a46c6dcb24

临时占用城市绿化用地审批

24.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24.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

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5. 临时占用城市绿化用地（非工改项目）

申请项目符合法律规定的条件，申请材料齐全，内容和深度符合国家和本市有关规定要求

25.1 需提供要件

①城市临时占用绿地、伐移树木申请书（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②规划部门意见

2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15c0e53d-fb30-43e5-a4cf-c8b04d2b8763&taskid=bd83d938-bf1a-496f-a560-6989187487a1

临时占用城市绿化用地（非工改项目）

25.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25.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

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6. 砍伐城市树木审批

申请项目符合法律规定的条件，申请材料齐全，内容和深度符合国家和本市有关规定要求

26.1 需提供要件

①绿地权属单位意见（申请人自备）

②绿地管理单位签署意见的临时占用和伐移树木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2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83eldd87-ce24-4fb9-b5dd-ca8fa644d7c8&taskid=189c93de-24cf-4ee2-9e9e-390b823aa85c

砍伐城市树木审批

26.3 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

26.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7. 砍伐城市树木审批（非工改项目）

申请项目符合法律规定的条件，申请材料齐全，内容和深度符合国家和本市有关规定要求

27.1 需提供要件

①绿地管理单位签署意见的临时占用和伐移树木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②绿地权属单位意见（申请人自备）

2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27f77d3b-9298-436b-b115-369622a5bf43&taskid=7367bb3a-5cd7-4abb-b68e-4a234bfad925

砍伐城市树木审批（非工改项目）

27.3 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

27.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8. 利用照明设施架设通讯、广播及其它电器设备和设置广告许可

符合本办事指南列出的各项标准要求，行政相对人对提供的申报材料真实有效性负责

28.1 需提供要件

①与户外广告管理部门签订的户外广告出让合同（申请人自备）

②利用照明设施架设通讯、广播及其它电器设备和设置广告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2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b3dce8cd-a42f-4c03-860e-2e6e823ce5b5&taskid=29c16263-5054-479b-99d2-23808d739da1



利用照明设施架设通讯、广播及
其它电器设备和设置广告许可

28.3 办理时限：即办

28.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9. 依附于城市道路建设各种管线、杆线等设施审批

"《城市道路管理条例》（1996 年 6 月 4 日国务院令第 198 号，2011 年 1 月 1 日予以修改）第三十条：未经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和公安交通管理部门批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占用或挖掘城市道路。第三十一条：因特殊情况需要临时占用城市道路的，须经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和公安交通管理部门批准，方可按照规定占用。第三十三条：因工程建设需要挖掘城市道路的，应当持城市规划部门批准签发的文件和有关设计文件，到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和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办理审批手续，方可按照规定挖掘。新建、扩建、改建的城市道路交付使用后 5 年内、大修的城市道路竣工后 3 年内不得挖掘；因特殊情况需要挖掘的，须经县级以上城市

人民政府批准。

《城市道路管理条例》(1996 年 6 月 4 日国务院令第 198 号，2011 年 1 月 1 日予以修改）第二十九条：依附于城市道路建设各种管线、杆线等设施的，应当经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批准，方可建设。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 年 6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12 号，2009 年 1 月 29 日予以修改）附件第 109 项：城市桥梁上架设各类市政管线审批，实施机关：所在城市的市人民政府市政工程设施行政主管部门。

《国务院关于印发清理规范投资项目报建审批事项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发〔2016〕29 号)第二条第（二）项：将‘占用、挖掘城市道路审批’、‘依附于城市道路建设各种管线、杆线等设施审批’、‘城市桥梁上架设各类市政管线审批’3 项合并为‘市政设施建设类审批’1 项”。"

29.1 需提供要件

①施工方案（申请人自备）

②临时（挖掘、施工工地）占道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③规划部门意见（政府部门核发）

29.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ce14af05-11b9-4e4f-b88c-c7b92ac6a48a&taskid=3c3b73de-fbaa-4d12-916e-00f8a193663a



依附于城市道路建设各种管线、杆线等设施审批

29.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29.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30. 城市桥梁上架设各类市政管线审批

"《城市道路管理条例》（1996 年 6 月 4 日国务院令第 198 号，2011 年 1 月 1 日予以修改）第三十条：未经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和公安交通管理部门批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占用或挖掘城市道路。第三十一条：因特殊情况需要临时占用城市道路的，须经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和公安交通管理部门批准，方可按照规定占用。第三十三条：因工程建设需要挖掘城市道路的，应当持城市规划部门批准签发的文件和有关设计文件，到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和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办理审批手续，方可按照规定挖掘。新建、扩建、改建的城市道路交付使用后 5 年内、大修的城市道路竣工后 3

年内不得挖掘；因特殊情况需要挖掘的，须经县级以上城市人民政府批准。

《城市道路管理条例》(1996 年 6 月 4 日国务院令第 198 号，2011 年 1 月 1 日予以修改）第二十九条：依附于城市道路建设各种管线、杆线等设施的，应当经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批准，方可建设。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 年 6 月 29 日国务院令第 412 号，2009 年 1 月 29 日予以修改）附件第 109 项：城市桥梁上架设各类市政管线审批，实施机关：所在城市的市人民政府市政工程设施行政主管部门。

《国务院关于印发清理规范投资项目报建审批事项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发〔2016〕29 号)第二条第（二）项：将‘占用、挖掘城市道路审批’、‘依附于城市道路建设各种管线、杆线等设施审批’、‘城市桥梁上架设各类市政管线审批’3 项合并为‘市政设施建设类审批’1 项”。"

30.1 需提供要件

①施工方案（申请人自备）

②规划部门意见（政府部门核发）

③城市桥梁上架设各类市政管线审批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30.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6a69a099-b4cc-4166-807d-3350385f3ba0&taskid=5d47f530-da4d-4019-b40b-d0950ff8bf3c

城市桥梁上架设各类市政管线审批

30.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30.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31. 占用城市道路审批

"《城市道路管理条例》（1996 年 6 月 4 日国务院令第 198 号，2011 年 1 月 1 日予以修改）第三十条：未经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和公安交通管理部门批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占用或挖掘城市道路。第三十一条：因特殊情况需要临时占用城市道路的，须经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和公安交通管理部门批准，方可按照规定占用。第三十三条：因工程建设需要挖掘城市道路的，应当持城市规划部门批准签发的文

件和有关设计文件，到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和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办理审批手续，方可按照规定挖掘。新建、扩建、改建的城市道路交付使用后5年内、大修的城市道路竣工后3年内不得挖掘；因特殊情况需要挖掘的，须经县级以上城市人民政府批准。

《城市道路管理条例》(1996年6月4日国务院令第198号，2011年1月1日予以修改）第二十九条：依附于城市道路建设各种管线、杆线等设施的，应当经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批准，方可建设。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年6月29日国务院令第412号，2009年1月29日予以修改）附件第109项：城市桥梁上架设各类市政管线审批，实施机关：所在城市的市人民政府市政工程设施行政主管部门。

《国务院关于印发清理规范投资项目报建审批事项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发〔2016〕29号)第二条第（二）项：将‘占用、挖掘城市道路审批’、‘依附于城市道路建设各种管线、杆线等设施审批’、‘城市桥梁上架设各类市政管线审批’3项合并为‘市政设施建设类审批’1项”。"

31.1 需提供要件

①临时（挖掘、施工工地）占道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3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6efb8bf6-a4db-48a9-8ed4-b7l180b6d830&taskid=b301967c-947f-45f9-9ca1-0be8dacd3302

占用城市道路审批

31.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31.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32. 挖掘城市道路审批

"《城市道路管理条例》（1996 年 6 月 4 日国务院令第 198 号，2011 年 1 月 1 日予以修改）第三十条：未经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和公安交通管理部门批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占用或挖掘城市道路。第三十一条：因特殊情况需要临时占用城市道路的，须经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和公安交通管理部门批准，方可按照规定占用。第三十三条：因工程建设需要挖掘城市道路的，应当持城市规划部门批准签发的文件和有关设计文件，到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和公安交通管

理部门办理审批手续，方可按照规定挖掘。新建、扩建、改建的城市道路交付使用后5年内、大修的城市道路竣工后3年内不得挖掘；因特殊情况需要挖掘的，须经县级以上城市人民政府批准。

《城市道路管理条例》(1996年6月4日国务院令第198号，2011年1月1日予以修改）第二十九条：依附于城市道路建设各种管线、杆线等设施的，应当经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批准，方可建设。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年6月29日国务院令第412号，2009年1月29日予以修改）附件第109项：城市桥梁上架设各类市政管线审批，实施机关：所在城市的市人民政府市政工程设施行政主管部门。

《国务院关于印发清理规范投资项目报建审批事项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发〔2016〕29号)第二条第（二）项：将‘占用、挖掘城市道路审批’、‘依附于城市道路建设各种管线、杆线等设施审批’、‘城市桥梁上架设各类市政管线审批’3项合并为‘市政设施建设类审批’1项”。"

32.1 需提供要件

①规划部门意见（申请人自备）

②施工方案（申请人自备）

③临时（挖掘、施工工地）占道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3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2bba9ce7-91dd-4b64-b669-3e406385a5d4&taskid=f0fd06e8-0600-4e56-b6b1-0c6e81d69129

挖掘城市道路审批

32.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32.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33. 改变绿化规划、绿化用地的使用性质审批

申请项目符合法律规定的条件，申请材料齐全，内容和深度符合国家和本市有关规定要求

33.1 需提供要件

①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②市人大常委会意见（申请人自备）

③与绿地产权单位签订的补偿协议（申请人自备）

3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67041bd4-d877-439d-af69-d0ealb3b9d00&taskid=0deeee45-8710-4061-b4d6-40bfc1e53b5c



改变绿化规划、绿化用地的使用性质审批

33.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33.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34. 建筑起重机械使用登记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

34.1 需提供要件

①建筑起重机械检验检测报告（申请人自备）

②使用登记机关规定的资料（申请人自备）

③使用单位特种作业人员资格证书（申请人自备）

④建筑起重机械备案证明（申请人自备）

⑤建筑起重机械维护保养制度（申请人自备）

⑥建筑起重机械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申请人自备）

⑦建筑起重机械安装验收资料（申请人自备）

⑧建筑起重机械租赁合同（申请人自备）

3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d540b59e-5d3c-4e39-81e8-58c8alabcdb6&taskid=9754fb59-f849-40cb-bae3-4ed36ffbdfb7



建筑起重机械使用登记

34.3 办理时限：即办

34.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35. 停止供水（气）、改（迁、拆）公共供水的审批

申请材料齐全且填写正确，符合以下条件：

申请停止供水（气）、改（迁、拆）公共供水的公民、企业、事业单位、机关或其他组织。

35.1 需提供要件

①规划部门批准意见（申请人自备）

②停水期间的应急保障、恢复供水计划方案（申请人自备）

③书面情况说明（申请人自备）

④停止供水（气）、改（迁、拆）公共供水的审批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⑤与供水单位共同制定的改装、拆除或者迁移城市公共供水设施施工方案（申请人自备）

3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d595f67a-d0d8-4b8c-8f28-e0d7529af920&taskid=66a34d39-0e84-4cf5-8ad7-f42032787432

停止供水（气）、改（迁、拆）公共供水的审批

35.3 办理时限：即办

35.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

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36.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

建设工程经公安机关消防机构消防设计审核合格，在建设工程竣工后申报消防验收。

36.1 需提供要件

①建设工程消防验收申报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②消防工程全套竣工图（申请人自备）

③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申请人自备）

3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2be6958f-e6ca-46ea-bc77-73c2ac1da980&taskid=800f5376-3180-4f9c-8ed0-88f1aaf34858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

36.3 办理时限：6 个工作日

36.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

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37.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非工改项目）

建设工程经公安机关消防机构消防设计审核合格，在建设工程竣工后申报消防验收。

37.1 需提供要件

①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申请人自备）

②建设工程消防验收申报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③消防工程全套竣工图（申请人自备）

3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5e097127-570a-4922-8e46-13281cbc2b0e&taskid=f93d37bb-3da6-4867-b7be-b62b2a8141d1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非工改项目）

37.3 办理时限：6 个工作日

37.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38.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

公安部第 119 号令《建设工程消防监督管理规定》第十三条所列人员密集场所和第十四条规定的特殊建设工程

38.1 需提供要件

①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②消防设计文件（申请人自备）

③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申请人自备）

3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9f277677-c05d-4dae-a33d-cb182ebaabla&taskid=ced6d87e-99b5-40dc-bf1d-29e48acc0ac5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

38.3 办理时限：6 个工作日

38.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39.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非工改项目）

公安部第 119 号令《建设工程消防监督管理规定》第十三条所列人员密集场所和第十四条规定的特殊建设工程

39.1 需提供要件

①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申请人自备）

②消防设计文件（申请人自备）

③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39.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8799e675-8fd3-43a0-be54-2b728a299204&taskid=18d6401d-42de-4870-b1eb-4d0fe87aa0c6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非工改项目）

39.3 办理时限：6 个工作日

39.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40. 特殊车辆在城市道路上行驶（包括经过城市桥梁）审批

申请项目符合法律规定的条件，申请材料齐全，内容和深度符合国家和本市有关规定要求

40.1 需提供要件

①特殊车辆在城市道路（桥梁）上行驶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②车辆行车路线示意图（申请人自备）

③道路（桥梁）荷载证明（申请人自备）

40.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

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d7efb3fe-973b-459d-a82d-75226c141791&taskid=1bf245a2-4435-4605-8867-f05c85a39804

特殊车辆在城市道路上行驶（包括经过城市桥梁）审批

40.3 办理时限：即办

40.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41. 人防工程使用证颁发

平时使用或开发利用人防工程，由占有、使用单位和个人，向当地人防主管部门提出申请，经批准领取《人防工程使用证书》后，方可办理其他手续和使用。

41.1 需提供要件

①消防安全合格证明（消防验收）（申请人自备）

②人防工程使用合同及安全生产责任书；（申请人自备）

③使用单位法定代表人或个人有关合法证件（申请人自备）

④人防工程质量监督报告书（申请人自备）

4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e1170116-4c08-460e-af22-3cdfcb39020f&taskid=a9f8c935-4eee-410c-b9cb-e5ec27187a5c

人防工程使用证颁发

41.3 办理时限：即办

41.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42. 人民防空警报器、控制终端等设备处置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

42.1 需提供要件

①人民防空警报处置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②人民防空警报器补建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③法人委托书（申请人自备）

4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

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8e6ea619-a3e9-40a7-be07-97939307a7c3&taskid=31c6b7b8-4ab7-4cf5-a117-dad2fe1e7b63

人民防空警报器、控制终端等设备处置

42.3 办理时限：即办

42.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43. 建筑物门（楼）牌号编码确认（新）

开发建设单位或者产权所有人，在取得《国有土地使用证》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及通知书》等相关文件后，申请办理建筑物楼门牌号。（经发改、土地、规划等相关部门审批合法新建建筑物，临时建筑物不予办理）

43.1 需提供要件

①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政府部门核发）

②分层分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③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及通知书（政府部门核发）

④1:500 建筑规划设计平面图（当年图）（申请人自备）

⑤分层分户图（申请人自备）

⑥建筑设计轴线图（申请人自备）

4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2bb7682e-c06c-44b2-82ef-228baf96023f&taskid=ac48b4bb-fc1e-4fee-b292-f0782d54eaa2

建筑物门（楼）牌号编码确认（新）

43.3 办理时限：即办

43.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44.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影响人防工程安全时的保障措施审批（不含市级管理工程）

要件齐全

44.1 需提供要件

①人防立项单（申请人自备）

②施工影响情况说明（申请人自备）

4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4ace5664-3409-4619-8551-210d17732a84&taskid=5743a9e9-5d89-470c-b3cf-b17ee354ff6f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影响人防工程安全时的保障措施审批（不含市级管理工程）

44.3 办理时限：即办

44.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45. 人民防空工程转租审批

使用单位在合同期内不得擅自转租人民防空工程或者转让人民防空工程使用权，因故确需转租或转让的，必须报经原批准使用的人民防空主管部门批准，换发《人民防空工程平时使用证》后方可继续使用。

45.1 需提供要件

①人防工程转租协议（申请人自备）

②人防工程使用证（政府部门核发）

4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6f02b06a-0756-4aba-88c4-44fa7c670264&taskid=57a59f33-26bd-4f1d-aa6b-8360ace7690f

人民防空工程转租审批

45.3 办理时限：即办

45.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46. 人防工程项目建议书审批

凡投资新建、续建、加固改造人防工程类项目、人防信息系统类建设项目，均需按要求，提交相关立项申请材料，并符合法定形式，详见申请材料目录。

46.1 需提供要件

①项目选址规划图或总平面图（一式 2 份）（申请人自

备）

②地方政府意见、城市规划部门意见（一式 2 份）（申

请人自备）

③项目建议书（信息系统类建设项目需附项目建议书审批表，一式 2 份）（申请人自备）

④指挥工程类项目选址要有同级军事部门出具的无军事设施的函（一式 2 份）（申请人自备）

⑤项目立项申请文件（一式 2 份）（申请人自备）

⑥社会投资类项目需提供投资单位资信证明（法人资格、验资报告、信誉情况、项目业绩），地方政府、人防部门与建设单位签订的项目建设使用管理协议（一式 2 份）（申请人自备）

4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bf77405e-26e2-45f3-bd08-f488a4302813&taskid=e1fdbd5f-c887-4b7a-9d3d-46c3cdf3a57f

人防工程项目建议书审批

46.3 办理时限：即办

46.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

服务。

47. 人防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审批

凡投资新建、续建、加固改造人防工程类项目、人防信息系统类建设项目，投资规模在200万元（含）以上，均需按要求提交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申请材料，并符合法定形式，详见申请材料目录。

47.1 需提供要件

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审批表（信息系统类软件研制项目需提交总要求报告审批表、设备研制项目需提交需求分析报告审批表）（一式2份）（申请人自备）

②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报批申请文件（一式2份）（申请人自备）

③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附评审意见、专家名单）（一式2份）（申请人自备）

4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H座（浑南区全运路109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5a6ff9fd-b627-4a74-8407-8f8a142fb563&taskid=54400be6-21bf-4b1f-ad07-b4dafca76b6b



人防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审批

47.3 办理时限：即办

47.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48. 人防工程防护设备生产安装企业资格审核

申请人民防空工程防护设备定点生产企业资格的单位应具备下列条件：1.综合（1）非外资企业，中国国籍法定代表人，经营证照齐全，注册资金不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2）组织体系设置合理，技术要素单元配置到位，生产安装设施设备符合要求，规章制度健全。（3）通过 ISO9001 质量体系认证。2.人员（1）技术总负责人具有全日制本科以上学历，有建筑工程或机械工程类专业的高级技术职称，取得人防防护工程师执业资格一级证书。（2）生产、工艺、质检、安装等技术部门的负责人具有全日制大专以上学历，有建筑工程或机械工程类专业的中级技术职称；生产、质检部门负责人须取得人防防护工程师执业资格二级证书。（3）技

术人员具有国家认可的相关资格，包括 2 名以上建筑工程专业工程师，2 名以上机械工程专业工程师，1 名以上电气工程专业工程师，10 名以上电焊工，8 名以上机加工，5 名以上钳工，2 名以上电工，2 名以上起重设备、探伤仪等特种设备操作人员。(4) 建有人民防空工程防护设备安装调试工艺专业队伍，其中常年在册 20 名以上，持证上岗安全员 3 名以上。(5) 具有 1 名以上专职负责涉密资料管理人员。(6) 所有人员均须依法签订劳动合同。3. 场地 (1) 生产场地不小于 6000 平方米，生产区、办公区、仓储区、生活区相对分开。其中：结构件车间不小于 3000 平方米，机加工车间不小于 300 平方米；除锈、喷漆、质检、试验等操作区相互独立，总面积不小于 300 平方米；仓储区（含备品备件库）不小于 2000 平方米；办公区不小于 400 平方米，并有符合保密规定的图纸资料室。(2) 半成品、成品应当在室内分类存放，存放场地具有防水、防潮、防变形等功能、设备和手段。(3) 钢筋混凝土防护设备的生产设置带自动喷淋设备的混凝土养护区。自行搅拌混凝土时，应当配备混凝土电子配比装置。(4) 生产场地符合国家有关消防和环境、劳动保护等标准要求。4. 设备 (1) 大型加工设备。3 台以上行车（其中 1 台载重量不低于 10 吨，最大起吊高度不低于 6 米），加工平台总面积不小于 50 平方米（主平台尺寸不小于 6 米×4 米，平整度公差不大于 0.5 毫米），振动平台，自动下料切

割机，剪板机（剪板厚度 8 毫米以上），折弯机，喷砂或抛丸除锈设备，喷漆设施，校形设备，消除内应力设备等。(2)普通加工设备。10 台以上电焊机（其中至少 5 台二氧化碳保护焊机、1 台自动埋弧焊机），4

48.1 需提供要件

①生产和检测技术规程、企业管理规章制度（申请人自备）

②技术人员劳动合同、养老保险和技术职称、人防防护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③技术总负责人和生产、工艺、质检、安装技术部门负责人及技术人员的资格证书复印件和清单（申请人自备）

④生产场地平面图、生产和检测设备清单（申请人自备）

⑤许可资质申请书(一式三份)（申请人自备）

4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51685e63-6c9a-444b-940c-7ec8f84b3196&taskid=c3b12479-9f59-4191-8ce8-21028108a9c3

人防工程防护设备生产安装企业资格审核

48.3 办理时限：即办

48.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49. 警报规划区内应设置防空警报 10 层以上建筑同步建设防空警报基础设施管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

49.1 需提供要件

①沈阳市人民防空通信警报基础设施建设协议（申请人自备）

49.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ce0d489f-5a7e-4680-8056-21709ace573f&taskid=065cf0ae-4cd0-4fcb-8bc6-4392f9372d11

警报规划区内应设置防空警报10层以上建筑同步建设防空警报基础设施管理

49.3 办理时限：即办

49.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

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50.建筑业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评审

1．新开工、建设规模大、技术复杂、质量标准要求高、社会影响大的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2．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应用了建设部“建筑业 10 项新技术”中多项新技术的工程。

(2)应用了建设部“建筑业 10 项新技术(2005)”某一项(子项)新技术，且应用水平突出的工程。

3．推广应用建筑业新技术工作中，能结合工作特点,组织技术攻关和技术创新。

4．拟三年内完成申报全部新技术内容

50.1 需提供要件

①应用新技术综合报告：阐述应用新技术内容，综合分析推广应用新技术的成效（申请人自备）

②企业技术文件：实施过程中采用的技术规程，工法（申请人自备）

③施工许可证或开工报告（申请人自备）

④效益证明：由有关单位出具的经济、社会效益证明及效益汇总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⑤单项新技术应用工作总结，包括每项新技术所在分项工程状况、关键技术的施工方法及创新点、保证质量的措施、直接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申请人自备）

⑥工程施工组织设计中有关新技术应用部分（申请人自备）

⑦新技术应用的演示光盘（申请人自备）

⑧工程质量证明：单位工程或地基与基础和主体结构两个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证明（申请人自备）

50.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7ce48b36-2bf0-473e-9778-aa8304a0d291&taskid=6ae6e3f0-ef96-4b21-8eed-4d42449bada7

建筑业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评审

50.3 办理时限：即办

50.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

服务。

51. 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诚信行为记录管理（发布）

谁决定，谁公布。

51.1 需提供要件

（）

5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44db5175-0a42-4fb9-8f1d-980869357ed3&taskid=42548327-09b8-44b7-a36b-fa7b7a4614b7

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诚信行为记录管理（发布）

51.3 办理时限：即办

51.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52. 工程造价信息采集整理发布监督管理

企业注册地、税务登记地和实际生产经营地在自贸区沈

阳片区规划范围内的在中国（辽宁）自由贸易试验区沈阳片区浑南区管辖内开展

52.1 需提供要件

零要件

5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02d469e5-c620-477c-a947-e71751d15615&taskid=3533c55d-4a4a-4977-a6a9-9d296a4f7140

工程造价信息采集整理发布监督管理

52.3 办理时限：即办

52.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53. 建设工程安全监督申报登记

材料齐全，符合国家和本市有关规定要求

53.1 需提供要件

①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清单（申请人自备）

5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e5cc4c65-e630-4a34-a717-ab19525a9fcf&taskid=59f93859-3309-4b92-b362-dd7c7d22dd4b

建设工程安全监督申报登记

53.3 办理时限：即办

53.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54. 建筑起重机械备案

行政区域范围内工商注册的机械设备租赁企业和自购起重机械设备的建筑施工企业

54.1 需提供要件

①起重机械设备购置合同发票（申请人自备）

②产品合格证（申请人自备）

③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明细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

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④起重机械设备购置合同（申请人自备）

⑤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申请人自备）

⑥营业执照（申请人自备）

5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e8edd26d-ecf7-474c-9cda-65b1846aa00f&taskid=493db348-ad51-424c-a612-709b5f20cb3f

建筑起重机械备案

54.3 办理时限：即办

54.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55. 内资项目备案（工业技术改造项目除外）

《辽宁省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之外的企业投资项目。跨市项目由省级部门备案，跨县、区项目由市级部门备案。

55.1 需提供要件

①项目备案信息登记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5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网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09e4a8e1-394c-40fc-a03b-486e38f780ab&taskid=1eb2af3d-209e-465d-99fb-547b6899f5b1

内资项目备案（工业技术改造项目除外）

55.3 办理时限：即办

55.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56. 项目备案变更

项目备案后，项目法人发生变化，项目建设地点、规模、内容发生重大变更，或者放弃项目建设的，项目单位应当通过在线平台及时告知项目备案机关，并修改相关信息。

56.1 需提供要件

①项目备案变更的请示（申请人自备）

5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cf8d9955-b6a4-4833-bc78-456b4f4ba766&taskid=8db86999-a774-402d-93ce-cdab4ae7587b

项目备案变更

56.3 办理时限：即办

56.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57. 信用评估机构备案管理

1. 有开展业务相适应的注册资本金；

2. 有 5 名以上符合国家有关行政部门确认的职业任职资格条件的中、高级管理人员和具备数据采集、分析、加工及提供信用服务和产品等所需能力的专业人员；

3. 有健全的组织机构、从业规则和内部管理制度，有完

整规范的信用信息征集和评估流程；

4.有严格、科学的信用信息档案管理制度、保密措施和安全防范措施，具备开展业务相适应的基本设施。

57.1 需提供要件

①信息保密制度（申请人自备）

②工商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申请人自备）

③公司章程（申请人自备）

④从业守则（申请人自备）

⑤技术标准（申请人自备）

⑥信用服务规程（申请人自备）

⑦信用数据库情况（申请人自备）

⑧信用产品样本（申请人自备）

⑨法定代表人、高级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简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⑩信用服务机构备案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5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H座（浑南区全运路109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8697ffd3-115f-4ef0-9e29-e4963a5b0d06&taskid=7df7862b-59d3-419c-a945-7b06e629eb09



信用评估机构备案管理

57.3 办理时限：即办

57.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58. 非限制类外商投资项目备案（工业技术改造项目除外）

《辽宁省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之外的企业投资项目，外商投资建设限制类以外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跨市项目由省级部门备案，跨县、区项目由市级部门备案。

58.1 需提供要件

①项目备案信息登记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5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

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0a4e83a2-afd4-4f64-8708-61977b3741a7&taskid=e71f1b69-ea76-4557-be73-de2793712f1b

非限制类外商投资项目备案（工业技术改造项目除外）

58.3 办理时限：即办

58.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59. 人民防空工程权属确认

人民防空工程（含结合民用建筑修建的防空地下室）权属确认。

59.1 需提供要件

①人民防空工程产权确认书（申请人自备）

②防空地下室建设方案审定通知书（申请人自备）

③人防工程产权确认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59.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913387c9-818b-45ec-a52a-1415f19748b9&taskid=df892366-bbab-430d-9f11-e154b43ef9d4

人民防空工程权属确认

59.3 办理时限：3 个工作日

59.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60. 煤矿生产能力登记和公告

1. 证照齐全有效的生产煤矿。（营业执照、采矿许可证、安全生产许可证、矿长安全资格证齐全有效且煤矿签订了《煤矿按照登记公布生产能力组织生产的承诺书》）

2. 经核准的建设煤矿。

60.1 需提供要件

①产能公告的请示（申请人自备）

②公告生产能力煤矿申报材料（生产煤矿）（申请人自备）

③公告生产能力煤矿汇总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④公告生产能力煤矿申报材料（建设煤矿）（申请人自备）

60.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ced4ae3c-c56a-429d-bd1d-931e332f718a&taskid=57f3555f-aaf8-4495-bf3a-1440a3b7a98b

煤矿生产能力登记和公告

60.3 办理时限：即办

60.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61. 县级城市设立建设工程（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审批

1. 有固定的建设工程交易场所和满足有形建筑市场基本功能要求的业务设施。

2.成立不与任何政府部门及其所属机构有隶属关系的独立管理机构。

3.有健全的有形建筑市场工作规则、办事程序和内部管理制度。

4.工作人员应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工程建设和招标投标管理等方面知识。

5.经当地政府有关部门及其管理机构同意，在有形建筑市场设立业务“窗口”，并依法实施监督。

6、应用全省统一的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网络平台和远程监控平台。

61.1 需提供要件

①专职人员身份证、劳动合同、职称证书或工程建设类注册执业资格证书（申请人自备）

②营业执照（含年检记录）（申请人自备）

③机构章程，内部管理制度（申请人自备）

④工作规则，办事程序（申请人自备）

⑤办公场所证明，主要办公设备清单（申请人自备）

⑥《建设工程交易中心备案表》及电子文档（申请人自备）

⑦房屋平面布置图或功能分区图（申请人自备）

⑧建设工程（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申请报告（申请人自备）

6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zw/pages/searchnew/index?wd=%E5%8E%BF%E7%BA%A7%E5%9F%8E%E5%B8%82%E8%AE%BE%E7%AB%8B%E5%B8%B4%E8%AE%BE%E5%B7%A5%E7%A8%8B%EF%BC%88%E5%85%AC%E5%85%B1%E8%B5%84%E6%BA%90%EF%BC%89%E4%BA%A4%E6%98%93%E4%B8%AD%E5%BF%83%E5



县级城市设立建设工程（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审批

61.3 办理时限：即办

61.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62. 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竣工验收备案

从事工业、建筑、餐饮、医疗等活动的企业事业单位、个体工商户向城镇排水设施排放污水的行为

62.1 需提供要件

①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申请人自备）

②告知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③授权委托书（申请人自备）

④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工程竣工图（内、外网）

（申请人自备）

6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3c36025e-6abe-48c0-a1d1-9312ea37e61a&taskid=611ed6fc-938f-464c-b5d2-c8450f704ce8



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竣工验收备案

62.3 办理时限：即办

62.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63. 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竣工验收备案（非工改）

从事工业、建筑、餐饮、医疗等活动的企业事业单位、个体工商户向城镇排水设施排放污水的行为

63.1 需提供要件

①告知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②授权委托书（申请人自备）

③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申请人自备）

④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工程竣工图（内、外网）（申请人自备）

6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c600559a-044c-44b6-8cbf-2a07ec499acc&taskid=529a827c-ebfc-4fc1-8f95-6d9516aad074

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竣工验收备案（非工改）

63.3 办理时限：即办

63.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64. 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方案审查

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规划范围内的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建设项目以及需要与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相连接的新建、改建、扩建建设工程，城乡规划主管部门在依法核发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时，应当征求城镇排水主管部门的意见。

64.1 需提供要件

①相应资质单位编制的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设计方案（申请人自备）

②建筑工程规划许可证（市政）（政府部门核发）

③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方案审查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④容缺受理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6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c96c9c85-1376-426c-8771-44a659b066e3&taskid=b25325d2-282a-4514-973a-d9640d0e2f7c

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方案审查

64.3 办理时限：3 个工作日

64.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65. 建设项目附属绿化工程审查、验收

行政辖区内符合条件的单位

65.1 需提供要件

①总平面图（申请人自备）

②建设项目附属绿地标准审查、附属绿化工程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③园林绿化面积分析图及统计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④建设项目的设计方案（申请人自备）

6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f46affcc-aab3-4533-8185-b22f47afe31f&taskid=da8496ee-6bcc-4d4a-b40d-32e19db8a8da

建设项目附属绿化工程审查、验收

65.3 办理时限：5 个工作日

65.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

服务。

66. 房屋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申报登记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申请建筑业企业资质可申请办理

66.1 需提供要件

①质量终身责任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②五方责任主体项目负责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申请人自备）

6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e0c626d1-b49d-4d82-87b1-d8bb49b2eef1&taskid=42b069ff-0b17-462f-b45b-1cfca3e4c7b8

房屋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申报登记

66.3 办理时限：即办

66.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67. 市政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申报登记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申请建筑业企业资质可申请办理

67.1 需提供要件

①质量终身责任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②五方责任主体项目负责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申请人自备）

6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c6f5d344-7a21-4042-aef6-c5ddfe2f2466&taskid=1b7ea80c-a675-4428-af09-18a32f808429

市政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申报登记

67.3 办理时限：即办

67.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68.地级以上城市设立建设工程（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初审

1.有固定的建设工程交易场所和满足有形建筑市场基本功能要求的业务设施。

2.成立不与任何政府部门及其所属机构有隶属关系的独立管理机构。

3.有健全的有形建筑市场工作规则、办事程序和内部管理制度。

4.工作人员应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工程建设和招标投标管理等方面知识。

5.经当地政府有关部门及其管理机构同意，在有形建筑市场设立业务“窗口”，并依法实施监督。

6、应用全省统一的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网络平台和远程监控平台。

68.1 需提供要件

①办公场所证明，主要办公设备清单（申请人自备）

②营业执照（含年检记录）（申请人自备）

③《建设工程交易中心备案表》及电子文档（申请人自备）

④房屋平面布置图或功能分区图（申请人自备）

⑤机构章程，内部管理制度（申请人自备）

⑥建设工程（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申请报告（申请人自

备）

⑦专职人员身份证、劳动合同、职称证书或工程建设类注册执业资格证书（申请人自备）

⑧工作规则，办事程序（申请人自备）

6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5d0d469e-cb87-4673-894d-5abf5485la19&taskid=2e58c736-7bla-4a00-bc5e-ed8aad94292a

地级以上城市设立建设工程（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初审

68.3 办理时限：即办

68.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69. 新建专用汽车企业投资项目备案

申请材料真实，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69.1 需提供要件

①项目备案信息登记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69.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7e71c973-f94f-46f3-bd77-226e6f133b0d&taskid=962bb346-45b7-11eb-a43b-fa163e60911b

新建专用汽车企业投资项目备案

69.3 办理时限：即办

69.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70. 新建车用动力电池单体/系统企业投资项目和现有车用动力电池企业扩能项目备案

申请材料真实，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70.1 需提供要件

①项目备案信息登记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

-空表/样表下载）

70.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65463045-6c69-49c3-9d7b-e4951d93c521&taskid=088faf73-45ba-11eb-a43b-fa163e60911b



新建车用动力电池单体/系统企业投资项目和现有车用动力电池企业扩能项目备案

70.3 办理时限：即办

70.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71. 汽车零部件再制造投资项目备案

申请材料真实，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71.1 需提供要件

①项目备案信息登记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7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c99d575c-6d69-4e57-a769-97174f2da5b4&taskid=97e674f5-45bd-11eb-a43b-fa163e60911b



汽车零部件再制造投资项目备案

71.3 办理时限：即办

71.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72. 新建车用燃料电池堆/系统投资项目备案

申请材料真实，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72.1 需提供要件

①项目备案信息登记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7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s://www.lnzwfw.gov.cn/



新建车用燃料电池堆/系统投资项目备案

72.3 办理时限：即办

72.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73. 新建车身总成投资项目备案

申请材料真实，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73.1 需提供要件

①项目备案信息登记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7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4ca330eb-b508-4832-a5d0-9b4f0ff002e6&taskid=c3c6a425-45bb-11eb-a43b-fa163e60911b



新建车身总成投资项目备案

73.3 办理时限：即办

73.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74. 车用动力电池回收、梯级利用、再生利用与处置等投资项目备案

申请材料真实，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74.1 需提供要件

①项目备案信息登记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7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8cc0340e-adf1-4eac-b22b-32556eaad02a&taskid=dc5748bf-45bc-11eb-a43b-fa163e60911b



车用动力电池回收、梯级利用、
再生利用与处置等投资项目备案

74.3 办理时限：即办

74.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75. 新建汽车发动机企业和现有企业新增发动机产品投资项目备案

申请材料真实，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75.1 需提供要件

①项目备案信息登记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7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辽宁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02002310-f24b-4cc6-9350-6b4915c2b893&taskid=eb200919-45b8-11eb-a43b-fa163e60911b



新建汽车发动机企业和现有企业
新增发动机产品投资项目备案

75.3 办理时限：即办

75.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76. 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范围内特定施工作业许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法》第三十五条“进行下列施工作业，施工单位应当向管道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主管管道保护工作的部门提出申请：

（一）穿跨越管道的施工作业；

（二）在管道线路中心线两侧各五米至五十米和本法第五十八条第一项所列管道附属设施周边一百米地域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铁路、公路、河渠，架设电力线路，埋设地下电缆、光缆，设置安全接地体、避雷接地体；

（三）在管道线路中心线两侧各二百米和本法第五十八条第一项所列管道附属设施周边五百米地域范围内，进行爆破、地震法勘探或者工程挖掘、工程钻探、采矿。

县级人民政府主管管道保护工作的部门接到申请后，应当组织施工单位与管道企业协商确定施工作业方案，并签订安全防护协议；协商不成的，主管管道保护工作的部门应当组织进行安全评审，作出是否批准作业的决定。

76.1 需提供要件

①石油天然气管道相关区域工程施工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7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ea827450-14b9-4077-9166-4f878d3def95&taskid=cd0a5dce-8306-4342-ae65-c014e2fe21d9

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范围内特定施工作业许可

76.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76.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77.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

建设单位应当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15日内，依照本办法规定，向工程所在地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建设主管部门（以下简称备案机关）备案。

77.1 需提供要件

①住宅质量保证书（申请人自备）

②联合验收意见通知书（申请人自备）

③住宅使用说明书（申请人自备）

④工程质量保修书（申请人自备）

7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H座（浑南区全运路109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55f09485-6189-408c-9925-a292a6eld108&taskid=8b4442a3-a6e0-4526-b9f5-359b4900faa0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

77.3 办理时限：即办

77.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024-83787878/83787888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78. 核准项目延期

项目自核准机关出具项目核准文件或同意项目变更决定2年内未开工建设，需要延期开工建设的，项目单位应当在2年期限届满的30个工作日前，向项目核准机关申请延开工建设。开工建设只能延期一次，期限最长不得超过1年。国家对项目延期开工建设另有规定的，依照其规定。在2年期限内未开工建设也未按照规定向项目核准机关申请延期的，项目核准文件或同意项目变更决定自动失效。

78.1 需提供要件

①项目延期申请文件（申请人自备）

7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H座（浑南区全运路109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44cfcbdd-e689-434e-98a2-6fd23090e4da&taskid=5b13f390-a760-4c79-8389-045f5cae9660

核准项目延期

78.3 办理时限：2个工作日

78.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024-83787878/83787888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79. 集装箱专用码头项目核准

需省发展改革委核准的企业投资的集装箱专用码头项目，建设单位需在申请核准前取得省自然资源厅出具的规划选址、用海预审意见，市级政府出具的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意见

79.1 需提供要件

①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不涉及新增建设用地，且以出让方式提供国有土地使用权的建设项目除外）（政府部门核发）

②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及审核意见（重大项目）（申请人自备）

③中外投资各方的企业注册证明材料。投资意向书，增资、并购项目的公司董事会决议。并购项目申请报告还应包括并购方情况、并购安排、融资方案和被并购方情况、被并购后经营方式、范围和股权结构、所得收入的使用安排等（外商投资项目，总投资 3 亿美元以下）（申请人自备）

④项目申请报告（其他）

79.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38d5934b-e029-4be2-a1cd-eb0cf3bf5324&taskid=242e2f24-5ff2-4654-9184-6d4845c14a8f



集装箱专用码头项目核准

79.3 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

79.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80. 石油天然气管道受限制区域施工保护方案许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法》第十三条

“管道建设的选线应当避开地震活动断层和容易发生洪灾、地质灾害的区域，与建筑物、构筑物、铁路、公路、航道、港口、市政设施、军事设施、电缆、光缆等保持本法和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家技术规范的强制性要求规定的保护距离。

新建管道通过的区域受地理条件限制，不能满足前款规定的管道保护要求的，管道企业应当提出防护方案，经管道保护方面的专家评审论证，并经管道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主管管道保护工作的部门批准后，方可建设。

80.1 需提供要件

①穿跨越管道等施工作业审批申请（申请人自备）

80.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02ed78c9-a0a8-4d48-983a-9d69676258e5&taskid=6dd860d1-6a44-4ab5-964c-668ee75467cc

石油天然气管道受限制区域施工保护方案许可

80.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80.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81. 内河航运项目核准

跨省（区、市）高等级航道的千吨级及以上航电枢纽项目由省政府按国家批准的相关规划核准，其余项目由各市政府核准。

81.1 需提供要件

①中外投资各方的企业注册证明材料。投资意向书，增资、并购项目的公司董事会决议。并购项目申请报告还应包

括并购方情况、并购安排、融资方案和被并购方情况、被并购后经营方式、范围和股权结构、所得收入的使用安排等（外商投资项目，总投资 3 亿美元以下）（申请人自备）

②项目申请报告（其他）

③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及审核意见（重大项目）（申请人自备）

④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不涉及新增建设用地，且以出让方式提供国有土地使用权的建设项目除外）（政府部门核发）

8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1f3de8ea-e768-4b77-b79c-1e59ead3edc5&taskid=07c1af3e-e93f-4689-95a6-94b8c0d71aaa

内河航运项目核准

81.3 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

81.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82. 对建设工程竣工档案的接收审验

按辽宁省地方标准（DB21/T1324-2004）要求材料基本齐全

82.1 需提供要件

①建设工程竣工档案移交书（申请人自备）

8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redacted]

城建档案材料-房建

82.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82.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83. 人防工程或者兼顾人防需要的地下工程竣工验收备案

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83.1 需提供要件

①工程平战转换专篇（申请人自备）

②防空地下室施工图设计审查文件（申请人自备）

③建设工程规划审批文件（申请人自备）

④防空地下室建设方案审定通知书（申请人自备）

⑤防空地下室竣工验收备案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⑥建设工程竣工档案初验合格证（申请人自备）

⑦防空地下室竣工验收报告（申请人自备）

⑧人防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⑨人防工程质量监督报告书（申请人自备）

8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3eaa733a-184f-4b8a-8e86-0edc0848c3a4&taskid=f2f23a93-25c7-4b47-9ece-6ff468733820

人防工程或者兼顾人防需要的地下工程竣工验收备案

83.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83.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84. 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兼顾人民防空要求的审批

1. 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兼顾人民防空要求申请 2. 公司（单位）营业执照副本（网上核查）、公司（单位）法定代表人或代办人（需提供委托书）身份证（原件、复印件加盖公章）3. 能够确定建设项目性质和面积的规划文件或政府批件（原件、复印件加盖公章）4. 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建设项目规划图纸（加盖公章）和电子文档（光盘）

84.1 需提供要件

①项目规划许可文件（政府部门核发）

②法人委托书（申请人自备）

③人防战时平面图（申请人自备）

④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兼顾人民防空要求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8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

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45d338b4-d35a-48a6-bbdd-90948542acd7&taskid=a5be5f1b-4dcd-11ec-8d1b-fa163e60911b

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兼顾人民防空要求的审批

84.3 办理时限：3 个工作日

84.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85. 其他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备案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十三条规定，除大型人员密集场所和其他特殊建设工程外的其他建设工程，建设单位在验收后应当报住建部门备案，公安机关消防机构应当进行抽查。依法不需要取得施工许可的建设工程，可以不进行竣工验收消防备案。

85.1 需提供要件

①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申请人自备）

②消防验收备案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

-空表/样表下载）

③涉及消防的建设工程图纸（申请人自备）

8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069f7f28-e626-4b87-8fae-659891caa62e&taskid=6e720832-4248-412a-92ac-fb8a7f3c1e9c

其他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备案

85.3 办理时限：即办

85.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86. 其他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备案（非工改项目）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十三条规定，除大型人员密集场所和其他特殊建设工程外的其他建设工程，建设单位在验收后应当报住建部门备案，公安机关消防机构应当进行抽查。依法不需要取得施工许可的建设工程，可以不进行竣工验收消防备案。

86.1 需提供要件

①消防验收备案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②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申请人自备）

③涉及消防的建设工程图纸（申请人自备）

8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885d940d-0849-4349-b955-fe62f4c2b6fb&taskid=3bba919c-d855-4c2c-9623-6b81d062235a

其他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备案（非工改项目）

86.3 办理时限：即办

86.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87. 新建民用建筑建设防空地下室审批

城市新建民用建筑建设（所称民用建筑为包括除工业生

产厂房及其配套设施以外的所有非生产性建筑)。

87.1 需提供要件

①城市及城市规划区内新建民用建筑建设防空地下室审批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②人防战时平面图（申请人自备）

③能够确定建设项目性质和面积的规划文件（政府部门核发）

④法人委托书（申请人自备）

8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b0aa49f3-c030-4ba7-a938-1d2e337483a5&taskid=900120f2-ce1a-47c3-92c4-9fd51ad4d7ed

新建民用建筑建设防空地下室审批

87.3 办理时限：3 个工作日

87.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

服务。

88.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

申请项目符合法律规定的条件，申请材料齐全，内容和深度符合国家和本市有关规定要求

88.1 需提供要件

①排水户排水管网平面图（既有用户）（申请人自备）

②列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的排水户提供已安装的主要水污染物排放自动监测设备材料（申请人自备）

③既有用户排水口照片及污水预处理设施照片（隔油池、化粪池、污水处理站等）（申请人自备）

④污水预处理设施及水质达标排放承诺书（既有用户）（申请人自备）

⑤告知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⑥授权委托书（申请人自备）

⑦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政府部门核发）

⑧排水许可申请表（既有用户）（申请人自备）

⑨变更后营业执照（申请人自备）

⑩排水许可证（旧证）（申请人自备）

8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d1d0f46e-b126-440e-bd80-924606ad08ee&taskid=2edabe8a-7c2d-4ffa-ab8d-2d6f6928c8ce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

88.3 办理时限：3 个工作日

88.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89. 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核定（二级及以下）--资质变更

本规定所称房地产开发企业是指依法设立、具有企业法人资格的经济实体，可申请办理

89.1 需提供要件

①企业（公司）章程修正案；股东会决议（申请人自备）

②变更登记核准通知单（申请人自备）

③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证书（原）（政府部门核发）

89.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

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e9da9c7d-ff3b-4869-8c67-9fe1fb188880&taskid=3dd958cf-852b-4068-8726-9bcd1e01210f

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核定（二级及以下）--资质变更

89.3 办理时限：即办

89.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90. 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核定（二级及以下）--新设立申请

新设立的房地产开发企业

90.1 需提供要件

①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申报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②告知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90.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2ae6139c-5fcd-49a0-9381-3bf1d7c0ee53&taskid=60255a44-06b2-420f-a152-faa6901f1f5e

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核定（二级及以下）--新设立申请

90.3 办理时限：6 个工作日

90.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91. 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核定（二级及以下）--重新核定/资质定级/资质升级/资质降级

已取得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证书

91.1 需提供要件

①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申报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②容缺受理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③房地产开发企业原资质证书正、副本（申请人自备）

9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c51db119-6cb6-47ce-a4c0-23a5396ae070&taskid=37760b98-bd57-4803-bda5-25d2ba4b2816



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核定（二级及以下）--重新核定/资质定级/资质升级/资质降级

91.3 办理时限：6 个工作日

91.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92. 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核定（二级及以下）--资质延续

已取得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证书

92.1 需提供要件

①告知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②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证书（动态核查合格）（申请人自备）

9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d09684a3-b1d8-469f-ac1c-42ce12205146&taskid=157e0110-41c0-48c0-806b-afb035555aa1

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核定（二级及以下）--资质延续

92.3 办理时限：即办

92.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93. 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核定（二级及以下）--资质证书遗失补办

本规定所称房地产开发企业是指依法设立、具有企业法人资格的经济实体，可申请办理

93.1 需提供要件

①媒体公示遗失证明（补发）（申请人自备）

②告知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9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3cd6b43c-1d43-4bf6-9877-24f151cc2464&taskid=8beff055-fdfa-4ad1-8baa-2c0d7e53cba9

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核定（二级及以下）--资质证书遗失补办

93.3 办理时限：即办

93.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94. 因工程建设需要拆除、改动、迁移供水、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审核

要件齐全，符合法定要求

94.1 需提供要件

①与供水单位共同制定的迁移城市公共供水设施施工方案（申请人自备）

②与供水单位共同制定的改装城市公共供水设施施工方案（申请人自备）

③规划部门批准意见（申请人自备）

④与供水单位共同制定的改装、拆除或者迁移城市公共供水设施施工方案（申请人自备）

⑤与供水单位共同制定的拆除城市公共供水设施施工方案（申请人自备）

⑥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9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30c2e165-e50f-4e29-be32-dbe39cbab6ac&taskid=d1a75b30-7dc6-4527-b541-fa1803dc80ea

因工程建设需要拆除、改动、迁移供水、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审核

94.3 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

94.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95. 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

申请项目符合法律规定的条件，申请材料齐全，内容和

深度符合国家和本市有关规定要求

95.1 需提供要件

①沈阳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②与纳入清单目录管理的消纳场、资源化利用厂或政府批准的回填点签订的协议或合同（申请人自备）

③与纳入建筑垃圾管理平台管理的建筑垃圾运输单位签订的运输处置协议或合同（申请人自备）

9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a0df6cb9-006a-4616-861d-f66a1c5338a7&taskid=84ec23e4-5043-4bd8-a9cd-aaf4dd6a3a05

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

95.3 办理时限：3 个工作日

95.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96.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核准

经营范围含有工程质量检测的独立法人企业

96.1 需提供要件

①检测机构的主要检测仪器、设备清单，及其计量检定合格证书或承诺函，固定办公、试验场所的图纸，试验仪器、设备位置图，房屋产权证明或租赁证明电子版（申请人自备）

②检测机构管理制度和质量控制措施，即《质量手册》、《程序文件》和《作业指导书》电子版（申请人自备）

③与所申请检测资质范围相对应的资质认定证书及检测能力附表（预拌混凝土检测、预拌砂浆检测和预制混凝土构件检测除外）电子版（申请人自备）

④企业法人工商营业执照电子版（申请人自备）

⑤《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申请表》电子版（申请人自备）

9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b909f875-19d7-46fc-b12b-d2c2d68f9a13&taskid=6b3e602f-0f58-4eff-b23e-d3f6b0fefc55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核准

96.3 办理时限：20 个工作日

96.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97.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核发

（一）依法应当办理用地批准手续的，已经办理该建筑工程用地批准手续。

（二）在城市、镇规划区的建筑工程，已经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三）施工场地已经基本具备施工条件，需要征收房屋的，其进度符合施工要求。

（四）已经确定施工企业。按照规定应当招标的工程没有招标，应当公开招标的工程没有公开招标，或者肢解发包工程，以及将工程发包给不具备相应资质条件的企业的，所确定的施工企业无效。

（五）有满足施工需要的技术资料，施工图设计文件已

按规定审查合格。

（六）有保证工程质量和安全的具体措施。施工企业编制的施工组织设计中有根据建筑工程特点制定的相应质量、安全技术措施。建立工程质量安全责任制并落实到人。专业性较强的工程项目编制了专项质量、安全施工组织设计，并按照规定办理了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手续。

（七）建设资金已经落实。建设单位应当提供建设资金已经落实承诺书。

97.1 需提供要件

①建筑工程用地批准手续（建设用地批准书、国有土地使用证、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批准书、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任一均可）（政府部门核发）

②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政府部门核发）

③已经具备施工条件意见书（政府部门核发）

④建设资金已经落实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⑤有保证工程质量和安全的具体措施以及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申请人自备）

⑥施工合同和中标通知书（按照规定可直接发包的工程应提交直接发包手续）（申请人自备、政府部门核发）

⑦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特殊建设工程）或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受理凭证、勘察设计质量承诺书（一般建设工程）（申请人自备）

9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582881be-3088-43d4-9e17-8de73aa66217&taskid=41aca268-19d0-41bf-8a99-abb682f4c95c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核发

97.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97.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98.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变更

原施工许可证为区本级发证机关发放的工程项目

98.1 需提供要件

①工程名称变更补充材料（申请人自备）

②企业注册变更登记资料、资质证书（申请人自备）

③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申请人自备）

④变更事项书面申请（申请人自备）

⑤同意更换项目负责人的书面材料（申请人自备）

⑥有保证工程质量和安全的具体措施（申请人自备）

⑦监理合同、中标通知书或直接发包通知书（申请人自备）

⑧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其他）

⑨原施工许可证（申请人自备）

⑩法人委托书（申请人自备）

⑪人员变更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⑫房屋所有权人同意材料（申请人自备）

⑬施工合同、中标通知书或依法直接发包通知书（申请人自备）

⑭重新签订的合同（申请人自备）

⑮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申请人自备）

⑯变更的情况说明（申请人自备）

⑰建设资金已经落实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⑱终止合同关系证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9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28163bb8-cde4-4fdl-8bff-d7021093d6fd&taskid=face83b8-a664-4a4c-8448-5b6e9e857a99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变更

98.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98.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99.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核发-许可证书遗失补办

（一）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制定完备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

（二）保证本单位安全生产条件所需资金的投入；

（三）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按照国家有关规定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四）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经建设主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考核合格；

（五）特种作业人员经有关业务主管部门考核合格，取得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证书；

（六）管理人员和作业人员每年至少进行一次安全生产

教育培训并考核合格；

（七）依法参加工伤保险，依法为施工现场从事危险作业的人员办理意外伤害保险，为从业人员交纳保险费；

（八）施工现场的办公、生活区及作业场所和安全防护用具、机械设备、施工机具及配件符合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和规程的要求；

（九）有职业危害防治措施，并为作业人员配备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安全防护用具和安全防护服装；

（十）有对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及施工现场易发生重大事故的部位、环节的预防、监控措施和应急预案；

（十一）有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应急救援组织或者应急救援人员，配备必要的应急救援器材、设备；

99.1 需提供要件

①安全生产规章制度目录、文件及各工种安全技术操作规程目录（申请人自备）

②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及安全生产指标（申请人自备）

③企业保证安全生产制定的管理办法或规章制度、本年度安全资金投入计划及实施情况（申请人自备）

④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原件及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⑤企业从业人员工伤保险证明和当年施工项目投保意外伤害保险收据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⑥企业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

人员的文件和安全管理机构组成人员明细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⑦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措施、救援器材、设备清单和救援、组织人员名单（申请人自备）

⑧针对本企业业务特点可能会导致的职业病种类制定相应的预防措施（申请人自备）

⑨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人员名单（申请人自备）

⑩企业特种作业人员名单、操作资格证书原件及复印件；5、企业管理人员和作业人员年度安全培训计划、培训考核人员明细（申请人自备）

⑪施工起重机械设备检测合格证明（申请人自备）

⑫根据本企业业务特点，详细列出下列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及施工现场易发生重大事故的部位、环节的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的预防监控措施和应急预案（申请人自备）

99.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fc7ba6dc-15cd-4c5c-9706-b5e53f76a524&taskid=76190f39-fb32-472d-8e5d-8727c81068cd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核发-许可证书遗失补办

99.3 办理时限：即办

99.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00.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核发-许可证延期

（一）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制定完备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

（二）保证本单位安全生产条件所需资金的投入；

（三）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按照国家有关规定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四）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经建设主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考核合格；

（五）特种作业人员经有关业务主管部门考核合格，取得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证书；

（六）管理人员和作业人员每年至少进行一次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并考核合格；

（七）依法参加工伤保险，依法为施工现场从事危险作业的人员办理意外伤害保险，为从业人员交纳保险费；

（八）施工现场的办公、生活区及作业场所和安全防护用具、机械设备、施工机具及配件符合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和规程的要求；

（九）有职业危害防治措施，并为作业人员配备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安全防护用具和安全防护服装；

（十）有对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及施工现场易发生重大事故的部位、环节的预防、监控措施和应急预案；

（十一）有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应急救援组织或者应急救援人员，配备必要的应急救援器材、设备；

100.1 需提供要件

①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及安全生产指标（申请人自备）

②企业从业人员工伤保险证明和当年施工项目投保意外伤害保险收据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③针对本企业业务特点可能会导致的职业病种类制定相应的预防措施（申请人自备）

④根据本企业业务特点，详细列出下列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及施工现场易发生重大事故的部位、环节的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的预防监控措施和应急预案（申请人自备）

⑤企业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文件和安全管理机构组成人员明细表（资料来源：沈

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⑥安全生产规章制度目录、文件及各工种安全技术操作规程目录（申请人自备）

⑦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人员名单（申请人自备）

⑧企业保证安全生产制定的管理办法或规章制度、本年度安全资金投入计划及实施情况（申请人自备）

⑨施工起重机械设备检测合格证明（申请人自备）

⑩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措施、救援器材、设备清单和救援、组织人员名单（申请人自备）

⑪企业特种作业人员名单、操作资格证书原件及复印件；5、企业管理人员和作业人员年度安全培训计划、培训考核人员明细（申请人自备）

⑫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原件及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100.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e2b35660-8895-4ba9-82b8-1d3f279897e3&taskid=42f796bf-26fe-470f-8e31-a9e9a443f5e8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核发-许可证延期

100.3 办理时限：即办

100.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01.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核发-许可证核发

（一）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制定完备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

（二）保证本单位安全生产条件所需资金的投入；

（三）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按照国家有关规定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四）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经建设主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考核合格；

（五）特种作业人员经有关业务主管部门考核合格，取得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证书；

（六）管理人员和作业人员每年至少进行一次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并考核合格；

（七）依法参加工伤保险，依法为施工现场从事危险作业的人员办理意外伤害保险，为从业人员交纳保险费；

（八）施工现场的办公、生活区及作业场所和安全防护用具、机械设备、施工机具及配件符合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和规程的要求；

（九）有职业危害防治措施，并为作业人员配备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安全防护用具和安全防护服装；

（十）有对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及施工现场易发生重大事故的部位、环节的预防、监控措施和应急预案；

（十一）有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应急救援组织或者应急救援人员，配备必要的应急救援器材、设备；

101.1 需提供要件

①针对本企业业务特点可能会导致的职业病种类制定相应的预防措施（申请人自备）

②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及安全生产指标（申请人自备）

③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人员名单（申请人自备）

④企业从业人员工伤保险证明和当年施工项目投保意外伤害保险收据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⑤根据本企业业务特点，详细列出下列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及施工现场易发生重大事故的部位、环节的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的预防监控措施和应急预案（申请人自备）

⑥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原件及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⑦安全生产规章制度目录、文件及各工种安全技术操作规程目录（申请人自备）

⑧企业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文件和安全管理机构组成人员明细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⑨企业保证安全生产制定的管理办法或规章制度、本年度安全资金投入计划及实施情况（申请人自备）

⑩施工起重机械设备检测合格证明（申请人自备）

⑪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措施、救援器材、设备清单和救援、组织人员名单（申请人自备）

⑫企业特种作业人员名单、操作资格证书原件及复印件；5、企业管理人员和作业人员年度安全培训计划、培训考核人员明细（申请人自备）

10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6706e41b-0a0a-4351-8831-2676148ba7cc&taskid=b3e5e1a8-db61-43d4-91f4-0350eebf9141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核发-许可证核发

101.3 办理时限：即办

101.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02.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核发-许可证变更

（一）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制定完备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

（二）保证本单位安全生产条件所需资金的投入；

（三）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按照国家有关规定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四）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经建设主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考核合格；

（五）特种作业人员经有关业务主管部门考核合格，取得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证书；

（六）管理人员和作业人员每年至少进行一次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并考核合格；

（七）依法参加工伤保险，依法为施工现场从事危险作业的人员办理意外伤害保险，为从业人员交纳保险费；

（八）施工现场的办公、生活区及作业场所和安全防护用具、机械设备、施工机具及配件符合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和规程的要求；

（九）有职业危害防治措施，并为作业人员配备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安全防护用具和安全防护服装；

（十）有对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及施工现场易发生重大事故的部位、环节的预防、监控措施和应急预案；

（十一）有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应急救援组织或者应急救援人员，配备必要的应急救援器材、设备；

102.1 需提供要件

①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措施、救援器材、设备清单和救援、组织人员名单（申请人自备）

②企业保证安全生产制定的管理办法或规章制度、本年度安全资金投入计划及实施情况（申请人自备）

③针对本企业业务特点可能会导致的职业病种类制定相应的预防措施（申请人自备）

④施工起重机械设备检测合格证明（申请人自备）

⑤企业从业人员工伤保险证明和当年施工项目投保意外伤害保险收据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⑥安全生产规章制度目录、文件及各工种安全技术操作

规程目录（申请人自备）

⑦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人员名单（申请人自备）

⑧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原件及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⑨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及安全生产指标（申请人自备）

⑩根据本企业业务特点，详细列出下列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及施工现场易发生重大事故的部位、环节的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的预防监控措施和应急预案（申请人自备）

⑪企业特种作业人员名单、操作资格证书原件及复印件；5、企业管理人员和作业人员年度安全培训计划、培训考核人员明细（申请人自备）

⑫企业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文件和安全管理机构组成人员明细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10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a2b38807-9d27-4abd-bc6b-53d9faf9adac&taskid=d4ae1305-3ae6-4e34-ad48-af59d60ac353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核发-许可证变更

102.3 办理时限：即办

102.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十五、工信科技

1. 省级大学科技园认定

省级大学科技园条件：1. 已成立具备独立法人资格、企业化运作的大学科技园管理机构，管理人员中本科以上学历占 70%以上。2. 具有相对集中、建筑面积 10000 平方米以上的可自主支配场地；提供给孵化企业使用的场地面积不低于大学科技园可自主支配面积的 60%。3. 园内的在孵企业原则上不少于 30 家，为社会提供就业机会不少于 300 个。在孵企业注册地及工作场所须在大学科技园的工作场地范围内，且孵化时间一般不超过 5 年。4. 大学科技园建立或引进种子基金、风险投资、金融担保机构。5. 依托高校已制定促进创新创业和成果转化的相关政策。6. 服务设施齐全，具备为企

业提供商务、融资、咨询、交流等服务的条件。7.大学科技园管理规范，具有严格的财务管理制度，综合统计数据齐全。

1.1 需提供要件

①辽宁省省级大学科技园认定申请报告（申请人自备）

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036f0267-8559-459b-a788-4cc41793lda0&taskid=0ec45617-d1f5-4919-af89-b400b3f0859e

省级大学科技园认定

1.3 办理时限：即办

1.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 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认定

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认定必须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一）从事《技术先进型服务业务认定范围》和《技术先进型服务业务认定范围（服务贸易类）》规定范围内的一

种或多种技术先进型服务业务，采用先进技术或具备较强的研发能力。

（二）企业的注册地及生产经营地在辽宁省行政辖区内。

（三）企业具有法人资格。

（四）具有大专以上学历的员工占企业职工总数的 50%以上。

（五）从事本办法第四条规定范围内的技术先进型服务业务取得的收入占企业当年总收入的 50%以上。

（六）从事离岸服务外包业务取得的收入不低于企业当年总收入的 35%。

（七）符合条件的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须在商务部“服务贸易统计监测管理信息系统”中填报企业基本信息，并按时报送数据。

2.1 需提供要件

①企业职工人数、学历结构以及大专以上学历人员占企业职工的比例说明，学历证书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②企业注册登记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③向境外客户提供的国际（离岸）外包服务的外包合同、开具发票或收汇证明，以及《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离岸服务外包业务收入明细表》，企业离岸服务外包业务合同已经在

商务部统一平台进行执行额登记的证明。申请认定技术先进型服务业务范围（服务贸易类）企业，提交服务贸易进出口合同和收汇证明。（申请人自备）

④企业对生产经营地的情况说明（申请人自备）

⑤企业营业执照副本（申请人自备）

⑥采用先进技术或具备较强研发能力的证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⑦全国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认定（复核）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⑧企业上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报表以及从事本办法第四条规定范围内的技术先进型服务业务收入总和占本企业当年总收入的比例情况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e85fad75-30ed-4e10-81a4-d826044534b7&taskid=7a0f4236-dd65-46a7-a2eb-812178bb9be0



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认定

2.3 办理时限：即办

2.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3.5000 万元以下的内资企业技术改造项目和 3000 万美元以下的外资企业技术改造项目进口设备免关税确认

"（1）项目属于外商投资或内资产业政策鼓励类；

（2）项目批准文件符合投资体制改革相关配套文件规定；

（3）申请内容符合项目批准文件要求；"

3.1 需提供要件

①外商投资企业提供.：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合同、章程及合同章程批复（申请人自备）

②项目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申请人自备）

③免税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④进口设备购货合同（扫描件）（申请人自备）

⑤可研报告（申请人自备）

⑥项目进口设备清单（申请人自备）

⑦项目可研报告中提出的进口设备清单（申请人自备）

⑧项目批复文件（申请人自备）

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2553da69-2033-4c0d-b829-52f9b68b1b37&taskid=f5be709f-233f-4969-a0cb-3add42e8f144

5000万元以下的内资企业技术改造项目和3000万美元以下的外资企业技术改造项目进口设备免...

3.3 办理时限：即办

3.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4. 省技术转移示范机构认定

1.符合我省产业政策，发展方向明确，有符合本机构实际情况和发展要求的经营理念。2.有适合机构本身发展要求的独特商业模式、特色经营项目和核心竞争力。3.有两年以上从事技术转移业务的经历及开展技术转移业务的成功案例。4.有符合条件的经营场所；有满足经营要求的办公设备和条件；有稳定的客户群及长期合作伙伴。5.有高效、专业的管理团队，管理规范，规章制度健全，有明确的从事技术转移服务的章程、客户管理服务规范和程序、健全的内部管理制度。

4.1 需提供要件

①辽宁省技术转移示范机构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e1d3f5f8-264a-4d9a-bff4-8b7eaa0464d6&taskid=d773ffff-b731-4e1c-a877-1553fc82b105

省技术转移示范机构认定

4.3 办理时限：即办

4.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5. 无线电发射设备进关核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无线电管理条例》（国务院、中央军委令第 672 号）第五章规定，申请无线电设备进关核准的单位，应当具备下列基本条件：1. 申请临时进口的设备具有合法的用途；2. 具有合法、有效的进出口合同或者设备运单；3. 需要在国内临时实效发射的，使用的无线电频率需经无线电管理机构批准。

5.1 需提供要件

①合法、有效的进出口合同或者设备运单（申请人自备）

②申请函附《无线电发射设备进关核准申请表》（申请人自备）

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d62dd503-d938-4e72-aa55-9b55d26cbf98&taskid=126f9a4b-e018-472c-9517-34ed3cd66c2a



无线电发射设备进关核准

5.3 办理时限：即办

5.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6. 无线电频率使用许可延续

《无线电频率使用许可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令第 40 号）第五条规定，取得无线无线电频率使用许可，应当符合下列条件：1.所申请的无线电频率符合无线电频率划分和使用规定，有明确具体的用途；2.有可用的无线电频率，使用无线电频率的技术方案可行；3.有相应的专业技术人员；4.对依法使用的其他无线电频率不会产生有害干扰；5.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6.1 需提供要件

①书面申请附相关申请表原件、组织机构代码证或营业执照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3405a8d7-dd98-43c3-8ec7-aa1e9b0bc605&taskid=933700bf-20fd-498e-a5f7-c7da1993cc66



无线电频率使用许可延续

6.3 办理时限：即办

6.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7. 无线电频率使用许可注销

《无线电频率使用许可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令第 40 号）第五条规定，取得无线无线电频率使用许可，应当符合下列条件：1. 所申请的无线电频率符合无线电频率划分和使用规定，有明确具体的用途；2. 有可用的无线电频率，使用无线电频率的技术方案可行；3. 有相应的专业技术人员；4. 对依法使用的其他无线电频率不会产生有害干扰；5.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1 需提供要件

①书面申请附相关申请表原件、组织机构代码证或营业执照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db08c9cf-0feb-408a-95b4-1224f0c11571&taskid=018d5f25-8610-41da-b847-961230ae2153



无线电频率使用许可注销

7.3 办理时限：即办

7.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8. 无线电频率使用许可批准

《无线电频率使用许可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令第 40 号）第五条规定，取得无线无线电频率使用许可，应当符合下列条件：1.所申请的无线电频率符合无线电频率划分和使用规定，有明确具体的用途；2.有可用的无线电频率，使用无线电频率的技术方案可行；3.有相

应的专业技术人员；4.对依法使用的其他无线电频率不会产生有害干扰；5.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8.1 需提供要件

①技术可行性研究报告，包括拟采用的通信技术体制和标准、系统配置情况、拟使用系统（设备）的频率特性、频率选用（组网）方案和使用率、主要使用区域的电波传播环境、干扰保护和控制措施，以及运行维护措施（申请人自备）

②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材料:无线电频率拟用于开展射电天文业务的，还应当提供具体的使用地点和有害干扰保护要求；无线电频率拟用于开展的有关无线电业务，依法需要取得有关部门批准的，还应当提供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申请人自备）

③依法使用无线电频率的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④书面申请附相关申请表原件、组织机构代码证或营业执照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⑤拟开展的无线电业务的情况说明，包括功能、用途、通信范围（距离）、服务对象和预测规模以及建设计划（申请人自备）

⑥申请人基本情况，包括开展相关无线电业务的专业技术人员、技能和管理措施（申请人自备）

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

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348fdef7-08a8-4b7f-a3f5-a204901eafad&taskid=07ae0165-311c-4a87-a1bb-63217782cf8d



无线电频率使用许可批准

8.3 办理时限：即办

8.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9. 无线电频率使用许可变更

《无线电频率使用许可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令第 40 号）第五条规定，取得无线无线电频率使用许可，应当符合下列条件：1.所申请的无线电频率符合无线电频率划分和使用规定，有明确具体的用途；2.有可用的无线电频率，使用无线电频率的技术方案可行；3.有相应的专业技术人员；4.对依法使用的其他无线电频率不会产生有害干扰；5.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9.1 需提供要件

①依法使用无线电频率的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②拟开展的无线电业务的情况说明，包括功能、用途、通信范围（距离）、服务对象和预测规模以及建设计划（申请人自备）

③技术可行性研究报告，包括拟采用的通信技术体制和标准、系统配置情况、拟使用系统（设备）的频率特性、频率选用（组网）方案和使用率、主要使用区域的电波传播环境、干扰保护和控制措施，以及运行维护措施（申请人自备）

④书面申请附申请表原件、组织机构代码证或营业执照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⑤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材料:无线电频率拟用于开展射电天文业务的，还应当提供具体的使用地点和有害干扰保护要求；无线电频率拟用于开展的有关无线电业务，依法需要取得有关部门批准的，还应当提供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申请人自备）

⑥申请人基本情况，包括开展无线电业务的专业技术人员、技能和管理措施（申请人自备）

9.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742d66ec-b976-4589-9ebb-813e962eed15&taskid=c50417e5-ea47-49db-9d48-9c9352d1d17a



无线电频率使用许可变更

9.3 办理时限：即办

9.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0. 省级重点实验室审批

申报学科重点实验室、企业重点实验室一般应为已开放运行 2 年以上的部门或市级创新平台，并满足下列条件：

(一)研究领域符合国家和辽宁省科技发展战略，在本领域具有明显的科研优势和区域特色，科研成效突出，拥有一定数量的具有自主知识产权且处于国际、国内领先水平的科研成果，具备承担国家、省部级重大科研项目和广泛开展国际、国内学术交流与合作的能力，近 3 年须主持或承担过国家各类科技计划项目。

(二)具有学术水平高、学风严谨、创新能力强，思想活跃、科研业绩优秀、团结协作、结构合理的科研团队，研究水平在本领域处于省内领先、国内先进，注重科技成果转化，

具有较强的引领和支撑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

(三)具备良好的科研条件和基础设施，实验场地相对集中，面积一般须不低于1000平方米;具备开展重大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所必需的仪器设备和设施，科研仪器总价值(原值)在500万元以上。从事软件研究开发等特殊行业的实验室可以略低于以上标准。

(四)依托单位有筹措资金的能力和信誉，能够为研究工作提供必要的条件支持和后勤保障。重点实验室申报单位须确保连续3年投入建设经费累计不少于500万元，且每年提供运行保障经费不少于100万元。

(五)实验室内部管理制度健全、已形成科学的管理体制和高效、合理的运行机制。

10.1 需提供要件

①申报书（申请人自备）

10.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H座（浑南区全运路109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9f63b031-7398-4df0-99c8-c61a86c865aa&taskid=e7ea5555-a918-438c-9356-58733491b332

省级重点实验室审批

10.3 办理时限：即办

10.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1. 省级临床医学研究中心批建

申报中心的单位应满足的基本条件：

（一）省内三级甲等医院，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二）在申报领域具有省内领先、国内先进的临床诊疗技术水平。

（三）临床医学研究能力突出，申报前五年内，在申报领域牵头主持过国家科技计划临床研究项目/课题，领军人才和创新团队优势明显。

（四）各项管理制度健全。主管部门能够对拟申报的中心建设提供相应的条件保障，具备相应的专职管理人员，保障中心各项工作有效开展。

第十二条管理部门按照布局规划，根据实际需求，发布征集建设中心的通知。

第十三条符合条件的医疗机构根据管理部门的规划布局，组织填写《辽宁省临床医学研究中心申报书》（编制提纲见附件 1），经主管部门推荐申报。

为优化中心建设布局，同一医院在同一领域原则上只能申报一个中心。

11.1 需提供要件

①临床医学研究中心申报书（申请人自备）

1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ebb452af-bea6-4eda-a485-8015a92f6ba8&taskid=e513c5dc-6fdf-4c5c-bfe6-0b68d500f767

省级临床医学研究中心批建

11.3 办理时限：即办

11.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2. 辽宁省企业创新奖

符合辽宁省企业创新奖申请条件

12.1 需提供要件

①辽宁省企业创新奖申报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

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②自我评价报告（申请人自备）

1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d61b354b-e0dd-4f08-9780-f07f75189dcb&taskid=094a6d1a-0585-4cea-a801-2eff0abb7d84

辽宁省企业创新奖

12.3 办理时限：即办

12.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3. 省级科技计划项目管理

详见当年通知

13.1 需提供要件

①申报书（申请人自备）

1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789afec5-6683-4f2c-870d-9887200273ld&taskid=36065b67-b3ba-428e-9e4f-5e9715d92fd8

省级科技计划项目管理

13.3 办理时限：即办

13.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4. 省技术创新中心认定

申报建设省技术创新中心应具备下列基本条件：

（一）产业共性技术创新中心。

1. 中心的主体单位为学科优势明显、科研实力雄厚和成果转化业绩显著的具有领先水平技术的高等学校、科研院所或骨干龙头企业；

2. 承担国家级科技项目 10 项以上，解决行业中关键共性技术 10 项以上。建立起与高等学校、科研院所和企业合作的长效机制，与 50 家以上企业开展产学研合作，实现直

接和间接经济效益 5 亿元以上；

3. 场地面积 5000 平方米以上，研发设备原值不低于 5000 万元；

4. 拥有院士、长江学者等国内领军人才及其研发团队。

（二）专业技术创新中心。

1. 中心的主体单位为运行状况良好、财务收支稳定、能够保障中心的建设和可持续发展的独立法人单位；

2. 拥有一定数量的具有自主知识产权且处于国际、国内领先水平的科研成果，建立起产学研合作的长效机制，具有一批稳定、专业开展技术研发及服务的专业研究人员和团队；

3. 场地面积在 1000 平方米以上，研发设备原值不低于 500 万元；

4. 拥有相关行业领域的技术带头人及专职的技术研发与管理人员队伍。

14.1 需提供要件

①申报书（申请人自备）

1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04e65dc9-7d29-496a-9b3c-9500933cdac3&taskid=9ce16e87-f7a4-4c73-abf9-d5e0b6649672



省技术创新中心认定

14.3 办理时限：即办

14.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5. 省外国人才引进计划管理

项目申报单位聘请的外国专家数量一般在 2 人以上，每名专家每年在省内工作时间不少于 15 天，专家团队累计工作时间不少于 2 个月；专家团队成员专业应相互关联或具有互补性，能够通过协同合作促进工作目标的完成

15.1 需提供要件

①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②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③海外任职材料（申请人自备）

④主要成果和奖励证书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⑤与用人单位签订的工作合同或协议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⑥护照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1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d45c0c0b-a45f-448c-8ec4-1a9be03294la&taskid=a475f4e3-545f-454a-87bc-d4aa95a6a6e6

省外国人才引进计划管理

15.3 办理时限：即办

15.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6. 食盐定点生产企业审核审批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告》（2018 年第 19 号）一、食盐定点生产企业生产经营能力：（一）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法人资格；（二）在本规范条件实施前持有食盐定点生产企业证书；（三）拥有自主的食盐注册商标；

（四）能够持续开展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建立真实完整的生产销售记录并保存相关凭证；（五）食盐定点生产企业生产食盐的原料盐应有稳定的来源：海盐食盐定点生产企业拥有相应的盐田资源，且盐田资源有10年以上的滩涂或海域使用权，湖盐和井矿盐食盐定点生产企业应当有10年以上采矿权；或者原料盐采购自其所属集团公司或集团公司控股的下属企业，且其所属集团公司或集团公司控股的下属企业拥有相应的盐田资源，该盐田资源有10年以上的滩涂或海域使用权，或采矿权；或者原料盐采购自其他食盐定点生产企业。

16.1 需提供要件

①说明食盐定点生产企业生产食盐的原料盐有稳定的来源需提供的材料（申请材料见备注）（申请人自备）

②食盐定点生产企业应提供其食盐生产能力不低于10万吨/年的说明材料，西部少数民族自治区和南方海盐区食盐定点生产企业应提供食盐生产能力不低于3万吨/年的说明材料。说明材料应包括食盐生产工艺流程图、主要食盐生产设备设施设计制造合同。（申请人自备）

③企业食盐社会责任储备、轮储、贮存、出库管理制度复印件，轮储和出入库食盐的凭证复印件；食盐社会责任储备库存详细记录材料。（申请人自备）

④食盐定点生产企业（含多品种食盐定点生产企业）建

立的信用信息记录、信用信息公示以及社会资本（含企业和个人）与本企业重组前信用信息公示制度复印件(其余申请材料见备注)（申请人自备）

⑤食盐定点生产企业（含多品种食盐定点生产企业）应提供通过 GB/T19001 或 ISO22000 或 HACCP 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复印件；符合 GB/T19828 和 GB14881 要求的说明材料；企业生产的食盐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用盐》（GB2721）和《食用盐》（GB/T5461）标准的说明材料，以及国家级盐业专业检测机构出具的两年内的企业食盐质量检测报告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⑥食盐定点生产企业（含多品种食盐定点生产企业）应提供企业食盐电子追溯体系建设合同复印件、项目验收报告复印件以及食盐电子追溯防伪平台系统生成的《食盐定点生产企业追溯情况报告》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⑦食盐定点生产企业（含多品种食盐定点生产企业）应提供企业从事食盐生产的固定的自有厂房和设备设施的说明材料，说明材料应包括企业食盐生产厂房平面布局图示、设施布局图示、设备设施采购凭证，食盐生产厂房用地的产权证书复印件（租赁政府规划建设的工业园区厂房的，需提供园区厂房租赁合同或园区政府部门出具的工业园区厂房使用证书复印件或说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⑧自产原料盐的海盐和湖盐食盐定点生产企业应提供

食盐及其原料盐生产设备的详细清单（含设备布局图示）、工艺流程图及说明材料，说明企业有较高的自动化、机械化水平，说明企业采、收、运原料盐的机械化水平达到90%以上；井矿盐食盐定点生产企业应提供完全采用多效真空蒸发或机械式蒸汽再压缩生产工艺的说明材料（包括工艺流程图）。（申请人自备）

⑨《食盐定点生产企业审核申请表》、营业执照复印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告》（2018年第19号）实施前持有食盐定点生产企业证书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⑩食盐定点生产企业（含多品种食盐定点生产企业）应提供企业食盐包装设备采用全自动的包装和箱（袋）装设备的说明材料（申请材料见备注）（申请人自备）

⑪多品种食盐定点生产企业应提供原料盐从食盐定点生产企业购进的采购合同复印件及凭证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⑫多品种食盐定点生产企业应提供生产的品种食盐明细及其对应的标准（含国标、行标和依法依规在机构和部门备案企业标准），申请审核前的上一年月度和年度品种食盐生产报表，报表应详细记录生产食盐的品种类型和数量，说明企业上一年品种食盐产量占其食盐总产量的60%以上。（申请人自备）

⑬由国家部门颁发的食盐商标注册证书复印件或说明材料；如食盐商标为所属集团公司授权使用，则需提供集团

公司的由国家部门颁发的食盐商标注册证书复印件和集团公司授权使用说明材料；企业申请审核之日起的前两年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1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e8a50be1-512a-4b04-bef7-f4d5f7e98fd5&taskid=567a1f32-a6c6-4bf0-816c-06e14d08f097

食盐定点生产企业审核审批

16.3 办理时限：即办

16.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7. 省级科技类民办非企业单位进口科教用品免税资格审核

经过省民政厅注册登记、管理规范、正常通过年检、运行良好的科技类民办非企业单位。

17.1 需提供要件

①关于 XXXX 单位进口 XXXX（科教用品）申请免税资格的函（申请人自备）

②单位符合受理资格的有关证明材料（告知承诺事项）（申请人自备）

1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4b4a3a8e-0ba4-4227-815c-be51608f89e7&taskid=785b360f-d97f-4fdf-8cd0-f5d95e237c25

省级科技类民办非企业单位进口科教用品免税资格审核

17.3 办理时限：即办

17.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8. 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

1. 在中国境内（不包括港、澳、台地区）注册的居民企业。2. 职工总数不超过 500 人、年销售收入不超过 2 亿元、资产总额不超过 2 亿元。3. 企业提供的产品和服务不属于国

家规定的禁止、限制和淘汰类。4.企业在填报上一年及当年内未发生重大安全、重大质量事故和严重环境违法、科研严重失信行为，且企业未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和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5.企业根据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指标进行综合评价所得分值不低于60分，且科技人员指标得分不得为0分。

18.1 需提供要件

①《科技型中小企业信息表》（申请人自备）

1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H座（浑南区全运路109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d73c716f-ea4f-4434-8e11-be509e34c646&taskid=81bd0140-64a1-4a62-a79b-5c3bba69ca58

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

18.3 办理时限：即办

18.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024-83787878/83787888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十六、对外商务

1. 限制进出口技术的进口许可

1. 企业进出口技术属于国家限制进出口目录

2. 企业具有《进出口企业资格证》、《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表》或《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1.1 需提供要件

①《技术进出口许可证》(1)《技术进出口许可意向书》;(2)技术进出口合同副本;(3)技术资料进出口清单;(4)签约双方法律地位的证明文件。(申请人自备)

②《技术进出口许可意向书》(1)限制类技术进(出)口许可证申请书;(2)如技术进(出)口项目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还应提交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3)《进出口企业资格证》、《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表》或《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复印件);(4)营业执照(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 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 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079b6cf2-70ff-4ac5-a65f-e8322691dc74&taskid=c0600d9f-4483-4dd7-b6be-9f9451d8875a

限制进出口技术的进口许可

1.3 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

1.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 限制进出口技术的出口许可

1. 企业出口技术属于国家限制进出口目录

2. 企业具有《进出口企业资格证》、《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表》或《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1 需提供要件

①《技术进出口许可证》(1)《技术进出口许可意向书》;(2)技术进出口合同副本;(3)技术资料进出口清单;(4)签约双方法律地位的证明文件。(申请人自备)

②《技术进出口许可意向书》(1)限制类技术进(出)口许可证申请书;(2)如技术进(出)口项目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还应提交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申请人自备)

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ad7653c6-e361-44ca-afa8-bf4caff3e6d4&taskid=518ace31-8f97-4ebb-b577-3bee5c2cf0ef



限制进出口技术的出口许可

2.3 办理时限：2 个工作日

2.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3. 对外劳务合作经营资格核准

1、符合企业法人条件；

2、实缴注册资本不低于 600 万元人民币；

3、有 3 名以上熟悉对外劳务合作业务的管理人员；

4、有健全的内部管理制度和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制度；

5、法定代表人无故意犯罪记录。

3.1 需提供要件

①银行资信证明（申请人自备）

②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制度（申请人自备）

③3 名以上熟悉对外劳务合作业务的管理人员的工作简历（申请人自备）

④法定代表人无故意犯罪记录证明（申请人自备）

⑤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申请人自备）

⑥企业申请报告（申请人自备）

⑦企业内部管理制度（申请人自备）

⑧3 名以上熟悉对外劳务合作业务的管理人员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⑨告知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7fe94860-acd3-475d-af54-486e8ace9db9&taskid=e5ebbff0-4eac-4a63-a8e3-bc2485bdad31



对外劳务合作经营资格核准

3.3 办理时限：6 个工作日

3.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4.单用途商业预付卡发卡企业备案(新)

1.从事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居民服务业（具体行业分类表见附件1）的企业法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开展单用途商业预付卡业务；2.集团发卡企业是指发行在本集团内使用的单用途卡的集团母公司。集团是指由同一企业法人绝对控股的企业法人联合体。3.品牌发卡企业是指发行在同一品牌特许经营体系内使用的单用途卡，且拥有该品牌的企业标志或注册商标，或者经授权拥有该企业标志或注册商标排他使用权的法人企业。同一品牌特许经营体系是指使用同一企业标志或注册商标的企业法人联合体。4.规模发卡企业是指除集团发卡企业、品牌发卡企业之外的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企业：（1）上一会计年度年营业收入500万元以上；（2）工商注册登记不足一年、注册资本在100万元以上。商务部可以根据具体情况调整规模发卡企业标准，以公告的形式公布。5.发卡企业应在开展单用途卡业务之日起30日内按照下列规定办理备案：（1）集团发卡企业和品牌发卡企业向其工商登记注册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商务主管部门备案；（2）规模发卡企业向其工商登记注册地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商务主管部门备案；（3）其他发卡企业向其工商登记注册地县（市、区）人民政府商务主管部门备案。

4.1需提供要件

①股东会决议（申请人自备）

②单用途卡业务、资金管理制度（申请人自备）

③资金存管账户信息、存管协议（申请人自备）

④集团股权关系说明（申请人自备）

⑤单用途卡购卡章程、协议（申请人自备）

⑥企业标志、注册商标所有权证明（申请人自备）

⑦审计机构审计的上一年度财务报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⑧媒体公示信息（申请人自备）

⑨实体卡、虚拟卡信息样本（申请人自备）

⑩企业申请（注销）（申请人自备）

⑪与售卡企业签订的协议文本（申请人自备）

⑫企业申请（新备案）（申请人自备）

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d83d7b35-4a17-4872-8e7b-d2ed08cfcd39&taskid=f0f2fad5-82a7-4dbc-a33b-2d132e2f9059

单用途商业预付卡发卡企业备案(新)

4.3 办理时限：3 个工作日

4.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5.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

在省工商局注册成功的企业申请的备案登记业务

5.1 需提供要件

①备案登记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②说明变更原因及变更事项的申请报告（申请人自备）

③企业法定代表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④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⑤营业执照（申请人自备）

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1f5ecf05-98d9-4bff-9968-004807547be6&taskid=c51100d3-27f0-43e0-8dd5-ba550b4db5ba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

5.3 办理时限：即办

5.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十七、畜牧种粮农业

1. 申请审查境外生产的农药的广告

凡利用各种媒介或形式发布关于防治农、林、牧业病、虫、草、鼠害和其他有害生物（包括病媒害虫）以及调节植物、昆虫生长的农药广告

1.1 需提供要件

①农药广告审查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②农药登记证（申请人自备）

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f7dabdcd-4de0-4728-af03-e805331cae9a&taskid=0373305b-4b63-4ece-b0c9-f567ed3d01bc

申请审查境外生产的农药的广告

1.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1.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 申请审查境内生产的农药的广告

凡利用各种媒介或形式发布关于防治农、林、牧业病、虫、草、鼠害和其他有害生物（包括病媒害虫）以及调节植物、昆虫生长的农药广告

2.1 需提供要件

①农药广告审查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②农药产品质量标准（申请人自备）

③农药登记证（申请人自备）

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342bcb82-e6c5-440c-a5de-5745429a1249&taskid=3870d3a8-d05b-4caa-82f6-d1e11acb5493

申请审查境内生产的农药的广告

2.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2.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3. 从事种子进出口业务公司的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的初审

从事种子进出口业务的企业和外商投资企业申请领取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除具备本办法规定的相应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的条件外，还应当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1 需提供要件

①种子检验室、加工厂房、仓库或自有资产的说明材料；办公场所自有产权证明复印件或租赁合同；种子检验、加工设备清单和购置发票复印件；设施设备的情况说明及实景照片。（申请人自备）

②单位性质、股权结构基本情况，公司章程、营业执照复印件，设立分支机构、委托生产种子、委托代销种子以及以购销方式销售种子的情况说明（申请人自备）

③种子生产地点检疫证明（申请人自备）

④种子生产、加工贮藏、检验专业技术人员的基本情况（提交书面承诺），企业法定代表人和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及其种业从业简历（申请人自备）

⑤委托种子生产合同复印件或自行组织种子生产的情况说明和证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⑥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⑦品种审定证书复印件；生产经营授权品种种子的，提交植物新品种权证书复印件及品种权人的书面同意证明。（申请人自备）

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

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dbfb9b24-f405-426c-8849-a1234f853f5b&taskid=b921b085-a9d4-4501-aaef-2a675e32df63

从事种子进出口业务公司的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的初审

3.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3.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4. 休闲渔业捕捞许可证

一、1. 渔业船网工具指标申请书或渔业捕捞许可证申请书（上报部局时）

2.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个人户籍证明（复印件，上报部局时）

3. 县级以上渔业行政主管部门开具的《渔业船舶拆解、销毁或处理证明》原件、船籍港登记机关出具的灭失证明原件、原发证机关出具的渔业船舶证书（渔业船舶检验证书、渔业船舶登记证书）注销证明原件（捕捞渔船淘汰后或因海损事故灭失后制造渔船申请船网工具指标批准书时提供）

4.渔业船舶检验证书、国籍（登记）证书、捕捞许可证复印件（购置、更新改造渔船申请船网工具指标批准书或申请渔业捕捞许可证时提供，复印件，上报部局时）

"5-1.远洋渔业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购置或更新改造专业远洋渔船申请船网工具指标时提供）5-2.外方的合作协议或有关当局同意入渔的证明（更新改造专业远洋渔船申请船网工具指标时提供

5-3.所在地县级以上主管机构提供的丢失证明（补发船网工具指标批准书时提供）"

6.购置渔船需提交买卖协议

二、1.渔业船网工具指标申请书或渔业捕捞许可证申请书（上报部局时）

2.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个人户籍证明（复印件，上报部局时）

3.县级以上渔业行政主管部门开具的《渔业船舶拆解、销毁或处理证明》原件、船籍港登记机关出具的灭失证明原件、原发证机关出具的渔业船舶证书（渔业船舶检验证书、渔业船舶登记证书）注销证明原件（捕捞渔船淘汰后或因海损事故灭失后制造渔船申请船网工具指标批准书时提供）

4.渔业船舶检验证书、国籍（登记）证书、捕捞许可证复印件（购置、更新改造渔船申请船网工具指标批准书或申请渔业捕捞许可证时提供，复印件，上报部局时）

"5-1.远洋渔业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购置或更新改造专业远洋渔船申请船网工具指标时提供）5-2.外方的合作协议或有关当局同意入渔的证明（更新改造专业远洋渔船申请船网工具指标时提供

5-3.所在地县级以上主管机构提供的丢失证明（补发船网工具指标批准书时提供）"

6.购置渔船需提交买卖协议

4.1 需提供要件

①渔业船舶国籍证书（申请人自备）

②渔业船舶检验证书（申请人自备）

③渔具和捕捞方法符合渔具准用目录和技术标准的说明（申请人自备）

④渔业捕捞许可证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⑤渔业船舶所有权登记证书（申请人自备）

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4f330de2-1df8-4d73-a43d-975a35bcd743&taskid=d22e2baf-5149-4a47-88e6-bbbe609a9e60

休闲渔业捕捞许可证

4.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4.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5. 内陆渔业捕捞许可证

一、1. 渔业船网工具指标申请书或渔业捕捞许可证申请书（上报部局时）

2.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个人户籍证明（复印件，上报部局时）

3. 县级以上渔业行政主管部门开具的《渔业船舶拆解、销毁或处理证明》原件、船籍港登记机关出具的灭失证明原件、原发证机关出具的渔业船舶证书（渔业船舶检验证书、渔业船舶登记证书）注销证明原件（捕捞渔船淘汰后或因海损事故灭失后制造渔船申请船网工具指标批准书时提供）

4. 渔业船舶检验证书、国籍（登记）证书、捕捞许可证复印件（购置、更新改造渔船申请船网工具指标批准书或申请渔业捕捞许可证时提供，复印件，上报部局时）

"5-1. 远洋渔业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购置或更新改造专业远洋渔船申请船网工具指标时提供）5-2. 外方的合作协议或有关当局同意入渔的证明（更新改造专业远洋渔船申请

船网工具指标时提供

5-3.所在地县级以上主管机构提供的丢失证明（补发船网工具指标批准书时提供）"

6.购置渔船需提交买卖协议

二、1.渔业船网工具指标申请书或渔业捕捞许可证申请书（上报部局时）

2.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个人户籍证明（复印件，上报部局时）

3.县级以上渔业行政主管部门开具的《渔业船舶拆解、销毁或处理证明》原件、船籍港登记机关出具的灭失证明原件、原发证机关出具的渔业船舶证书（渔业船舶检验证书、渔业船舶登记证书）注销证明原件（捕捞渔船淘汰后或因海损事故灭失后制造渔船申请船网工具指标批准书时提供）

4.渔业船舶检验证书、国籍（登记）证书、捕捞许可证复印件（购置、更新改造渔船申请船网工具指标批准书或申请渔业捕捞许可证时提供，复印件，上报部局时）

"5-1.远洋渔业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购置或更新改造专业远洋渔船申请船网工具指标时提供）5-2.外方的合作协议或有关当局同意入渔的证明（更新改造专业远洋渔船申请船网工具指标时提供

5-3.所在地县级以上主管机构提供的丢失证明（补发船网工具指标批准书时提供）"

6.购置渔船需提交买卖协议

5.1 需提供要件

①渔具和捕捞方法符合渔具准用目录和技术标准的说明（申请人自备）

②渔业捕捞许可证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③渔业船舶国籍证书（申请人自备）

④渔业船舶检验证书（申请人自备）

⑤渔业船舶所有权登记证书（申请人自备）

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H座（浑南区全运路109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6782d999-d763-4df7-8095-993f1e4670b2&taskid=3fcfcce3-5781-426d-bb63-2f0b15fc3ac3

内陆渔业捕捞许可证

5.3 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

5.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024-83787878/83787888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6. 食用菌菌种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母种、原种）

申请母种和原种《食用菌菌种生产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和个人，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生产经营母种注册资本100万元以上，生产经营原种注册资本50万元以上；

二、省级人民政府农业行政主管部门考核合格的检验人员1名以上、生产技术人员2名以上；

三、有相应的灭菌、接种、培养、贮存等设备和场所，有相应的质量检验仪器和设施。生产母种还应当有做出菇试验所需的设备和场所。

四、生产场地环境卫生及其他条件符合农业部《食用菌菌种生产技术规程》要求。

6.1 需提供要件

①仪器设备设施清单及照片（申请人自备）

②品种特性介绍（申请人自备）

③食用菌菌种生产经营许可证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④书面授权书（申请人自备）

⑤菌种生产经营场所产权证（申请人自备）

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8951a8a6-13e9-420c-8c65-f6efcb415093&taskid=255c4b35-f431-4fd3-aadb-2b689c31bb01



食用菌菌种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母种、原种）

6.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6.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7. 有机无机复混肥肥料的登记续展

凡经工商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肥料生产者均可提出肥料登记申请

7.1 需提供要件

①肥料登记证（申请人自备）

②肥料续展登记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

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10aba45c-622e-4ee1-a30c-3c98b5c9985d&taskid=8991c822-8eae-45d4-bcf0-066ffb20f68c



有机无机复混肥肥料的登记续展

7.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7.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8. 有机无机复混肥肥料的登记审批

凡经工商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肥料生产者均可提出肥料登记申请

8.1 需提供要件

①产品自检报告（申请人自备）

②辽宁省肥料登记产品标签备案填报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③肥料登记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0cfc7d8c-1493-438c-b7f9-01955b31c199&taskid=e4003604-9a3b-4abc-924b-4f1015c3b5f5

有机无机复混肥肥料的登记审批

8.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8.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9. 有机无机复混肥肥料的登记变更

凡经工商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肥料生产者均可提出肥料登记申请

9.1 需提供要件

①肥料登记证原件（申请人自备）

②肥料变更登记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③辽宁省肥料登记产品标签备案填报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9.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a018eb78-8307-4b48-9d7e-3ba0392235b5&taskid=6d498485-b948-4cf0-a81a-8d5375e93ee3

有机无机复混肥肥料的登记变更

9.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9.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0. 权限内肥料登记

凡经工商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肥料生产者均可提出肥料登记申请

10.1 需提供要件

①肥料登记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②辽宁省肥料登记产品标签备案填报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③产品自检报告（申请人自备）

10.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2b0e8125-21b5-4d3b-ba3d-a97f76b48e2d&taskid=098f16b1-ad96-4746-bb51-7895ff08629d

权限内肥料登记

10.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10.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1. 国家重点保护的天然种质资源的采集、采伐批准

因科研等特殊情况需要采集或者采伐列入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名录的野生种、野生近缘种、濒危稀有种种质资源的

11.1 需提供要件

①国家重点保护的天然种质资源的采集、采伐批准审批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②采集的理由说明及证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1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9915eb5f-ce57-400d-a190-ac81df3c8610&taskid=fb0b0dc2-64d0-406a-bcda-b69672357ecb

国家重点保护的天然种质资源的采集、采伐批准

11.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11.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2. 蚕种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

一、申请蚕种生产许可证，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符合国家与区域蚕业发展规划要求；

（二）有与蚕种生产能力相适应的桑园（柞林）或者稳定安全的原蚕饲育区；

（三）有与蚕种生产相适应的资金和检验等设施；

（四）有与蚕种生产相适应的专业技术人员；

（五）有能够有效控制蚕微粒子病的质量保证措施；

（六）一代杂交种年生产能力 5 万张以上。

申请蚕种冷藏、浸酸生产许可证，应当具备与冷藏能力相适应的冷藏库房、浸酸设备仪器、场地和相关专业技术人员。

二、申请蚕种经营许可证，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有与蚕种经营规模相适应的场所、资金和保藏、检验等设施；

（二）有与蚕种经营相适应的专业技术人员；

（三）经营的蚕种应当是通过审定的品种。

12.1 需提供要件

①蚕种生产经营许可证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②符合蚕种生产、经营应当具备条件的说明（申请人自备）

1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4ad2a862-a5e0-4913-b22f-bec3c05bd39e&taskid=4621a7be-825f-4115-a852-c89b1ffc18f7



蚕种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

12.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12.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3. 蜂种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

一、申请蚕种生产许可证，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符合国家与区域蚕业发展规划要求；

（二）有与蚕种生产能力相适应的桑园（柞林）或者稳定安全的原蚕饲育区；

（三）有与蚕种生产相适应的资金和检验等设施；

（四）有与蚕种生产相适应的专业技术人员；

（五）有能够有效控制蚕微粒子病的质量保证措施；

（六）一代杂交种年生产能力 5 万张以上。

申请蚕种冷藏、浸酸生产许可证，应当具备与冷藏能力相适应的冷藏库房、浸酸设备仪器、场地和相关专业技术人员。

二、申请蚕种经营许可证，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有与蚕种经营规模相适应的场所、资金和保藏、检验等设施；

（二）有与蚕种经营相适应的专业技术人员；

（三）经营的蚕种应当是通过审定的品种。

13.1 需提供要件

①技术人员资格证书（申请人自备）

②蜂种生产经营许可证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③管理制度文本（申请人自备）

④场区地理方位图（申请人自备）

⑤种畜禽来源（申请人自备）

⑥近三年内种畜禽的生产和销售情况（申请人自备）

⑦场区地理平面图（申请人自备）

1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47a7ed9a-c550-4da8-9022-94790041d8d8&taskid=96efa3b0-0a66-4bbd-aa2d-9a9620eed348



蜂种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

13.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13.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4. 其它种畜禽的生产经营许可（除生产家畜卵子、冷冻精液、胚胎等遗传材料外）

一、申请取得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生产经营的种畜禽必须是通过国家畜禽遗传资源委员会审定或者鉴定的品种、配套系，或者是经批准引进的境外品种、配套系；

（二）有与生产经营规模相适应的畜牧兽医技术人员；

（三）有与生产经营规模相适应的繁育设施设备；

（四）具备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畜牧兽医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种畜禽防疫条件；

（五）有完善的质量管理和育种记录制度；

二、申请取得生产家畜卵子、冷冻精液、胚胎等遗传材料的生产经营许可证，除应当符合本法第二十二条第二款规定的条件外，还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符合国务院畜牧兽医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实验室、保存和运输条件；

（二）符合国务院畜牧兽医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种畜数量和质量要求；

（三）体外授精取得的胚胎、使用的卵子来源明确，供体畜符合国家规定的种畜健康标准和质量要求；

14.1 需提供要件

①场区地理方位图（申请人自备）

②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③管理制度文本（申请人自备）

④种畜禽来源（申请人自备）

⑤场区地理平面图（申请人自备）

⑥近三年内种畜禽的生产和销售情况（申请人自备）

⑦技术人员资格证书（申请人自备）

1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47a7ed9a-c550-4da8-9022-94790041d8d8&taskid=96efa3b0-0a66-4bbd-aa2d-9a9620eed348



其它种畜禽的生产经营许可（除生产家畜卵子、冷冻精液、胚胎等遗传材料外）

14.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14.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5. 培育新的畜禽品种、配套系进行中间试验的批准

申请审定和鉴定的畜禽新品种、配套系和畜禽遗传资源，应当具备下列条件，并符合相关技术规范要求：

（一）主要特征一致、特性明显，遗传性稳定；

（二）与其他品种、配套系、畜禽遗传资源有明显区别；

（三）具有适当的名称。

畜禽新品种、配套系审定和畜禽遗传资源鉴定技术规范由农业部另行制定。

15.1 需提供要件

①新品种、配套系暂定名（申请人自备）

②拟进行中间试验的地点、期限和规模（申请人自备）

③新品种、配套系特征、特性（申请人自备）

1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95154c5c-38d0-44ad-9574-dc33d83afeb2&taskid=f6761b6a-8d65-4b0f-99dc-0e391a713d69

培育新的畜禽品种、配套系进行中间试验的批准

15.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15.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6. 饲料添加剂产品批准文号核发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生产的饲料添加剂、添加剂预混合饲料产品，在生产前应当取得相应的产品批准文号

16.1 需提供要件

①生产许可证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②产品配方、产品质量标准和检测方法（申请人自备）

③涵盖产品主成分指标的产品自检报告（申请人自备）

④产品批准文号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⑤产品标签样式和使用说明（申请人自备）

⑥省级以上检验机构出具的产品主成分指标检测方法验证结论（执行国家或行业标准的除外）（申请人自备）

⑦申请新饲料添加剂产品批准文号的，还应当提供农业农村部核发的新饲料添加剂证书（申请人自备）

1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a16942b5-0a34-4820-91b9-fb3f1544e4ae&taskid=f42bc6fa-2d13-4e1a-826d-ddfb95136c71



饲料添加剂产品批准文号核发

16.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16.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7. 食用菌菌种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栽培种）

申请栽培种《食用菌菌种生产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和个人，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注册资本 10 万元以上；

二、省级人民政府农业行政主管部门考核合格的检验人员 1 名以上、生产技术人员 1 名以上；

三、有必要的灭菌、接种、培养、贮存等设备和场所，有必要的质量检验仪器和设施；

四、栽培种生产场地的环境卫生及其他条件符合农业部《食用菌菌种生产技术规程》要求。

17.1 需提供要件

①食用菌菌种生产经营许可证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②主要仪器设备实景照片（申请人自备）

③仪器设备和设施清单（申请人自备）

④菌种生产经营场所产权证（申请人自备）

⑤品种特性介绍（申请人自备）

⑥实景照片（申请人自备）

1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农作物种子企业集成业务办理平台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d5589147-0962-4a3a-8818-8aeffd67d1bd&taskid=0c7c526b-27d7-45da-95b8-3d3cb348fb43



食用菌菌种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栽培种）

17.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17.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8. 使用低于国家或地方规定标准的农作物种子审批

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为生产需要必须使用低于国家或者地方规定标准的农作物种子的

18.1 需提供要件

①使用低于国家或地方规定的种用标准的农作物种子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1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

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74d31d77-4775-4c12-b7e0-4b9b08a4fa7a&taskid=864822aa-b677-4fcd-9136-f1c2bc2b2f2f

使用低于国家或地方规定标准的农作物种子审批

18.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18.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9. 非跨省引入动物隔离场的防疫条件审查与合格证的核发

兴办动物饲养场（养殖小区）和隔离场所，动物屠宰加工场所，以及动物和动物产品无害化处理场所，应当向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兽医主管部门提出申请，并附具相关材料。受理申请的兽医主管部门应当依照本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的规定进行审查。经审查合格的，发给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

19.1 需提供要件

①管理制度目录（申请人自备）

②设施设备清单（申请人自备）

③动物防疫条件审查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④人员情况（申请人自备）

⑤场所地理位置图、各功能区布局平面图（申请人自备）

19.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26cae1e6-7a70-48d4-9327-a5373e500be0&taskid=03b609be-51b8-4480-8e86-80a78bb5d8c5



非跨省引入动物隔离场的防疫条件审查与合格证的核发

19.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19.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0. 跨省调运动物隔离场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的核发

兴办动物饲养场（养殖小区）和隔离场所，动物屠宰加

工场所，以及动物和动物产品无害化处理场所，应当向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兽医主管部门提出申请，并附具相关材料。受理申请的兽医主管部门应当依照本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的规定进行审查。经审查合格的，发给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

20.1 需提供要件

①人员情况（申请人自备）

②设施设备清单（申请人自备）

③管理制度目录（申请人自备）

④动物防疫条件审查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⑤场所地理位置图、各功能区布局平面图（申请人自备）

20.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a7f1514f-2621-42bc-95ae-ef33f2ece7c2&taskid=a8a46e43-26ff-44ce-bc62-e507c00ba72d

跨省调运动物隔离场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的核发

20.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20.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1. 无害化处理场的防疫条件审查与合格证的核发

兴办动物饲养场（养殖小区）和隔离场所，动物屠宰加工场所，以及动物和动物产品无害化处理场所，应当向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兽医主管部门提出申请，并附具相关材料。受理申请的兽医主管部门应当依照本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的规定进行审查。经审查合格的，发给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

21.1 需提供要件

①动物防疫条件审查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②人员情况（申请人自备）

③管理制度目录（申请人自备）

④场所地理位置图、各功能区布局平面图（申请人自备）

⑤设施设备清单（申请人自备）

2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

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bf9499d7-429d-4cde-922e-db774fd876fc&taskid=37005c0f-1384-4292-a088-703c7cad5cb1



无害化处理场的防疫条件审查与合格证的核发

21.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21.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2. 兴办动物饲养场、养殖小区的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核发

兴办动物饲养场（养殖小区）和隔离场所，动物屠宰加工场所，以及动物和动物产品无害化处理场所，应当向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兽医主管部门提出申请，并附具相关材料。受理申请的兽医主管部门应当依照本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的规定进行审查。经审查合格的，发给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

22.1 需提供要件

①动物防疫条件审查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

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②管理制度目录（申请人自备）

③设施设备清单（申请人自备）

④场所地理位置图、各功能区布局平面图（申请人自备）

⑤人员情况（申请人自备）

2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a0f5b47f-455b-4379-b8d8-a435c677d0d7&taskid=49c1f212-5914-450a-940e-21cda4878d32

兴办动物饲养场、养殖小区的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核发

22.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22.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3. 动物屠宰加工场所的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核发

兴办动物饲养场（养殖小区）和隔离场所，动物屠宰加

工场所，以及动物和动物产品无害化处理场所，应当向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兽医主管部门提出申请，并附具相关材料。受理申请的兽医主管部门应当依照本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的规定进行审查。经审查合格的，发给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

23.1 需提供要件

①设施设备清单（申请人自备）

②动物防疫条件审查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③管理制度目录（申请人自备）

④人员情况（申请人自备）

⑤场所地理位置图、各功能区布局平面图（申请人自备）

2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d5be06e7-e9e2-46d5-9c5c-deee95979fc4&taskid=e81a81e0-af25-4d63-b375-0b23d41e0171

动物屠宰加工场所的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核发

23.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23.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4. 农业转基因生物加工审批

从事农业转基因生物加工的单位和个人，除应当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设立条件外，还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与加工农业转基因生物相适应的专用生产线和封闭式仓储设施。

二、加工废弃物及灭活处理的设备和设施。

三、农业转基因生物与非转基因生物原料加工转换污染处理控制措施。

四、完善的农业转基因生物加工安全管理制度。包括：

1. 原料采购、运输、贮藏、加工、销售管理档案；

2. 岗位责任制度；

3. 农业转基因生物扩散等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4. 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小组，具备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知识的管理人员、技术人员。

24.1 需提供要件

①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法规和加工安全知识培训记录（申请人自备）

②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小组人员名单和专业知识、学历证明（申请人自备）

③农业转基因生物加工许可证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④农业转基因生物产品标识样本（申请人自备）

⑤农业转基因生物加工安全管理制度文本（申请人自备）

2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7ba5c522-8eab-4df3-87bf-4cbed0fe7da4&taskid=657b105c-3604-407d-b116-4a2ecda80a2b

农业转基因生物加工审批

24.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24.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5. 采集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农业类）审批

采集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的，必须经采集地的县级人民政府野生植物行政主管部门签署意见后，向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野生植物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授权的机构申请采集证。

采集城市园林或者风景名胜区内的国家一级或者二级保护野生植物的，须先征得城市园林或者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同意，分别依照前两款的规定申请采集证。

25.1 需提供要件

①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采集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2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4821d48b-fbb1-40fb-86b7-8e530d9edbc3&taskid=78966a7e-44e2-41e1-9019-8cbf655d54d2

采集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农业类）审批

25.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25.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

可致电024-83787878/83787888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6.动物诊疗许可证核发

一、申请设立动物诊疗机构的，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有固定的动物诊疗场所，且动物诊疗场所使用面积符合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兽医主管部门的规定；

（二）动物诊疗场所选址距离畜禽养殖场、屠宰加工场、动物交易场所不少于200米；（三）动物诊疗场所设有独立的出入口，出入口不得设在居民住宅楼内或者院内，不得与同一建筑物的其他用户共用通道；

（四）具有布局合理的诊疗室、手术室、药房等设施；

（五）具有诊断、手术、消毒、冷藏、常规化验、污水处理等器械设备；

（六）具有1名以上取得执业兽医师资格证书的人员；

（七）具有完善的诊疗服务、疫情报告、卫生消毒、兽药处方、药物和无害化处理等管理制度。

二、动物诊疗机构从事动物颅腔、胸腔和腹腔手术的，除具备本办法第五条规定的条件外，还应当具备以下条件：

（一）具有手术台、X光机或者B超等器械设备；

（二）具有3名以上取得执业兽医师资格证书的人员。

26.1需提供要件

①动物诊疗许可证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②执业兽医师资格证书（政府部门核发）

③动物诊疗场所租赁协议（申请人自备）

④管理制度目录（申请人自备）

⑤设施设备清单（申请人自备）

⑥动物诊疗场所产权证（申请人自备）

⑦动物诊疗场所地理方位图、室内平面图和各功能区布局图（申请人自备）

2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6145708d-508d-42c0-913d-fddeac613b29&taskid=d95082df-096f-4611-adbd-dd161f8c55fd

动物诊疗许可证核发

26.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26.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

服务。

27.动物诊疗许可证核发变更

一、申请设立动物诊疗机构的，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有固定的动物诊疗场所，且动物诊疗场所使用面积符合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兽医主管部门的规定；

（二）动物诊疗场所选址距离畜禽养殖场、屠宰加工场、动物交易场所不少于200米；（三）动物诊疗场所设有独立的出入口，出入口不得设在居民住宅楼内或者院内，不得与同一建筑物的其他用户共用通道；

（四）具有布局合理的诊疗室、手术室、药房等设施；

（五）具有诊断、手术、消毒、冷藏、常规化验、污水处理等器械设备；

（六）具有1名以上取得执业兽医师资格证书的人员；

（七）具有完善的诊疗服务、疫情报告、卫生消毒、兽药处方、药物和无害化处理等管理制度。

二、动物诊疗机构从事动物颅腔、胸腔和腹腔手术的，除具备本办法第五条规定的条件外，还应当具备以下条件：

（一）具有手术台、X光机或者B超等器械设备；

（二）具有3名以上取得执业兽医师资格证书的人员。

27.1需提供要件

①动物诊疗许可证变更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

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2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9e8f69dd-fd47-43c5-a1fb-56542d6d52a2&taskid=c5d26723-227a-4f36-97fb-7e460c74e5b0

动物诊疗许可证核发变更

27.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27.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8. 省级及以下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考核

基本条件与能力要求：

一、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应当依法设立，保证客观、公正和独立地从事检测活动，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应当具有与其从事的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活动相适应的管理和技术人员。

从事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的技术人员应当具有相关专业中专以上学历，并经所在机构考核合格，持证上岗。

三、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的技术人员应当不少于5人，其中中级以上技术职称或同等能力的人员比例不低于40%。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和授权签字人应当具有中级以上技术职称或同等能力，并从事农产品质量安全相关工作5年以上。博士研究生毕业，从事相关专业检验检测工作1年及以上；硕士研究生毕业，从事相关专业检验检测工作3年及以上；大学本科毕业，从事相关专业检验检测工作5年及以上；大学专科毕业，从事相关专业检验检测工作8年及以上，可视为同等能力。

四、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应当具有与其从事的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活动相适应的检测仪器设备，仪器设备配备率达到98%，在用仪器设备完好率达到100%。

五、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应当具有与检测活动相适应的固定工作场所，并具备保证检测数据准确的环境条件。

从事相关田间试验和饲养实验动物试验检测的，还应当符合检疫、防疫和环保的要求。

从事农业转基因生物及其产品检测的，还应当具备防范对人体、动植物和环境产生危害的条件。

六、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应当建立质量管理与质量保证体系。

七、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应当具有相对稳定的工作经费。

28.1 需提供要件

①计量认证情况（申请人自备）

②近两年内有代表性的检验报告（申请人自备）

③《辽宁省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考核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④质量体系文件（纸质版申报材料只需提供目录，并通过政务服务网、邮箱、光盘刻录等方式提供完整的电子材料，具体方式由审批机关决定）（申请人自备）

⑤上级或者有关部门批准机构设置的证明文件（申请人自备）

2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ff6887e1-5ea2-40e8-9bf3-8064027cc10f&taskid=ce9c01ff-a98f-4b22-805f-c6aa7be5f78d

省级及以下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考核

28.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28.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

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29. 向国外申请农业植物新品种权审批

申请品种权的，应当向审批机关提交符合规定格式要求的请求书、说明书和该品种的照片。

申请文件应当使用中文书写。

29.1 需提供要件

①品种情况说明书（申请人自备）

②向国外申请农业植物新品种权请求书（申请人自备）

③该品种的照片（申请人自备）

29.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b9fbedf5-f448-4609-abd6-975fe2ae9f2c&taskid=a137c1e6-4307-4413-8261-50b8a555a7eb

向国外申请农业植物新品种权审批

29.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29.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

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30.主要农作物常规种子生产经营及非主要农作物种子经营

申请领取主要农作物常规种子或非主要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的企业，应当具备以下条件：

一、基本设施。生产经营主要农作物常规种子的，具有办公场所 150 平方米以上、检验室 100 平方米以上、加工厂房 500 平方米以上、仓库 500 平方米以上；生产经营非主要农作物种子的，具有办公场所 100 平方米以上、检验室 50 平方米以上、加工厂房 100 平方米以上、仓库 100 平方米以上；

二、检验仪器。具有净度分析台、电子秤、样品粉碎机、烘箱、生物显微镜、电子天平、扦样器、分样器、发芽箱等检验仪器，满足种子质量常规检测需要；

三、加工设备。具有与其规模相适应的种子加工、包装等设备。其中，生产经营主要农作物常规种子的，应当具有种子加工成套设备，生产经营常规小麦种子的，成套设备总加工能力 10 吨/小时以上；生产经营常规稻种子的，成套设备总加工能力 5 吨/小时以上；生产经营常规大豆种子的，

成套设备总加工能力 3 吨/小时以上；生产经营常规棉花种子的，成套设备总加工能力 1 吨/小时以上；

四、人员。具有种子生产、加工贮藏和检验专业技术人员各 2 名以上；

五、品种。生产经营主要农作物常规种子的，生产经营的品种应当通过审定，并具有 1 个以上与申请作物类别相应的审定品种；生产经营登记作物种子的，应当具有 1 个以上的登记品种。生产经营授权品种种子的，应当征得品种权人的书面同意；

六、生产环境。生产地点无检疫性有害生物，并具有种子生产的隔离和培育条件；

七、农业部规定的其他条件。

30.1 需提供要件

①高级管理人员名单（申请人自备）

②书面授权书（申请人自备）

③单位基本情况（申请人自备）

④书面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⑤办公场所自有产权证（申请人自备）

⑥设施设备清单（申请人自备）

⑦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⑧办公场所租赁合同（申请人自备）

⑨委托种子生产合同（申请人自备）

⑩自行组织种子生产的情况说明（申请人自备）

30.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d5d73aaf-23c2-4c00-8da2-909c5a4c5c5a&taskid=d8840a29-f712-41dc-a47e-530c16e325c3

主要农作物常规种子生产经营及
非主要农作物种子经营

30.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30.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31. 从事主要农作物杂交种子及其亲本种子的生产经营

申请领取主要农作物常规种子或非主要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的企业，应当具备以下条件：

一、基本设施。生产经营主要农作物常规种子的，具有

办公场所150平方米以上、检验室100平方米以上、加工厂房500平方米以上、仓库500平方米以上；生产经营非主要农作物种子的，具有办公场所100平方米以上、检验室50平方米以上、加工厂房100平方米以上、仓库100平方米以上；

二、检验仪器。具有净度分析台、电子秤、样品粉碎机、烘箱、生物显微镜、电子天平、扦样器、分样器、发芽箱等检验仪器，满足种子质量常规检测需要；

三、加工设备。具有与其规模相适应的种子加工、包装等设备。其中，生产经营主要农作物常规种子的，应当具有种子加工成套设备，生产经营常规小麦种子的，成套设备总加工能力10吨/小时以上；生产经营常规稻种子的，成套设备总加工能力5吨/小时以上；生产经营常规大豆种子的，成套设备总加工能力3吨/小时以上；生产经营常规棉花种子的，成套设备总加工能力1吨/小时以上；

四、人员。具有种子生产、加工贮藏和检验专业技术人员各2名以上；

五、品种。生产经营主要农作物常规种子的，生产经营的品种应当通过审定，并具有1个以上与申请作物类别相应的审定品种；生产经营登记作物种子的，应当具有1个以上的登记品种。生产经营授权品种种子的，应当征得品种权人的书面同意；

六、生产环境。生产地点无检疫性有害生物，并具有种子生产的隔离和培育条件；

七、农业部规定的其他条件。

31.1 需提供要件

①发票（申请人自备）

②办公场所自有产权证（申请人自备）

③设施设备清单（申请人自备）

④自行组织种子生产的情况说明（申请人自备）

⑤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⑥书面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⑦高级管理人员名单（申请人自备）

⑧植物新品种权证书（申请人自备）

⑨书面授权书（申请人自备）

⑩种业从业简历（申请人自备）

⑪办公场所租赁合同（申请人自备）

⑫委托种子生产合同（申请人自备）

⑬实景照片（申请人自备）

⑭单位基本情况（申请人自备）

3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

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26aa5ddb-52d4-4408-9d9d-f2e4b59cf425&taskid=37f8df71-72b4-4702-9314-8a05e4dc876b

从事主要农作物杂交种子及其亲本种子的生产经营

31.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31.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32. 实行选育生产经营相结合、有效区域为全国的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

申请领取主要农作物常规种子或非主要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的企业，应当具备以下条件：

一、基本设施。生产经营主要农作物常规种子的，具有办公场所 150 平方米以上、检验室 100 平方米以上、加工厂房 500 平方米以上、仓库 500 平方米以上；生产经营非主要农作物种子的，具有办公场所 100 平方米以上、检验室 50 平方米以上、加工厂房 100 平方米以上、仓库 100 平方米以

上；

二、检验仪器。具有净度分析台、电子秤、样品粉碎机、烘箱、生物显微镜、电子天平、扦样器、分样器、发芽箱等检验仪器，满足种子质量常规检测需要；

三、加工设备。具有与其规模相适应的种子加工、包装等设备。其中，生产经营主要农作物常规种子的，应当具有种子加工成套设备，生产经营常规小麦种子的，成套设备总加工能力 10 吨/小时以上；生产经营常规稻种子的，成套设备总加工能力 5 吨/小时以上；生产经营常规大豆种子的，成套设备总加工能力 3 吨/小时以上；生产经营常规棉花种子的，成套设备总加工能力 1 吨/小时以上；

四、人员。具有种子生产、加工贮藏和检验专业技术人员各 2 名以上；

五、品种。生产经营主要农作物常规种子的，生产经营的品种应当通过审定，并具有 1 个以上与申请作物类别相应的审定品种；生产经营登记作物种子的，应当具有 1 个以上的登记品种。生产经营授权品种种子的，应当征得品种权人的书面同意；

六、生产环境。生产地点无检疫性有害生物，并具有种子生产的隔离和培育条件；

七、农业部规定的其他条件。

32.1 需提供要件

①办公场所租赁合同（申请人自备）

②租用科研育种基地的合同（申请人自备）

③植物新品种权证书（申请人自备）

④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⑤设施设备清单（申请人自备）

⑥近三年种子生产地点、面积和基地联系人等情况说明（申请人自备）

⑦办公场所自有产权证（申请人自备）

⑧自有科研育种基地证明或租用科研育种基地的合同（申请人自备）

⑨书面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⑩实景照片（申请人自备）

⑪书面授权书（申请人自备）

⑫自有科研育种基地证明（申请人自备）

⑬种业从业简历（申请人自备）

⑭发票（申请人自备）

⑮品种试验测试网络和测试点情况说明（申请人自备）

⑯种子经营量、经营额及其市场份额的情况说明（申请人自备）

⑰自行组织种子生产的情况说明（申请人自备）

⑱高级管理人员名单（申请人自备）

⑲单位基本情况（申请人自备）

⑳委托种子生产合同（申请人自备）

3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0e46b00d-ae38-4f1f-9b87-068f0c020a88&taskid=810b8850-5f5c-420b-a554-8d97c508402d

实行选育生产经营相结合、有效区域为全国的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

32.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32.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33. 生鲜乳收购站许可核发

生鲜乳收购站应当由取得工商登记的乳制品生产企业、奶畜养殖场、奶农专业生产合作社开办，并具备下列条件，取得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畜牧兽医主管部门颁发的生鲜乳

收购许可证：

一、符合生鲜乳收购站建设规划布局；

二、有符合环保和卫生要求的收购场所；

三、有与收奶量相适应的冷却、冷藏、保鲜设施和低温运输设备；

四、有与检测项目相适应的化验、计量、检测仪器设备；

五、有经培训合格并持有有效健康证明的从业人员；

六、有卫生管理和质量安全保障制度。

33.1 需提供要件

①周围环境示意图（申请人自备）

②设施设备清单（申请人自备）

③开办生鲜乳收购站申请（申请人自备）

④从业人员健康证（申请人自备）

⑤管理制度文本（申请人自备）

3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f24ad989-14bb-484c-bf00-29a2fc76dde4&taskid=da0ea917-800e-486b-bee2-3309a6e7ac30

生鲜乳收购站许可核发

33.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33.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34. 生鲜乳收购站许可换发

生鲜乳收购站应当由取得工商登记的乳制品生产企业、奶畜养殖场、奶农专业生产合作社开办，并具备下列条件，取得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畜牧兽医主管部门颁发的生鲜乳收购许可证：

一、符合生鲜乳收购站建设规划布局；

二、有符合环保和卫生要求的收购场所；

三、有与收奶量相适应的冷却、冷藏、保鲜设施和低温运输设备；

四、有与检测项目相适应的化验、计量、检测仪器设备；

五、有经培训合格并持有有效健康证明的从业人员；

六、有卫生管理和质量安全保障制度。

34.1 需提供要件

①管理制度文本（申请人自备）

②从业人员健康证（申请人自备）

③设施设备清单（申请人自备）

④开办生鲜乳收购站申请（申请人自备）

⑤周围环境示意图（申请人自备）

3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79879338-ca71-4cee-976e-b44562ff500b&taskid=9fda3f49-7884-4ae6-b2dc-c2faa304aa26

生鲜乳收购站许可换发

34.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34.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35. 水产苗种生产审批

从事水产苗种生产的单位和个人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有固定的生产场地，水源充足，水质符合渔业用水标准；

二、用于繁殖的亲本来源于原、良种场，质量符合种质标准；

三、生产条件和设施符合水产苗种生产技术操作规程的要求；

四、有与水产苗种生产和质量检验相适应的专业技术人员。

申请单位是水产原、良种场的，还应当符合农业部《水产原良种场生产管理规范》的要求。

35.1 需提供要件

①专业技术人员证书（申请人自备）

②设施设备清单（申请人自备）

③水质检测报告（申请人自备）

④生产场地产权证（申请人自备）

⑤亲本购销合同（申请人自备）

⑥生产单位的水产苗种生产许可证（申请人自备）

⑦水产苗种生产许可证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⑧生产场地承包合同（申请人自备）

3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fa46ce22-ab14-4d83-8057-13e0d249368f&taskid=6922c6c9-0330-4267-8d09-3e704993b8e5



水产苗种生产审批

35.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35.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36. 兽药经营许可证核发

经营兽药的企业，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与所经营的兽药相适应的兽药技术人员；

二、与所经营的兽药相适应的营业场所、设备、仓库设施；

三、与所经营的兽药相适应的质量管理机构或者人员；

四、《兽药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规定的经营条件。

36.1 需提供要件

①固定仓库产权证（政府部门核发）

②企业与质量管理负责人签订的劳动合同（政府部门核发）

③非生物制品类兽药质量管理人员学历或职称（申请人

自备）

④生物制品类兽药质量管理人员学历或职称（申请人自备）

⑤兽药经营许可证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⑥固定仓库租赁协议（申请人自备）

⑦固定的经营场所租赁协议（申请人自备）

⑧固定的经营场所产权证（申请人自备）

⑨生产企业的委托销售合同（申请人自备）

⑩设施设备清单及照片（申请人自备）

⑪管理制度目录（申请人自备）

3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0feec073-1b76-4725-82b0-49b2047d87dc&taskid=dbaed7f8-4c06-4caf-bed3-f4bc268f2a76

兽药经营许可证核发

36.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36.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

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37. 兽药经营许可证换发

经营兽药的企业，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与所经营的兽药相适应的兽药技术人员；

二、与所经营的兽药相适应的营业场所、设备、仓库设施；

三、与所经营的兽药相适应的质量管理机构或者人员；

四、《兽药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规定的经营条件。

37.1 需提供要件

①设施设备清单及照片（申请人自备）

②企业与质量管理负责人签订的劳动合同（政府部门核发）

③生产企业的委托销售合同（申请人自备）

④固定的经营场所产权证（申请人自备）

⑤固定的经营场所租赁协议（申请人自备）

⑥固定仓库产权证（政府部门核发）

⑦兽药经营许可证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⑧非生物制品类兽药质量管理人员学历或职称（申请人自备）

⑨生物制品类兽药质量管理人员学历或职称（申请人自备）

⑩管理制度目录（申请人自备）

⑪固定仓库租赁协议（申请人自备）

3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b937721d-1683-4fa0-8118-6294ec28e8c7&taskid=cd1c03be-9c17-4304-8d3e-4292284d0593



兽药经营许可证换发

37.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37.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38. 兽药经营许可证变更

经营兽药的企业，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与所经营的兽药相适应的兽药技术人员；

二、与所经营的兽药相适应的营业场所、设备、仓库设施；

三、与所经营的兽药相适应的质量管理机构或者人员；

四、《兽药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规定的经营条件。

38.1 需提供要件

①兽药经营许可证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3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4586d8ed-6128-48f9-8bef-d431505e631e&taskid=04fce39e-f84d-43dc-8bae-7a1266a7b514

兽药经营许可证变更

38.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38.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39. 生猪定点屠宰证书和生猪定点屠宰标志牌核发

一、有与屠宰规模相适应、水质符合国家规定标准的水源条件；

二、有符合国家规定要求的待宰间、屠宰间、急宰间以及生猪屠宰设备和运载工具；

三、有依法取得健康证明的屠宰技术人员；

四、有经考核合格的肉品品质检验人员；

五、有符合国家规定要求的检验设备、消毒设施以及符合环境保护要求的污染防治设施；

六、有病害生猪及生猪产品无害化处理设施；

七、依法取得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

39.1 需提供要件

①验收申请（申请人自备）

②水质检测报告（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③屠宰、检验、无害化处理、运载工具、消毒设备清单（申请人自备）

④屠宰技术人员、品质检验人员名单及健康证明（复印件）和资质证明（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⑤设立申请（申请人自备）

⑥待宰间、屠宰间、急宰间、检验室、无害化处理间设计图（申请人自备）

⑦告知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⑧建设项目规划选址意见书（申请人自备）

39.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147cedcc-2d31-401d-ac0e-86285b568140&taskid=982afc02-9560-4694-8e52-d335c46d98be

生猪定点屠宰证书和生猪定点屠宰标志牌核发

39.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39.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40. 生鲜乳准运证明核发

生鲜乳运输车辆应当具备以下条件：

一、奶罐隔热、保温，内壁由防腐蚀材料制造，对生鲜乳质量安全没有影响；

二、奶罐外壁用坚硬光滑、防腐、可冲洗的防水材料制造；

三、奶罐设有奶样存放舱和装备隔离箱，保持清洁卫生，避免尘土污染；

四、奶罐密封材料耐脂肪、无毒，在温度正常的情况下具有耐清洗剂的能力；

五、奶车顶盖装置、通气和防尘罩设计合理，防止奶罐和生鲜乳受到污染。

40.1 需提供要件

①从事生鲜乳运输的驾驶员、押运员的健康证明（申请人自备）

②生鲜乳运输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40.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cfd4d3a6-4caf-4021-99d3-adf1eef3648d&taskid=d69d732c-359b-4b52-b362-aa6c4bbc16fe



生鲜乳准运证明核发

40.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40.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

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41. 农民集体所有或者国家所有依法由农民集体使用的水域、滩涂，以家庭承包方式用于养殖生产

使用水域、滩涂从事养殖生产

41.1 需提供要件

①水域、滩涂承包合同（申请人自备）

②养殖证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4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022c7159-13da-4793-8b21-c202ece430f7&taskid=b5dda289-7151-4fd9-9339-3a3a82083c0a

农民集体所有或者国家所有依法由农民集体使用的水域、滩涂，以家庭承包方式用于养殖生产

41.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41.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

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42. 使用国家所有的水域、滩涂从事养殖生产（省属水库除外）

使用水域、滩涂从事养殖生产

42.1 需提供要件

①养殖证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4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a5e0ecc3-e195-4ca6-9a83-171925d6129c&taskid=b0a33309-a38f-4423-adaa-a64604d9795f

使用国家所有的水域、滩涂从事养殖生产（省属水库除外）

42.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42.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

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43. 农民集体所有或者国家所有依法由农民集体使用的水域、滩涂，以招标、拍卖、公开协商等方式承包用于养殖生产

使用水域、滩涂从事养殖生产

43.1 需提供要件

①水域、滩涂承包合同（申请人自备）

②养殖证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4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25fe04ad-d9cd-4e0c-b5ff-1d4e997ebca2&taskid=98e9df90-461c-4684-aea0-ad276f194561



农民集体所有或者国家所有依法由农民集体使用的水域、滩涂，以招标、拍卖、公开协商等方...

43.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43.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

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44. 从事饲料、饲料添加剂生产的企业审批

设立饲料、饲料添加剂生产企业，应当符合饲料工业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并具备下列条件：

一、有与生产饲料、饲料添加剂相适应的厂房、设备和仓储设施；

二、有与生产饲料、饲料添加剂相适应的专职技术人员；

三、有必要的产品质量检验机构、人员、设施和质量管理制度；

四、有符合国家规定的安全、卫生要求的生产环境；

五、有符合国家环境保护要求的污染防治措施；

六、符合《饲料质量安全管理规范》规定的条件。

44.1 需提供要件

①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②厂区平面布局图（申请人自备）

③计算机自动化控制系统配料精度证明（申请人自备）

④企业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⑤检验仪器购置发票（申请人自备）

⑥生产工艺流程图和工艺说明（申请人自备）

⑦混合机混合均匀度检测报告（申请人自备）

⑧检验化验室平面布置图（申请人自备）

⑨企业生产许可证（申请人自备）

4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eeebf613-13c0-4ea7-b0f5-cc2a27892d7c&taskid=2bcdcb15-4b49-4a7e-b65f-f764ee5ce28e

从事饲料、饲料添加剂生产的企业审批

44.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44.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45. 采集国家一级保护野生植物（农业类）审批

因科学研究、人工培育、文化交流等特殊需要，采集国家一级保护野生植物的

45.1 需提供要件

①承担省部级以上科研项目，需要从野外获取标本或实验材料的，应当提供项目审批文件、项目任务书（合同书）及执行方案（均为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②进行科学考察、资源调查，需要从野外获取野生植物标本的，或者进行野生植物人工培育、驯化，需要从野外获取种源的，应当提供省级以上行政主管部门批复的项目审批文件、项目任务书（合同书）及执行方案（均为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③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采集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④因调控野生植物种群数量、结构，经科学论证需要采集的，应当出具省级以上农业行政主管部门或省部级以上科研机构的论证报告或说明（申请人自备）

⑤因国事活动，需要提供并从野外获取野生植物活体的，应当出具国务院外事行政主管部门的证明文件（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4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9550ba17-ea78-4475-b95e-05815a9d2c74&taskid=1abd06ff-dce1-475a-abaf-c84660cca7fd



采集国家一级保护野生植物（农业类）审批

45.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45.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46. 水产苗种进出口审批

一、农业农村部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制定水产苗种进口名录和出口名录，并定期公布。

水产苗种进口名录和出口名录分为Ⅰ、Ⅱ、Ⅲ类。列入进口名录Ⅰ类的水产苗种不得进口，列入出口名录Ⅰ类的水产苗种不得出口；列入名录Ⅱ类的水产苗种以及未列入名录的水产苗种的进口、出口由农业部审批，列入名录Ⅲ类的水产苗种的进口、出口由省级人民政府渔业行政主管部门审批。

二、进口未列入水产苗种进口名录的水产苗种的单位应当具备以下条件：

（一）具有完整的防逃、隔离设施，试验池面积不少于 3 公顷；

（二）具备一定的科研力量，具有从事种质、疾病及生态研究的中高级技术人员；

（三）具备开展种质检测、疫病检疫以及水质检测工作的基本仪器设备。

进口未列入水产苗种进口名录的水产苗种的单位，除按第二十二条的规定提供材料外，还应当提供以下材料：

（一）进口水产苗种所在国家或地区的相关资料：包括进口水产苗种的分类地位、生物学性状、遗传特性、经济性状及开发利用现状，栖息水域及该地区的气候特点、水域生态条件等；

（二）进口水产苗种人工繁殖、养殖情况；

（三）进口国家或地区水产苗种疫病发生情况。

46.1 需提供要件

①进口水产苗种所在国（地区）主管部门出具的产地证明（申请人自备）

②与境外签订的意向书、赠送协议书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③水产苗种进口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④水产苗种进口安全影响报告（包括对引进地区水域生态环境、生物种类的影响，进口水产苗种可能携带的病虫害

及危害性等）（申请人自备）

4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e2e4621e-652e-400c-961c-2118fbc1eed0&taskid=5ae328c7-d835-4643-96b7-a15cb9690696

水产苗种进出口审批

46.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46.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47. 兽药生产许可证核发

从事兽药生产的企业，应当符合国家兽药行业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并具备下列条件：

一、与所生产的兽药相适应的兽医学、药学或者相关专业的技术人员；

二、与所生产的兽药相适应的厂房、设施；

三、与所生产的兽药相适应的兽药质量管理和质量检验

的机构、人员、仪器设备；

四、符合安全、卫生要求的生产环境；

五、《兽药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规定的生产条件。

47.1 需提供要件

①企业周边环境图、总平面布置图、仓储平面布置图、质量检验场所（含检验动物房）平面布置图及仪器设备布置图（申请人自备）

②企业近 3 年产品质量情况，包括被抽检产品的品种与批次，不合格产品的品种与批次，被列为重点监控企业的情况或接受行政处罚的情况，以及整改实施情况与整改结果（申请人自备）

③试生产兽药国家标准产品的工艺流程图、主要过程控制点和控制项目（申请人自备）

④生产设备设施、检验仪器设备目录（需注明规格、型号、主要技术参数）（申请人自备）

⑤申请验收前 6 个月内由空气净化检测资质单位出具的洁净室（区）检测报告（申请人自备）

⑥中药提取工艺方法和与提取工艺相应的厂房设施清单及各类文件、标准和操作规程（申请人自备）

⑦所有兽药 GMP 文件目录、具体内容及与文件相对应的空白记录、凭证样张（申请人自备）

⑧企业自查情况和 GMP 实施情况（申请人自备）

⑨生产车间(含生产动物房)概况及工艺布局平面图(包括更衣室、盥洗间、人流和物流通道、气闸，人流、物流流向及空气洁净级别)；空气净化系统的送风、回风、排风平面布置图；工艺设备平面布置图（申请人自备）

⑩企业组织机构图（须注明各部门名称、负责人、职能及相互关系）(申请人自备)

⑪生产的关键工序、主要设备、制水系统、空气净化系统及产品工艺验证情况（申请人自备）

⑫《兽药 GMP 检查验收申请表》(申请人自备)

⑬《兽药生产许可证》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⑭企业负责人、部门负责人简历；专业技术人员及生产、检验、仓储等工作人员登记表(包括文化程度、学历、职称)，并标明所在部门及岗位；高、中、初级技术人员占全体员工的比例情况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⑮兽药 GMP 运行情况报告（申请人自备）

⑯企业概况（申请人自备）

⑰（拟）生产兽药类别、剂型及产品目录（每条生产线应当至少选择具有剂型代表性的 2 个品种作为试生产产品；

少于 2 个品种或者属于特殊产品及原料药品的，可选择 1 个品种试生产，每个品种至少试生产 3 批）（申请人自备）

⑱已获批准生产的产品目录和产品生产、质量管理文件目录（包括产品批准文号批件、质量标准目录）；所生产品种的工艺流程图、主要过程控制点和控制项目（申请人自备）

⑲检验用计量器具（包括仪器仪表、量具、衡器）校验情况（申请人自备）

4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52741b12-e51c-4dbf-98fa-14a1f131faf0&taskid=b1a89e1c-692a-41e8-8f82-5aaa2aa690d8

兽药生产许可证核发

47.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47.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48. 人工繁育国家重点保护水生野生动物审批

申请《人工繁育证》，应当具备以下条件：

一、有适宜人工繁育水生野生动物的固定场所和必要的设施；

二、具备与人工繁育水生野生动物种类、数量相适应的资金、技术和人员；

三、具有充足的人工繁育水生野生动物的饲料来源。

48.1 需提供要件

①《中华人民共和国水生野生动植物及其产品利用特许证件申请表》（申请人自备）

②物种来源购销合同及供货方《经营利用许可证》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③驯养繁殖场所租赁协议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④驯养繁殖场所产权证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4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2273a765-522c-4d6c-8a02-69d5327ede26&taskid=78d3710e-b4d7-4895-b641-a932125177d1

人工繁育国家重点保护水生野生动物审批

48.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48.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49. 农作物种子质量检验机构资格认定

申请考核的检验机构应当符合农业部《农作物种子质量检验机构考核准则》（以下简称《考核准则》）的要求，并具备下列条件：

一、有符合要求的技术负责人和质量负责人；

二、有 5 名以上符合《农作物种子检验员考核管理办法》规定的种子检验员，其中至少 3 名为室内检验员；

三、有相应的固定检验场所和符合《农作物种子检验规程》要求的仪器设备；

四、有健全有效的管理工作规范。

49.1 需提供要件

①有关部门批准机构设置的文件（申请人自备）

②质量手册（申请人自备）

③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④检验项目范围说明（申请人自备）

⑤检验报告（申请人自备）

49.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96278080-44cc-4f66-9e71-1323d902571d&taskid=8b9ec87c-cfaf-409f-ad47-29c2e33e05f0



农作物种子质量检验机构资格认定

49.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49.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50. 农药经营许可核发

省级审批事项——（一）有农学、植保、农药等相关专业中专以上学历或者专业教育培训机构五十六学时以上的学习经历，熟悉农药管理规定，掌握农药和病虫害防治专业知识，能够指导安全合理使用农药的经营人员；

（二）有不少于三十平方米的营业场所、不少于五十平方米的仓储场所，并与其他商品、生活区域、饮用水源有效隔离；兼营其他农业投入品的，应当具有相对独立的农药经营区域；

（三）营业场所和仓储场所应当配备通风、消防、预防中毒等设施，有与所经营农药品种、类别相适应的货架、柜台等展示、陈列的设施设备；

（四）有可追溯电子信息码扫描识别设备和用于记载农药购进、储存、销售等电子台账的计算机管理系统；

（五）有进货查验、台账记录、安全管理、安全防护、应急处置、仓储管理、农药废弃物回收与处置、使用指导等管理制度和岗位操作规程；

（六）有熟悉限制使用农药相关专业知识和病虫害防治的专业技术人员，并有两年以上从事农学、植保、农药相关工作的经历；

（七）有明显标识的销售专柜、仓储场所及其配套的安全保障设施、设备；

（八）符合省级农业部门制定的限制使用农药的定点经营布局。

农药经营者的分支机构也应当符合本条第一款、第二款的相关规定。限制使用农药经营者的分支机构经营限制使用农药的，应当符合限制使用农药定点经营规定。

市、县审批事项——农药经营者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有农学、植保、农药等相关专业中专以上学历或者专业教育培训机构五十六学时以上的学习经历，熟悉农药管理规定，掌握农药和病虫害防治专业知识，能够指导安全

合理使用农药的经营人员；

（二）有不少于三十平方米的营业场所、不少于五十平方米的仓储场所，并与其他商品、生活区域、饮用水源有效隔离；兼营其他农业投入品的，应当具有相对独立的农药经营区域；

（三）营业场所和仓储场所应当配备通风、消防、预防中毒等设施，有与所经营农药品种、类别相适应的货架、柜台等展示、陈列的设施设备；

（四）有可追溯电子信息码扫描识别设备和用于记载农药购进、储存、销售等电子台账的计算机管理系统；

（五）有进货查验、台账记录、安全管理、安全防护、应急处置、仓储管理、农药废弃物回收与处置、使用指导等管理制度和岗位操作规程；

50.1 需提供要件

①管理制度目录（申请人自备）

②仓储场所产权证（申请人自备）

③设施设备清单及照片（申请人自备）

④经营人员培训证书（申请人自备）

⑤申请材料真实性、合法性声明（申请人自备）

⑥营业场所和仓储场所平面图及照片（申请人自备）

⑦经营人员的学历（申请人自备）

⑧经营场所租赁协议（申请人自备）

⑨仓储场所租赁协议（申请人自备）

⑩经营场所产权证（申请人自备）

⑪农药经营许可证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50.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a2d27ec4-6ae8-4105-a114-1f925d2c543e&taskid=b5ab8fa1-5c29-4a1f-9333-6ecad4abdb7d

农药经营许可核发

50.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50.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51. 农药经营许可延续

省级审批事项——（一）有农学、植保、农药等相关专业中专以上学历或者专业教育培训机构五十六学时以上的

学习经历，熟悉农药管理规定，掌握农药和病虫害防治专业知识，能够指导安全合理使用农药的经营人员；

（二）有不少于三十平方米的营业场所、不少于五十平方米的仓储场所，并与其他商品、生活区域、饮用水源有效隔离；兼营其他农业投入品的，应当具有相对独立的农药经营区域；

（三）营业场所和仓储场所应当配备通风、消防、预防中毒等设施，有与所经营农药品种、类别相适应的货架、柜台等展示、陈列的设施设备；

（四）有可追溯电子信息码扫描识别设备和用于记载农药购进、储存、销售等电子台账的计算机管理系统；

（五）有进货查验、台账记录、安全管理、安全防护、应急处置、仓储管理、农药废弃物回收与处置、使用指导等管理制度和岗位操作规程；

（六）有熟悉限制使用农药相关专业知识和病虫害防治的专业技术人员，并有两年以上从事农学、植保、农药相关工作的经历；

（七）有明显标识的销售专柜、仓储场所及其配套的安全保障设施、设备；

（八）符合省级农业部门制定的限制使用农药的定点经营布局。

农药经营者的分支机构也应当符合本条第一款、第二款

的相关规定。限制使用农药经营者的分支机构经营限制使用农药的，应当符合限制使用农药定点经营规定。

市、县审批事项——农药经营者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有农学、植保、农药等相关专业中专以上学历或者专业教育培训机构五十六学时以上的学习经历，熟悉农药管理规定，掌握农药和病虫害防治专业知识，能够指导安全合理使用农药的经营人员；

（二）有不少于三十平方米的营业场所、不少于五十平方米的仓储场所，并与其他商品、生活区域、饮用水源有效隔离；兼营其他农业投入品的，应当具有相对独立的农药经营区域；

（三）营业场所和仓储场所应当配备通风、消防、预防中毒等设施，有与所经营农药品种、类别相适应的货架、柜台等展示、陈列的设施设备；

（四）有可追溯电子信息码扫描识别设备和用于记载农药购进、储存、销售等电子台账的计算机管理系统；

（五）有进货查验、台账记录、安全管理、安全防护、应急处置、仓储管理、农药废弃物回收与处置、使用指导等管理制度和岗位操作规程；

51.1 需提供要件

①农药经营情况综合报告（申请人自备）

②农药经营许可证延续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

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5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a3b315c3-db27-4a1d-bb5c-91ba66d7c336

农药经营许可延续

51.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51.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52. 农药经营许可变更

省级审批事项——（一）有农学、植保、农药等相关专业中专以上学历或者专业教育培训机构五十六学时以上的学习经历，熟悉农药管理规定，掌握农药和病虫害防治专业知识，能够指导安全合理使用农药的经营人员；

（二）有不少于三十平方米的营业场所、不少于五十平

方米的仓储场所，并与其他商品、生活区域、饮用水源有效隔离；兼营其他农业投入品的，应当具有相对独立的农药经营区域；

（三）营业场所和仓储场所应当配备通风、消防、预防中毒等设施，有与所经营农药品种、类别相适应的货架、柜台等展示、陈列的设施设备；

（四）有可追溯电子信息码扫描识别设备和用于记载农药购进、储存、销售等电子台账的计算机管理系统；

（五）有进货查验、台账记录、安全管理、安全防护、应急处置、仓储管理、农药废弃物回收与处置、使用指导等管理制度和岗位操作规程；

（六）有熟悉限制使用农药相关专业知识和病虫害防治的专业技术人员，并有两年以上从事农学、植保、农药相关工作的经历；

（七）有明显标识的销售专柜、仓储场所及其配套的安全保障设施、设备；

（八）符合省级农业部门制定的限制使用农药的定点经营布局。

农药经营者的分支机构也应当符合本条第一款、第二款的相关规定。限制使用农药经营者的分支机构经营限制使用农药的，应当符合限制使用农药定点经营规定。

市、县审批事项——农药经营者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有农学、植保、农药等相关专业中专以上学历或者专业教育培训机构五十六学时以上的学习经历，熟悉农药管理规定，掌握农药和病虫害防治专业知识，能够指导安全合理使用农药的经营人员；

（二）有不少于三十平方米的营业场所、不少于五十平方米的仓储场所，并与其他商品、生活区域、饮用水源有效隔离；兼营其他农业投入品的，应当具有相对独立的农药经营区域；

（三）营业场所和仓储场所应当配备通风、消防、预防中毒等设施，有与所经营农药品种、类别相适应的货架、柜台等展示、陈列的设施设备；

（四）有可追溯电子信息码扫描识别设备和用于记载农药购进、储存、销售等电子台账的计算机管理系统；

（五）有进货查验、台账记录、安全管理、安全防护、应急处置、仓储管理、农药废弃物回收与处置、使用指导等管理制度和岗位操作规程；

52.1 需提供要件

①农药经营许可证变更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5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

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3fb6c99e-eba2-4185-899d-e9d41bbe7197&taskid=9dee06b5-0ac3-4197-969d-0f633e72356a



农药经营许可变更

52.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52.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53. 限制使用农药经营许可核发

省级审批事项——（一）有农学、植保、农药等相关专业中专以上学历或者专业教育培训机构五十六学时以上的学习经历，熟悉农药管理规定，掌握农药和病虫害防治专业知识，能够指导安全合理使用农药的经营人员；

（二）有不少于三十平方米的营业场所、不少于五十平方米的仓储场所，并与其他商品、生活区域、饮用水源有效隔离；兼营其他农业投入品的，应当具有相对独立的农药经营区域；

（三）营业场所和仓储场所应当配备通风、消防、预防

中毒等设施，有与所经营农药品种、类别相适应的货架、柜台等展示、陈列的设施设备；

（四）有可追溯电子信息码扫描识别设备和用于记载农药购进、储存、销售等电子台账的计算机管理系统；

（五）有进货查验、台账记录、安全管理、安全防护、应急处置、仓储管理、农药废弃物回收与处置、使用指导等管理制度和岗位操作规程；

（六）有熟悉限制使用农药相关专业知识和病虫害防治的专业技术人员，并有两年以上从事农学、植保、农药相关工作的经历；

（七）有明显标识的销售专柜、仓储场所及其配套的安全保障设施、设备；

（八）符合省级农业部门制定的限制使用农药的定点经营布局。

农药经营者的分支机构也应当符合本条第一款、第二款的相关规定。限制使用农药经营者的分支机构经营限制使用农药的，应当符合限制使用农药定点经营规定。

市、县审批事项——农药经营者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有农学、植保、农药等相关专业中专以上学历或者专业教育培训机构五十六学时以上的学习经历，熟悉农药管理规定，掌握农药和病虫害防治专业知识，能够指导安全合理使用农药的经营人员；

（二）有不少于三十平方米的营业场所、不少于五十平方米的仓储场所，并与其他商品、生活区域、饮用水源有效隔离；兼营其他农业投入品的，应当具有相对独立的农药经营区域；

（三）营业场所和仓储场所应当配备通风、消防、预防中毒等设施，有与所经营农药品种、类别相适应的货架、柜台等展示、陈列的设施设备；

（四）有可追溯电子信息码扫描识别设备和用于记载农药购进、储存、销售等电子台账的计算机管理系统；

（五）有进货查验、台账记录、安全管理、安全防护、应急处置、仓储管理、农药废弃物回收与处置、使用指导等管理制度和岗位操作规程；

53.1 需提供要件

①仓储场所租赁协议（申请人自备）

②设施设备清单及照片（申请人自备）

③经营人员培训证书（申请人自备）

④经营场所租赁协议（申请人自备）

⑤经营人员的学历（申请人自备）

⑥营业场所和仓储场所平面图及照片（申请人自备）

⑦管理制度目录（申请人自备）

⑧农药经营许可证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

-空表/样表下载）

⑨仓储场所产权证（申请人自备）

⑩申请材料真实性、合法性声明（申请人自备）

⑪经营场所产权证（申请人自备）

5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bd2ea5f7-d744-4a2b-af33-b8bdca391864&taskid=984e23e9-4ce8-11ec-8d1b-fa163e60911b

限制使用农药经营许可核发

53.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53.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54. 限制使用农药经营许可延续

省级审批事项——（一）有农学、植保、农药等相关专业中专以上学历或者专业教育培训机构五十六学时以上的学习经历，熟悉农药管理规定，掌握农药和病虫害防治专业

知识，能够指导安全合理使用农药的经营人员；

（二）有不少于三十平方米的营业场所、不少于五十平方米的仓储场所，并与其他商品、生活区域、饮用水源有效隔离；兼营其他农业投入品的，应当具有相对独立的农药经营区域；

（三）营业场所和仓储场所应当配备通风、消防、预防中毒等设施，有与所经营农药品种、类别相适应的货架、柜台等展示、陈列的设施设备；

（四）有可追溯电子信息码扫描识别设备和用于记载农药购进、储存、销售等电子台账的计算机管理系统；

（五）有进货查验、台账记录、安全管理、安全防护、应急处置、仓储管理、农药废弃物回收与处置、使用指导等管理制度和岗位操作规程；

（六）有熟悉限制使用农药相关专业知识和病虫害防治的专业技术人员，并有两年以上从事农学、植保、农药相关工作的经历；

（七）有明显标识的销售专柜、仓储场所及其配套的安全保障设施、设备；

（八）符合省级农业部门制定的限制使用农药的定点经营布局。

农药经营者的分支机构也应当符合本条第一款、第二款的相关规定。限制使用农药经营者的分支机构经营限制使用

农药的，应当符合限制使用农药定点经营规定。

市、县审批事项——农药经营者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有农学、植保、农药等相关专业中专以上学历或者专业教育培训机构五十六学时以上的学习经历，熟悉农药管理规定，掌握农药和病虫害防治专业知识，能够指导安全合理使用农药的经营人员；

（二）有不少于三十平方米的营业场所、不少于五十平方米的仓储场所，并与其他商品、生活区域、饮用水源有效隔离；兼营其他农业投入品的，应当具有相对独立的农药经营区域；

（三）营业场所和仓储场所应当配备通风、消防、预防中毒等设施，有与所经营农药品种、类别相适应的货架、柜台等展示、陈列的设施设备；

（四）有可追溯电子信息码扫描识别设备和用于记载农药购进、储存、销售等电子台账的计算机管理系统；

（五）有进货查验、台账记录、安全管理、安全防护、应急处置、仓储管理、农药废弃物回收与处置、使用指导等管理制度和岗位操作规程；

54.1 需提供要件

①农药经营许可证延续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②农药经营情况综合报告（申请人自备）

5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bf10a03e-dfcf-4514-91b4-a77f0a0969eb&taskid=8f7ef68b-4ce8-11ec-8d1b-fa163e60911b

限制使用农药经营许可延续

54.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54.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55. 限制使用农药经营许可变更

省级审批事项——（一）有农学、植保、农药等相关专业中专以上学历或者专业教育培训机构五十六学时以上的学习经历，熟悉农药管理规定，掌握农药和病虫害防治专业知识，能够指导安全合理使用农药的经营人员；

（二）有不少于三十平方米的营业场所、不少于五十平方米的仓储场所，并与其他商品、生活区域、饮用水源有效

隔离；兼营其他农业投入品的，应当具有相对独立的农药经营区域；

（三）营业场所和仓储场所应当配备通风、消防、预防中毒等设施，有与所经营农药品种、类别相适应的货架、柜台等展示、陈列的设施设备；

（四）有可追溯电子信息码扫描识别设备和用于记载农药购进、储存、销售等电子台账的计算机管理系统；

（五）有进货查验、台账记录、安全管理、安全防护、应急处置、仓储管理、农药废弃物回收与处置、使用指导等管理制度和岗位操作规程；

（六）有熟悉限制使用农药相关专业知识和病虫害防治的专业技术人员，并有两年以上从事农学、植保、农药相关工作的经历；

（七）有明显标识的销售专柜、仓储场所及其配套的安全保障设施、设备；

（八）符合省级农业部门制定的限制使用农药的定点经营布局。

农药经营者的分支机构也应当符合本条第一款、第二款的相关规定。限制使用农药经营者的分支机构经营限制使用农药的，应当符合限制使用农药定点经营规定。

市、县审批事项——农药经营者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有农学、植保、农药等相关专业中专以上学历或

者专业教育培训机构五十六学时以上的学习经历，熟悉农药管理规定，掌握农药和病虫害防治专业知识，能够指导安全合理使用农药的经营人员；

（二）有不少于三十平方米的营业场所、不少于五十平方米的仓储场所，并与其他商品、生活区域、饮用水源有效隔离；兼营其他农业投入品的，应当具有相对独立的农药经营区域；

（三）营业场所和仓储场所应当配备通风、消防、预防中毒等设施，有与所经营农药品种、类别相适应的货架、柜台等展示、陈列的设施设备；

（四）有可追溯电子信息码扫描识别设备和用于记载农药购进、储存、销售等电子台账的计算机管理系统；

（五）有进货查验、台账记录、安全管理、安全防护、应急处置、仓储管理、农药废弃物回收与处置、使用指导等管理制度和岗位操作规程；

55.1 需提供要件

①农药经营许可证变更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5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3e9dcfc9-c254-4bcc-9c76-568e6a08fda9&taskid=864a2374-4ce8-11ec-8d1b-fa163e60911b



限制使用农药经营许可变更

55.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55.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56. 猎捕国家二级保护水生野生动物审批

禁止捕捉、杀害水生野生动物。因科研、教学、人工繁育、展览、捐赠等特殊情况需要捕捉水生野生动物的，必须办理《猎捕证》。

56.1 需提供要件

①审查相关评估报告（申请人自备）

②中华人民共和国水生野生动植物及其产品利用特许证件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5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38319339-8cb9-496f-82e2-4fdfc236519c&taskid=02231317-c634-45bf-ae9f-c071c2850c1e

猎捕国家二级保护水生野生动物审批

56.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56.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57. 出售、购买、利用国家重点保护水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审批

申请《经营利用证》，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出售、购买、利用的水生野生动物物种来源清楚或稳定；

二、不会造成水生野生动物物种资源破坏；

三、不会影响国家野生动物保护形象和对外经济交往。

57.1 需提供要件

①物种来源购销合同及供货方《经营利用许可证》复印

件（申请人自备）

②《中华人民共和国水生野生动植物及其产品利用特许证件申请表》（申请人自备）

③经营利用场所租赁协议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④经营利用场所产权证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5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9501d37d-68f7-4206-958c-0ceab6b29b82&taskid=7c42b541-2c48-4132-b02d-cd604dd425d7

出售、购买、利用国家重点保护水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审批

57.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57.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58. 草种、食用菌菌种质量检验机构资格认定

基本条件与能力要求：一、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应当依法设立，保证客观、公正和独立地从事检测活动，并承

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二、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应当具有与其从事的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活动相适应的管理和技术人员。从事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的技术人员应当具有相关专业中专以上学历，并经所在机构考核合格，持证上岗。三、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的技术人员应当不少于5人，其中中级以上技术职称或同等能力的人员比例不低于40%。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和授权签字人应当具有中级以上技术职称或同等能力，并从事农产品质量安全相关工作5年以上。博士研究生毕业，从事相关专业检验检测工作1年及以上；硕士研究生毕业，从事相关专业检验检测工作3年及以上；大学本科毕业，从事相关专业检验检测工作5年及以上；大学专科毕业，从事相关专业检验检测工作8年及以上，可视为同等能力。四、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应当具有与其从事的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活动相适应的检测仪器设备，仪器设备配备率达到98%，在用仪器设备完好率达到100%。五、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应当具有与检测活动相适应的固定工作场所，并具备保证检测数据准确的环境条件。从事相关田间试验和饲养实验动物试验检测的，还应当符合检疫、防疫和环保的要求。从事农业转基因生物及其产品检测的，还应当具备防范对人体、动植物和环境产生危害的条件。六、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应当建立质量管理与质量保证体系。七、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应当具有相对稳定的工作

经费。

58.1 需提供要件

①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②质量体系文件（申请人自备）

③近两年内的典型性检验报告（申请人自备）

④计量认证情况（申请人自备）

⑤上级或者有关部门批准机构设置的文件（申请人自备）

5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eed52b9f-5141-4e3d-aeae-147371097f16&taskid=5ee3f1a4-6a0f-44d4-92a7-5bfa518d0bf7

草种、食用菌菌种质量检验机构资格认定

58.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58.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59. 草种、食用菌菌种进出口审批

一、从事菌种进出口的单位，除具备菌种生产经营许可证以外，还应当依照国家外贸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取得从事菌种进出口贸易的资格。

二、进出口菌种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一）属于国家允许进出口的菌种质资源；

（二）菌种质量达到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

（三）菌种名称、种性、数量、原产地等相关证明真实完备；

59.1 需提供要件

①进（出）口食用菌菌种审批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②符合进出口菌种条件的证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③《食用菌菌种生产经营许可证》复印件和进出口贸易资格证明；（申请人自备）

④食用菌品种说明（申请人自备）

59.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3c0015f3-da19-4863-a8af-8ee0ba3d30e0&taskid=650417ec-fccc-4562-aaae-62b712d8ae77



草种、食用菌菌种进出口审批

59.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59.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60. 外国人在我国对国家重点保护水生野生动物进行野外考察或者在野外拍摄电影、录像等活动审批

外国人在我国境内进行有关水生野生动物科学考察、标本采集、拍摄电影、录像等活动。

60.1 需提供要件

①申请报告（申请人自备）

60.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5caa9143-e71c-414e-8ccd-ed9defc3603f&taskid=44fcce3c-7ddb-4f65-b459-a5e051f9ae68



外国人在我国对国家重点保护水生野生动物进行野外考察或者在野外拍摄电影、录像等活动审批

60.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60.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61. 申请审查境内生产的兽药的广告

凡利用各种媒介或者形式发布用于预防、治疗、诊断畜禽等动物疾病，有目的地调节其生理机能并规定作用、用途、用法、用量的物质（含饲料药物添加剂）的广告，包括企业产品介绍材料等，均应当按照本办法进行审查。

61.1 需提供要件

①农牧行政管理机关核发的兽药产品批准文号文件（申请人自备）

②生产者生产、经营资格的证明文件（《兽药生产许可证》或《兽药经营许可证》）（申请人自备）

③兽药广告审查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

-空表/样表下载）

④经农牧行政管理机关批准、发布的兽药质量标准，产品说明书（申请人自备）

⑤省级兽药监察所近期（3个月内）出具的产品检验报告单（申请人自备）

6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H座（浑南区全运路109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d9ac3f96-28b2-4aef-94c3-ea26de3d83b6&taskid=9dc29aef-e614-404c-ae12-400879185509

申请审查境内生产的兽药的广告

61.3 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

61.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024-83787878/83787888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62. 申请审查境外生产的兽药的广告

凡利用各种媒介或者形式发布用于预防、治疗、诊断畜禽等动物疾病，有目的地调节其生理机能并规定作用、用途、

用法、用量的物质（含饲料药物添加剂）的广告，包括企业产品介绍材料等，均应当按照本办法进行审查。

62.1 需提供要件

①兽药广告审查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②境外兽药生产企业办理的兽药广告委托书；提交本条规定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应当由原出证机关签章或者出具所在国（地区）公证机构的公证文件。（申请人自备）

③《进口兽药登记许可证》（申请人自备）

④该兽药的产品说明书（申请人自备）

6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a190428e-0e79-483a-a727-ff367ecb7079&taskid=510c7f0f-e849-4087-9189-23338d254790

申请审查境外生产的兽药的广告

62.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62.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

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63. 粮食收购资格备案申请

粮食收购资格备案（变更）表

63.1 需提供要件

①辽宁省粮食收购资格备案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6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4bbf26d4-45e4-4a23-a813-b2613c1003e7&taskid=38743b4b-a275-40b0-8180-0746ade18c7f

粮食收购资格备案申请

63.3 办理时限：即办

63.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64. 粮食收购资格备案变更

粮食收购资格备案（变更）表

64.1 需提供要件

①辽宁省粮食收购资格备案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6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ef355b6b-8594-4c83-bcd4-6d06a1dacead&taskid=8e4c29d1-2add-4279-a98c-0113453854f9

粮食收购资格备案变更

64.3 办理时限：即办

64.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十八、安全生产监管

1. 生产、储存烟花爆竹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取得省政府及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核准或者备案文件的生产、储存烟花爆竹的建设项目

1.1 需提供要件

①建设项目审批、核准或者备案的文件（申请人自备）

②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申请（申请人自备）

③设计单位的设计资质证明文件（申请人自备）

④建设项目安全预评价报告（其他）

⑤建设项目安全文件资料（申请人自备）

⑥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申请人自备）

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b5cd5fd1-1a02-477f-9007-89a06e5d9cff&taskid=886d7883-b49e-4c3f-a6fc-3881672f3f71

生产、储存烟花爆竹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1.3 办理时限：5 个工作日

1.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

服务。

2.除剧毒化学品、易制爆化学品外其他危险化学品（不含仓储经营）经营许可证延期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2012 年 7 月 17 日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 55 号，2015 年 5 月 27 日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 79 号修改）第六条从事危险化学品经营的单位（以下统称申请人）应当依法登记注册为企业，并具备下列基本条件：（一）经营和储存场所、设施、建筑物符合《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石油化工企业设计防火规范》(GB50160)、《汽车加油加气站设计与施工规范》(GB50156)、《石油库设计规范》(GB50074）等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规定；（二）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具备与本企业危险化学品经营活动相适应的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经专门的安全生产培训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考核合格，取得相应安全资格证书；特种作业人员经专门的安全作业培训，取得特种作业操作证书；其他从业人员依照有关规定经安全生产教育和专业技术培训合格；（三）有健全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岗位操作规程；（四）有符合国家规定的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预案，并配备必要的应急救援器材、设备；前款规定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是指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危险化学品购销管理制度、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制

度（包括防火、防爆、防中毒、防泄漏管理等内容）、安全投入保障制度、安全生产奖惩制度、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制度、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安全风险管理制度、应急管理制度、事故管理制度、职业卫生管理制度等。

2.1 需提供要件

①岗位操作规程的目录清单（申请人自备）

②行业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政府部门核发）

③企业主要负责人的资格证书（申请人自备）

④容缺受理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⑤申请经营许可证的文件（申请人自备）

⑥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⑦房产部门出具的购房合同（申请人自备）

⑧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颁发的企业性质营业执照（申请人自备）

⑨政府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政府部门核发）

⑩其他从业人员培训合格的证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⑪无偿使用协议（申请人自备）

⑫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预案备案登记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⑬不动产权证（政府部门核发）

⑭租赁合同（申请人自备）

⑮特种作业人员的资格证书（申请人自备）

⑯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资格证书（申请人自备）

⑰房产证（申请人自备）

⑱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清单（申请人自备）

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ae9f9433-47a5-4b35-a3fe-a574dbadc797&taskid=641f5d35-3e22-4665-a556-4bbc7aa3300a

除剧毒化学品、易制爆化学品外其他危险化学品（不含仓储经营）经营许可证延期

2.3 办理时限：9 个工作日

2.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3. 除剧毒化学品、易制爆化学品外其他危险化学品（不含仓储经营）经营许可证变更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2012 年 7 月 17 日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 55 号，2015 年 5 月 27 日国家安全监

管总局令第79号修改）第六条从事危险化学品经营的单位（以下统称申请人）应当依法登记注册为企业，并具备下列基本条件：（一）经营和储存场所、设施、建筑物符合《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石油化工企业设计防火规范》（GB50160)、《汽车加油加气站设计与施工规范》(GB50156)、《石油库设计规范》（GB50074）等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规定；（二）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具备与本企业危险化学品经营活动相适应的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经专门的安全生产培训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考核合格，取得相应安全资格证书；特种作业人员经专门的安全作业培训，取得特种作业操作证书；其他从业人员依照有关规定经安全生产教育和专业技术培训合格；（三）有健全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岗位操作规程；（四）有符合国家规定的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预案，并配备必要的应急救援器材、设备；前款规定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是指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危险化学品购销管理制度、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制度（包括防火、防爆、防中毒、防泄漏管理等内容)、安全投入保障制度、安全生产奖惩制度、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制度、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安全风险管理制度、应急管理制度、事故管理制度、职业卫生管理制度等。

3.1 需提供要件

①政府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政府部门核发）

②行业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政府部门核发）

③租赁合同（申请人自备）

④房产证（申请人自备）

⑤不动产权证（政府部门核发）

⑥无偿使用协议（申请人自备）

⑦变更后的营业执照（申请人自备）

⑧房产部门出具的购房合同（申请人自备）

⑨经营许可证变更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⑩变更后的主要负责人安全资格证书（申请人自备）

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a05b1b6f-00e9-483e-8cf8-4e632cbc5f14&taskid=72b2e381-aacd-48c7-ab92-c997741fdf76

除剧毒化学品、易制爆化学品外其他危险化学品（不含仓储经营）经营许可证变更

3.3 办理时限：9 个工作日

3.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

服务。

4. 金属冶炼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省发改委或工信委已审批、核准或者备案的金属冶炼建设项目

4.1 需提供要件

①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申请（申请人自备）

②建设项目安全预评价报告（申请人自备）

③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申请人自备）

④建设项目审批、核准或者备案的文件（申请人自备）

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3788603c-b473-449c-89f1-95df83f43306&taskid=6799ecb8-8329-448c-80d8-90c4d80f4a47

金属冶炼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4.3 办理时限：6 个工作日

4.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5.除剧毒化学品、易制爆化学品外其他危险化学品（不含仓储经营）经营许可证颁发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2012 年 7 月 17 日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 55 号，2015 年 5 月 27 日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 79 号修改）第六条从事危险化学品经营的单位（以下统称申请人）应当依法登记注册为企业，并具备下列基本条件：（一）经营和储存场所、设施、建筑物符合《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石油化工企业设计防火规范》(GB50160)、《汽车加油加气站设计与施工规范》(GB50156)、《石油库设计规范》(GB50074）等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规定；（二）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具备与本企业危险化学品经营活动相适应的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经专门的安全生产培训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考核合格，取得相应安全资格证书；特种作业人员经专门的安全作业培训，取得特种作业操作证书；其他从业人员依照有关规定经安全生产教育和专业技术培训合格；（三）有健全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岗位操作规程；（四）有符合国家规定的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预案，并配备必要的应急救援器材、设备；前款规定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是指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危险化学品购销管理制度、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制度（包括防火、防爆、防中毒、防泄漏管理等内容)、安全

投入保障制度、安全生产奖惩制度、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制度、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安全风险管理制度、应急管理制度、事故管理制度、职业卫生管理制度等。

5.1 需提供要件

①申请经营许可证的文件（申请人自备）

②其他从业人员培训合格的证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③岗位操作规程的目录清单（申请人自备）

④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清单（申请人自备）

⑤无偿使用协议（申请人自备）

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颁发的企业性质营业执照（申请人自备）

⑦行业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政府部门核发）

⑧政府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政府部门核发）

⑨容缺受理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⑩企业名称预先核准文件（申请人自备）

⑪特种作业人员的资格证书（申请人自备）

⑫租赁合同（申请人自备）

⑬房产证（申请人自备）

⑭不动产权证（政府部门核发）

⑮企业主要负责人的资格证书（申请人自备）

⑯房产部门出具的购房合同（申请人自备）

⑰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资格证书（申请人自备）

⑱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⑲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预案备案登记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2cf801a9-4d87-42f2-ba10-14bb65506009&taskid=011b3d37-e386-4e4c-9afd-1f5ff67d11dd

除剧毒化学品、易制爆化学品外其他危险化学品（不含仓储经营）经营许可证颁发

5.3 办理时限：9 个工作日

5.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6. 除剧毒化学品、易制爆化学品外其他危险化学品（不含仓储经营）经营许可证重新颁发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2012 年 7 月 17 日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 55 号，2015 年 5 月 27 日国家安全监

管总局令第79号修改）第六条从事危险化学品经营的单位（以下统称申请人）应当依法登记注册为企业，并具备下列基本条件：（一）经营和储存场所、设施、建筑物符合《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石油化工企业设计防火规范》(GB50160)、《汽车加油加气站设计与施工规范》(GB50156)、《石油库设计规范》(GB50074）等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规定；（二）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具备与本企业危险化学品经营活动相适应的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经专门的安全生产培训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考核合格，取得相应安全资格证书；特种作业人员经专门的安全作业培训，取得特种作业操作证书；其他从业人员依照有关规定经安全生产教育和专业技术培训合格；（三）有健全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岗位操作规程；（四）有符合国家规定的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预案，并配备必要的应急救援器材、设备；前款规定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是指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危险化学品购销管理制度、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制度（包括防火、防爆、防中毒、防泄漏管理等内容）、安全投入保障制度、安全生产奖惩制度、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制度、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安全风险管理制度、应急管理制度、事故管理制度、职业卫生管理制度等。

6.1 需提供要件

①房产部门出具的购房合同（申请人自备）

②特种作业人员的资格证书（申请人自备）

③申请经营许可证的文件（申请人自备）

④其他从业人员培训合格的证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⑤行业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政府部门核发）

⑥房产证（申请人自备）

⑦政府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政府部门核发）

⑧容缺受理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⑨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清单（申请人自备）

⑩不动产权证（政府部门核发）

⑪岗位操作规程的目录清单（申请人自备）

⑫企业主要负责人的资格证书（申请人自备）

⑬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⑭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预案备案登记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⑮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资格证书（申请人自备）

⑯无偿使用协议（申请人自备）

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颁发的企业性质营业执照（申请人自备）

⑱租赁合同（申请人自备）

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

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2cf801a9-4d87-42f2-ba10-14bb65506009&taskid=011b3d37-e386-4e4c-9afd-1f5ff67d11dd



除剧毒化学品、易制爆化学品外其他危险化学品（不含仓储经营）经营许可证重新颁发

6.3 办理时限：9 个工作日

6.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7. 烟花爆竹经营（零售）许可

《烟花爆竹经营许可实施办法》（2013 年 10 月 16 日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 65 号）第十六条零售经营者应当符合下列条件：（一）符合所在地县级安全监管局制定的零售经营布点规划；（二）主要负责人经过安全培训合格，销售人员经过安全知识教育；（三）春节期间零售点、城市长期零售点实行专店销售。乡村长期零售点在淡季实行专柜销售时，安排专人销售，专柜相对独立，并与其他柜台保持一定的距离，保证安全通道畅通；（四）零售场所的面积不小于 10 平方米，其周边 50 米范围内没有其他烟花爆竹零售点，并与

学校、幼儿园、医院、集贸市场等人员密集场所和加油站等易燃易爆物品生产、储存设施等重点建筑物保持100米以上的安全距离；（五）零售场所配备必要的消防器材，张贴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

7.1 需提供要件

①周边安全条件说明（申请人自备）

②零售点安全条件说明（申请人自备）

③烟花爆竹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H座（浑南区全运路109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ec1a1095-8822-4bf6-891b-2d20c01f1548&taskid=52680a8f-7515-4882-a8e3-01473a7e71ad

烟花爆竹经营（零售）许可

7.3 办理时限：6个工作日

7.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024-83787878/83787888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8. 第二类、第三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经营备案

本事项适用申请条件是全省范围内生产、经营第二、三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的企业。

8.1 需提供要件

①产品包装说明书（申请人自备）

②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颁发的企业性质营业执照（申请人自备）

③产品使用说明书（申请人自备）

④易制毒化学品管理制度（申请人自备）

⑤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销售品种、销售量、主要流向情况的备案申请（申请人自备）

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颁发的企业名称预先核准文件（申请人自备）

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cd500f30-879f-4ead-aa66-a0b0bd6df688&taskid=89511f82-4493-476a-9021-fd6635c4f3d2

第二类、第三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经营备案

8.3 办理时限：即办

8.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9. 对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备案

生产经营单位按现有法律法规和文件规定要求执行

9.1 需提供要件

①风险评估结果（申请人自备）

②应急资源调查清单（申请人自备）

③应急预案备案申报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④应急预案电子文档（申请人自备）

⑤应急预案评审意见（申请人自备）

9.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65deecb5-6a08-4dfa-9a40-7f1f4bd926a7&taskid=01720c9c-38bc-46b7-b90e-0b02552f0d19



对生产经营单位生产
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备案

9.3 办理时限：1 个工作日

9.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10. 重大危险源备案

按照《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标准辨识确定，生产、储存、使用或者搬运危险化学品的数量等于或者超过临界量的单元（包括场所和设施），构成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应报送安监部门备案（不含城镇燃气、用于国防科研生产的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以及港区内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

10.1 需提供要件

①主要设备一览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②重大危险源场所安全警示标志的设置情况（申请人自

备）

③重大危险源关键装置、重点部位的责任人、责任机构名称（申请人自备）

④安全监测监控系统检测、检验结果（申请人自备）

⑤重大危险源事故评审意见（申请人自备）

⑥重大危险源安全管理规章制度清单（申请人自备）

⑦重大危险源事故应急预案（申请人自备）

⑧安全评估报告（申请人自备）

⑨重大危险源安全操作规程清单（申请人自备）

⑩重大危险源备案申请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http://zwfw.shenyang.gov.cn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⑪涉及的所有危险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清单（申请人自备）

⑫重大危险源事故演练计划（申请人自备）

⑬重大危险源基本特征表（资料来源：沈阳政务服务网http://zwfw.shenyang.gov.cn中-搜索事项名称-申请材料-空表/样表下载）

⑭平面布置图（申请人自备）

⑮工艺流程图（申请人自备）

⑯安全监测监控系统、措施说明（申请人自备）

⑰重大危险源标识、分级记录（申请人自备）

⑱区域位置图（申请人自备）

⑲重大危险源事故评估报告（申请人自备）

10.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创新天地 H 座（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二楼浑南会客厅综合受理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809bbefa-7b50-4748-9f33-a0b2ebffe548&taskid=f89b8495-ede9-4992-97de-7d706ed2716c

重大危险源备案

10.3 办理时限：9 个工作日

10.4 温馨提示：浑南区首创无差别受理政务服务中心，为提升您的办事体验，对于本清单中涉及事项，如有不明，可致电 024-83787878/83787888 详细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违规禁办事项清单

违规禁办事项清单

禁办事项	禁 办 情 形
一、违规办实施高等专科教育、中等学历教育、非学历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助学、文化补习、学前教育等的中外（含内地与港澳台）合作办学机构设立、变更和终止审批	1.不得举办实施义务教育和实施军事、警察、政治等特殊性质教育的机构。
	2.外国宗教组织、宗教机构、宗教院校和宗教教职人员不得在中国境内从事合作办学活动。
	3.中外合作办学机构不得进行宗教教育和开展宗教活动。
二、违规办实施高等专科教育、非学历高等教育和高级中等教育、自学考试助学、文化补习、学前教育的中外（含内地与港澳台）合作办学项目审批	1.不得举办实施义务教育和实施军事、警察、政治等特殊性质教育的机构。
	2.外国宗教组织、宗教机构、宗教院校和宗教教职人员不得在中国境内从事合作办学活动。
	3.中外合作办学机构不得进行宗教教育和开展宗教活动。
三、违规办社会团体成立、变更、注销登记	1.有根据证明申请筹备的社会团体的宗旨、业务范围不符合《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第四条的规定的；
	2.在同一行政区域内已有业务范围相同或者相似的社会团体，没有必要成立的；
	3.发起人、拟任负责人正在或者曾经受到剥夺政治权利的刑事处罚，或者不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
	4.在申请登记时弄虚作假的；
	5.有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其他情形的。
四、违规办民办非企业单位成立、变更、注销登记	1.有根据证明申请筹备的社会团体的宗旨、业务范围不符合《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第四条的规定的；
	2.在同一行政区域内已有业务范围相同或者相似的社会团体，没有必要成立的；
	3.发起人、拟任负责人正在或者曾经受到剥夺政治权利的刑事处罚，或者不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
	4.在申请登记时弄虚作假的；
	5.有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其他情形的。

禁办事项	禁 办 情 形
五、违规办基金会成立、变更、注销登记	1.有根据证明申请筹备的社会团体的宗旨、业务范围不符合《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第四条的规定的；
	2.在同一行政区域内已有业务范围相同或者相似的社会团体，没有必要成立的；
	3.发起人、拟任负责人正在或者曾经受到剥夺政治权利的刑事处罚，或者不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
	4.在申请登记时弄虚作假的；
	5.有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其他情形的。
六、违规办公开募捐资格审核	1.不符合根据法律法规和本组织章程建立规范的内部治理结构，理事会能够有效决策，负责人任职符合有关规定，理事会成员和负责人勤勉尽职，诚实守信；
	2.不符合理事会成员来自同一组织以及相互间存在关联关系组织的不超过三分之一，相互间具有近亲属关系的没有同时在理事会任职；
	3.不符合理事会成员中非内地居民不超过三分之一，法定代表人由内地居民担任;
	4.不符合秘书长为专职，理事长（会长）、秘书长不得由同一人兼任，有与本慈善组织开展活动相适应的专职工作人员；
	5.不符合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民政部门登记的慈善组织有三名以上监事组成的监事会；
	6.不符合申请时未纳入异常名录；
	7.不符合依法办理税务登记，履行纳税义务；
	8.不符合按照规定参加社会组织评估，评估结果为3A及以上；
	9.不符合申请公开募捐资格前二年，未因违反社会组织相关法律法规受到行政处罚，没有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国家政策行为的。
	10.不符合依法登记或者认定为慈善组织满二年
七、违规办道路旅客运输经营许可	1.不具有与其经营业务相适应并经检测合格的客车： （1）客车技术要求应当符合《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规定》有关规定。 （2）客车类型等级要求：从事一类、二类客运班线和包车客运的客车，其类型等级应当达到中级以上。 （3）客车数量要求： ①经营一类客运班线的班车客运经营者应当自有营运客车100辆以上，其中高级客车30辆以上；或者自有高级营运客车40辆以上； ②经营二类客运班线的班车客运经营者应当自有营运客车50辆以上，其中中高级客车15辆以上；或者自有高级营运客车20辆以上； ③经营三类客运班线的班车客运经营者应当自有营运客车10辆以上； ④经营四类客运班线的班车客运经营者应当自有营运客车1辆以上； ⑤经营省际包车客运的经营者，应当自有中高级营运客车20辆以上； ⑥经营省内包车客运的经营者，应当自有营运客车10辆以上。
	2.从事客运经营的驾驶员，不符合《道路运输从业人员管理规定》有关规定。 （1）取得相应的机动车驾驶证1年以上； （2）年龄不超过60周岁； （3）3年内无重大以上交通责任事故； （4）掌握相关道路旅客运输法规、机动车维修和旅客急救基本知识；
	3.申请延续、变更、注销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及安全生产标准化不在有效期内

禁办事项	禁 办 情 形
八、违规办道路货运经营许可	1.没有与其经营业务相适应并经检测合格的车辆；
	2.没有健全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3.从事货运经营的驾驶人员，不符合下列条件： （1）取得相应的机动车驾驶证； （2）年龄不超过60周岁； （3）经设区的人民政府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对有关货运法律法规、机动车维修和货物装载保管基本知识考试合格（使用总质量4500千克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的驾驶人员除外）。
九、违规办取水许可	1.在地下水禁采区取用地下水的。
	2.对取用水总量已达到或超过控制指标的地区，暂停审批建设项目新增取
	3.可能对水功能区水域使用功能造成重大损害的。
	4.取水、退水布局不合理的。
	5.城市公共供水管网能够满足用水需要时，建设项目自备取水设施取用地下水的。
	6.可能对第三者或者社会公共利益产生重大损害的。
	7.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或列入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中淘汰类的，或者产品不符合行业用水定额标准的。
一十、违规办河道采砂许可	1.不符合河道采砂规划、年度计划和实施方案的；
	2.不符合采砂规划确定的可采区和可采期要求的；
	3.不符合年度采砂控制总量要求的；
	4.不符合规定的作业方式、采砂船只、机具的数量及其采砂能力的控制要求的；
	5.有违法采砂记录的。
一十一、违规办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	1、《促进产业结构调整暂行规定》(国发[2005]40号)、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中限制类和淘汰类产业的开发建设
	2、《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确定的禁止开发区域内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开发建设项目;
	3、违反《水土保持法》第十四条，在 25 度以上陡坡地实施的农林开发项
	4、违反《水土保持法》第二十条，在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公告的崩塌滑坡危险区和泥石流易发区内取土、挖砂、取石的开发建设项目:
	5、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第十九条，不符合流域综合规划的水工
	6、根据国家产业结构调整的有关规定精神，国家发展和改革主管部门同意后方可开展前期工作，但未能提供相应文件依据的开发建设项目:
	7、分期建设的开发建设项目，其前期工程存在未编报水土保持方案、水土保持方案未落实和
	水土保持设施未按期验收的;
	8、同一投资主体所属的开发建设项目,在建及生产运行的工程中存在未编报水土保持方案、水土保持方案未落实和水土保持设施未按期验收的:
	9、处于重要江河、湖泊以及跨省(自治区、直辖市)的其他江河、湖泊的水功能一级区的保护区和保留区内可能严重影响水质的开发建设项目，以及对水功能二级区的饮用水源区水质有影响的开发建设项目;
	10、在华北、西北等水资源严重短缺地区，未通过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的开发建设项目。
一十二、违规办在地方媒体发布兽药广告的审	1.不得发布国家明令禁止的广告产品及内容。

禁办事项	禁 办 情 形
一十三、违规办农作物种子质量检验机构资格认定	1.被撤销资格的检验机构未满2年
一十四、违规办草种、食用菌菌种质量检验机构资格认定	1.被撤销资格的检验机构未满3年
一十五、违规办草种、食用菌菌种进出口审批	1.进出口假、劣种子以及属于国家规定不得进出口的种子
一十六、违规办农药经营许可	1.未配备相应的用药指导和病虫害防治专业技术人员
一十七、违规办农药广告审查	1.未经国家批准登记的农药不得发布广告
一十八、违规办渔业捕捞许可审批	1.在禁渔期开展渔业捕捞作业
一十九、违规办省级及以下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考核	1.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在考核中隐瞒有关情况或者弄虚作假的，受到警告取消考核资格未满一年。
	2.采取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考核证书的，撤销考核证书未满三年
二十、违规办对外劳务合作经营资格核准	1.企业尚有纠纷未处理完毕的。
二十一、违规办营业性演出审批	1.反对宪法确定的基本原则的;
	2.危害国家统一、主权和领土完整，危害国家安全，或者损害国家荣誉和利益的;
	3.煽动民族仇恨、民族歧视，侵害民族风俗习惯，伤害民族感情，破坏民族团结，违反宗教政策的;
	4.扰乱社会秩序，破坏社会稳定的;
	5.危害社会公德或者民族优秀文化传统的;
	6.宣扬淫秽、色情、邪教、迷信或者渲染暴力的;
	7.侮辱或者诽谤他人，侵害他人合法权益的;
	8.表演方式恐怖、残忍，摧残演员身心健康的;
	9.利用人体缺陷或者以展示人体变异等方式招徕观众的;
	10.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其他情形。
二十二、违规办娱乐场所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审批	1.违反宪法确定的基本原则的；
	2.危害国家统一、主权或者领土完整的；
	3.危害国家安全，或者损害国家荣誉、利益的；
	4.煽动民族仇恨、民族歧视，伤害民族感情或者侵害民族风俗、习惯，破坏民族团结的；
	5.违反国家宗教政策，宣扬邪教、迷信的；
	6.宣扬淫秽、赌博、暴力以及与毒品有关的违法犯罪活动，或者教唆犯罪的；
	7.违背社会公德或者民族优秀文化传统的；
	8.侮辱、诽谤他人，侵害他人合法权益的；
	9.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其他内容。

禁办事项	禁 办 情 形
二十三、违规办文艺表演团体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审批	1.反对宪法确定的基本原则的;
	2.危害国家统一、主权和领土完整，危害国家安全，或者损害国家荣誉和利益的;
	3.煽动民族仇恨、民族歧视，侵害民族风俗习惯，伤害民族感情，破坏民族团结，违反宗教政策的;
	4.扰乱社会秩序，破坏社会稳定的;
	5.危害社会公德或者民族优秀文化传统的;
	6.宣扬淫秽、色情、邪教、迷信或者渲染暴力的;
	7.侮辱或者诽谤他人，侵害他人合法权益的;
	8.表演方式恐怖、残忍，摧残演员身心健康的;
	9.利用人体缺陷或者以展示人体变异等方式招徕观众的;
	10.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其他情形。
二十四、违规办医疗机构执业登记	1.位置、布局、命名、医护人员资质不符合《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及《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1.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单位;
	2.正在服刑或者不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个人;
	3.发生二级以上医疗事故未满五年的医务人员;
	4.因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已被吊销执业证书的医务人员;
	5.被吊销《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的医疗机构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
	6.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卫生计生行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情形。
	7.布局设施不符合标准设置的
	8.有前款第(二)、(三)、(四)、(五)项所列情形之一者，不得充任医疗机构的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
二十五、违规办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	1.水质不符合国家标准。
二十六、违规办企业登记注册	1.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负面清单）（2019年版）中禁止类
二十七、违规办外国（地区）企业在中国境内从事生产经营活动核	1.《外资负面清单》禁止类
二十八、违规办特种设备检验、检测人员资格认定	1.未列入发证目录的; 2.违反《特种设备作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有关要求的
二十九、违规办执业药师首次注册	1.不具有执业药师资格的人员。
三十、违规办执业药师延续注册	1.不具有执业药师资格的人员。
三十一、违规办执业药师变更注册	1.不具有执业药师资格的人员。
三十二、违规办执业药师注销注册	1.不具有执业药师资格的人员。
三十三、违规办最低生活保障对象保障金给付	1.非沈阳市居民

禁办事项	禁 办 情 形
三十四、违规办省级科技类民办非企业单位进口科教用品免税资格审核	1.未按时参加年检或年检未通过的单位不予受理。
三十五、违规办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申请登记审查	1.有根据证明申请登记的民办非企业单位的宗旨、业务范围不符合本条例《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第四条规定的；
	2.在申请成立时弄虚作假的；
	3.在同一行政区域内已有业务范围相同或者相似的民办非企业单位，没有必要成立的；
	4.拟任负责人正在或者曾经受到剥夺政治权利的刑事处罚，或者不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
	5.有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其他情形的。
三十六、违规办拆除、改动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方案审核	1.政府规划和排水设计不符合城市排水规范要求。
三十七、违规办文物拍卖标的审核	1.国家禁止出境的文物，不得转让、出租、质押给外国人
	2.文物商店不得从事文物拍卖经营活动，不得设立经营文物拍卖企业
三十八、违规办外派劳务人员招收备案	1.企业尚有纠纷未处理完毕的
三十九、违规办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竣工	1.排水设计与实际建设不符。
四十、违规办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方案审查	1.政府规划和排水设计不符合《室外排水设计规范》（GB50014）、城市排水规划或水污染治理规划要求。
四十一、违规办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的代表性传承人资格认定	1.非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容缺办理事项清单

容缺办理事项清单

序号	业务事项	可容缺材料	资料来源
1	实施中等及中等以下学历教育、学前教育、自学考试助学及其他文化教育的学校的正式设立	验资报告	申请人自备
2	实施中等及中等以下学历教育、学前教育、自学考试助学及其他文化教育的学校的分立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验资报告	申请人自备
		刊登分立公告的报纸样张	申请人自备
3	实施中等及中等以下学历教育、学前教育、自学考试助学及其他文化教育的学校的合并	办学许可证	申请人自备
		刊登合并公告的报纸样张	申请人自备
4	实施中等及中等以下学历教育、学前教育、自学考试助学及其他文化教育的学校类别的变更	办学许可证	申请人自备
5	实施中等及中等以下学历教育、学前教育、自学考试助学及其他文化教育的学校层次的变更	办学许可证	申请人自备
6	取水许可-申请	与第三者利害关系的相关说明	申请人自备
7	取水许可-延续	取水许可证	申请人自备
8	变更取水许可证其他内容	取水许可证	申请人自备
9	河道采砂许可	采砂出让价款凭证	申请人自备
		开采保证金缴纳凭证	申请人自备
10	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工程建设方案审批	建设项目所涉及河道与防洪部分的初步方案	申请人自备
11	外国企业常驻代表机构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外国（地区）企业常驻代表机构登记申请书》	申请人自备
		代表机构驻在场所的合法使用证明	申请人自备
12	内河航运项目核准	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及审核意见（重大项目）	申请人自备
13	集装箱专用码头项目核准	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及审核意见（重大项目）	申请人自备
14	旅游项目核准	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及审核意见（重大项目）	申请人自备

15	主题公园项目核准	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及审核意见（重大项目）	申请人自备
16	核准项目变更	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及审核意见（重大项目）	申请人自备
17	独立公、铁路桥梁、隧道项目核准	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及审核意见（重大项目）	申请人自备
18	城市道路桥梁隧道项目核准	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及审核意见（重大项目）	申请人自备
19	拆除、改动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方案审核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	政府部门核发（由沈阳市自然资源局审批合格的建设用地规划许可。）
20	除剧毒化学品、易制爆化学品外其他危险化学品（不含仓储经营）经营许可证颁发	岗位操作规程的目录清单	申请人自备
		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清单	申请人自备
21	除剧毒化学品、易制爆化学品外其他危险化学品（不含仓储经营）经营许可证重新颁发	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清单	申请人自备
		岗位操作规程的目录清单	申请人自备
22	除剧毒化学品、易制爆化学品外其他危险化学品（不含仓储经营）经营许可证延期	岗位操作规程的目录清单	申请人自备
		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清单	申请人自备
23	食品生产许可首次申请	食品生产工艺流程图	申请人自备
24	《药品经营许可证》（零售连锁总部）核发	拟办企业质量管理文件及主要设施、设备目录	申请人自备
25	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方案审查	建筑工程规划许可证（市政）	政府部门核发（经由自然资源局审批通过的用地、规划等许可。）



告知承诺事项清单

告知承诺事项清单

序号	事项名称	材料名称	承诺材料形式	来源渠道
1	实施中等及中等以下学历教育、学前教育、自学考试助学及其他文化教育的学校的正式设立	举办者（个人）银行存款证明	承诺后免提交	银行出具
		捐赠协议	承诺后延期补正	申请人自备
		校舍平面图	承诺后延期补正	申请人自备
		校园土地使用证	承诺后延期补正	政府部门核发
		食品经营许可证	承诺后免提交	政府部门核发
2	实施中等及中等以下学历教育、学前教育、自学考试助学及其他文化教育的学校的分立	资金资产情况表	承诺后延期补正	申请人自备
		校舍房产证	承诺后延期补正	政府部门核发
3	实施中等及中等以下学历教育、学前教育、自学考试助学及其他文化教育的学校的合并	新举办者（单位）法人登记证或营业执照	承诺后延期补正	政府部门核发
4	实施中等及中等以下学历教育、学前教育、自学考试助学及其他文化教育的学校举办者的变更	办学许可证	承诺后延期补正	政府部门核发
5	实施中等及中等以下学历教育、学前教育、自学考试助学及其他文化教育的学校名称的变更	核名手续	承诺后免提交	申请人自备
		办学许可证	承诺后延期补正	政府部门核发
6	实施中等及中等以下学历教育、学前教育、自学考试助学及其他文化教育的学校类别的变更	举办者（个人）基本情况登记表	承诺后延期补正	申请人自备
		拟聘财务人员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承诺后延期补正	政府部门核发
		拟聘财务人员专业技术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承诺后延期补正	政府部门核发
		拟聘教职工学历证明	承诺后延期补正	政府部门核发
		拟任校长、教职工、财务人员登记表	承诺后延期补正	申请人自备
		拟任校长学历证明	承诺后延期补正	政府部门核发
		拟聘财务人员会计证	承诺后延期补正	政府部门核发
		类别变更申请	承诺后延期补正	申请人自备
		拟聘教职工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承诺后延期补正	政府部门核发

序号	事项名称	材料名称	承诺材料形式	来源渠道
	实	举办者（单位）基本情况登记表	承诺后延期补正	申请人自备
		举办单位法定代表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承诺后延期补正	政府部门核发
		举办者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承诺后延期补正	政府部门核发
		拟任校长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承诺后延期补正	政府部门核发
		拟聘财务人员学历证明	承诺后延期补正	政府部门核发
		举办单位法人登记证或营业执照	承诺后延期补正	政府部门核发
7	实施中等及中等以下学历教育、学前教育、自学考试助学及其他文化教育的学校层次的变更	举办者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承诺后延期补正	政府部门核发
		举办者（个人）基本情况登记表	承诺后延期补正	申请人自备
		举办单位法定代表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承诺后延期补正	政府部门核发
		举办单位法人登记证或营业执照	承诺后延期补正	政府部门核发
		举办者（单位）基本情况登记表	承诺后延期补正	申请人自备
8	实施中等及中等以下学历教育、学前教育、自学考试助学及其他文化教育的学校地址的变更	食品经营许可证	承诺后延期补正	政府部门核发
		办学许可证	承诺后延期补正	政府部门核发
9	实施中等及中等以下学历教育、学前教育、自学考试助学及其他文化教育的学校终止审批	刊登终止、通知债权人公告的报纸样张	承诺后延期补正	申请人自备
		印章	承诺后延期补正	申请人自备
		办学许可证	承诺后延期补正	政府部门核发
10	社会团体成立登记	章程	承诺后延期补正	申请人自备
11	基金会变更登记--基金会变更法定代表人	基金会会议纪要备案表	承诺后延期补正	申请人自备
12	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核定（二级及以下）--资质变更	变更登记核准通知单	承诺后免提交	政府部门核发
13	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核定（二级及以下）--新设立申请	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申报表	承诺后免提交	申请人自备
14	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核定（二级及以下）--重新核定/资质定级/资质升级/资质降级	房地产开发企业原资质证书正、副本	承诺后免提交	政府部门核发
15	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核定（二级及以下）--资质延续	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证书（动态核查合格）	承诺后免提交	政府部门核发
16	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核定（二级及以下）--资质证书遗失补办	媒体公示遗失证明（补发）	承诺后免提交	政府部门核发
17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核发-许可证书遗失补办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原件及复印件	承诺后免提交	政府部门核发

序号	事项名称	材料名称	承诺材料形式	来源渠道
18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核发-许可证延期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原件及复印件	承诺后免提交	政府部门核发
19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核发-许可证核发	针对本企业业务特点可能会导致的职业病种类制定相应的预防措施	承诺后免提交	申请人自备
20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核发-许可证变更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原件及复印件	承诺后免提交	政府部门核发
21	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	运输企业及车辆纳入清单目录管理通知书	承诺后延期补正	申请人自备
22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	授权委托书	承诺后延期补正	申请人自备
23	道路货物运输经营（含普通货运、专用运输、大件运输）许可-设立	卫星定位安装证明	承诺后延期补正	政府部门核发
		安全运营承诺书	承诺后延期补正	申请人自备
		机动车驾驶证	承诺后延期补正	政府部门核发
		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文本	承诺后延期补正	申请人自备
		驾驶员从业资格证	承诺后延期补正	政府部门核发
		道路货物运输经营申请表	承诺后延期补正	申请人自备
		机动车辆行驶证	承诺后延期补正	政府部门核发
		拟投入运输车辆承诺书	承诺后延期补正	申请人自备
24	道路客运站经营许可	站级验收证明	承诺后延期补正	政府部门核发
		安全管理制度文本	承诺后延期补正	申请人自备
		设施设备明细	承诺后延期补正	申请人自备
		管理人员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承诺后延期补正	政府部门核发
		专业人员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承诺后延期补正	政府部门核发
		客运站竣工验收证明	承诺后延期补正	政府部门核发
		管理人员明细	承诺后延期补正	申请人自备
		专业人员明细	承诺后延期补正	申请人自备
25	经营国内船舶管理业务审批--新办	投资协议	承诺后延期补正	申请人自备
		健全的安全管理制度证明材料	承诺后延期补正	政府部门核发
		法人简历	承诺后延期补正	申请人自备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适任证书、劳动合同	承诺后延期补正	政府部门核发
26	变更取水许可证单位名称或个人名称	取水许可证	承诺后延期补正	政府部门核发
27	水利基建项目初步设计文件审批（非工改）	授权委托书	承诺后延期补正	申请人自备

序号	事项名称	材料名称	承诺材料形式	来源渠道
28	水工程建设规划同意书审核	与第三者利害关系的说明	承诺后延期补正	申请人自备
29	河道管理范围内有关活动（不含河道采砂）审批	图纸	承诺后延期补正	申请人自备
30	非防洪建设项目洪水影响评价报告审批	洪水影响评价报告	承诺后延期补正	检测单位出具
		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或初步设计报告（项目申请报告、备案材料）	承诺后延期补正	申请人自备
31	城市建设填堵水域、废除围堤审核	填堵水域或废除围堤方案	承诺后延期补正	申请人自备
		授权委托书	承诺后延期补正	申请人自备
32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	代理人授权委托书	承诺后延期补正	申请人自备
33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非工改）	代理人授权委托书	承诺后延期补正	申请人自备
34	占用农业灌溉水源、灌排工程设施审批	占用农田水利工程设施的等效替代工程方案	承诺后延期补正	申请人自备
35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除饭馆、咖啡馆、酒吧、茶座等）——核发	有资质的检测机构一年内出具的公共场所卫生检测或者评价报告	承诺后延期补正	检测单位出具
		集中空调通风系统竣工图纸、有资质的检测机构一年内出具的集中空调通风系统卫生检测或者评价报告	承诺后延期补正	检测单位出具
36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除饭馆、咖啡馆、酒吧、茶座等）——变更经营项目、经营场所地址	集中空调通风系统竣工图纸、有资质的检测机构一年内出具的集中空调通风系统卫生检测或者评价报告	承诺后延期补正	申请人自备
		有资质的检测机构一年内出具的公共场所卫生检测或者评价报告	承诺后延期补正	申请人自备
37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除饭馆、咖啡馆、酒吧、茶座等）——延续	有资质的检测机构一年内出具的公共场所卫生检测或者评价报告	承诺后延期补正	检测单位出具
		有资质的检测机构一年内出具的集中空调通风系统卫生检测或者评价报告	承诺后延期补正	检测单位出具
38	广播电视视频点播业务许可证（乙种）审批	申请报告（申请书应当载明设立的理由，企业名称、地址、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姓名、住址，经营范围、经营方式）	承诺后免提交	申请人自备
		转基因林木安全证书	承诺后延期补正	政府部门核发
		林木种子生产、检验、加工、储藏等技术人员劳动合同	承诺后延期补正	申请人自备
		引种成功的证明材料	承诺后延期补正	政府部门核发

序号	事项名称	材料名称	承诺材料形式	来源渠道
39	林草种子（普通）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	林木种子生产、检验、加工、储藏等技术人员基本情况的说明材料	承诺后延期补正	申请人自备
		单位章程	承诺后延期补正	申请人自备
		林木种子生产、加工、检验、储藏等设施和仪器设备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说明材料以及照片	承诺后延期补正	申请人自备
40	设立文物商店审批	文物商店专业技术人员资格申报审批表	承诺后免提交	申请人自备
41	等级运动员称号授予	成绩册	承诺后延期补正	申请人自备
		秩序册	承诺后延期补正	申请人自备
42	社会体育指导员技术等级称号认定	社会体育指导员技术等级培训合格证书（证明）或高等体育专业学历、体育教师、职业社会体育指导员、教练员、优秀运动员资质证书	承诺后延期补正	政府部门核发
43	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设立	从事业务所必须的器材清单	承诺后延期补正	申请人自备
		从业人员专业技术证书	承诺后延期补正	政府部门核发
44	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	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登记申请表	承诺后延期补正	申请人自备
45	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注销	登记证书	承诺后免提交	政府部门核发
46	工程监理企业资质认定--合并重组分立（含国有企业改制、跨省市变更）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	承诺后免提交	政府部门核发
47	工程监理企业资质认定（专业乙级及以下）--注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	承诺后免提交	政府部门核发
48	工程监理企业资质认定（专业乙级及以下）--乙级资质增项	企业必要的工程试验检测设备清单的购置发票扫描件	承诺后免提交	申请人自备
49	工程监理企业资质认定（专业乙级及以下）--变更	企业资质证书副本原件、复印件；（企业办公地址、注册资本金、经济性质变更）	承诺后免提交	政府部门核发
50	工程监理企业资质认定（专业乙级及以下）--资质证书遗失补办	在辽宁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网站（http://zjt.ln.gov.cn）发布的遗失声明截图扫描件	承诺后免提交	申请人自备
51	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竣工验收备案	授权委托书	承诺后延期补正	申请人自备
52	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竣工验收备案（非工改）	授权委托书	承诺后延期补正	申请人自备
53	体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年度检查初审	上一年度工作报告	承诺后延期补正	申请人自备
54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开办备案	房屋所有权证	承诺后免提交	政府部门核发
		街道房屋所有权证明	承诺后免提交	政府部门核发
		房屋购买合同	承诺后免提交	申请人自备
55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补发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补发申请表	承诺后延期补正	申请人自备

